

一、哲学名词

哲 学

“哲学”这个名词在古希腊文里是“爱”和“智慧”的意思，哲学家就是“智慧的朋友”。在汉语中，“哲”是明智的意思，“哲学”就是给人智慧，使人明智的学问。

人们要了解世界就得掌握理论，哲学就是世界观的理论体系。人在世界上总要同周围的人和事物接触，久而久之，就形成了对各种事物的观点，如自然观，社会观，人生观，音乐观等。在这些“观”之中，人们又形成了对整个世界最基本的思想，它支配着人们对各种事物的看法和行动，这就是世界观，哲学就是专门研究世界观的学问。

哲学要研究的根本问题是精神和物质即（思维和存在）的关系。世界上的现象纷繁复杂，千头万绪，但归结起来，不外是物质的东西和精神的东西两大类。山川河流、日月星辰、生产工具等是物质现象，思想、感情、理论、意见等是精神现象。任何哲学都首先要回答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即谁先谁后，谁产生谁，谁决定谁的问题，由此产生了哲学上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两大体系。

唯心主义认为先有精神，后有物质，精神决定物质。唯物主义认为物质在先，精神在后，物质决定精神。尽管历史上哲学流派五花八门，但它们的基本观点都不外这两大体系。唯心

主义哲学虽然也有合理的因素，但它从根本上颠倒了物质和精神的关系，往往会引导人们做蠢事。辩证唯物主义哲学正确地阐述了关于世界最一般的问题，这种哲学才是使人聪明的学问。

哲学不仅仅是哲学家的事情。要想正确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都要掌握正确的哲学思想，认真学习辩证唯物主义，学习现代科技知识，在实践和思考的基础上使自己不断聪明起来。

哲学的基本问题

哲学的基本问题也称哲学的根本问题或哲学的最高问题，即思维与存在或精神与物质的关系问题。哲学的基本问题包括互相联系的两个方面：第一个方面是思维和存在何者为第一性。何者为第二性问题，这是哲学基本问题最重要的方面。对这一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惟一标准。凡是认为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属于唯物主义；凡是认为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则属于唯心主义。第二个方面是思维和存在有无同一性的问题，即意识能不能反映物质，世界是不是可以认识的问题。对这一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标准。凡是肯定思维和存在具有同一性，主张世界是可以认识的，即为可知论；凡是否认或至少否认有彻底认识世界的可能性，即为不可知论。哲学的基本问题是任何哲学派别都不能回避的问题，是解决其他哲学问题的前提和基础，是区分各种哲学派别的标准，是理解全部哲学史发展的基本的轴线，也是一切实际工作中的根本问题。

世界观和方法论

世界观是人们对生活于其中的整个世界以及人和外在世界之间的关系的根本观点、根本看法。它是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产生和逐渐形成的。人们在实践活动中，首先形成的是对于现实世界各种具体事物的看法和观点。久而久之，人们逐渐形成了关于世界的本质。人和客观世界的关系等总的看法和根本观点，这就是世界观，一般说来，人人都有自己的世界观，并以此来观察问题处理问题。在有阶级的社会里，世界观具有鲜明的阶级性，不同阶级的人们会形成不同的甚至根本对立的世界观。各种世界观的对立和斗争，归根到底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不同的世界观会指导人们采取不同的行动，从而对社会的发展起着促进或阻碍作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惟一彻底的科学的世界观，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理论武器。

方法论是关于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的学说。方法论和世界观是一致的。一般说来，有什么样的世界观，就有什么样的观察问题和处理问题的根本方法。用形而上学的世界观去指导观察问题和处理问题，就是形而上学方法论；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去指导观察问题和处理问题，就是唯物辩证法的方法论。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人类认识史上两种根本对立的世界观、方法论，而唯物辩证法是惟一科学的世界观、方法论，是无产阶级和一切进步力量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

形而上学则否认事物的运动、变化、发展，把静止绝对化。

唯心主义

唯心主义是哲学两大派别之一，它在物质和精神谁先谁后的问题上认为，精神在先，物质在后，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由精神派生出来的，主观想象产生客观事物。唯心主义的“心”是指精神、思想。唯心主义就是坚持只有精神才是世界本原的哲学理论。

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认为精神产生物质，现实世界不过是精神的影子，没有精神就没有物质。他认为，我们面前的桌子是桌子精神的影子，我们居住的房子是房子精神的影子。中国北宋时，有几个和尚看到旗子被风吹动，一个说“这是风动”，另一个说“这是旗动”，第三个说“这是心动”。柏拉图和第三个和尚的观点就是唯心主义的。因为他们强调精神决定物质，用主观想象代替客观实际，也就不能正确地认识世界，更不可能有效地改造世界。举个简单的例子：一个人饿了，就要吃东西，总不能靠精神填饱肚子。唯心主义颠倒了物质和精神的关系，认为精神是第一性的，所以马克思说唯心主义是头朝下、脚朝上的哲学。

产生唯心主义的思想根源有两个，一个是历史原因，另一个是社会原因。如原始人不理解刮风下雨等自然现象，便归结为神灵的作用，认为有一种超自然的精神力量在控制着世界，只好求助神灵。这是产生唯心主义的历史原因。唯心主义作为一种哲学体系，直到阶级社会的出现才逐步形成。在阶级社会中，出现了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离和对立，脑力劳动成了统治阶级的特权，统治阶级鄙视体力劳动，夸大精神活动的作用。这是唯心主义产生的社会根源。

唯物主义

唯物主义是同唯心主义相对立的哲学派别。它认为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物质决定精神，精神是物质的产物。唯物主义就是惟有物质才是世界本原的哲学理论。

唯物主义认为，世界是物质的世界，物质世界的一切事物都是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实在。人们在日常生活实践中，都能切身体验到事物的客观存在。工人不会怀疑厂房、机器、工具的存在，科学家决不会怀疑科学仪器和研究对象的存在，农民也不会怀疑土地、种子和肥料的存在。物质世界的一切事物，不管人们认识不认识它，喜欢或不喜欢它，都是客观存在的。

唯物主义还认为，物质在先，精神在后，没有物质就没有精神。精神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物质发展到一定阶段后才出现的产物。人们的感觉、思想，各门学科的定义、公式等都是物质的反映。人们的认识要如实地反映客观世界的本来面目。

唯物主义观点是在人类实践活动中建立和发展起来的，经历了古代朴素唯物主义、机械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三种历史形态。辩证唯物主义正确地揭示了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最一般的发展规律，是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思想武器。

世界的本原

世界究竟是什么？即世界的本原是什么？这样大的问题

只有哲学才能回答。唯物主义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物质。物质又是什么？有人说：物质不就是我们平时接触的具体东西吗？这个回答虽则不错，但不是哲学意义上讲的“物质”。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物质是客观实在，它在人的意识之外，又能被人的意识所反映。

科学的物质概念有三个含义。第一，物质的根本特性是客观实在性。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者企图找到产生万物的原初物质，古希腊哲学家泰勒斯观察到自然界万物生长都离不开水，于是认为世界的本原是水；我国古代的“五行说”把金、木、水、火、土看作世界的本原。近代机械唯物主义认为原子是最小的物质单位，是“宇宙之砖”，因此认为原子是世界的本原。这些观点有合理成分，但并不科学。因为它把物质仅仅看成是一种或几种具体的物质形态。辩证唯物主义所说的“物质”不是实物，如石头、桌子、高山之类的具体形态，而是指这些具体形态共同具有的特性——客观实在性。第二，这种客观实在独立于人的意识之外，不管人们是否认识到，物质总是客观存在的。人们虽然没有见过人类产生前的世界，但不能否认它的存在。人们也不能否认看不见、摸不着的电波、空气等客观存在的物质现象。凡是人们意识之外的一切现象都是物质现象，都具有客观实在性。第三，人们可以认识物质。人们在接触和改造物质世界的实践中，通过眼、耳、鼻、舌、身等感觉器官感知物质的具体形态，并通过思维去认识现象中的本质，从而认识物质的客观实在性。

世界上千差万别、形形色色的事物和现象的共同本质是物质，物质是世界的本原。世界是统一的物质世界。辩证唯物主义哲学的一切观点和理论都是从物质第一性、世界统一于物质

这一基本观点出发的。如果说辩证唯物主义是一座大厦，物质就是这座大厦的基石。

一元论与二元论

一元论是认为世界只有一个本原，万物统一于一个基础的哲学学说。一元论是和二元论相对立的。它有唯物主义一元论和唯心主义一元论两大堡垒。唯物主义一元论主张世界统一于物质，物质是世界的唯一本原。唯心主义一元论主张精神是世界的本原，世界统一于精神。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惟一科学的一元论。它认为世界的本质在于物质。它不仅在解释自然现象时坚持了这一观点，而且在社会历史领域也贯彻了这一观点，从而把唯物主义的一元论贯彻到底。

二元论是认为世界有两个不分先后、互不相关，平行存在和发展的本原的哲学学说。这两个本原一个是物质，一个是精神。二元论同一元论处于对立地位，其观点是错误的。第一，它认为在物质世界之外，还有一独立的、不依赖于物质的精神力量存在着，这就根本歪曲了客观事实。第二，精神和物质是有联系的，但二元论在说明这种联系时，总是把物质说成是消极被动的，而把精神力量看作是惟一具有能动性的东西。二元论表面上摇摆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企图超越二者之上，调和二者的对立和斗争，但归根结底。它必然倒向唯心主义，反对唯物主义。

物质与运动

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在运动。古希腊有位哲学家赫拉克利特说过一句名言，“人不能两次踏入同一条河流”，形象地阐明了这一含义深刻的哲理。河水在不停地流动，当人第二次踏入这条河时，接触的已不是原来的水流，而是上游来的新水流。客观事物就像河水一样处于不停运动之中。

世界是物质的，物质是运动的，整个世界就是永恒运动着的物质世界。哲学讲的“运动”和平时的体育运动不同，它是指一切事物的变化和过程，这种变化和过程是物质的固有属性，是物质存在的形式。一切事物都在运动。有些事物的运动是明显的，人们可以直接感觉到，如奔驰的汽车，流动的河水，划破夜空的流星等。有些事物由于变化比较缓慢，人们不容易觉察它的运动。俗话说：“稳如泰山”，但科学证明，泰山在 100 万年间升高了几百米；世界第一高峰珠穆朗玛峰，近 50 万年内上升了 1600 米。有些事物虽然运动很快，但由于距离我们太远，或者它们太小，我们也不容易感觉到。恒星看起来是不动的，其实，织女星和牛郎星分别以每秒 14 公里和 26 公里的速度飞奔。微观世界的分子、原子、基本粒子同样在不停地运动着，许多基本粒子从出生到“衰变”，只有几百亿甚至几万亿分之一秒，运动速度非常之快。

有人说：我坐在房子里一动不动，这不是静止吗？静止是存在的，但只是相对的静止。相对静止是物质运动的一种特殊形式，是事物处于相对稳定的不显著的变化状态。人坐在房子里固然没有运动，但人和房子随着地球在自转并围绕太阳公

转。同时，人在不停地呼吸，体内血液不断地循环，都在运动。所以，运动是绝对的，静止是相对的。以“老眼光看新问题”的人，之所以老是出错，就是不懂得这个哲学道理。

运动和物质不可分，凡是物质都在运动，凡是运动都是物质的运动。世界上的各种现象都是物质运动的表现形式。根据科学已达到的水平，按照从低级到高级的发展顺序，物质运动有机械运动、物理运动、化学运动、生物运动、社会运动五种基本形式。

物质运动的存在形式

世界上的任何事物，只要它存在着，就必然运动，只要它运动，就必然占有一定的空间，经历一定的时间。没有时间和空间，物质的运动就不能进行，物质也不可能存在。所以，时间和空间是物质运动的存在形式。

哲学讲的“时间”，不是钟表显示的时分秒，也不是日历上的年月日，而是指物质运动过程的顺序和持续性。任何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总是首尾相接、前后相随，按照一定的先后循序前进的。比如，植物的发芽、开花、结果这三个阶段就是顺序发生的，每个阶段都要持续一定时期。

哲学讲的“空间”，也不是房间、箱子等日常生活中的容器，而是指物体存在的广延性，也就是物体的一定长度、宽度和高度，各物体之间的位置关系。比如，雪花是六角形的，鸡蛋是椭圆形的，它们各有自己的形状和体积；海南岛在我国南端，大兴安岭位于祖国北疆，它们各有独特的空间排列顺序。

一切运动着的物质都存在于时间和空间之中，离开时间和

空间的物质是没有的。我们把椅子从屋内移到屋外，这个移动就是物体按一定顺序持续下来的时间过程，而“屋内”、“屋外”及两者之间的距离就是空间。物质是客观存在的，作为物质运动的存在形式的时间和空间也是客观的。整个世界在空间上是无边无限的，在时间上是无始无终的。但就每一具体事物来说，时间和空间又是有限的。因此，空间和时间是有限与无限的统一。

意 认

恩格斯说：意识是“地球上最美的花朵。”美丽的花朵离不开肥沃的土壤，人脑的意识不能脱离物质。意识是人脑的机能，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自从出现了人类，世界上除了物质现象，还有意识现象。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地球形成之后，最早存在的是无机物，经过长期的发展，产生了生命，继而出现了低等动植物和高等动物，最后猿变成了人。与这种发展期相适应的反映形式，经过了无机物的反应特性，到植物和低等动物的刺激感应性，到高等动物的感觉和心理，最后出现了人的意识。因此，意识是从物质发展而来的，它的根系扎在物质的土壤中。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人脑是意识的器官。人用大脑思考问题。人脑是自然界中最高级、最复杂的物质系统，没有人脑这种特殊的物质，也就没有意识。

意识的内容来源于物质世界。人脑是意识的器官，但不能产生意识。只有当外部世界的事物，通过人的感官传到大脑，才能产生意识。人脑好比一个加工厂，原材料来自客观世界，

人们意识中的一切内容都是由物质世界决定的。人的意识有时也会出现实际生活中并不存在的东西，如神灵鬼怪等，但构成神灵鬼怪的“零件”是存在的；“牛头马面”就是人们将现实生活中的牛和马在人脑中组合出来的怪物。实际生活中原没有孙悟空、猪八戒，它们也是人们将猴和猪赋予人的性格而创造出来的神话人物。因此，意识的内容是客观的，凡是人们意识里的东西，都可以在客观世界中找到原型，都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它们的区分，仅仅在于有的是正确的、真实的反映，有的是错误的、歪曲的反映。

意识的特性

1. 意识有社会性

意识是人类所特有的，最灵敏的动物也只有心理活动，不会有意识。人的意识是社会劳动的产物，从小与世隔绝的“人”不会有意识，也不成其为人。

人有意识、有目的地使用工具去改变环境、创造成果，社会劳动为意识的产生提出了客观需要。要建造房屋，脑子里就要先勾画出房屋的轮廓，画出图纸，人如果没有意识的活动，就不可能做到这一点。

原始人狩猎需要大家密切配合，这就得把自己的思想告诉给别人，自己也要懂得人家的意思，于是产生了语言。在这同时，思维也逐渐活跃起来，大脑功能日益完善，抽象思维能力形成，这就由动物的心理发展到了人的意识。这说明意识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

意识的发展，也离不开社会。如 1989 年在南京发现的一个家庭，父母患有精神病，把三个孩子常年关在家里，使他们脱离了社会，孩子的意识发展因此受到严重的阻碍，智力十分低下，19 岁的成人竟不如一般 5 岁的孩子。

2. 意识有能动性

意识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但不像照镜子那样简单。如果人的意识只是像镜子一样反映客观事物，那么每个人对客观事物的反映都一样了，也就没有正确与错误之分了。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意识对客观事物的反映是能动的。意识的能动性是指意识能够主动地反映客观事物，还能影响客观事物。

意识不仅反映事物的外表，也反映事物的本质。狗能够辨别它的主人，但并不知道主人是不是坏蛋。人的意识不仅可以辨别各种人的形象，还可以认识人的性格，区分人的好坏，这是“照镜子”所不能做到的。另外，意识在反映事物外表的同时，还能认识事物的性能。人们既能认识石头的形状，又能认识到石头可以当作武器，可以建造房子，这是镜子里看不出来的。

意识还能够影响客观事物。镜子只能照出事物，但不能改变事物，意识却有这种本事。意识并不是直接影响和改变客观事物，这中间必须经过人的实践活动。人的实践活动是在意识指导下有目的的活动。人要把木头改变成桌子，首先要在意识中有一个桌子的形象，然后再依此加工制造，意识中的桌子形象在木头变桌子的实践活动中起了指导作用。医生要以生理学和医学等知识为指导，才能治好病人；农民必须掌握农业科技知识才能提高产量；工人建筑大楼前总要画出图纸……这种使客观事物发生变化的有目的有计划的实践活动，体现了意识的能动作用。

意识的能动作用有两种情况：正确的思想、意识，能够指导人们采取正确的行动，对事物的发展起促进作用；错误的思想、意识，指导人们采取错误的行动，对事物的发展起阻碍作用。要正确地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关键在于认识客观规律，按客观规律办事。

规 律

中国有个寓言：古时候有个宋国人，想使地里的禾苗长得快些，但他一不浇水，二不施肥，却把一棵棵禾苗拔起一点，结果禾苗都死了。这个人的错误，就是违反了植物生长的规律，受到了客观规律的惩罚。物质运动是有规律的，人们只能认识规律，利用规律，按客观规律办事，不能违反客观规律。

规律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不是客观事物之外的“东西”，也不是人给予客观事物的。人们不可能创造和消灭客观规律。

客观规律有三个基本特征：第一，规律是客观事物的本质的联系，只有体现了事物自身根本性质的联系才能成为规律。新陈代谢和遗传是生物界的规律，它们体现了生命的本质特征——新陈代谢和自我更新。第二，规律是客观事物的必然联系。规律具有必然性，具有不可抗拒的趋势和倾向。“瓜熟蒂落”就是植物生长过程本身具有的必然性。一年四季的依次更替，昼夜的无限循环，生物的生死转化，都不是人的意识所能改变的。第三，规律是客观事物的稳定联系，规律具有稳定性。事物在变动不已的过程中，只要具备了一定的条件，合乎规律的现象就必然重复出现。在相当于标准大气压的条件下，

水到 100℃就会沸腾，无论何时都是这样；任何一种生产，无论生产什么产品，只要是商品生产，价值规律就起作用。规律是看不见的，只有对大量复杂的现象进行分析研究，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才能有所了解。科学的任务就是要揭示客观事物的规律，并用来指导人们的实践活动。

联 系

联系是指一切事物、现象之间及其内部诸要素之间的相互影响、相互制约和相互作用。联系是客观的，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它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同时，它又是普遍的，即任何事物，任何事物内部的各个要素间都处于相互联系之中。和其它事物或要素不相联系的事物或要素，是不存在的。联系的形式复杂多样。从联系的地位看，有主要联系和次要联系；从联系的性质看，有本质联系和非本质联系，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从联系的范围看，有内部联系和外部联系；从联系的环节看，有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如此等等。不同的联系在事物存在和发展中所起的作用也不相同，具体事物或现象间的联系是有条件的，相对的，可变的。

发 展

发展是指旧事物的灭亡，新事物的产生，是运动变化的高级形式，即事物由量变到质变的飞跃过程。发展是事物内部矛盾斗争的结果。形而上学把发展看成是量的减少和增加，是重

复，是外力推动的结果，当然是错误的。

新事物与旧事物

新事物是指合乎历史前进方向，具有远大前途的东西。与此相反，旧事物则是历史发展过程中逐渐丧失存在的必然性的、日趋灭亡的东西。新事物是不可战胜的，暂时显得弱小的新生事物不管经过怎样的困难和曲折，终究要战胜表面上强大的旧事物，因为新陈代谢是宇宙间普遍的永远不可抗拒的规律。区别新事物与旧事物，不能单凭主观时间的先后，不能根据形式上、现象上是否新奇，更不能靠人们主观的自封。新旧事物相区别的根本标志在于，它们是否同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相符合。新事物和旧事物是相对而言的，并不是凝固不变的。任何新事物都是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在历史上曾经是新事物的东西，随着历史条件的变化，会逐渐丧失其存在的必然性，变成腐朽的、必然灭亡的旧事物。因此，我们考察和判断新旧事物时，必须把它同具体的历史条件联系起来，从实际出发，具体分析，划清新旧事物的界限，以便善于发现新事物，热情关怀和扶持新事物，为新事物的成长开辟道路。

事物的特性

1. 普遍联系性

一群鱼在城下的池塘里追逐游戏，其中一条忽然大叫道：

“不好了，城门上失火了，我们的大祸就要来了，快跑吧！”但是别的鱼却不以为然。这时救火的人大批涌来，去舀池里的水，结果等到火被浇灭时，池里的水也干了，剩下的鱼都遭了殃。这个寓言叫“城门失火，殃及池鱼”。它告诉我们，事物之间是互相联系的，有的虽然没有直接联系，如火与鱼，但是可以通过中间的环节——救火用水，而发生间接联系。

事物之间的联系，无论在自然界，还是在人类社会，都是普通现象。在自然界，太阳、地球、月亮三者关系密切，阳光、空气、水分与植物、动物、人类息息相关。在社会中，任何人都不能孤立地存在，或多或少都要和别人发生一定的关系。如少年儿童离不开父母的养育，离不开学校老师的教育，离不开农民提供的食物，离不开工人生产的生活用品，离不开一系列服务设施。所以每个人都是社会的“人”，离开社会联系，人就无法生存。

这个哲学道理，指导我们用整体性的观点来观察事物，不要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只见局部、不见全体，要注意把似乎没有联系的事物联系起来考察，才能正确认识世界。

2. 发展性

古语说：“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说的是不要用老眼光去看待人。其中包含着一个普遍意义的道理：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发展的。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发展就是客观事物上升的、向前的和进步的趋势。客观事物处于永恒的运动和变化过程之中，任何事物都不可能老是停留在原来的水平上。这个过程表现为事物由小到大、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由旧质到新质的有

规律的发展。

世界的发展是无穷尽的，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三大领域的一切事物都是作为过程而存在和发展的。人类所栖息的地球，从死气沉沉的不毛之地，到现在有千姿百态的生命现象和人类，经历了漫长的发展过程。人类的劳动工具由天然石块和棍棒发展到今天的自动化机器。每个人的知识都有一个由不知到知、由知之不多到知之甚多的过程，对于某一事物的认识都有一个由浅入深、由片面到全面的过程。

人们要正确认识事物，就要用发展的观点观察事物，研究问题，辩证唯物主义研究发展的最一般问题，即发展的动力、发展的一般过程和发展的基本方向。其中“对立统一规律”揭示出发展的动力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质量互变规律”揭示出事物都经由量变到质变的过程；“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出事物都是沿着“肯定——否定——再否定”这一曲折的路线发展。

矛 盾

“矛盾”一词来源于一个古代故事：有个楚国人夸耀他的盾牌特别坚固，最锐利的长矛也刺不穿；随后又夸耀他的长矛特别锐利，最坚固的盾牌也挡不住。当有人问他：用你的矛刺你的盾，结果会怎么样呢？这个人张口结舌，无言以对。从此人们就用“矛盾”来表示那些互相抵触的情况。

哲学讲的“矛盾”有特定的含义。唯物辩证法认为，客观事物内部包含着既互相联系、互相依赖，又互相对立、互相排斥的两个方面。客观事物是对立的统一，这就是矛盾。如生

与死，高与低，左与右，苦与乐，战争与和平，双方是对立的，但又互相依存，不可分离。矛盾的存在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人们不能任意制造矛盾，也不能随意否认矛盾。

矛盾的特性

1. 普遍性

矛盾是客观世界的普遍现象。世界就是矛盾，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这就是矛盾的普遍性。它有两个含义：第一，从空间上讲，事事有矛盾，处处有矛盾，无论自然界、人类社会还是思维活动，矛盾都是普遍存在的。例如数学中的正和负，力学中的作用和反作用，物理学中的正电和负电，化学中的化合和分解，社会领域中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等等。第二，从时间上讲，时时刻刻有矛盾，自始至终有矛盾，无论过去、现在或者将来，矛盾也是普遍存在的。矛盾贯穿于事物发展过程之中，旧的矛盾消亡了，新的矛盾随之产生，客观事物的矛盾没有一刻停止过。没有什么事物是不包含矛盾的，没有什么时候是不存在矛盾的。这就是矛盾的普遍性。

承认矛盾是客观存在的，矛盾是普遍的，这就要求我们学会在对立中把握统一，又在统一中把握对立，用对立统一的观点认识和改造世界。

2. 特殊性

有个德国哲学家对皇帝说：自然界绝对没有两个完全相同的东西。皇帝不相信，使命宫女到花园里去寻找完全一样的树

叶，结果没有找到。因为，即使同一株树上的叶子，也有大小、老嫩的区别。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不是绝对相同的，这就是矛盾的特殊性。

矛盾的特殊性也就是矛盾的个性，是指不同事物的矛盾和同一事物在不同发展阶段上的矛盾，各有自己的特点。唯物辩证法认为，一事物之所以成为这个事物而区别于他事物，就在于任何事物都具有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就是事物内部的特殊的本质。

同一事物在发展的不同阶段上，也有各自的特点。客观事物是发展的，发展是分阶段的，阶段不同，矛盾也不同。人的发展经历了婴儿、童年、青少年、中年和老年几个阶段，每个阶段都有特殊的矛盾。婴儿阶段主要是生存中的矛盾，童年阶段主要是成长中的矛盾，青少年阶段主要是学习中的矛盾。任何事物在不同发展阶段中都有特殊的矛盾，如果不同阶段的矛盾都一样，事物就不可能发展。

掌握矛盾的特殊性原理，要求人们首先必须认识事物的特点，即认识矛盾的特殊性，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中国民间有个笑话：从前有一个人，看到有个小孩哭得很伤心，他把自己的糖拿给小孩吃，小孩一下就不哭了，这个人非常高兴。一天，他的母亲哭得很凄惨，他也拿糖给母亲吃，结果母亲还他一个耳光。这个人就是犯了不懂得矛盾有特殊性的错误。

对立统一规律

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世界上一切现象和过程，内部都包含着两个互相关联、互相排斥的对立方面。这两个方面又统

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转化和发展。

矛盾是由对立面组成的，矛盾着的对立面既有统一性，又有斗争性。矛盾的统一性是指矛盾双方互相依赖、互相渗透、互为存在的条件，离开其中一方，他方就不存在。例如，没有纪律，无所谓自由；没有正确，无所谓错误；没有先进，无所谓落后……反过来也是一样。矛盾的斗争性是指矛盾双方互相排斥、互相对立、互相否定，它体现着对立面之间互相分离的趋势。有矛盾就有斗争，物理现象中的作用和反作用，生物之间的生存竞争，人类社会中正确与错误、先进与落后的斗争等等，都是对立面的斗争。矛盾的斗争形式多种多样，可以表现为激烈的，暴风骤雨式的，如你死我活的军事斗争；也可以是缓和的，和风细雨式的，如同志间的批评与自我批评，或家庭里交换意见、商量问题。

矛盾双方又统一又斗争的结果，就是对立面的转化。矛盾着的对立面并不是平起平坐的。其中，一方为主，居主导地位，是矛盾的主要方面；一方为次，居从属地位，是矛盾的次要方面。事物的性质主要是由取得主导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决定的。由于矛盾双方互相排斥、互相斗争，原来的主次双方力量发生变化，当矛盾的次要方面逐渐增长，以至超过、压倒原来的主要方面时，事物的性质就发生了变化。如果一个人犯了错误，是承认错误、决心改正，还是坚持错误、一错再错，两个方面处于对立统一时，当改正错误的思想居于主导地位时，他就向进步方面发展，当坚持错误的思想逐渐增长并超过改正错误的思想时，这个人就会退步下去。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是对立面转化的结果，即矛盾转化的结果。矛盾转化有的表现为矛盾一方克服、战胜另一方；有的表现为矛盾双方同归于

尽；有的表现为矛盾双方融合为一个新事物；有的则表现为矛盾双方互相促进、互相推动，协同发展。

对立统一规律是关于事物矛盾运动的规律，它揭示了一切事物发展和变化的最终规律，是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的普遍规律。对立统一规律是人们观察问题、提出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根本方法。

质量互变规律

客观事物的变化总是从量变开始，量变超过一定限度就引起质变，使旧事物转变成新事物，然后在新事物的基础上又开始新的量变、新的量变超过一定限度又引起质变，如此往复不已，使事物不断发展变化。这就是质量互变规律。这个规律是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

事物的质和量是发展变化的。量变是一种逐渐的、不显著的变化，它不影响事物的相对稳定性，不改变事物的根本性质。事物的变化总是从量变开始的，“一步不能登天”，“一口吃不成胖子”，“一下挖不出井”，这些俗话说的就是量变的道理。量变达到一定限度时，就会发生事物的质变。质变是渐进过程的中断，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是从一种质向另一种质的飞跃。事物的发展就是一个由量变到质变的过程。如将水逐渐加温或冷却，最终会使水变成水蒸气或冰；细菌的逐渐侵蚀，会使食物腐败变质等等，这里都有个从量变到质变的道理。事物的质变有爆发式和非爆发式两种形式。闪电雷鸣、炸弹爆炸等是爆发式的质变；人的成长，工具的革新是非爆发式的质变。量变到质变有个过程，量变中有质变，比如将木料加

工成椅子是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但在量变过程中的半成品椅子，则是量变中的部分质变。

量变是质变的准备，质变是量变的结果。通过量变达到质变，事物的发展并未结束，在新质的基础上，事物又开始了量变和质变的互相转化。

否定之否定规律

任何事物的发展都不可能是直线前进的，都需要经过肯定——否定——再否定的曲折路线，这就是否定之否定规律。

肯定是事物保存它的现有性质，否定就是事物内部的否定因素战胜肯定因素，事物的性质发生变化。在否定的阶段中，又孕育着新的否定因素，新的否定因素慢慢占据上风，使事物经历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前进到新的肯定阶段。如此不断往复，事物得到发展。

在否定之否定阶段上，往往会重复出现旧的肯定阶段的某些性质、特征和倾向，但这不是原地踏步，而是在更高的基础上的重复。比如人们学习和休息就是否定之否定的过程。学习是肯定阶段，休息是对学习的否定，新的学习又是对休息的否定。新的学习看起来似乎是对旧的学习的恢复，但绝不等同。因为在新的学习阶段中，知识增多了，内容丰富了。再如农民种田：谷子——播种、成长——谷子，收获的谷子当然不是播的种子，虽然它们的外形一样，数量却增加了许多倍，并且成了新的种子或食粮，用途也有了变化。可见“否定之否定”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质、量、度

客观事物有一把标志自身存在的“尺子”，这就是事物自身具有的质、量、度。

任何事物都有质的规定性，它规定着事物自身的特有性质。毛笔的质的规定性决定它是毛笔而不是竹竿，纸的规定性决定它是纸而不是布匹。事物的质是由事物内部所包含的矛盾决定的，某事物的质发生变化某事物就不存在了。如冰融化成水，冰就不存在了。

量也是事物的一种规定性它规定着事物存在的规模和发展的程度，可以用多少、大小、高低、长短、轻重、快慢等数量来表示。任何量都是一定事物的量，是与事物分不开的。不同事物的量，它的表示也不同：路程用长度来衡量，土地用面积来衡量，黄金用重量来衡量。量也可以区分事物的差别，相同质的事物之间有量的不同，如楼房有高低之分，同一用具有新旧之别。任何事物都是质和量的对立统一、任何质都规定着一定的量，任何量都属于一定的质，没有无质的量，也没有无量的质。

度是一定事物保持其质的稳定性的数量界限。任何事物都有自己的度，在一定的度即界限内，量的变化不会改变事物的质，而一旦超出这个度（界限），量的变化就会引起质变，使一事物转变为他事物。如在标准大气压下，使水保持液体状态的温度界限是 0°C — 100°C ，低于 0°C 或高于 100°C 即超过限度，水就会成为冰或蒸气。人们做任何事情都要掌握度，失度必失误，过了度，事物的性质就要发生变化。

内因与外因

内因与外因即事物发展变化的内部原因和外部原因。内因指事物内部诸要素之间的对立统一，也就是内部矛盾。某事物与其他事物的对立统一，则是外部矛盾，即外因。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内因和外因在事物的发展中是同时存在、缺一不可的，但二者的地位和作用不同。内因是事物存在的基础，是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内在本质，是事物运动的源泉和动力，规定着事物运动和发展的基本趋势。外因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外部条件，它通过内因而作用于事物的存在和发展，‘加速或延缓事物的发展进程，但不能改变事物的根本性质和发展的基本方向。所以，内因是第一位的原因，外因是第二位的原因。唯物辩证法要求人们在具体分析矛盾和解决矛盾时，既要看到内因的重要作用，同时也不可忽视外因的作用。在坚持“内因论”的前提下，不忽视外因的作用。我们党的“自力更生为主，力争外援为辅”的方针，就是以内因和外因的辩证关系原理为理论依据而制定的。形而上学则与之相反，主张“外因论”，片面夸大外因的作用，错误地认为事物的运动和发展完全是山外力推动的。

两点论与重点论

两点论是一种辩证的思维方法。在研究复杂事物矛盾发展过程中，既要研究主要矛盾，又要研究次要矛盾，既要研究矛

盾的主要方面，又要研究矛盾的次要方面，二者不可偏废，这就是两点论。而一点论与此相反，在观察和处理问题时，只看到一种矛盾情况或一个矛盾方面，而忽视甚至抹煞另一种矛盾情况或另一个矛盾方面。这种观点从根本上否认了矛盾的存在。

重点论是一种辩证的思维方法，与均衡论相对立。指在研究复杂事物的发展进程时，要着重地把握它的主要矛盾。在研究任何一种具体的矛盾时，要着重把握它的主要方面。反对把各种矛盾情况或各个矛盾方面平均看待或在实践中平均使用力量，而陷入均衡论的错误，使问题得不到解决。重点论与两点论相统一。在研究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和非主要方面之间的辩证关系时，特别要坚持唯物辩证法的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在坚持两点论的前提下，坚持重点论。这是唯物辩证法必须牢固坚守的一个基本的理论阵地。

个别和一般

中国古代哲学家争论过一个有趣的问题：“白马是不是马？”这个问题看起来很简单，实际上它涉及到哲学上个别和一般的关系问题。

个别是指单个的具体事物及其个性，一般是指许多的个别事物所属的一类事物及其共性。如白马、黑马、黄马等具体马是个别，“马”是一般；黄河、长江、珠江是个别，“河流”则是一般。个别和一般的关系，也就是个性与共性、矛盾的特殊性和矛盾的普遍性的关系。任何一个具体事物都是个别和一般的对立统一。

个别和一般是统一的，二者不可分离。一般存在于个别之中，包含着个别的共同本质。马是对白马、黄马、黑马等的概括，河流是对长江、黄河、珠江等的概括。我们只能见到具体的白马、黄马、黑马和长江、黄河、珠江等，而看不到一般的“马”和一般的“河流”。因此，一般不能脱离个别，脱离个别的一般是不存在的。

个别和一般又是对立的，二者有区别。任何一般只是大致地包括一切个别事物，个别比一般要丰富和生动。马是一般，但具体的马又有颜色、大小、品种之分；水果是一般，但具体的水果却是多种多样。个别和一般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在某一种关系中是一般的东西，在更广泛的关系中又是个别的东西。反过来也一样，如马对白马、黑马等是一般，对于动物来说则是个别。因此，我们观察、思考问题时，要防止把个别和一般割裂开来的片面性。既不能把一般看成脱离个别而独立存在，又不能把个别看成同一般毫无联系。否则就会得出“白马不是马”的片面结论。

人们总是先认识个别的事物，再上升为一般的认识，然后用一般去指导认识个别。这是人类认识运动的秩序，也是不断深入掌握事物规律性的必由之路。

现象和本质

常言道：“人不可貌相。”这句话包含着一个深刻的哲学道理。世界上任何事物都由现象和本质两个方面组成，不能光凭一些外部现象就断定它是好是坏。一个人衣冠楚楚，相貌堂堂，却不一定道德品质高尚；一本书装帧非常漂亮，内容却可

能不健康。现象是事物的表面特征，一般说来，可由人的感官直接感知。本质是事物的根本性质，要通过抽象思维才能把握。如果光看表面现象，往往容易做出错误的判断。

本质和现象是对立的统一，它们既有联系，又有区别。本质一定要通过现象表现出来，现象是本质的外部表现。世界上没有离开现象的本质，也没有离开本质的现象。如品德高尚的人，必然会从待人接物、处理公私关系等现象中表现出来，本质又不同于现象，首先，现象是外露的，容易让人感知，而本质是深藏于事物内部的，只能靠思维去把握。苹果落地的现象是可以看见的，但万有引力的本质是看不见的。第二，本质比现象普遍、深刻，现象比本质生动、丰富。万有引力的本质可以表现为苹果落地、月球绕地球运动、潮水的涨落等多种生动丰富的现象。但要解释这些丰富的现象，就只有依靠万有引力定律。第三，现象是多变的，本质则具有相对稳定性。表现本质的现象是丰富多彩的，有从正面表现的，也有从反面表现的；有真象，也有假象，而本质却只有一个。

现象与本质关系的原理，为我们认识事物提供了透过现象看本质的科学方法。一方面，由于本质是通过现象表现出来的，因此必须通过分析现象来认识本质，把现象作为认识本质的向导。另一方面，由于现象不等于本质，因此，认识不能停留在现象的阶段，不能被表面现象所迷惑，而必须区分真象和假象，对现象进行深入的分析研究，才能抓住事物的本质。

原因与结果

“无风不起浪，有水才行船”，任何现象的出现都不能没

有原因，也不会没有结果。引起某种现象的现象是原因，被某种现象引起的现象是结果。摩擦生热，摩擦是原因，热就是结果。

原因和结果的联系有两个明显的特点：第一，原因在前，结果在后，原因和结果是先行后续的关系。钟总是先敲后响，不能倒转过来先响后敲。第二，因果联系是必然联系，一定的原因，必然会产生一定的结果。只有同时具备以上两点，才是因果关系。白天和黑夜是先行后续的关系，但不是引起和被引起的关系，因此两者的关系不是因果关系。“距离 = 速度 × 时间”这个公式表明一种必然联系，但由于不是先行后续的关系，因此它们之间的关系也不属于因果关系。

原因和结果又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因果之间的对立，是指在一定范围内和一定关系中，原因和结果有严格的区别。在具有因果关系的两个事物中，原因就是原因，结果就是结果。地球自转是原因，地球上昼夜变化是结果。不能倒果为因或倒因为果。因果之间的统一，是指二者的互相依赖和互相转化。没有无因之果，也没有无果之因。某种现象在一定条件下是原因，在另一种条件下又是结果。枪栓的撞针撞击雷管使雷管发火，雷管引爆使弹壳内的火药爆炸，火药爆炸将弹头射出枪膛，子弹射中敌人心脏……，这原因——结果形成的链条，表现了因果的相互转化。由于客观事物的联系是错综复杂的，因果关系也复杂多样。在许多场合下，原因和结果又是相互作用、互为因果的，如生产发展推动科学技术进步，而科学技术的进步又必然促进生产的发展。有时多种原因引起同一结果，即一果多因，如感冒可以由多种病毒感染引起；有时一种原因引起多种结果，即一因多果，如地震可造成屋毁、人亡、生产

停顿等许多灾难性后果。

因果关系的道理告诉我们，在总结工作时应该着重找出成功或失败的原因，以利于发扬成绩，克服缺点。同时，在采取任何一个行动时，必须充分估计它的后果，趋利避害，三思而后行。

内容和形式

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是内容和形式的统一。内容是事物存在的基础，形式是内容的表现形式。任何事物都有外在形式和内在形式。外在形式是和内容不直接相干的一种形式。比如：装液体的瓶子，与内容不直接相干。瓶子既可以装水，也可以装酒、装油。内在形式是同内容有直接关系的形式，即内部结构。如水、酒、油的不同分子结构式，与水、酒、油的内容直接相关。

内容和形式是对立统一的关系。任何内容都存在于一定的形式之中，任何形式也必须具有一定的内容。在一定条件下，内容和形式的区别是明确的，二者不能混淆。这种对立统一的关系主要表现为：内容决定形式，形式为内容服务。一方面，有什么内容，就有什么形式，不同的内容需要不同的形式。比如进行曲要雄壮有力，抒情歌宜悠扬亲切。内容发生了变化，形式迟早也要发生变化。生物器官形态和机能之间，机能是内容，器官形态是形式，鸵鸟丧失了飞翔机能，它的翅膀也随之退化了。另一方面，形式对内容也有反作用。同内容相适应的形式能够充分地表现内容，并对内容的发展起积极的推进作用；反之，就起阻碍作用。同志间开展批评，从团结的愿望出

发，方式方法又恰当，就容易使被批评者接受；相反，语言尖刻，态度生硬，即便意见很正确，被批评者往往不容易接受。这就是形式伤害了内容。

中国民间有个故事：从前有个老学究，专门代别人写祭文。凡是来请他作祭文的，他都照样本抄一份给人家。一次，一个人死了母亲，请他作祭文，他同样抄一份。那人发现这篇祭文是祭奠父亲的，就对老学究说：“你把祭文作错了。”老学究说：“祭文不错，是你家死错了人！”这个老学究只顾祭文的形式，却不管祭文的内容，犯了形式脱离内容的错误。

内容和形式的关系是复杂的。一种内容往往有多种形式来表现。以英雄事迹为题材的艺术形式，可以有电影、幻灯、戏曲、小说、诗歌、连环画等。一种形式也可以容纳多种内容，小说这种形式可以写战争、侦探、科学幻想等不同题材。

我们在观察和处理问题时，首先要注意事物的内容，根据内容的需要决定形式的选择，反对只强调形式而忽视内容的形式主义。同时也不忽视形式的作用，要善于运用各种形式为内容服务。

偶然性和必然性

客观事物在发展过程中，既有偶然因素，又有必然因素。偶然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可能出现、也可能不出现，可能这样出现，也可能那样出现的现象，是由事物的外部原因或非本质原因引起的。必然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不可避免，一定要出现的趋势，是由事物的本质决定的。如“种瓜得瓜，种豆得豆”是必然的，是由瓜和豆的遗传因子决定的；但每棵瓜藤结几个

瓜，每株豆苗结几个豆荚则是偶然的，是由土壤、气温、水分、肥料等外部条件决定的。

偶然性和必然性是对立的统一。二者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是不同的。必然性在事物发展中处于支配地位，决定事物发展的前途和方向；偶然性居于从属地位，只能对事物的发展起加速或延续的作用。然而，二者又是互相联系、互相依存的，必然性是偶然性的基础和支配力量，偶然性背后隐藏着必然性；必然性通过大量的偶然性表现出来，偶然性是必然性的表现和补充。科学上的重大发现恰好由张三而不是李四来完成，对于这一发现本身来说是一种偶然性，但人类总要有所发现、有所发明则是必然的。偶然性和必然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毛孩”这种现象，在人类的祖先——古代类人猿那里是必然的，对今天的人类来说又是偶然的。

科学的任务是通过各种偶然性，揭示客观事物发展的必然性。在人们的实践活动中，应该努力发现并严格按照事物发展的必然规律办事，不能把希望寄托在偶然性上。同时，还要善于发现和利用各种偶然因素，利用一切有利的偶然因素促进事物的发展。

可能和现实

多少年来，人类幻想上天，有过种种想象和尝试，今天各种飞机和载人宇宙飞船终于使人飞向蓝天，驶向太空，可能变成了现实。

可能与现实的联系，是某事物出现之前和出现之后的联系。现实，是指一切实际存在着的事物，是事物已经达到的状

态。可能，是指包含在事物中的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趋势，是事物尚未达到的状态。客观事物的发展都是通过可能转化为现实而实现的。

可能和现实是对立的统一。二者的对立表现在：可能和现实之间存在着本质的区别，可能不等于现实，也不一定变为现实；反过来，现实是对可能的否定。如布可能做成衣服，但布还不是衣服，布还可能做成别的东西，而衣服则是对布的否定。可能和现实的统一表现在：二者是互相联系、互相渗透、不可分割的，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一方面，可能性依赖于现实，是在一定的现实的基础上产生的；另一方面，现实性也依赖于可能性，任何现实最初都表现为可能，现实由可能转化而来。同时，现实自身中也包含着新的可能。古人幻想上天是一种可能，这种可能的现实基础是人有创造飞行工具的能力；当飞机的出现使人类上天的可能转化为现实后，人们又孕育着飞向宇宙空间的可能。可能转化为现实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人类上天必须有科学技术发达的条件，否则，可能便不会转化为现实。

要使主观愿望成为现实，需要区别可能和不可能的界限。可能以现实为根据，所以石头永远不可能变成小鸡；而鸡蛋具备这种根据，所以鸡蛋变成小鸡是可能的。如果我们把不可能的东西当作可能的东西去追求，就会误入歧途。

认 识

认识是主体对客体的能动反映，即人对客观对象的能动反映。包括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认识在实践中产生，随着实践

的发展而发展，它又转过来为实践服务，并在实践中得到检验和证明。凡是经实践证明是符合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认识是正确的认识，即真理，反之是错误的认识，即谬误。唯心主义把认识看成是先于物质、先于实践的东西。主观唯心主义认为，人的认识是头脑里固有的，是主观自生的。客观唯心主义认为，人的认识是从天上掉下来的，来自独立于人脑之外的客观精神。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虽然承认认识是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但不了解认识依赖于实践，也不了解认识是一个辩证发展的过程。

认识论

认识论是关于认识的来源、内容、发展过程及其规律的哲学学说。在哲学史上，存在两种根本对立的认识论。唯心主义认识论坚持从意识到物质的认识路线，否认物质世界的客观存在，否认人的认识是客观世界的反映，因而，它的认识论是“天启论”或先验论。不可知论是唯心主义认识论的一种表现。它否认人们有正确认识客观世界的能力，或者至少否认有彻底认识客观世界的能力。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反映论，它坚持从物质到意识的认识路线，认为物质世界是人的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人的认识是客观世界的反映，世界及其规律是可以认识的。旧唯物主义认识论由于离开人的社会性，离开人的历史发展去观察、认识问题，不了解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和认识过程的辩证法，因而它们的认识论是消极的、被动的、直观的反映论。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它在坚持唯物主义认识路线的基础上，把实践观点引入认识

论，把辩证法应用于认识论，科学地、全面地解决了认识论中一系列根本问题，克服了旧唯物主义的缺陷，彻底驳斥了唯心主义认识论和不可知论，是人类认识史上的一次伟大变革。

主体与客体

主体指具有社会本质的，从事着实践活动和认识活动的人。认识的主体是人，但不是抽象的纯粹的生物学上的人，而是处在一定社会条件下的具有社会性的现实的人，首先是从事改造世界活动的实践的人。人作为主体具有多方面的特征，主要有：自然属性。人首先是客观实在的自然存在物，人是自然界分化的结果，并且只有不断地与自然界进行物质、能量交换以满足自己的需要才能存在和发展，此其一。其二，社会属性。人不仅是自然存在物，而且更重要的是社会存在物。人与动物不同，动物只是消极地适应自然，而人则通过劳动能动地改造自然。在劳动中，人不仅和自然界发生关系，而且和他人发生关系，生发出自己的社会关系。正是这种社会性的劳动，使人从自然界中分化出来，由一般的自然存在物上升为社会存在物，才确定了人在世界中的主体地位。因此，社会性是人作为主体的本质规定。其三，思维属性。这是人作为主体的一个基本特征，自我意识的形成标志着人成为有意识的自觉的主体。

客体是主体的实践活动和认识活动所指向的对象，即进入主体的实践和认识范围的对象。作为现实的认识客体，它只是整个客观世界的一部分，只有进入主体实践和认识的范围内，与主体发生联系的客观实在，才是客体。客体是个动态的概

念。随着主体的实践水平和认识水平的不断提高，将会有愈来愈多的客观事物进入主体的实践和认识范围内，成为客体。作为客体，它具有四大特性：客观性，客体是客观物质世界的一部分，它具有不依赖于主体意识的客观实在性。对象性，客体是相对于主体而言的，客体只有与主体发生联系，才具有存在意义。历史性，客观世界中，哪一部分、哪一层次成为客体，是受主体活动的历史条件制约的。多样性，客体的类型是多种多样的，但归纳起来无非三类：自然客体、社会客体和精神客体。

实 践

实践即“社会实践”，指人们能动地改造和探索现实世界的一切社会性的客观物质活动。人类实践活动具有直接现实性、自觉能动性和社会历史性等特点。它具有三种基本形式：一为生产实践。这是主体变革自然获得物质生活资料的活动，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二为处理社会关系的实践。在阶级社会里，这种实践活动主要表现为阶级斗争。三为科学实验。这是一种探索性、试验性的活动，是从近代生产实践中分化和发展起来的一项独立的实践活动。这种实践活动的影响和作用，将随着社会的科学进步而越来越大。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实践是认识的来源、动力、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惟一标准和认识的目的。认识的发生、发展和归宿，归根到底都离不开社会实践。实践是认识的基础，它对认识起着决定作用。实践观点是认识论的首要的、基本的观点。

直接经验和间接经验

直接经验是指亲身参加变革现实的实践所获得的知识，间接经验是指从别人或书本里得来的知识。一个人的知识，不外乎直接经验和间接经验两部分。事实上，由于个人实践范围的局限，人不可能事事直接经验，多数的知识是从别人或书本里学来的，是间接经验的东西。但是，对我来说的间接经验，在前人和别人那里则为直接经验。因此，就知识的总体来说，无论何种知识都离不开直接经验。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人们既要勇于参加实践，又要认真读书，向群众学习，向国内外一切先进经验学习，把各种直接经验和间接经验有机地结合起来。

实践与认识

很久以前，人们把螃蟹看成是蜘蛛一样的动物，不敢吃它。后来有人不信这种看法，提了几只螃蟹烧熟了吃，觉得味道很鲜美，从此螃蟹成了餐桌上的佳肴。这个例子说明，人的正确认识来源于实践，不是凭空想出来的。

实践是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社会活动。它与一般动物的本能活动不同，是有意识、有目的地改造客观世界的能动活动。实践不是孤立的个人活动，而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和一定的历史条件下进行的社会历史活动。实践活动具有多种形式，如工人做工，农民种田，科学家做实验，医生治病等，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并决定其他的实践活动。实践是认识的基

础，认识依赖于实践，实践对认识起着决定作用。

实践是认识的来源。在实践活动中，人们通过各种感觉器官同客观事物接触后，客观事物反映到人们的头脑中，从而形成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认识。人们在农业生产实践中，认识到农作物生长与时令节气等自然条件的关系，取得了农业、天文、生物等方面的知识；人们在丈量土地、衡量物体等实践活动中，认识到事物的数量关系，获得了数学方面的知识。认识的关键是在实践活动中接触客观事物，如果离开人的实践活动，拒绝接受客观事物，任何认识都不可能产生。一切真知都来源于实践。

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实践不断提出新课题，不断积累新的经验材料，不断提供新的认识工具和技术手段。在实践中，人的思维能力也得到了锻炼和提高，从而推动人类认识的不断向前发展。人类认识的不断发展及其所取得的丰硕成果，归根到底并不是出于某个人的科学兴趣和灵感、求知欲和好奇心等主观观念的东西，而是深深地植根于社会实践发展的肥沃土壤之中。

实践是检验认识是否正确的惟一标准。人们在实践中得到的认识，究竟是不是正确地反映了客观实际，是不是真理，只能靠实践来检验。一切思想、理论和一切是非争论，最终都要受实践的检验才能判定是否正确。事实胜于雄辩；听其言，观其行，都说明这个道理。

实践是认识的目的。在实践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认识，又反过来指导实践。一切科学理论归根到底都是为实践服务的。如果有了正确的理论，只是把它束之高阁，并不实行，再好的理论也是没有意义的。

认识的发生、发展和归宿，归根到底都离不开社会实践。实践的观点是认识论的首先的和基本的观点。

感性认识

人们对任何具体事物的认识，都是从感性认识开始的。它是客观外界直接作用于人的感觉器官而产生的。人们通过眼、耳、鼻、舌、身等接触客观事物，形成对客观事物的感性认识。

感性认识在发展中要经历感觉、知觉和表象三种基本形式。感觉是客观事物的个别属性在人脑中的反映，是客观事物的现象、表面的个别特性作用于人的感官而产生的最初反映结果。面对一个苹果，人们通过眼睛的观察，形成了圆、红、大的认识；通过舌头的尝味，形成了甜的认识；通过手的触摸，形成了硬的认识。某一感官失灵了，就不会有某种认识，生来就失明的人就不知道什么是颜色，生来就耳聋的人就不知声音是什么。知觉是把种种感觉加以综合所形成的客观事物的整体形象，是对整个对象的反映。一种感觉只反映苹果的一个侧面；知觉则把对苹果的种种感觉综合起来，形成了“一个大的、甜的、有一定硬度的红苹果”的认识。因此知觉比感觉全面和复杂。表象是过去感知的事物在记忆中的再现，尽管眼前没有苹果，但我们仍然可以在头脑中产生苹果的形象。表象是感性的认识中较高级的形式。

感性认识的特点是以生动、丰富、具体的形象反映外部世界，它和客观事物之间没有任何中间环节。感性认识的重要性在于它是认识的起点，如买东西总要先看颜色、大小、外形等

方面进行挑选。但感性认识有很大的局限性，它只认识事物的表面现象，不能反映客观事物的内在本质和规律，是认识的低级阶段。因此，人们的认识不能只停留在感性认识阶段，感性认识有待于上升为理性认识。

理性认识

认识的真正任务在于把握事物的内在本质和规律，这一任务是在理性认识阶段完成的。理性认识由感性认识发展而来，是人们在实践基础上对客观事物的本质、全体、内部联系的反映。

理性认识包括概念、判断和推理三种形式。概念是理性认识的“细胞”，是对于同类事物的共同点的一般特性的反映。“植物”这个概念是对农作物、花草、树木等的共性所作的概括，它舍弃了各种植物的不同特性，反映了它们共有的特性。判断是对于事物之间的联系和关系的反映。它以概念为基础，对事物是什么或不是什么，是否具有某种属性等问题作出回答。最简单的判断由两个概念组成。如“树是植物”这个判断，就是由联系词“是”将“树”与“植物”这两个概念联结而成。复杂的判断由三个或三个以上的概念组成，如“农作物和树都是植物”的判断。推理由一系列判断组成，它是根据事物之间的联系和关系，由已知推出未知，由一个或几个判断推出另一个新判断。推理十分明显地表现出人类思维的创造性，它可以总结过去和预测未来。学生演算某些数学题时，根据已知条件可求出未知；侦察员根据案件线索可抓获罪犯；人们对天体的认识，有些并不是直接观测到的，而是根据

观测材料，通过计算、推理发现的。人们认识客观事物时，要勤于思考，开动大脑这个“思维”的“机器”。所谓“眉头一皱，计上心来”，平时遇事说的“让我想一想”，就是人们运用概念进行判断和推理的一种理性认识活动。

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感性认识是认识的低级阶段。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感性认识有待于上升为理性认识。只有在实践的基础上产生的理性认识，才能更深刻、更正确、更全面地反映客观事物。

真 理

真理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任何真理都是客观真理，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

中世纪时期的欧洲，宗教势力十分猖獗，把动摇宗教信条的科学学说都当作异端邪说，对宣传科学真理的人进行残酷迫害。当时宗教信奉“地球中心说”，并且说是上帝创造了地球。意大利科学家伽利略竭力宣传哥白尼的“太阳中心说”，因而被宗教势力判处终身监禁。但时经三百多年，不管宗教势力怎么反对，大量事实证明伽利略宣传的是真理。伽利略的胜利说明真理具有客观性。

真理的客观性是因为真理的内容来自物质世界的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所以真理只有一个。有时人们对某一事物认识很不一致，但只有符合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认识才是真理。真理的客观内容不能因人而异。是否掌握真理，不取决于某个人的权力大小、愿望好坏，而在于他是否正确反映了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

真理揭示客观事物的本质和规律，那些仅仅反映客观事物表面现象的感性认识不能称为真理。如“人会死”、“鸟有羽毛”、“马有尾巴”等认识，虽是对客观事物的正确反映，但不能称为真理。真理是在理性认识阶段形成的，只有在理性认识阶段才能认识真理的深刻内容。

真理和谬误

客观事物是发展变化的，认识也就没有止境。在这个过程中，认识和实践既有相符合、一致的一面，又有不相符合、不一致的一面；既有真理，又有谬误。真理总是和谬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真理和谬误之间有着确定的界限。

真理是主观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表明了主观和客观的符合、一致。谬误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歪曲反映，表明了主观和客观的脱离、分裂。就一定范围、一定客观对象来说，真理就是真理，谬误就是谬误，它们之间有着质的区别，不能混淆。

真理和谬误又是统一的，即二者相互依存、互为前提。没有真理，就无所谓谬误；没有谬误，也显不出真理。真理和谬误在一定条件下又相互转化。这是因为，任何真理都受到一定范围的限制，它只是在一定范围内才是真理，如果超出了这个范围，就会变成谬误。“三角形内角之和等于 180° ”的认识，在平面空间范围内是真理，在弯曲空间范围内就成了谬误。因为在弯曲空间内“三角形内角之和不等于 180° ”。可见，真理只要跨出自己的范围，哪怕只有一步，也会变为谬误。任何真理都不可能适用于一切范围。

在整个人类认识过程中，在个人的全部认识过程中，要做到主观和客观完全符合、一致，那是不可能的。谬误总是难免的。拉丁谚语说：“错误人人都会犯，坚持错误是笨蛋。聪明人不是不犯错误，而是有了错误立即改正。”只要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不断认识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就能够避免犯大的错误。

怎样区分真理和谬误？惟一的标准就是实践。有的人把“权威”的意见、多数人的看法、是否说得头头是道、是否对自己有用等当作真理的标准，都是错误的。因为人的各种认识都是主观的东西，既不能保证自己一定正确，也不能检验自己是否正确。客观事物也不是真理标准，它不可能回答自己是否是真理。

真理是对客观事物规律的反映，检验认识是不是真理，就得把认识同客观事物联系起来。加以比较，二者相符才是真理。这一任务只有实践才能承担。

俄国化学家门捷列夫根据原子量的变化，制定了元素周期表。对此有人赞成，有人反对，各执一说，相持不下，一时很难判定谁是谁非。在以后的实践活动中，人们根据元素周期表发现了几种元素，它们的化学特性刚好符合元素周期表的预测。实践证明元素周期表是真理，因为它符合客观事物的规律。

历史观

历史观也称社会历史观，是人们对社会历史的总的的根本的看法，是世界观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主要包括对下列一些问题

的观点和看法：是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还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是英雄创造历史，还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社会是否发展、变化？发展，变化的原因、动力是什么？发展变化有没有规律？规律又是如何的？等等。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历史观的基本问题，依据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谁是第一性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形成两种根本对立的历史观：历史唯物主义（唯物史观）和历史唯心主义（唯心史观）。

历史唯物主义

历史唯物主义也称唯物主义历史观或唯物史观，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中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于人类社会的本质及其发展最一般规律的科学。同历史唯心主义相反，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不是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而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又反作用于社会存在；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方式是社会存在的基础和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它决定着人们的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一般过程；社会发展是由其内部的基本矛盾——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所推动而发展的，而这个发展的本身又是有其固有的客观规律的。在阶级社会中，社会基本矛盾表现为阶级的对抗和冲突，表现为激烈的阶级斗争，表现为社会革命。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社会发展的历史是人民群众实践活动的历史，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人类思想史上的伟大革命。它是无产阶级制定战略和策略的理论基础，也是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认识和改造社会的强大思想武器。

历史唯心主义

历史唯心主义又称唯心主义历史观或唯心史观，是和历史唯物主义根本对立的关于社会历史发展的非科学的历史观。历史唯心主义认为：社会意识是第一性的，社会存在是第二性的，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从这一基本原则出发，历史唯心主义把人们的思想动机、卓越人物的意志或某种超自然的神秘力量看作是社会历史发展的根本原因。它否认社会发展的物质根源，否认社会发展有其本身所固有的客观规律，否认阶级社会中存在的阶级斗争及其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作用，否认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历史唯心主义掩盖历史发展的真相，通常代表着剥削阶级的利益。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历史唯心主义在社会历史领域中占据统治地位。有些旧唯物主义者曾力图用他们的唯物主义观点来解释某些社会历史现象，对反动的信仰主义、神秘主义进行过斗争，但是他们的历史观在整体上仍然是唯心主义的。只有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才第一次把社会历史的研究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之上。

英雄史观

英雄史观又称天才史观，是一种绝对夸大个别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宣扬个别英雄创造历史的唯心主义历史观。它或者认为少数帝王将相、英雄伟人具有“天赋才能”，历史的发展由他们的思想和意志所决定，历史由他们所创造；或者认为历

史发展是由某种神秘的精神力量，如天命、上帝所安排和支配，而伟大人物则是这种天命、上帝意志的体现者和执行者，代表它们来决定历史和主宰人民群众的命运。英雄史观否认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诬蔑人民群众不过是消极的、被动的“惰性物质”，只能是盲目跟着“英雄”走的“群氓”。

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

社会存在指社会生活的物质方面，即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物质生活条件，主要是指作为社会发展决定力量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此外也包括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等。社会意识指社会生活的精神方面，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包括政治、法律、道德、哲学、艺术、宗教和科学等社会观点和学说。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关系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区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根本标准。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存在是第一性的，社会意识是第二性的，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但社会意识又具有相对独立性，对社会存在具有巨大的能动的反作用。腐朽反动的思想和理论对社会发展起阻碍作用，进步的思想和理论对社会发展则起促进作用。历史唯物主义既与历史唯心主义划清了界限，又避免了机械唯物主义的错误。

社会物质生活条件

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即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必要的物质条件，主要包括地理环境、人口因素和物质资料的生产方

式。地理环境指与人类社会所处的地理位置相联系的各种自然条件的总和，包括气候、土壤、山河、矿藏和动植物等等自然条件。人口因素指社会生活和社会发展的人口条件，包括人口增长速度、人口密度、人口数量和质量、人口构成以及人口在社会经济基本部门的分配等等。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指人们社会生活所必需的物质资料的谋得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体。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作为社会存在和发展的经常的、必要的条件，对社会发展起着加速和延缓的重要作用，但不能决定社会的性质及其发展方向。只有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才是决定社会的性质和面貌及社会制度更替的决定性力量。

生产方式

生产方式也称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即人们社会生活所必需的物质资料的谋得方式。它包括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两个方面：生产力是生产方式的物质内容，是说明什么样的劳动者，采用什么样的生产工具作用于什么样的劳动对象来进行生产；生产关系是生产方式的社会形式，是说明劳动者在什么样的生产资料所有制下，在什么样的人与人的关系和什么样的分配关系中来进行生产。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有机统一构成社会的生产方式。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是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二者既统一又斗争，构成生产方式内部的矛盾运动，进而引起生产方式的不断变革。生产方式是社会存在和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它决定着社会的性质和面貌，决定着社会形态的更替。生产方式的变革必然引起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变革。这种变革是通过社会革命实现的。人类社会依次出现的

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五种社会形态的更替，正是生产方式不断变革的必然结果。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

这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规律，它体现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本质的联系和内在的必然性。其基本内容是：第一，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是否应当变革以及变革的方向与形式，归根到底取决于生产力的状况。这一点是客观的，必然的。第二，生产关系对生产力具有反作用。这种反作用归根到底取决于和服从于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第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状况之间，是由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再到新基础上的基本适合这样循环往复、由低级到高级的无限发展的矛盾运动。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是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重要依据。必须在实践中自觉地掌握和运用这条规律。

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

经济基础是一定社会历史发展阶段上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各方面的总和。上层建筑是建立在一定经济基础之上的社会的政治、法律、道德、哲学、艺术、宗教等观点，以及同这些观点相应的政治、法律等制度和设施的总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关系，是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有什么性质的经济基础，就有什么性质的上层建筑。经济

基础的发展变化决定上层建筑的发展和变革。同时，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又具有巨大的反作用，在一定条件下，甚至对经济基础的发展、变化起着主要的决定的作用。腐朽的上层建筑，维护旧的经济基础，阻碍新的经济基础的形成和巩固；先进的上层建筑，是改变旧的经济基础的强大力量，能够促进新的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的基本矛盾之一。在剥削阶级专政的社会里，这种矛盾表现为剧烈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只有通过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社会革命才能解决。在社会主义社会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存在着既相适应又相矛盾的状况，但这种矛盾不具有对抗的性质，它可以通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的力量，改革上层建筑某些方面和环节的缺陷，从而促使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完善。

社会基本矛盾

社会基本矛盾指社会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这两对矛盾存在并贯穿于人类社会发展过程的始终，是社会发展的根本原因和动力。在阶级社会里，社会基本矛盾表现为敌对阶级之间的剧烈的对抗和冲突，必须经过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社会革命才能解决。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私有制变成了公有制，社会基本矛盾已不再具有对抗的性质，而是通过大量的人民内部矛盾表现出来。它可以依靠社会主义制度自身的力量，通过改革和调整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那些不适合生产力发展的环节和方面，不断地有秩序地得到解决。

阶 级

阶级指人们在一定的社会生产体系中，由于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领得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不同而划分为的不同社会集团。其实质是由于他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集团的劳动。阶级是一个经济范畴，社会划分为阶级，表明了人们在社会经济关系中所处的不同地位。阶级也是一个历史范畴，它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在各个阶级社会里，都有两个基本的对抗性的阶级。不同的阶级地位决定着人们的不同的政治立场和精神面貌。阶级的矛盾和对立必然引起激烈的阶级斗争和社会革命。

国 家

国家是阶级统治和压迫的工具，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为了维护本阶级的利益而对被统治阶级实行专政的暴力机关。主要由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组成。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原始社会没有阶级也没有国家，国家随着私有制和阶级的产生而产生，又将随着私有制和阶级的消灭而逐步消亡。国家有对内、对外两种职能。对内主要是实行阶级统治、调节社会关系、管理经济和社会公共事务等，对外主要是保卫本国的主权和利益。调整国与

国之间的关系。但由于国家的阶级性质不同，其职能的阶级内容和行使职能的目的也就不同。国家的历史类型有：奴隶制的、封建制的、资本主义的和社会主义的四种。前三种是少数人统治多数人的剥削阶级专政的国家。社会主义国家是通过暴力革命彻底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后建立起来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是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由广大人民群众对反动阶级实行专政的工具。

革 命

革命是人们在改造自然和改造社会中所进行的重大变革，是事物从旧质向新质的飞跃。具体有两方面含义：一指人们在改造自然中所进行的重大变革，如产业革命、技术革命等。二指社会革命，即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社会革命是历史发展的火车头。社会革命最深刻的根源在于社会基本矛盾（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尖锐化。鉴别社会变革是不是革命，主要看其是否解放和发展了生产力，促进了社会的发展。无产阶级革命是人类历史上最深刻和最彻底的革命。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以后，无产阶级革命还要深入发展，和剥削制度被推翻以前的革命不同，这时的革命不是通过激烈的阶级对抗来实现，而是通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的力量，有领导、有步骤、有秩序地进行。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之一。人民群众为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社会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的总称，其主体是从事物质资料生产的劳动群众。历史唯物主义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基本原理出发，认为社会发展的历史首先是生产发展的历史，生产方式的矛盾运动是社会发展的动力，由此进而得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的结论。这一结论同历史唯心主义所宣扬的英雄史观划清了界限，历史是人民群众创造的，这主要表现在：人民群众是物质财富的创造者；人民群众是精神财富的创造者；人民群众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

领 袖

领袖是指国家、政党中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被选出担任最重要职务，能够反映一定时代要求，对社会历史发展起促进作用的杰出人物。历史唯物主义认为，领袖不是自封的，而是在先进阶级和劳动人民同反动势力进行斗争的过程中涌现出来的。领袖不是指某个人，而是一个集团，一个集体。历史唯物主义在肯定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决定性作用的同时，也承认并重视革命领袖或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重大作用。无产阶级领袖由于他们代表了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利益，兼备革命家和理论家的优秀品质，能正确认识社会发展规律，所以比任何时代、任何阶级的领袖对历史发展的促进作用

都显得巨大。领袖在历史发展中的重大作用不能低估，但革命胜利归根到底是依靠广大人民群众的斗争取得的，历史归根到底还是人民群众创造的。领袖必须依靠群众，与群众结合，否则便不能发挥其作用。所以，又不能绝对夸大领袖的作用。在对待领袖上，一方面我们必须拥护、尊敬和热爱革命领袖，要反对否认任何权威的无政府主义；同时又不能把领袖神化，要反对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

群众观点与群众路线

群众观点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之一。这个观点的基本内容就是承认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历史的主人，人民群众，首先是劳动群众是认识、改造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主体，是真正的英雄。其具体内容主要有：坚信人民群众自己解放自己的观点；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观点；一切向人民群众负责的观点；虚心向群众学习的观点。群众观点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出发点。无产阶级政党必须坚持群众观点，正确处理与群众之间的关系，才能把最广大的人民群众紧密团结在自己周围，引导、教育、组织群众为完成自己的历史使命而奋斗。

群众路线就是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是无产阶级政党同人民群众建立密切关系并实现正确领导的根本路线。群众路线是群众观点的具体运用，是党在一切工作中的根本路线，体现在党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之中。也是党的根本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党的一切工作都要走群众路线。

社会意识形态

社会意识形态也称意识形态或观念形态，是指属于社会上层建筑的社会意识的各种形式，包括政治法律思想、道德、宗教、艺术、哲学以及绝大部分社会科学在内，它是对社会经济基础和政治关系的反映，并为特定的经济基础和政治法律制度服务，社会意识形态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代表先进阶级利益的社会意识形态，对社会发展起着积极的促进作用，代表反动阶级利益的社会意识形态，对社会发展起着阻碍的作用。而先进的社会意识形态的各种形式之间是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其中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经济基础的最直接、最集中的反映，阶级性最强烈、最鲜明，对其他各种意识形态有重大影响。哲学是一定阶级的世界观，对其他意识形态具有指导作用。但社会意识形态各种形式的相互作用归根到底是受经济基础制约的。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意识形态领域中的斗争同样客观存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是意识形态领域长期的任务。

科 学

科学是人们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知识的理论体系，是人们实践经验的概括和总结。它的特点是通过抽象思维，运用概念、判断、推理和假设等逻辑形式来正确反映客观世界，反映客观事物各种现象的本质和规律。科学的任务是通过事物一些

偶然的、表面的现象发现事物内部的本质联系，发现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并以这些客观规律的总结性的知识指导人们进一步认识和改造客观世界。

科学的形成与发展，始于奴隶社会，并随着人们的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不断发展而日益发展。人们的社会实践是科学发展的直接动力。

科学是社会意识的特殊形式，是社会存在的反映。由科学的研究的对象来划分，可以把科学分为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两大类。自然科学是研究自然界的自然现象和规律的科学，是人类改造自然的实践经验的总结，包括数学、物理学、化学、天文学、气象学、海洋学、地质学等基础科学，以及材料科学、能源科学、空间科学、农业科学、医学科学等应用技术科学。自然科学本身没有阶级性，并不是为特定阶级和特定的社会经济基础服务的上层建筑，也不会直接随着社会的经济关系的变革而改观。但在有阶级的社会里，自然科学怎样被利用、服务于何种目的及其发展则受着阶级利益的深刻影响。资本主义社会中，自然科学是资产阶级用于剥削劳动者和增加利润的工具。社会主义国家中的科学技术则是用来发展生产，为人民谋福利，为推动世界和平事业服务的。

与自然科学不同，社会科学则是研究人类社会的现象及其发展规律的科学，是人类改造社会的斗争经验的总结。包括政治学、经济学、军事学、法学、教育学、文艺学、史学、语言学、民族学、宗教学、社会学等等、社会科学的大部分属于社会意识形态和上层建筑的范畴，在阶级社会中具有鲜明的阶级性，为一定的阶级利益服务。而有的学科如语言学，以及教育学中的某些部分，则不属于上层建筑，没有阶级性。

科学自从产生以来，始终是社会进步的因素，是在历史上起推动作用的一种真正的革命力量。主要表现在：第一，它是促进生产发展、社会发展和提高人的物质生产水平的重要力量。科学理论作为知识形态的生产力，通过在现实生产过程中的应用和向生产力诸要素的渗透，转化为直接的、现实的、物质形态的生产力，从而为社会创造出巨大的物质财富。第二，科学发展对人们社会精神生活的各方面也具有重要影响。它帮助人们摆脱保守和愚昧，摧毁迷信和妄诞，解放人们的思想，丰富人们的智慧，使精神文明得到发展。第三，科学还是推动社会变革的巨大杠杆。科学的社会变革功能表现在推动社会形态的更替上。科学发展对社会进步的推动作用是巨大的。尤其在现代社会，科学技术在越来越大的程度上转化为直接的生产力，在生产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现代生产的竞争就表现为科学技术的竞争、人才的竞争。因而，我们必须把科学技术看作“第一生产力”，看成是最高意义上的革命力量。但同时也必须注意到科学发展所可能产生的副作用。努力控制和消除科学的副作用给人类生存带来的威胁，是应引起全人类高度重视和亟待解决的迫切问题。

科学和社会之间的关系是相互的。科学对人类社会的发展起了重要作用，但同时社会也作用于科学。科学的发展及其作用的发挥受到社会和历史条件的制约和影响。其中，社会生产是科学产生和发展的基础和根本动力。此外，社会制度、阶级利益、哲学思想、宗教观点和一个国家的教育状况、思维方式等对科学发展也具有一定的制约作用。科学发展不仅受社会条件的制约，还有其自身发展的特殊规律性。这表现在科学发展的历史继承性上。不仅自然科学的研究要批判地继承前人的研

究成果，就是社会科学的研究也必须以前一代人已经达到的终点为起点。马克思主义就是批判地继承以往人类优秀的思想理论成果，并在总结了国际工人运动的经验的基础上创立的。

文 明

文明相对于蒙昧、野蛮而言，指人类社会的进步程度和开化状态，是人们改造自然、改造社会的实践活动在物质和精神生产、生活方面取得的积极成果的总和。社会文明包括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个方面。物质文明是人类改造自然界的物质成果，它表现为社会物质生产的进步和人们物质生活的改善。精神文明是人们在认识和改造客观世界与主观世界的过程中所取得的精神成果，它表现为社会精神生产的发展和人们精神生活的提高。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之间是辩证统一的关系：物质文明建设是精神文明建设的基础，精神文明建设对物质文明建设又起巨大的推动作用。两种文明建设互为条件又互为目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发展，是社会的改造和社会制度的进步的最终表现和客观标志。建设社会主义社会，必须同时进行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是党和国家的基本方针。惟有如此，才能实现社会经济的繁荣和社会的全面进步。

人的本质

人的本质是在实践基础上的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马克思

主义认为，人区别于其他动物的根本标志主要在于人类创造性的生产劳动实践，生产劳动实践是人的本质得以形成的基础。具体可从以下三方面来理解人的本质：第一，人的生物的自然属性不是人的本质，人的本质在于他的社会性。自然属性表现了人和其他动物的共同性，只有人的社会属性才能把人和其他动物区别开来。人的社会属性是指人在社会生活方面的特点，如人的经济、政治、思想和文化的倾向、需要和欲望。它是一些社会关系的产物。第二，人的本质是全部社会关系的总和。决定人的本质的社会关系不是单一的，而是多方面的。有经济、政治和思想关系，还有家庭亲属关系等等。而生产关系是全部社会关系中最本质的关系。在阶级社会，人们的社会关系主要表现为阶级关系，人的社会性主要表现为阶级性。全面把握人的本质，必须把人放在以生产关系为基础的各种社会关系中进行综合考察。第三，人的本质是具体的、历史的。人们之间的社会关系的历史变动性，决定了人的本质的具体历史性。总之，人的本质不能到现实的社会生活之外去寻找，人的本质就存在于现实的、可感知的、发展变化着的社会关系之中。以科学的历史观观察社会，对人的本质问题作出科学的解释是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所实现的一项革命性变革。

人的价值

人的价值即人与人的价值关系，也就是人与人之间的需要与满足需要的活动与关系。马克思主义认为，不能离开社会发展的具体情况，离开个人同他人、同集体、同阶级、同社会的关系，来抽象地孤立地谈论“人的价值”。人的价值具有社会

性和具体历史性。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在人与社会的关系上，人的价值包括两个方面：一是社会对个人的尊重和满足。二是个人对社会的责任和贡献。应当指出的是，我们决不能只从社会给予个人这方面来谈人的价值，而应该把个人对社会的责任和贡献放在首位。因为社会要能够提供实现其每个成员的人的价值的条件，首先就需要把它们创造出来。所以，评价一个人的价值，不仅在于看他的存在和需要是否从社会、从他人那里得到承认和满足，更重要的在于看他为社会、为他人尽了什么责任，做出了什么贡献。从共产主义世界观、人生观来看，人生的价值首先在于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为无产阶级和全人类的解放做出贡献；在我国，在今天，首先就是为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做出贡献。个人能力有大小，但只要顺应历史潮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有集体主义精神，有为共产主义事业的献身精神，就是一个有价值的人。

社会有机体

社会有机体是唯物史观的基本范畴之一，指由一切的社会要素所构成的、有机统一的、活动着的、发展着的特殊的物质形态。

社会有机体有着复杂的结构。它和社会形态范畴不同，社会形态仅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体，而社会有机体则是既包括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又包括生产力在内，汇总了社会生活的三大基本领域，同时还包括不属于或不能完全归属于上层建筑，经济基础和生产力的其他社会要素，其中主要是以一定的社会纽带连结起来的家庭、氏族、阶级、民族等人们的共

同体，以及语言，教育等现象。可以说，社会有机体是包括一切社会要素在内的一个综合概念。

社会有机体由一切社会要素所构成，但它并不是一切社会要素的简单堆积，而是一个复杂的有机统一体，唯物史观通过揭示人和社会的相互关系来把握社会这一特殊物质形态的有机性。在历史唯物主义看来，社会是人的社会，人是社会的人。社会是人的社会即是说，社会是由人组成的，人是社会存在的前提和社会的主体，人的活动又是推动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人又总是社会的人即是说，人也离不开社会，社会制约着人的存在，规定着人的本质。如果没有社会，人就失去了自己的本质，人就不成其为人。社会和人是辩证统一的关系：一方面，社会和人是对立的。社会和人各具有对方所不能完全包含的内容。社会虽然以人的存在为前提，为发展动力，但社会运动和发展却具有自然历史过程的特点，表现出对一切个人都独立的性质。反过来，人虽离不开社会，但人的活动由于自身物质的和精神的特点，因而往往又同社会的一般运动发生矛盾和冲突。可见二者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实践上，都不能相互代替。另一方面，社会和人又是统一的。这表现在：（1）人和社会相互映照。研究人及其本质必须从他所处的社会关系的总和出发去研究；而研究社会关系的性质、水平和面貌，又必须通过对人的本质这个社会关系的“承担者”去研究，才能解决。（2）人和社会又互为因果。人的有意识、有目的的社会活动，有着客观的、物质的原因，受着社会本身的客观必然性的支配；而社会生活、社会关系中的一切，又都是人所创造的，由人来改变的，都是人这一社会主体有意识、有目的的活动的结果。社会和人的辩证统一，反映了社会有机体的统一性。

社会和人的辩证统一是一个过程，因此作为二者辩证统一体的社会有机体自然表现为一个活动着、发展着的有机体。其内在的活力和发展，在社会不断进步的历史趋势中体现出来。社会进步的基本历史趋势是上升的，前进的，是推陈出新、除旧布新、由低级到高级的合乎规律的辩证发展过程。在此过程中，人的解放程度是社会进步程度的重要标志。社会进步与人的解放的实现，共同表现着社会有机体的未来发展趋势。

必然王国与自由王国

作为社会历史观的范畴，必然王国是指人们受着盲目必然性的支配，特别是受着自己所创造的社会关系的奴役的一种社会状态。自由王国是指人们摆脱了盲目必然性的奴役，成为社会关系的自觉主人从而也成为自然界的自觉主人的一种社会状态。自由不在于摆脱贫客观的自然规律和社会规律而独立，而在于认识这些规律，并利用这些规律来改造客观世界。从整个社会来看，一旦人类对客观的社会的和自然的必然性有了正确的认识并能支配它，使其服务于人类自觉的目的，这时也就从必然王国开始进入自由王国。人类社会历史是一个不断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转化的历史。原始社会人们根本谈不上对规律的认识，完全处在一种必然王国之中；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始终限制着人们认识的能力，尤其是限制着人们对于社会规律的掌握和运用，所以从总体上看，人们也是一直处于必然王国之中；只有到了社会主义社会，人们摆脱了私有制和阶级对立的束缚，才能为不断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发展开辟广阔的道路。共产主义是人类由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但由于

自然界总是不断发展的，人类社会发展也是无止境的，因此，人类从必然王国迈向自由王国的历史永远不会完结。共产主义社会是自觉的人类历史的开端，通过实践，人类将向更美好的未来继续挺进。

运动、静止与物质

世界是物质的，物质是运动的，整个世界就是永恒运动着的物质世界。哲学讲的“运动”和平时的体育运动不同，它是指一切事物的变化和过程，这种变化和过程是物质的固有属性，是物质存在的形式。是和“静止”相对的。一切事物都在运动。有些事物的运动是明显的，人们可以直接感觉到，如奔驰的汽车，流动的河水，划破夜空的流星等。有些事物由于变化比较缓慢，人们不容易觉察它的运动。俗话说：“稳如泰山”，但科学证明，泰山在 100 万年间升高了几百米；世界第一高峰珠穆朗玛峰，近 50 万年内上升了 1600 米。有些事物虽然运动很快，但由于距离我们太远，或者它们太小，我们也不容易感觉到。恒星看起来是不动的，其实，织女星和牛郎星分别以每秒 14 公里和 26 公里的速度飞奔。微观世界的分子、原子、基本粒子同样在不停地运动着，许多基本粒子从出生到“衰变”，只有几百亿甚至几万亿分之一秒，运动速度非常之快。

运动和物质不可分，凡是物质都在运动，凡是运动都是物质的运动。世界上的各种现象都是物质运动的表现形式。根据科学已达到的水平，按照从低级到高级的发展顺序，物质运动有机械运动、物理运动、化学运动、生物运动、社会运动五种

基本形式。

物质是存在于人的意识之外又能为人的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它的惟一特性就是客观实在性。世界是物质的，世界无限复杂的多样性都是物质的具体形态。意识是物质高度发展起来的产物。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时间和空间是物质的存在形式，物质既不能被创造，也不能被消灭。但具体的物质形态是有生有灭的，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因此，不能把哲学的物质范畴同自然科学的物质结构学说相混淆。

时间与空间

时间与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时间指物质运动过程的持续性，间隔性和顺序性。时间具有一维性，即不可逆性，它只有从过去、现在到将来的一个方向，一去而不复返。空间指物质运动的伸张和广延性，它表示物体的体积、形态、位置和排列次序等特性。空间具有三维性，即任何一个物体都有长、宽、高三个方向。现实的空间只能是三维空间。时间和空间是互相联系的，不可分割的。时间和空间也是客观存在的，是永恒的。它与物质运动不可分离：一方面，物质运动离不开时间和空间，离开时间和空间的物质运动是不存在的。另一方面，时间和空间也离不开物质运动，离开物质运动的纯粹的时间和空间也是不存在的。对于整个客观世界来说，时间和空间是无限的，即时间上无始无终，空间上无边无际。但对于每一个具体事物来说，时间和空间又是有限的。在时间上，它有产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在空间上，它有特定的形状、大小并处于一定的位置。时间和空间是无限和有限的统一。

辩证法与形而上学

辩证法是和形而上学对立的发展观，是关于世界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的科学。辩证法把世界上的一切现象和事物，都看作是普遍联系和永恒运动、变化、发展的，把事物的发展看作是自身所固有的各种矛盾运动的结果。辩证法在其发展过程中，经历了三种基本形态，即古代朴素（自发）辩证法、近代以黑格尔为代表的唯心主义辩证法、现代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是辩证法发展的全新阶段，是惟一科学的辩证法。它是关于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最普遍规律的科学，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与辩证法相对立，形而上学的发展观，用孤立、静止、片面的观点去看世界，认为一切事物都是彼此孤立、永远不变的，如果说有变化，也只是数量的增减和场所有变更，而这种变化不在事物的内部而是在事物的外部，即由于外力的推动。形而上学亦称玄学，在古代便已产生，由于历史条件的不同，形而上学有时同唯物主义结合在一起，有时同唯心主义结合在一起，但从本质上说来，它同唯心主义密切联系着，也常被神学所利用。

唯物辩证法与唯心辩证法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它是马克思和恩格

斯 19 世纪 40 年代创立的。是辩证法发展的最高级形态。它认为，物质世界是普遍联系和不断运动变化的统一整体；辩证法规律是物质世界自己运动的规律；主观辩证法是客观辩证法的反映。它由 3 个基本规律（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和一系列范畴构成一个系统的科学体系，其中对立统一规律是其核心。它是马克思主义全部学说的理论基础，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

唯心辩证法是建立在唯心主义基础上的辩证法理论。通常指德国古典哲学中的辩证法，尤以黑格尔的辩证法为典型。它把物质世界的辩证发展过程归结为精神的发展过程，认为思维的辩证运动决定物质世界的辩证运动。如黑格尔把物质世界的发展说成是绝对精神自我发展的外部表现。但黑格尔在概念的辩证法中天才地猜测到了事物的辩证法，提出并阐述了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一系列范畴，建立了系统的辩证法理论，对辩证法的发展作出了重要的贡献。它所包含的“合理内核”，是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重要理论来源。

质变与量变

质变也称突变或飞跃。它同量变相对，是事物变化的基本状态之一。指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是由一种质态向另一种质态的转变，是急剧的、显著的、根本性质的变化。质变根源于事物内部的矛盾运动，由事物的量变达到一定程度所引起。质变在事物发展中具有重要地位，它是量变的必然趋势，又是事物发展的决定性环节。具体事物的转化，是通过质变来完成

的。一方面质变体现和巩固量变的成果；另一方面质变又为新的量变开辟道路，使事物在新质的基础上得以发展。质变的形式通常分为爆发式的飞跃和非爆发式飞跃。只承认质变，而看不到量变的积累作用，会陷入激变论的形而上学的错误中。

量变是同质变相对的事物变化的基本状态之一。指事物量的变化，表现为数量的增减、场所的变更以及组成该事物的成分在空间上排列组合的变化。它是渐进的、不显著的变化，是在度的范围内的延续和渐进。是事物的相对地静止状态。量变由事物的内部矛盾所引起，事物的变化总是从量变开始。在量变进程中，一方面保持着事物的稳定状态，体现着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连续性；另一方面又积累着破坏事物的稳定状态的因素，为事物的质变做准备。量变是质变的前提和基础，量变只有和质变联系起来才有意义。只承认量变而否认它和质变相联系，会陷入庸俗进化论的泥潭。

肯定与否定

肯定同否定相对，指事物中维持其存在的方面，即肯定某一事物为它自身而不是别物的方面。唯物辩证法认为，肯定中包含着否定。事物的肯定是事物的规定，规定是一种确定的界限。当肯定某事物于一定界限之内，同时也就意味着对于这个界限之外的排除。所以，在一定意义上，肯定就是否定。肯定了某物为某物，也就否定了某物为他物。肯定离不开否定，离开否定的肯定是不存在的。形而上学孤立地看待肯定和否定，认为肯定就是绝对地肯定，不包含否定的肯定。

否定同肯定相对，指事物中促使它灭亡的方面，即破坏现

存事物使它转化为他物的方面。辩证的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是事物发展过程中所固有的合乎规律的必然结果，而不是某种外力的作用，不是主观的、任意的否定。它是事物发展和联系的环节。是“扬弃”，即既克服又保留。新事物克服了旧事物中消极的、腐朽的东西，保留了其中积极的东西，同时又增添了旧事物所不能容纳的新内容。克服是发展中的连续性的中断，是发展中的非连续性；保留则是发展的历史延续，是发展中的连续性。辩证的否定就是这种连续性和非连续性的对立统一，是包含着肯定的否定。形而上学的否定则简单地否认或消灭一件事物，其中没有任何的保留和继承，认为否定是外力作用的结果，是绝对的否定，是否定一切。

必然性与偶然性

必然性与偶然性是揭示客观事物联系和发展中的两种不同性质或趋势的一对范畴。必然性是指客观事物联系和发展过程中合乎规律的、一定要发生的、确定不移的趋势，是在一定条件下的不可避免性和确定性。如种瓜得瓜，种豆得豆等。偶然性是指客观事物联系和发展过程中并非必定如此，可以这样出现也可以那样出现的不确定的性质或趋势。如一棵瓜秧能结出几个多大的瓜，一株豆秧会长出几个豆荚等等。偶然性与必然性作为两种相反的性质和趋势，二者在事物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是不同的。必然性在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居于支配地位，决定着事物发展的总趋势；偶然性则在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处于从属地位，一般只能起加速或延缓事物发展的作用，不能改变事物发展的总趋势。同时偶然性与必然性之间存在着同一性，是相

互贯通和相互转化的。必然性存在于偶然性之中。没有脱离偶然性的纯粹的必然性，必然性要通过偶然性才能表现出来；同样，也没有脱离必然性的纯粹的偶然性，偶然性一定要体现必然性，为必然性开辟道路。由于事物范围的极其广大和发展的无限性，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区分是相对的，二者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掌握客观的必然性是科学认识和实践的基础。在实际工作中，只有认识必然性和利用必然才能获得自由。此外，应充分估计到各种偶然因素，善于利用一切有利的偶然因素的作用，排除各种不利的偶然因素的干扰，以利于做好各项工作。然而，形而上学却把偶然性与必然性绝对地对立起来，割裂二者的辩证统一，不是陷入机械决定论，就是陷入非决定论。

认识与认识论

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能动的反映。包括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它是一个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并从抽象思维到实践的辩证过程。社会实践是认识的来源和发展的基础，是检验认识正确与否的惟一标准，也是认识的目的。认识从实践中来，还要再回到实践中去，指导实践，并使自己得到检验和发展。

认识论是关于认识的来源、本质、发展过程及其规律的学说。主要内容包括认识的主体和对象的关系，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真理的本质、标准和发展过程等等。在认识论问题上，存在着可知论和不可知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同形而上学的对立。辩证唯物主义把实践的观点引入认识

论，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科学地解决了认识论的根本问题。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惟一科学的认识论。

实践与经验

实践即“社会实践”，指人们能动地改造和探索现实世界的一切社会性的客观物质活动。人类实践活动具有直接现实性、自觉能动性和社会历史性等特点。它具有三种基本形式：一为生产实践。这是主体变革自然获得物质生活资料的活动，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二为处理社会关系的实践。在阶级社会里，这种实践活动主要表现为阶级斗争。三为科学实验。这是一种探索性、试验性的活动，是从近代生产实践中分化和发展起来的一项独立的实践活动。这种实践活动的影响和作用，将随着社会的科技进步而越来越大。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实践是认识的来源、动力、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惟一标准和认识的目的。认识的发生、发展和归宿，归根到底都离不开社会实践。实践是认识的基础，它对认识起着决定作用。实践观点是认识论的首要的、基本的观点。

经验 ①感觉经验，即感性认识。人们在实践中经由客观事物直接作用于人们的感觉器官，从而获得的直接的、表面的初步认识。其本原和内容都是客观的。人们凭借所获得的经验可以使其上升为理性认识，从而达到对事物本质的认识。②有时也指理性认识。如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就是理性认识。

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

经济基础是一定社会历史发展阶段上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各方面的总和。上层建筑是建立在一定经济基础之上的社会的政治、法律、道德、哲学、艺术、宗教等观点，以及同这些观点相应的政治、法律等制度和设施的总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关系，是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有什么性质的经济基础，就有什么性质的上层建筑。经济基础的发展变化决定上层建筑的发展和变革。同时，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又具有巨大的反作用，在一定条件下，甚至对经济基础的发展、变化起着主要的决定的作用。腐朽的上层建筑，维护旧的经济基础，阻碍新的经济基础的形成和巩固；先进的上层建筑，是改变旧的经济基础的强大力量，能够促进新的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的基本矛盾之一。在剥削阶级专政的社会里，这种矛盾表现为剧烈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只有通过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社会革命才能解决。在社会主义社会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存在着既相适应又相矛盾的状况，但这种矛盾不具有对抗的性质，它可以通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的力量，改革上层建筑某些方面和环节的缺陷，从而促使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完善。

一分为二

原是中国的古语，其中含有朴素辩证法因素。在马克思主

义著作中最早见于对列宁《谈谈辩证法问题》的翻译，把对辩证法的实质的规定译作：“一分为二以及吾人对其矛盾组成部分的认识。”毛泽东指出：“一分为二，这是个普遍的现象，这就是辩证法。”后来他又多次加以论述和运用。其涵义为：凡统一物都分为两个互相排斥的部分，都是对立的统一，都具有两重性，也就是都包含内在矛盾。

扬 弃

即辩证的否定。黑格尔认为它是哲学最重要的概念之一，只有对旧东西有所改造，才能使它成为新东西的构成因素而被保存下来。马克思主义哲学则在唯物主义基础上使用“扬弃”一词，认为新事物代替旧事物，不是简单地加以抛弃，而是克服旧事物中消极的东西，吸取旧事物中积极的东西，从而进到新的发展阶段。

必然王国与自由王国

必然王国指人们掌握客观规律前盲目地受客观规律支配的境界；自由王国指人们掌握客观规律后自觉地运用规律改造世界的境界。就人类社会整体而言，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只是从这时起，人们才完全自觉地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这是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就具体问题而言，任何一个客观规律一经被认识和利用，就是实现了一个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

国的飞跃。但是，必然王国仍将存在，还要不断地由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发展，这个过程永远不会完结。

生产力与生产关系

是生产方式的两个方面。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本概念。生产力是人们征服自然、改造自然的能力。生产关系是人们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相互结成的社会关系，一定的生产关系是在一定的生产力的基础上产生的，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又对生产力有促进或阻碍的作用，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性质。

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

经济基础是指一定历史阶段上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各方面的总和。上层建筑是指建立在经济基础上的政治、法律制度、机构和社会意识形态。国家政权是上层建筑的核心。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但是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存在和发展又具有巨大的反作用。

社会意识形态

也称“意识形态”或“观念形态”，是上层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占统治地位的政治思想、法律思想、道德、哲学、艺术、宗教等。它们反映和反作用于社会经济基础，各有

其独特的形式和特殊的规律。在阶级社会里，对立的意识形态之间充满着尖锐的斗争。

人道主义

14 到 16 世纪，欧洲文艺复兴时期的先进思想家们，为了反对封建神权统治，举起了人道主义的旗帜，提倡关怀人、尊重人、以人为核心的世界观。18 世纪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启蒙运动的思想家们进一步把人道主义原则具体化为“自由、平等、博爱”的口号，要求充分实现发展人的天性的权利。马克思主义反对抽象的人道主义，反对抹煞人的阶级性，反对取消阶级斗争和暴力革命，提倡和实行革命的人道主义，即社会主义的人道主义。

逻辑

英语 **logic** 的音译，源于希腊文“**logos**”，原意是指思维、理性、言辞、规律等。在汉语中，有下列含义：一、客观事物发展变化的一般规律；二、思维规律；三、指与常理相悖的特殊说法（比如，因为中国是弱国，所以帝国主义侵略中国是合理的。这种说法就叫做强盗逻辑）；四、逻辑科学。作为一门科学，包括三个分支：形式逻辑，数理逻辑，辩证逻辑。

同一律

普通逻辑的 4 条基本规律之一。基本内容是：任何一个思想如果反映某个客观对象，那么，它就反映了这个客观对象。它的作用是保证思维的确定性。它要求人们在同一思维过程中，任何一个思想保持自身同一，稳定，不能随便摇摆和转移，否则就会犯“偷换概念”或“转移论题”等逻辑错误。例如，本来在说甲，最后却又说到了毫无关系的乙。

矛盾律

普通逻辑的 4 条基本规律之一，也称“不矛盾律”。基本内容是：任何思想不能既反映客观对象又不反映客观对象。或者说任何思想不能既是真实的又是虚假的。它的作用是保证思维的首尾一贯。它要求，在同一思维过程中，思想必须具有无矛盾性，对具有矛盾关系或反对关系的两个思想不能作出同真的表达，否则就会犯“自相矛盾”的逻辑错误。例如本来说甲好乙坏，可最后却变成了乙好甲坏。

排中律

普通逻辑的 4 条基本规律之一。基本内容是：任何思想或者反映某客观对象，或者不反映这个客观对象，或者说，任何思想要么是真的；要么是假的。它的作用主要表现为保证思维

的明确性。它的要求是：在任何一个思维形式和思维过程中，思想必须有明确性，在两个互相矛盾的思想中，不可能都是假的，必须承认一个是真的，否则就会犯“模棱两可”的逻辑错误。比如说煤既是黑的又是白的。

概念的内涵与外延

内涵和外延都是概念的基本特性，内涵是指反映在概念中的对象的本质属性，也就是通常所指的概念的含义。概念的外延是指反映在概念中的具有本质属性的一切对象，也就是通常指的概念的范围，它表明概念所反映的是哪些事物。比如“人”这个概念，它的内涵是“最高等的智能动物”，它的外延可以是“黄种人、白种人、黑种人……”或“中国人、法国人、埃及人……”等。任何概念都是内涵和外延的统一。内涵和外延是相互依存的两个方面，二者之间存在反比关系：在具有包含关系的两个概念之间，一个概念的内涵属性越多，外延越少；反之，一个概念的内涵属性越少，则外延越大。

归纳与演绎

归纳和演绎是推理的两大类别。归纳是以个别性知识为前提，推出一般性知识为结论的推理，分为完全归纳推理和不完全归纳推理。例如：

奴隶社会有国家，

封建社会有国家，
资本主义社会有国家，
社会主义社会有国家，
以上社会是人类历史上的全部阶级社会，
所以一切阶级社会都有国家。

演绎是由一般性知识推导出个别性知识的推理，主要的形式是三段论。演绎推理需要归纳推理的结果作为前提，归纳推理也必须和演绎推理相结合。因此，科学的思维要求演绎和归纳的统一。

三段论

是由两个包含着一个共同项的性质判断推出一个新的性质判断的推理。即三个不同的概念和包含这三个不同概念的三个判断组成。如：

金属是导电的，
铁是金属，
所以，铁能导电。

例子中这三个概念，“导电”叫大项，“铁”是小项，“金属”是中项。一个正确的三段论推理必须具备前提真实和形式正确两个条件。其公理是：一类事物的全部是什么或不是什么，那么这类事物的部分也就是什么或不是什么。三段论的特点在于：通过中项的媒介作用，把小项和大项联系起来，必然地推出结论。

偷换概念

把不同的概念当作同一概念来使用。是违反同一律的一种逻辑错误。如，把爱因斯坦的相对论当作相对主义来批判，就是“偷换概念”的错误，因为两者并不是同一回事。偷换概念还有可能造成错误的推理。

二难推理

又称“假言选言推理”。“二难”就是进退两难的意思。由两个假设性的判断和一个选择性的判断作前提。分为简单构成式、简单破坏式、复杂构成式、复杂破坏式四种。为了保证二难推理必然得到真的结论，就必须使推理形式正确，而且前提要真实。在二难推理中，无论肯定哪一个假设性的前提，都会得到相同的结论。例如：

如果我们是学生，我们就应当努力学习知识；

如果我们不是学生，我们也应当努力学习知识；

我们或是学生，或不是学生，

总之，我们应当努力学习。

偷换论题

指在证明过程中把需要证明的判断偷换为另一个判断，同样是违反同一律的逻辑错误。如：本来是要证明“时间和空

间是无限的”，在证明过程中却把论题偷换为“人们对时间和空间的认识是无限的”。反驳中把需要反驳的判断偷换为另一个判断，也是偷换论题。无论是证明还是反驳，偷换论题往往是因为原判断和偷换的判断有着种种联系，对它们没有严格区别，无意中把它们混淆了起来。如果是故意偷换，就成为了诡辩。

数理逻辑

狭义上指用数学方法研究数学思维、数学性质以及数学基础问题的学科，广义指一切用符号和数学方法处理和研究演绎法的学问。它既是数学的一个分支，又是逻辑学的一个分支，是近代科学技术的一门重要基础科学，得到广泛应用，如开关线路、自动化系统和电子计算机设计等。在逻辑学上，它在深度和广度上把传统逻辑推向前进，并使它更加精确严密，对一般思维中某些问题的解决也有成效。著名的数理逻辑学家有弗雷泽、罗素等。

符号逻辑

是数理逻辑的别称。因为它使用一套特制的符号，故而得名。

形式逻辑

又称古典逻辑、传统逻辑、普通逻辑，是从思维的形式结

构方面研究思维规律的科学。它用一系列规则、方法帮助人们正确地思考问题和表达思想。形式逻辑狭义上指演绎逻辑，广义上包括演绎逻辑和归纳逻辑。亚里士多德是形式逻辑的奠基人。他的《工具论》、《形而上学》对形式逻辑的各方面作了系统论述，对后世影响很大。

悖 论

指这样一种命题：如果认为它是真的，则它又是假的；认为它是假的，则它又是真的。最著名的是“说谎者”悖论：“我现在说的是一句谎话。”如果认为它是真的，那么它就是一句谎话；如果认为它是假的，那么它却又不是一句谎话，而是真的。悖论在历史上长期被当做一种诡辩，但当在数学中的集合论中发现了悖论之后，它开始成为科学的研究的对象，并对数理逻辑的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

自然辩证法

自然辩证法是研究自然科学的辩证法，并由此揭示自然界辩证过程和普遍规律的科学。它是马克思主义的自然观、科学观，又是认识自然和改造自然的方法论。自然辩证法的创立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和各门自然科学相结合的产物，是迄今为止人类关于自然观、科学观和方法论的光辉结晶。自然辩证法虽然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个组成部分，但比马克思主义哲学更加具体一些，又比自然科学理论抽象性更大一些，可以视为马克

思主义哲学与自然科学的中介。它可以在哲学和自然科学之间起桥梁作用。通过它，吸取和概括自然科学的研究成果，可以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哲学通过它，可以指导自然科学的发展。

自然哲学

自然哲学是关于自然界的哲学学说。这种哲学直接面对自然界。它的特点是从整体上对自然界作思辨的说明。古代的自然哲学实际上和自然科学溶合在一起的。在古希腊哲学中，通常称这两种哲学为物理学。在中世纪，经院哲学的自然哲学，主要是使亚里士多德的自然哲学和宇宙论的某些原则适用于地心说。在 17 世纪，数学和力学逐渐从自然哲学中分化出来。到了 18 世纪和 19 世纪初，有些哲学家虽然也注意到自然科学的发展，但不是顺应自然科学不断从自然哲学中分化出来的趋势，仍想利用一些科学材料，凭借抽象的思辨，来建立一种凌驾于自然科学之上，包括并代替自然科学的关于自然界的理论体系。谢林和黑格尔就是著名代表。

自然观

自然观人们对自然界和人与自然界关系的总看法、总观点，是世界观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历史上的自然观是多种多样的，又是不断发展的。在古代，有自发唯物主义、朴素辩证法的自然观。在中世纪，有唯心主义、宗教神学的自然观。 15

世纪到 18 世纪，又有形而上学的、机械唯物主义的自然观。19 世纪，随着自然科学的迅速发展，恩格斯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自然观。20 世纪的量子论、相对论、系统科学等正在丰富和发展辩证唯物主义自然观。

形而上学自然观

形而上学自然观是 16 世纪至 18 世纪形成的以自然界绝对不变为根本观点的自然观。该时期自然科学的发展主要是搜集材料，主要限于对自然界作分门别类的研究，对既成的自然事物进行分析解剖；自然科学中占首要地位的是关于地球上物体和天体的力学，它已总结出了系统的理论并在实践中得到了广泛运用，在科学预测上也获得了巨大成功。这种状况使人们养成了一种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习惯于用凝固的、孤立的和机械力学的观点去看待一切自然现象，导致了一个特殊的总观点的形成，其中心是自然界绝对不变这样一种见解，认为自然界在它存在的整个时间内始终就是现在这样，太阳系、地球、各个物种等都是万古不变的。认为自然界的各个部门之间、各个物种之间都具有固定不变的界限，彼此之间没有任何统一性，是不能相互过渡的。认为宇宙是一个庞大的机械系统，各种物体甚至动物和人都是某种特别的机器，受统一的力学规律的支配，物体质的差别都可以归结为同质的物质微粒的量的差别，一切运动形式都可以归结为机械的位置移动。形而上学自然观由笛卡尔和牛顿等人确立之后，成为一种科学的时代精神融会于 17 世纪和 18 世纪的唯物主义哲学体系中，成为大多数自然科学家科学思想的理论基础。其产生有历史的必然性。当自然

科学的发展由搜集材料进入到整理材料的时候，它便成了阻碍自然科学发展的桎梏。

辩证唯物主义自然观

辩证唯物主义自然观是马克思、恩格斯建立的关于自然界辩证发展的理论。自 18 世纪下半叶开始，自然科学的发展使它从搜集材料的阶段过渡到整理材料的阶段，成为关于事物的发生和发展以及把自然过程结合为一个统一整体的科学。康德·拉普拉斯星之假说、赖尔的地质学理论、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从无机物制造出有机物、达尔文进化论、细胞学说等一系列科学进展沉重地打击了关于自然界绝对不变的观点，在形而上学自然观上打开了一个个的缺口。它们不仅揭示各个自然领域中不同方面和过程之间的联系，而且也暴露出各个自然领域之间的联系。马克思、恩格斯总结了自然科学的最新成果，确立了新的自然观。认为自然界是物质统一体的无限发展过程，任何自然事物都处于不停地运动变化之中，都有自己发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从原始星云到人类社会就是一个从低级到高级、从简单到复杂的发展过程。认为各种自然事物普遍联系、相互制约，构成了自然界的统一整体，其中无机界与有机界、动物与植物、各个物种、各种运动形式之间既有相对稳定的质的特征，又没有绝对分明和固定不变的界限，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过渡，任何一种物质运动形式都能够转变为其他物质运动形式。辩证唯物主义自然观继承了历史上各种自然观的合理思想，它的产生是人类自然观的革命变革。

可逆与不可逆

可逆与不可逆是标志自然过程方向性的物理概念。自然辩证法的基本范畴。当一个物质系统能够回复到原来的状态，并能消除对周围的一切影响，这种过程叫可逆过程。反之，叫不可逆过程。自然界的运动有可逆性，也有不可逆性。热力学第二定律证明，世界上没有绝对的可逆性过程。现在，非平衡统计物理学正在力图进一步解决微观可逆性和宏观不可逆性之间的矛盾。

有序与无序

有序与无序是自然辩证法的一对范畴。有序包括结构的有序和运动的有序。无序指结构和运动状态的不确定和无规则。所有单元按一定规律或以向量取值全部确定为最有序，反之，取值极不确定为最无序；在两者之间，取值确定性越高，有序性越高。有序无序的转化实际贯穿于自然界的一切变化过程之中，对整个自然界的演化有着重要意义。

对称与不对称

对称与不对称是自然辩证法的一对范畴。某种事物、现象、过程和规律，包括物质或能量的转换、运动，物质的条件、结构、属性和关系等在一定变换条件下的不变性，就叫做

它们对于这些变换的对称性。与此相对应，不对称就是在一定变换条件下，不保持不变性，亦即对称性的破缺。具体的对称性取决于运动物质的具体条件和内容。

吸引与排斥

吸引与排斥是自然辩证法的一对基本范畴。吸引是指物质之间的相互接近、结合和集聚，而排斥是指物质间的相互分裂、远离和扩散。吸引和排斥是自然界普遍存在的现象。如行星围绕太阳的运动靠吸引和排斥的对立统一维持平衡。吸引运动和排斥运动的方向相反，而又互为存在的前提。各种物质只有通过吸引和排斥之间辩证的相互作用才能产生运动。

稳定与非稳定

稳定与非稳定是自然辩证法的一对范畴。稳定态是物质系统客观上看来不随时间改变的状态。非稳定态是稳定态的瓦解，是两个稳定态之间的过渡状态。稳定在有些领域和平衡有相同的含义；在有些领域平衡只是稳定的一次特殊表现。这对范畴有助于我们把握系统演化的趋势以及理解系统转化的内在动力。

自然科学唯物主义

自然科学唯物主义是自然科学家对外部客观实在的自发

的、不自觉的信念。绝大多数自然科学家从他们的科学实践出发，会自然而然地确信，在我们的意识之外，有一个不依赖于意识而独立存在的客观物质世界，它是各门自然科学确实的研究对象。但这种信念常常是不彻底的，缺乏辩证的观点，没有形成完整定型的概念框架和充分可靠的哲学论据。当自然科学发展出现新的危机或问题时，往往会走向庸俗的经验论，甚至滑向唯心主义；在自然科学新成就面前常不能正确理解其意义，在科学实践研究中也会贻误时机。自然科学唯物主义只有从唯物辩证法中吸取哲学素养，转变为自觉的唯物主义，才能经受长期科学实践的考验，有助于自然科学的发展。

物理学唯心主义

物理学唯心主义是指物理学中的唯心主义思潮。列宁在《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一书中首先使用的概念。**19世纪末**物理学领域出现了一系列重大突破，如元素天然放射性的发现，电子的发现等，使传统的物理学观念发生了危机。一些受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思潮影响的物理学家便做出“物质消灭了”的错误结论，否认物理学的概念是对客观物理实体的反映，认为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崩溃了。列宁在批判这一思潮时深刻指出，物理学的新发现只是对传统的物质特性如广延性、不可入性等等的否定，只是对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关于原子是不可再分的最后粒子的物质观念的否定。这恰恰证明了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正确性。**20世纪初**一部分物理学家从量子力学和相对论中也作出类似的唯心主义结论，否认物理客体及其时空形式的客观性。实际上，物理学的新成就进一步证明了质量与

能量、静质量与动质量、物质、运动及其时空形式之间的相互依赖关系，加深了人们对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运动观和时空观的认识。

互补原理与相似性原理

互补原理，是由丹麦物理学家玻尔提出来的。他认为微观粒子的运动之所以只服从统计规律，是由于测量仪器对被测量的微观客体产生了在本质上不可控制的干扰。由于微观粒子具有波粒二象性，因而不能同时测定其位置和速度。他认为，仪器应该分为测定位置和测定速度两类，只有把这两类仪器的结果“互补”起来，才能得到对粒子的完全认识。如果同时应用这两类仪器去观测同一粒子是不可能的。

相似性原理是自然界的一切事物、现象、过程之间都存在某些共同点、相似点。这些共同点、相似点可以表现在量上，也可以表现在质上；可以表现在形式上，也可以表现在内容上。这就是相似性原理。运用这条原理分析问题，处理问题，就转化成一条重要的方法原理。

结构与要素

结构是指系统中诸要素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方式。具有空间和时间上的组织性、有序性，以及内部联系上的稳定性。是系统的内在形式和存在方式。如原子系统在核子之间的强相互作用中，以及核子与电子之间的电磁相互作用中，形成特定的

稳定结构。各组成要素的性质、数量及其特定的相互作用决定了系统的性质、数量及其特定的相互作用决定了系统的结构，同时结构也给要素以新质，使其成为该系统的要素。系统的功能特性依赖于系统的结构，由一定的结构所决定。如原子结构决定元素的化学性质，机体的生理结构决定生物的功能行为。

要素是构成系统的基本单元。是相对于系统而言的，是系统的组成部分，离开了系统就不成其为要素。如动物的细胞、组织、器官一旦离开了机体就丧失其意义。系统中的要素彼此发生相互作用，组成一定的层次结构和某种程序上的秩序性。要素同时又是子系统，由更基本的单元所组成。作为某系统的要素，又包含有该系统质的规定性。

二、古代哲学

古代哲学的主要特点

每个民族的哲学是该民族的精神文明的一面镜子。作为中华民族古代精神文明镜子的中国古代哲学，集中了中华民族的智慧，具有迥异于异域哲学的特点。主要表现在：

1. 历史悠久，名家辈出。中国哲学史绵延数千年，这在世界历史上是仅见的。远在 2000 多年前，中国就出现了系统的哲学体系，出现了《周易》这样博大精深的哲学著作，出现了孔子、墨子、老子、孟子、庄子等创立自己的哲学体系的伟大的哲学家。从孔子到孙中山，历代涌现了许多重要的哲学家，有如群星灿烂，各自体现了所处时代的精神面貌，代表着中华民族认识前进运动的各个发展阶段。

2. 百家争鸣，吸收融合，对立互补。早在春秋战国社会大变动的时期，就出现了百家争鸣的局面，儒家、道家、墨家、法家等各擅胜场。自汉武帝“独尊儒术”之后，直至近代，虽然儒学一直占有极大优势，但“百家”并未尽黜，一直和儒学或对立，或融合。同时，中国古代哲学还善于批判地吸收融合各种外来思想，印度佛学的输入，及其中国化的佛教宗派禅宗的产生就是显著的例证。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辩证法与形而上学、无神论与有神论的斗争，始终贯穿在整部中国哲学史之中。中国古代起步较早的自然科学，达到了封建制度

下可能达到的最高水平，长期保持领先地位，为唯物主义者提供了丰富而有价值的自然科学知识，给予哲学的发展以直接的推动。荀子、王充、范缜、王夫之、戴震等，都吸收了当时自然科学的成果而成为一代哲人。中国古代哲学中的朴素唯物论、朴素辩证法以及辩证性的总体观念，达到了古代哲学的最高水平，是古代哲学的精华。而古代高度发展的唯心主义，在认识论等方面也达到相当深度，从对立方面促进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发展。

3. 重视伦理道德，重视人的价值，注重探求人与整个宇宙的关系问题，是中国古代哲学的一个最显著也是最重要的特点。“天人合一”是中国古代哲学的基本命题，要旨即在于探求世界的统一性问题。“天人合一”的最高理想，还是调整人际关系，以求达到和谐、平衡的健全发展。中国古代哲学中对人的重视，把人与天、地并立为“三才”，认为只有人才可以“参天地，赞化育”的思想，表现出一种人本主义的倾向。而对伦理学的研究，也促进了思辨哲学的发展，集中体现在儒家首倡的“仁”和“中庸”的思想之中。由于强调事物之间的相互联系与和谐统一，反对“过”和“不及”，在一定条件下也有利于社会稳定的发展。此外，与“天人合一”的命题相适应，中国古代哲学在认识论方面注重“知行合一”，即要求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虽然他们所理解的“行”和我们所说的“实践”还有着本质的差异，但出于中国古代哲学家把这一认识论问题与道德修养问题相结合、在现实社会生活中提高修养，解蔽去惑，所以仍有其独特的价值。

“言不尽意”的语言哲学

在中国古代对语言问题的探讨中，名、实、言、象、意、道是几个非常重要的概念，其中名指名称、概念，实指事实存在。魏晋之前，名、实的关系问题更为人们关注。到了魏晋，这个问题演化为言意之辩。在言意之辩上，有两种互相对立的观点，即“言尽意”与“言不尽意”。“言不尽意”的思想可以追溯至老庄对名、实的讨论。老子否认名称、概念能正确反映实在，认为可以命名的名，不是真正的名，可以言说的道，不是真正的道。庄子也认为名是从属于实，由实派生的，不能完全合乎实。《周易》最早提出言象意道的关系。它认为，人们对卦爻的解释（言）不能穷尽人们对世界本质的认识（意），所以要立卦象（用来仿效事物的具体象征，它不同于一般的具象，而是一种特殊的类概念），用象来表明圣人之意。后来，言象意道的含义发展得更具有普遍性：道象体现的是世界的本质、规律，意是对这种本质、规律的认识，言是对这种认识的表达。《周易》虽提出言不尽意，但又认为圣人可以立象以尽意，言象仍是把握意、道的惟一工具。

魏晋时期的王弼等人，则从唯心主义的认识论出发，认为圣人智慧自备，认识就等于反省，道、意是可以脱离言象而独立自存的东西。象的主要作用是由意，言的主要作用是明象，但它们却不一定必不可少的东西，只不过如同捕鱼的筌、捉兔子的工具而已，一旦达到目的，就可将之舍弃。我们用马（象）来解释乾的“健”之意。用牛（象）来解释“坤”的“顺”之意，但如果真正掌握乾坤的原理，就可触类旁通，何

必“坤乃为牛，乾乃为马”？同一时期的荀粲则比王弼更走极端，他认为意在言象之外，不能借言象以道意，把意与言象完全割裂开来，使交流思想、表达思想成为不可能的事。王弼、荀粲等一些主张言不尽意的学者，具体揭示了名、言、概念把握世界统一原理的困难。他们指出，事物深处的精微之理，非语言文字所能表达，也非象所能模拟。因为名言概念用于指称事物，就应当与事物性质有一一对应的关系，这也就是把对象分解开来，使之成为片面的东西，而道是混成之物，一经分析，就不是原来的道了，如我们称本体为道、玄、深、大、微、远，这都是对道的分别描述，不能尽其板；另一方面，名、言是用来指称对象的，而对象是运动变化的，名言则相对静止，所以它不能完全把握道。

针对言不尽意说，西晋哲学家欧阳建写了《言尽意论》，认为意总是要靠言来表达，名言确实要把事物固定下来、分割开来加以把握，但随着事物的发展变化，名言也会随之变迁，就像形与影一样，仍是一一对应的关系。欧阳建的言尽意论虽对言不尽意论有一定的纠偏作用，但他的观点更多地带有形式逻辑的色彩，没有深刻揭示出名言与事物运动之间的辩证矛盾；而言不尽意论因其揭示了逻辑思维的矛盾（虽未解决），成为后来学者们进一步探讨研究的对象，因而在思想史上影响更为深远。它不仅是一个重要的哲学命题，而且对中国美学思想也极有影响。

古代的偶然、必然观念

中国传统哲学中并没有必然和偶然这一对哲学概念，但关

于事物规律以及事物之间各种关系的探讨却由来已久，比如商周时君主左右的巫和史官用“术数”窥测天意，即是认为天象与人事之间有必然的联系，所以相互感应。而且，中国古代的先哲们也使用了一些特有的范畴，比如命与遇等，探讨了必然与偶然的内涵与关系。

第一个把必然与偶然对立起来并进行详细考察的哲学家当推西汉末年的王充。必然指自然规律，指秋尽冬来，履霜而知坚冰必至这些注定不可避免的联系（天道）。他用物气相互感应（同气相成、异性相截）的必然性来解释自然现象。在肯定必然的同时，王充认为自然界还充满着偶然性，比如蚂蚁在地上爬，人走路经过，有些蚂蚁被路人踩死了，有些则没有，这并非是由气的本性互相感应产生的，故是一种偶然（适然）。他认为必然、偶然都是自然的，但人可以预见必然，例如按必然规律进行春播秋收就能大有收获，所以人在自然过程中能起“辅助”作用。而偶然性却无法预计，对人来说是碰运气（遇）的事情。王充还用偶然性解释人类以及一切物种的起源，批评各种关于天人感应的迷信。比如，他认为人君的急躁或舒逸引起天气的寒冷或温暖不过是偶然的联系罢了。虽然王充的许多解释并不科学，但仍是很有意义的。不过在社会历史领域，他割裂了必然与偶然的联系，并夸大了偶然性，导向宿命论。

魏晋时期的王弼考察了宇宙万物的发展法则，肯定必然性是天地万物都要遵循的最高规律（天命），是只能服从不得违逆的。与王充把必然与偶然截然对立起来不同，王弼以为不变就在变动之中，必然的天命就在纷繁复杂的现象之中，把握必然原理，就能随机应变，以不变应万变。但他过于强调了道的

绝对与不变，虽然阐释了必然与偶然之间的统一性，实际上却是以必然吞并了偶然。向秀和郭象在《庄子注》中探讨了必然与偶然的关系。他们认为，现实世界具有和谐的必然秩序，雀鸟翱翔于蓬蒿之间，而大鹏展翅九万里，都是不得不然。任何事物都是自然界必然之网上的纽结，必然处于无数客观条件的互相联系、配合之中，客观世界的一切运动变化都有着必然性的支配，都是“命”或“理”决定的。以此考察社会人生问题，郭象提出了“遇”即是“命”的观点。人之生，行所遇，免难或不免难，都是由冥冥之中的必然之理支配的。任何人都不能违抗，否则便会受到命、理的惩罚。向秀和郭象实际上是把事物运动中的偶然性表现也当作必然的趋势了，他们将必然降低为偶然，导致了偶然性的决定论，同样也得出了随遇而安的宿命论结论。

齐梁的范缜一方面肯定事物的变化生灭都是有规律的（理），另一方面也探讨了偶然性。他说，人生如一树花，随风飘落，有的飘在大厅漂亮的坐垫上，就荣华富贵，有的落到厕所里，就卑下贫贱，所以富贵贫贱都是偶然造成的。这样地既批判了儒家把等级秩序归结于天命的思想，又否定了佛教因果报应的迷信观念，因而有着积极的意义。但范缜并未从理论上解决必然与偶然的关系，而且叫人安命随遇，还是逃不出宿命论的限制。

隋唐禅宗盛行，禅宗不讲天命，但他们讲“任运”，实则是把偶然性夸大为必然性，把人的一举一动都说是道（佛性）的圆满体现。而唐后期的刘禹锡和柳宗元则对必然与偶然问题有了进一步发展。刘禹锡指出，必然的规律（数）在事物发展趋势（势）中表现出来，一切运动变化都因合乎必

然规律而表现为现实的趋势；柳宗元更探讨了“势”与个别人物的主观动机之间的矛盾，指出人们的主观动机之后隐蔽着客观的必然趋势，因而表面上是偶然性的主观动机（圣人之意、私心等）占统治地位，实际上偶然性受隐蔽着的必然性支配。明清之际王夫之继承了柳宗元的思想，提出“理势合一”的历史观，认为凡合乎历史规律（理），就自然地形成发展趋势（势），而不得不然的历史趋势正体现了它的发展规律。所以可以说，必然性是通过偶然性开辟道路的，人们因此应该通过偶然的事件去发现背后的必然规律。这样，经过长期的探讨与深入的研究，到王夫之这里，必然与偶然这对范畴得到了比较完整的解答。

清代哲人戴震在中国哲学史上第一个使用“必然”范畴，但他的必然范畴与我们今天所说的有些不同，他指的是客观规律和人的行动准则两个方面，即包括我们讲的“必然”与“当然”两层意思，与朱熹的“理”相似。戴震认为，人类应把握天地万物的规律以指导行动，要以社会的当然准则为规范，合理满足人们的欲望，做到这两点，人就具有了德性。

古代的天道观念

古代中国哲人对世界本原的探讨，主要是围绕着天是否为世界的本原问题而进行的，从而形成了古代中国人的天道观。天道从字面意义上来说，一般是指天的运动变化规律。由于哲学家们对天的看法、规定不同，他们对天道也就有各种不同的解释。在中国哲学史上，无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哲学体系，都把天道观作为立说的总根据。

在远古时代，天的变化无常和各种自然现象使人们对天怀有一种敬畏的心情，认为它是人间的最高主宰，是至上神。对天的敬畏进一步导致了殷周时的天命、天神观。殷人认为天有意志，主宰着人事，殷王的一切活动都要向天祈问。商汤就认为天道给善人以福，给恶人以祸。周取代商后，认为小邦周胜大邦殷是天之所命，天哀怜四方民众，有德保民的就会获得天命支持，善行代替恶行也是天之所命。由此，周人有了天命无常，常与善人的观念。殷周之际，早期五行观念形成，把金、木、水、火、土看作是世界的五种基本物质，同时出现《易》古经，将八卦观念系统化，以八卦分别代表天、地、雷、风、水火、山、泽八种物质，并以此作为自然界的基本现象，来说明宇宙和万物之间的联系及变易法则。这虽含有天命神学的性质，但更多的却是朴素唯物主义的成分，对后世天道观的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周室东迁以后，诗人们责天、疑天思想出现，开始对天命论进行否定。周太史伯阳父以天地阴阳之气解释地震发生的原因，把天道看作自然。春秋时期郑国子产宣称天道远，人道迩（近），认为人对天道不可及。这些思想标志着天道观的进一步发展。

春秋时代，诸子学说兴起，承继了以往人道即天命、天神的神学观念，也发展了天道自然的观念，同时把天道引入哲学领域，提出了人道是形而上的道体的观点。春秋末年的孔子，很少谈论天道，但肯定天命。孔子所说的天有时指自然界，但更多的时候是指有意志的最高主宰，他要求人敬畏天命。老子认为道是世界万物的本原，他思想中的天道既有天道无亲，常与善人的神学旧迹，也有天道不争而胜，利物而不言，损有余以补不足的天然思想。老子的道是一个思维的虚构或观念性的

绝对呢，还是指天道形成之前的混成之物？这个问题引起了后人无休止的争论。不可否认的是，老子的天道观对后世的天道观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墨子虽然否认命，但却鼓吹天，认为天有意志。战国时孔孟学派继承了孔子天道观中有神论的一面，把天道看作是形而上的道体，认为诚是天之道，天地以其诚生化万物。荀子则发展了孔子以来的天道自然思想，认为天有常道，天道不为人所左右，天地阴阳交合产生万物，阴阳二气兴起变化。庄子发展了老子的天道自然思想，认为天是没有人为意志的，万物的化生，四季的变化，只是天道自然运行的结果。继承《易》思想的学者，在提出天道即阴阳的自然观后，又把天道看作是人类道德的范本和根源，体现了某种宇宙道德原则。齐国稷下学者则有天不变其常的思想、认为天道满而不溢，盛而不衰，君主效法天道才能统治长久。如果君主顺天，则得天助，逆天，则不得天助。天道依然是个主宰人间的至上神。天道观在先秦从天命、天神到自然，从日月时节、万物变化再到形而上的道体的发展，其中既有交错反复，也有明显的发展，表明了天道观的日趋丰富、复杂，对后世产生深远影响。

秦汉以后，天道观中的天命论虽在传统政治思想及人们日常信念中还长久地存在，但是，众多的学者却认为天道即是自然。如东汉王充以自然为天道，仲长统认为天道只是星辰四时的变化，唐柳宗元、刘禹锡说天道在于生植万物、是万物生长的规律，北宋张载提出，天道是寒暑的变化，连所谓的鬼神也是天地之气的变化，等等。总之，天道观在秦汉以后的思想中，主要是指天地自然的变化，这成了一种共识。“如日月东西相从而不已也，是天道也。不闲其久，是天道也。无为而物

成，是天道也。已成而明，是天道也。”天道即是大自然的生生不息。这种天道观，现代学者把它归结为中国古代的宇宙有机论，有机天道观。

形、神关系

形，是指人的身体和身体所具有的感觉器官；神，是指人的精神和意识活动。人的精神能否离开人的身体活动，这个问题开始于人对梦的现象的思考，而人死后，人的精神能否独立于人体而继续存在，关系到人能否永恒，是古人首先必须思考和面对的。对于以上这两个问题的两种不同回答，形成了神灭论和神不灭论两种派别。

作为哲学范畴的形神关系，可追溯到《管子》一书。《内业》篇说：“凡人之生，天出其精，地出其形，合此以为人。”又说，“精”是一种精细的气。《管子》有用朴素唯物主义的观点说明形神的倾向，但它把精神归结为一种特殊的物质，则会导致形神二元论。真正提出形神关系的是荀子，他认为只有人的身体存在，才能有人的精神存在，“形具而神生”的命题明确强调了精神对形体的依赖关系，但缺乏系统论证。两汉时期，形神问题又有新的发展。《淮南子》以为精神比形体更重要，“神贵于形”，精神可以制约形体，但身体却不能制约精神。司马迁则认为，人的生死是由形神分合引起的，形神两合则生，相离则死，初步将形神与生死相联起来。《黄帝内经》同样持这种神离身死的观点。针对汉代谶纬迷信流行的现实情况，桓谭以烛火的形象说法，否定了精神对形体的决定作用，提出了形灭则神灭的思想。他将精神比作火，形体比作蜡烛：

蜡存则火明，蜡消则火灭；同样，寓于身体中的精神也离不了形体，身形枯槁死去，则精神也就消亡，不能独存了。王充继承了桓谭的形神论，在精神依赖形体存在的基础上，论证答了形死则神灭的问题。他说：“能为精气者，血脉也。人死而脉竭，竭而精气灭，灭而形体朽，朽而成灰土，何用为鬼！”体现了较为深刻的唯物主义形神论观点。

佛教传入中土后，长期宣扬“神不灭”和“因果报应”说，认为人死以后精神足可以不死的，并且可以轮回转世。佛学大师慧能甚至利用“薪火”之喻来论证因果报应。他说，火是由干柴燃烧引起的，但它同样可以在其他不同的干柴中燃烧；人的身体中存在精神，但精神同样可以到其他的形体中去。争论的焦点就集中在了神灭还是不灭的问题上。南朝范缜著《神灭论》，提出了形质神用的观点，批判神不灭论。他说，形体是精神的基础，离开形体而独立存在的精神是没有的。因为形体是本质性的东西，而精神其实只是“用”，即形体的功用罢了，这就是“形质神用”的观点。形和神是不能分离的，形神虽然听起来不一样，实际上是一个事物的两个方面，形体死了，精神也断不能独存，这就是“形神相即”，即形体和精神是结合在一起的。他以刃利的关系形象他说明这一点：刀的锋利不等于刀刃，刀刃也不等于锋利，但是离开了刀刃无所谓锋利，离开了锋利亦无所谓刀刃。那么离开了形体的精神，就如那离开了刀刃的锋利，又怎么能独存呢？范缜认为，人之所以有意识的活动，与其说有特殊的精神，倒不如说是人有特殊的形体罢了。范缜关于形神关系的理论克服了中国先秦以来关于形神关系的理论中形与神二元对立的倾向，弥补了以往唯物主义形神观在理论上的欠缺，使形神关系的问题在

较高层次上得到解答。范缜以后，说形神关系者寡，儒道佛三家，不以此为主要议题了。即使讨论，也大多不离范缜之说，在理论上没有多大进步。

古代的唯心论思想

通常使用的“唯心主义”一词，是指一种与“唯物主义”相对立的哲学派别，它译自西文 **Idealism**，指在哲学基本问题即物质与精神的关系上，强调精神是起决定作用的，第一性的，精神比物质更为根本。以此来反观中国古代哲学史，从孔子的“畏天命”到程朱的理一元论、王学的心一元论，唯心主义有着悠久的传统和丰富的思想。中国古代的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之争是围绕着“天人”、“形神”、“有无”、“力命”、“理气(道器)”、“心物(知行)”等独特范畴而展开的，在思辨中，唯心主义随着时代主题的变化而显现出迥异的特征。

从先秦逐步展开的“天人之辨”是中国人对物质和精神问题的集中思考。三代以来，“天”被视为有意志有人格的至上神，它创造并主宰了世界。孔子的“天命”、墨子的“天志”就是由此发展而来的。孟子更以“天”为第一性的本原，认为它是人的心性的来源，它赋予人以良知、良能，所以尽心可以知性知天，达到“上下与天地同流”的境界。两汉延续了“天人”关系的探讨，董仲舒把儒学神学化，构筑了一个“天人相类，天人感应”的世界模式，认为“天”是百神之大君，人本于天，道出于天，竭力以天的意志来说明人事。两汉时还发展了“天人之辨”的另一个侧面，即“命”与“性”的关系。董仲舒以“命”为上天的命令，认为人的性情就是

天赋予的，所以人要自觉地服从命运的安排，从而宣扬了宿命论的思想。沿此路下来，又演变为魏晋南北朝时的“命”与“遇”，隋唐时的“命”与“力”，和两宋时的“性”与“习”的探讨。“命”与“遇”探讨的是必然与偶然的关系。向秀、郭象的《庄子注》以遇为命，认为一切事物、一切现象都是必然的，所以人要随遇而安，听从命运的安排。韩愈宣扬命定论，认为人的贵贱祸福都是由天命决定的，是人力所不能达到的事情，人只有随之任之。宋以后的理学家多发挥《中庸》之义，“天命之谓性”，即人性是上天所命。程颢、程颐和朱熹都认为人生而有善性、善德，但受气禀而丧失了明觉，所以要通过后天的习行、修养恢复人的“天命之性”。无论是认为天命不可抗拒，还是宣扬天赋人性，都是对先秦思想的继承和发展。

然而每个时代的唯心主义都有不同的重点，除了“天人之辨”在不断丰富外，哲学论争的中心问题也在变化。自秦汉到南北朝就贯穿了“形神”问题，即人的形体（肉体）与精神（灵魂）的关系问题。唯心主义往往认为精神可以脱离肉体而长存，精神比形体更重要，其中佛家尤其宣扬“神不灭”论，并与中国传统的有神论结合起来。“有无”问题也从这一时期开始突出来。“有”指有形的物质存在，“无”指没有任何具体规定性的绝对，何晏、王弼论述老庄，以为有生于无，“无”为本，“有”为末。隋唐佛教盛行，佛家将“有无”发展为“空有”；“一切皆空”是佛教各流派的共同主张。两宋时“有无”之争转换为“理气（道器）”之争。“气”或“器”是指具体的物质存在，“理”或“道”是指抽象的客观规律。程朱学派的理一元论认为，理先气后，理是根本，它包

容、主宰自然和人类。朱熹说：“理也者，形而上之道也，生物之本也；气也者，形而下之器也，生物之具也。”他建立了一个理一元论的庞大体系，他的“理”是一个“实而不有，空而不无”的精神实体。陆王心学是在批判程朱理学的过程中形成的，上将“有无”发展为“心物”之争。陆九渊提出：“天之所以与我者，即此心也。人皆有是心，心皆具是理也，心即理也。”王阳明建立了以心统万物的“心学”体系，宣扬“心外无理、无物、无事”，一切“有”都不能离开“心”而独立存在。他说：“人者天地万物之心也。心者天地万物之主也。”王阳明白言传孔孟心印，事实上，心学在很大程度上，是吸收了孔孟的唯心成分，同时，它也融合了佛家的思想。佛家以外部世界为虚幻，以为一切诸法（即万事万物）都是心造的，故有“三界唯心”之说，心学承继了这一思想。

综上所述，中国古代唯心主义在与唯物主义的斗争中，领域不断拓宽，理论也日益精致。围绕着时代主题，唯心主义偏重于天、命、神、无、理、心等哲学范畴。它宣扬了天命、鬼神等有害思想，但另一方面也极大地推动了思辨能力的发展，而且孔孟、禅宗、陆王都重视“心”即人的主观能动性、无疑是行合理之处的。

事功之学和功利思想

中国古代一些思想家强调做实事、求功用，坚持以“有实利”作为行事处世的方略。其代表人物有先秦的墨子、韩非，宋代的陈亮，明清之际的颜元等。中国古代的功利思想是历代义利之辨中的弱小之流。占主导地位的是儒家的义利观，

即认为“义”与“利是对立的，此对立表现为道德修养和物质利益的对立，动机与效果的树立。儒家采取的态度是重义轻利，重动机轻效用。孔子云：“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董仲舒进一步总结道：“大仁者，正其义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这种重义轻利，只讲动机不讲效果的思想影响甚大，绵延几千年，其势力非他说所能比。古代的功利思想就是在与这种主流的争论中产生的。

首先鲜明表达功利思想的是墨子。与孔子的超功利思想针锋相对，墨子说：“仁人之事，务必求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他视“有利”为行事的根本原则。墨子也讲“义”，说“天下有义则治，无义则乱”，但他认为义与利是统一的，因为义即是利。分辨行为义与不义、善与不善的惟一依据即在于此行为之利与不利。但墨子讲的利绝不是私利，而是“人民之大利”，“天下之大利”，“国家百姓之利”。墨子极度言利，可以说，功利主义是墨子哲学之根本。后来的《墨经》曾予功利主义以心理的根据，说：“利，所得而喜也。害，所得而恶也。”此外，《墨经》用“利”来界说忠孝诸德，认为“忠”即是为了利于天下而自居卑下，“孝”即“利亲也”。把义与利统一于利之后，墨子还论及了“志”与“功”的关系，“志”即行为的动机，“功”即行为的效果。墨子虽强调的是效果，有时也重视动机，例如他在《鲁问》里就劝君主把“志”和“功”结合起来看。墨家的功利思想较全面且独到，但墨家思想从整体上说，却并不符合社会发展的客观趋向，所以两汉以后就黯然无光了。

后世人们多接受儒家重义轻利的思想，虽有言利者，也是讲“公利”。宋明大儒，极力区分义与利，虽然总体不出孔孟

和董仲舒之说，却使重义轻利的思想极端化了。永康学派的代表陈亮不同意朱熹只讲义不讲利的超功利主义态度，尤其不满由此造成的空言无实的学风与世风，提出了自己的事功思想。他针对朱熹宣扬的“革尽人欲，复尽天理”的观点，论证说人欲是不可革除的自然本性，人的情欲“有分”，“有辨”，能得到正当满足就合乎道德。“得其正则为道，失其正则为欲。”天理不是在尽去人欲后显现，相反，它在于正确处理人欲。陈亮的功利思想最大的特色在于，从人的天然本性出发论证追求功利的合理性，他的事功思想后来被总结为：“功到成处，便是有德；事到济处，便是有理。”明清之际的颜元更是从明亡的教训中看到了空谈心性的庸俗学风之害，说“浮言之祸，甚于焚坑”。他认为古之圣贤并非不言利，而是“以义为利”，他说：“正义便是谋不，明道便是计功，”又说“义中之利，君子所贵也”。也就是说兼顾了“义”、适合“义”的利方是君子所崇尚的。他认为后代儒士说“正其义不谋其利”是不对的，宋儒所说更是空疏无用，应该将“正其义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改为“正其义以谋其利，明其道而计其功”。总之，中国古代的事功之学和功利思想，虽从未入显学之列，却在与显学的争论中表现了可贵的精神气质，并且具有一定的理论价值和实际意义。

“民贵君轻”的民本思想

几千年来，中华民族的仁人志士出于维护社会秩序、追求理想道德社会的目的，再三提出以民为本、保民安民的施政之道，为民请命。民本思想在封建社会无疑是进步的思想，它也

是中国民主思想发展的萌芽。随着近代民主政治的出现，民本思想得到发展和成熟，最终成为民主思想的一部分。民本思想大致包含以下几方面内容：第一，庶民是国家的主体，民贵而君轻；第二，人心向背决定着国家的盛衰兴亡；第三，要注重民生，保民安民，利民惠民。民本的基本思想，早在先秦时代即已提出，《尚书》中这方面的记载相当丰富。民本思想的提出是对神权的有力挑战，也是对君权的一种限制。

在春秋战国百家争鸣的时代，极力宣扬民本思想的当首推儒家。其中孟子更是直接汲取了《尚书》的精髓，进一步阐发了自己“政在得民”的仁政学说。他认为，作为君主，只有把握民心，才能长治久安，否则必然导致政权不稳。孟子提出的“得人心者得天下，失民心者失天下”成为后世政治家所推崇的一句名言。荀子对“爱民”的思想进行了充分发挥。他警告统治者，爱民不仅仅是为了人民，而是关系到统治者自身的安危和存亡，这个问题处理不好，会带来十分严重的后果。秦末农民大起义使统治阶级亲眼目睹了人民群众的伟大力量，他们当中的许多有识之士因而对民贵君轻的道理有了更深的认识。汉代著名政治家、思想家贾谊在《新书·大政上》中告诫统治者，人民的力量不可轻视。唐太宗李世民及其臣僚，大多亲历隋末农民大起义，对民众的强大威慑力量有清醒的认识，魏徵还以“舟”比作“君”，以“水”比作“庶人（百姓）”，用水可载舟也可覆舟的道理，警告最高统治者。据此，唐初统治者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保民安民的政策，使唐朝初年迅速消除了战乱的遗患，稳定了政局，从而出现了史家所颂扬的“贞观之治”的局面。在民本传统思想的影响下，体恤民情、关心人民疾苦成为历代优秀政治家和思想家的共

识。唐代柳宗元通过研究历代治乱兴衰的经验教训，看到了民心向背的作用，从而形成了自己的重民思想。他批判君权神授思想，认为君权并非神所授，而是人所授。南宋的叶适也提出削弱君权的设想，对当时的君权进行了批判。元代的许衡，明代的薛瑄、归有光、吕坤，清代的顾炎武、庄元臣等人都继承了传统的民本思想。尤其值得大书特书的是明清之际的思想家黄宗羲，他在继承传统的民本思想的基础上，对封建专制制度进行了猛烈的抨击。他提出，君权的存在是社会不得安宁的根源，因而不如无君。他认为君主应该以“天下万民为事”。在君臣关系上，他严厉批判君把臣作为奴仆，也反对臣对君尽愚忠。在《原法》中，他还区别了“天下之法”与“一家之法”，批判封建专制主义的法制。黄宗羲的思想，体现了近代民主思想的萌芽，对近代中国民主运动产生过极大影响。

但是，中国历史上的民本思想及其措施是有很大局限性的。它并未超出剥削阶级统治压迫广大人民的框架，“民贵君轻”并非目的，而是统治阶级的统治手段。随着近代中国资产阶级革命运动的兴起，“民贵君轻”的民本思想成为一代资产阶级革命家抨击封建统治、倡导革命运动的有力武器。伟大的民主革命先行者孙中山就曾用这一传统思想来阐述民权学说。他的三民主义是旧民主革命的产物，继承了传统的民本思想，同时又远远超越和发展了这一思想，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后，以李大钊为首的共产主义者提出民主革命的思想。自此，古老的民本思想注入了“民主”、“自由”的新内容，为中国民主革命提供了理论依据。

经世致用思想

“经世致用”是明清之际以儒家学者为上流的思想界的一种共同意识或一般倾向。儒学从开始就是一种有体有用学问。儒学所谓的“用”，绝不是仅指少数知识分子的个人业绩或成就，它更多地是指“措之天下，闻诸斯民”，即将自己的知识学问化为政策行动以福泽于老百姓。儒家始祖孔子就曾有“如有用我者，吾其为东周乎”的感叹。孔子开办私塾，四处讲学，目的就是要使天下回复到周礼秩序下的太平盛世。此后，儒家后学都有这种“用”的冲动，希望自己能够以儒家学识经邦济世。北宋王安石变法就是他经世想法的一次实际尝试。

明代的封建统治走向极端专制主义，社会政治危机不断深化。民众生活日益艰难，而在思想界却弥漫着宋明理学末流所崇尚的闲谈心性的空疏学风。一批儒学有识之士开始意识到空谈理无济于世道，儒学绝对不能仅停留于内心的自我反思与修养，而应从内圣迈向外王，寻求治国安民之道。于是从 16 世纪起，经世观念逐渐受到学界重视，《中庸》所说的“尊德性而道问学”退而成为经世的准备工作。明朝万历年间，顾宪成、高攀龙等东林党人在无锡建立东林书院，真正开经世风气之先。他们富有忧患意识，对当时农业、赋税、兵制、吏政、科举当中的各种弊端进行了揭露或批判，并提出了各种旨在改革时弊的救世方案。稍后，复社领袖陈子龙编成《皇明经世文编》，搜集了明代臣僚奏疏 3000 余篇，叙述了 270 多年间的治乱事迹、制度沿革，试图探索一种致用之道。清朝初年，大

批启蒙思想家纷纷倡导经世之学，有“清学开山”之誉的顾炎武破旧立新，提出“博学于文，行已有耻”的为学主张，认为做学问要“博学”，还要“知耻”，应耻于做八股，耻于空谈性命。他自我要求“凡文不关于六经之旨、当世之务者，一切不为”。另一位清初大儒李绂虽不强烈反对理学，但也承认“吾儒教原以经世为宗”。与上述两位齐名的黄宗羲也强调“受业者必先究经，经术所以经世”，如此，方能免于成为于儒之学。颜元则结合“学习”与“践行”两者来提倡经世致用。经世思想对当时的史学研究影响很深，以至又形成一种史学经世论。清初倡导经世致用之学的学人务当世之务，康济时艰，勇于任事，致力于创新，注重调查研究，提出了解决当时社会问题的各种方案，在哲学上，各有所宗，各有所创，大大改变了四五百年来思想界的风气，影响深远。虽然在乾嘉考证学鼎盛时期，经世致用淹没在“道问学”的潮流中，但第一流的学者仍保存着深层的经世意识。到晚清之际，随着社会政治危机的加深，儒家的经世意识又得以全面复活。

明清之际的启蒙思想

明清之际，封建社会危机已经明显暴露，资本主义萌芽和城市市民阶级开始出现，又发生了大规模的农民起义和尖锐的民族斗争。这些矛盾丛聚，造成了激烈的社会动荡，刺激着文化思想界。如同春秋战国时期一样，各种思想在这一时期勃兴，大放异彩，形成了一股带有启蒙精神的思潮。这一时期的启蒙思想，不是表现在个别的思想领域里，而是反映在思想的各个方面。尽管此时具有启蒙精神的思想家，只是少数进步的

知识分子，而且他们的思想还假托上古三代的理想，运用着旧时代的语言，但是，他们能用旧的基础创造新的思想，冲破旧的传统和教条。他们不是要对已经破漏不堪的封建社会做“补天”工作，而是朦胧地向往着未来的新社会，表现了“历史的乐观主义”。他们眼界开阔，具有洞察和猜测能力，代表了进步的社会阶级即市民阶级的利益，因而具有近代资产阶级思想的某些特征。这些特征，突出表现在黄宗羲所著的《明夷待访录》中的社会政治思想方面。黄宗羲主张民主、平等和“议会政治”，激烈批判了君主专制主义。他一反过去传统的经济思想，主张工商皆本，重视货币的作用。要求平均土地等等，直接或间接地反映了资本主义萌芽时期的市民阶级的要求和愿望。就关于其中土地平均的思想看，它实质上不同于这个时期在农民革命中所提出的“均田”思想。农民革命的均田思想，是封建小农平均主义思想的进一步发展，虽然它是农民起义的思想动力，并企图以武装革命的手段加以实现，但它并不能带来近代的经济思想。而明清之际启蒙思想家的社会政治、经济思想，大都是以历史的观点提出的。他们表面上用了“法古用夏”的手法，而实际上是在“援古筹今”，他们深信自己所憧憬的民主平等社会是历史进化的必然。黄宗羲是其中的突出代表，到了清代，章学诚继其传统，就史学本身提出了进步的思想。启蒙思想家之所以眼界开阔、思想奔放，是由于他们一般都具有“近代推论的思维方法”。这种思维方法，是与他们在哲学上的唯物主义分不开的。在这方面比较突出的是王夫之和后来清代的戴震等人。他们虽然是沿着张载元气本体论的思想发展而来，成为中国古典唯物主义的最后两位大师，但也是开启了近代思维活动的两位哲学大师。其中王夫之

在气的根本问题上，摆脱了张载等人所理解的那种狭隘的实物性，而从哲学意义上概括出了物质是世界最本质的属性，因而能更好地说明物质世界的多样性与统一性的关系。在这个基础上，王夫之在认识论、辩证法等方面也达到了古典唯物主义的最高水平，并从中孕育出一些近代的哲学思维。戴震以其杰出的唯物主义思想，对唯心主义理学作了猛烈的批判，与明末以来的进步文学思想相呼应，表现了反封建礼教和要求民主、个性解放以及要求理性的近代市民思想。可以说，明清之际的启蒙思想不仅在哲学上，而且也在自然科学思想上萌芽着近代的思维方法。

李贽的思想

明末思想家李贽横空出世，不仅对当时的思想界冲击极大，即使到后世也仍有重大影响。他的哲学思想是王守仁和王畿的心学的一个演变结果，但其独创性十分明显。其主要贡献在于他对于封建正统思想的某些方面的怀疑和批判。这种怀疑和批判的理论根据是他的《童心说》。他说：“夫童心者，绝假纯真，最初一念之本心也。若失却童心，便失却真心；失却真心，便失却真人。人而非真，全不复有初矣。童子者，心之初也。”所谓“真心”就是普通人所说的真心真意，是对于假心假意而言的。李贽所要批评的对象，是当时那些“口谈道德而心存高官”、“被服儒雅，行若狗彘”的假道学家。他也批评了当时的科举制度，当时的科举考试主要内容是八股文，八股文号称是“代圣人立言”，其实是一篇篇假话空话。李贽进而把他的批判推及到整个的道学，他说所谓的经典，无非是

那些迂腐的门徒，懵懵懂懂，记忆孔孟的学说，有头无尾，得后遗前，名随其所见而胡乱写到书上。后来的读书人不能细察真相，就说出自圣人之口，奉为丝毫不可加以怀疑的经典。而其实，其中大半不是圣人的言论；即使是出自圣人之口的，也不过是针对具体问题而发，就像因病发药、随时处方一样，这类临时药方怎么能当做万世不移的真理呢？李贽这样的说法，在当时简直是大逆不道。

李贽否定了儒家经典的真理性，提出以“童心之言”为标准，即一个人根据自己对于事物最初的反应来作独立的判断。他认为，“童心之言”才是最可靠的，这样的“言”可能和孔丘不合，但那是无关紧要的。他说，天生一个人，自会有一个人的完整性，不需要得着孔子才足用。千古以前无孔子，难道人就不是人了吗？王阳明只说“知善知恶是良知”，他所说的良知只限于关于善恶的判断，李贽的“童心”不受这个限制，凡人生来就有的能动性，都在“童心”的范围之内。照他所说，人只有根据“童心”说话，所说的话才是真话；根据他的“童心”办事，所办的事才是真事；根据“童心”而生活，这个人才是真人。这就是李贽对于王守仁“良知”说的发展。封建时代重农抑商，这是地主阶级的经济政策，也是地主阶级和商人进行阶级斗争的主要策略。商人阶级的态度就是地主阶级没落的开始，为私或重利是商人的特点，所以李贽为“私”和“利”辩护，就是商人抬头的标志。李贽也反对轻视妇女的封建传统。在封建社会中，妇女的地位是很低的，妇女是低于男子一等的人，“妇女见短”就是说妇女没有远大的见识，而李贽完全否定这一点。李贽的妇女观，也是封建传统观念开始没落的标志之一。

《周易》和古代辩证法思想

《周易》是儒家经典之一，分《经》和《传》两部分：《易经》是古代的占筮之书，成书时间，迄今无定论，有周初说、春秋中期说和战国说，所据不一；《易传》是对《易经》最早的解释，共 10 篇，统称《十翼》，成书于战国以后。《周易》反映了古代社会的一些情况及古人抽象思维能力的提高，具有朴素辩证法思想的萌芽。《周易》从复杂的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中抽象出阴（--）、阳（—）两个基本范畴，认为世界就是由这样两种对抗性的物质力量构成的，如男女、昼夜、寒暑、生死等。而推动矛盾运动。使事物产生变化的是事物内部矛盾双方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如泰卦为吉，原因是地在上，天在下，上升的阳气和下降的阴气能够交感引起变化，所以事物有前途；反之，否卦则为凶。又如既济卦，上为水，下为火，润下之水和炎上之火可以交感，意味着事物的成功；反之，未济则意味着不成功。没有联系、停滞不变就没有前途，这反映了《周易》强调变化及相互作用的观点。另外，《周易》也揭示了事物向对立面转化的趋势。如乾卦用龙的一系列活动来说明事物变化的共同规律：潜龙——没什么作用，龙在山——出现，发生作用，龙在渊——作用加大，活动加强，龙在天——事情获得极大成功，亢龙有悔——发展停滞，走向反面。

《易经》的许多辩证法思想，是自发的、朴素的，缺少自觉的概括。其后的《老子》一书，则从个别的辩证法因素中概括出一般的辩证法原理，提出了“反者道之动”的命题，

认为世界上的任何矛盾，如生死、祸福，强弱等，对立双方互相联系、互相转化是恒常的规律。在思维的辩证法方面，老子也提出了一些有意义的观点，如语言难以把握道，如果一定要去把握，只能采取“正言若反”的方式，即从它的否定方面去表达，如“大直若屈，大巧若拙，大辩若讷”。虽然比起《易经》来，《老子》的辩证法思想多了一些自觉性，但他的思想仍不够彻底。其一是，老子过分强调了矛盾双方的对立，而忽视了它们的统一；其二，他只看到了矛盾一方向对立面的转化，而没有关注事物发展的前进性、上升性，并且对矛盾转化的条件也避而不谈。老子之后，庄子、荀子及一些辩者对老子的名言思想作过一些评论，但对宇宙发展的一般法则谈得不多。《易传》则在有些方面比老子进了一步，它不仅注意到了矛盾双方的对立，也看到了它们的统一。《易传》认为易就是变化，就是道。而一阴一阳谓之道，一开一合谓之变，刚柔相互通推动、作用而产生变化，如日月的推移形成白昼、黑夜，寒暑相移构成一年四季。另外，和老子不同，《易传》认为名言能把握道，言辞的局限性可以通过卦象及卦象的变化来弥补，圣人之意足可以体察的。

从《易经》到《易传》，自然辩证法及思维辩证法的一些基本观点和问题都被涉及到了。作为中国辩证法思想的原始而基本的材料，后世哲学对这些观点的发展，对这些问题的讨论随处可见。在中国古代哲学的总结阶段，王夫之将《周易》的辩证法思想发展运用于宇宙论，认为世界由阴阳二气的矛盾运动而产生，本质上是动的，强调指出事物是一个矛盾体——一物两体，两体相反而相成，彼此可以向对立而转化。在思维辩证法方面，王夫之阐释了言、象、意、道的统一，揭示了

“名”(概念)、“辞”(判断)、“推”(推理)的辩证性质，从而把中国古代辩证法思想推向了最高点。

天命思想

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天命思想有极广泛的存在市场，其意义也十分复杂。在传统语言中，天、天命、天道、命等概念有极大的相通性。最初，天命的意义等同于天神、天帝，后来，随着人们认识自然的深化，其涵义有了变化。大致而言，对天命有两种理解：一是把天视为无意志的自然，天命即是自然界的必然规律；一是把天当作有意志的至上神，天命即上天的意志和命令。由于孔子有五十而知天命的自许，天命思想受到后人极大的重视。

在夏、商、周三代，天被视为至上神，人们认为天是有意志有人格的最高主宰，它能够发布命令指挥人世的一切。三代革命之际，天命往往被说成是社会变动的根据。《尚书·汤誓》中汤说，夏人罪恶深重，天命我杀之。殷商时代，占卜成风，人们把一切人事活动都看成是由天意来决定的。帝生子立商，是商人牢固的信念，盘庚迁殷被认为是续命于天；纣王将亡，他还自认为是有命在天。周灭商后，周公继承并发展了殷人的天命思想，认为周的天下是上天授予的，文王获有天命，才进行灭殷行动的。殷周倾覆，使周公提出了上帝可能改换人间代理人的观点，他说“皇天上帝，改厥元子。”皇天无亲，授予有德者。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统治者实行德政，顺从民意，上天才会让他统治平稳。西周末年，有些人对天的正义性提出了怀疑，认为上天无德而降灾，进而开始否

定上天。春秋时叔向、子产等人的无神论倾向，就是这种否定天命的新思考。与当时无神论、怀疑论思想兴起相一致，孔子对天命问题持一种比较折衷的态度，倾向于把天视为自然，把命理解为包含异己的不可知因素的东西；但受殷商以来原始天命思想的影响，孔子有时也把天看作是有意志的主宰，认为获罪于天就没有祈福处了，所以要求人敬畏天命，这反映了他思想的矛盾。孔子的天命思想奠定了儒家天命观念的基础。孟子发展了孔子的天命神性思想，荀子则发展了孔子的自然天命思想，把天命看作是自然规律。《易传》的天命观大体不出孔孟。庄子好谈命，认为一切都是命定，人们对现状安之若命是至德的表现。墨家则否认天命，力倡非命，认为天有意志，天鬼能赏善惩恶，有了天鬼，就不会有预定不可改的命。西汉董仲舒把以前的天命学说神学化、神秘化，建立了天人感应的神学目的论，是对前人思想的一种倒退。汉代人多讲三命，东汉《白虎通义·寿命》说命有三种，即寿命、遭命、随命。赵岐也认为命有三名：行善而得好处叫受命，行善而得恶是遭命，行恶而得恶叫随命。王充继承了唯物主义的传统，批判了神学目的论，提出天道自然无为的认识，从根本上否定了天帝鬼神和福善祸淫的天命迷信思想。但他却相信命，认为人一出生，就有命定的吉凶。到唐代，韩愈重新提出贵贱、祸福决定于天的天命思想，把天看作有意志的人格神。柳宗元则认为上而玄的是天，下而黄的是地，天地是自然，批判了天能赏功罚恶的迷信，认为功者自成功，有祸自得祸，天人不相关。后来，刘禹锡进一步发挥了柳宗元的思想。

宋明时代，天命思想有了新的发展，哲学家们把它与气、理、性联系起来，天命的原始、世俗色彩少了，而思辨性加

强。张载认为义命合一，义是当然之理，命是自然之理，两者是统一的。程颢、程颐两兄弟言义言理而不说命，主张注重人事天理而不必说命，是天命思想发展中的新思想。南宋朱熹对二程的天命观给予高度评价，认为是前人所未发，但他自己却说命，认为人的生死寿夭、贫贱贫富是命中注定。朱熹有时又把天命看作是事物当然的理，是天道流行而赋予万物的那个东西。明代王良承认有命，却不赞成听命、安命，而要求造命。王夫之也要求造命，但提出人可以为天下造命，却不能为自己造命。清代颜元主张主宰命运，掌握乾坤。传统的天命论思想，至近代随着帝制的推翻，失去了存在的土壤，但其中的一些思想在民间一直留存着。

在中国古代思想中，天命有时还指善性的本原，儒家经典《中庸》说：“天命之谓性。”从赋予上说是命，从禀受上说是性，天命是人本性中仁义礼智的根源。从宋到清，不少哲学家受《中庸》影响，都从此义上解释天命。

阴阳五行观念

阴阳本指物体对于阳光之向背，向日为阳，背日为阴，也用来指称气的两种状态——阳气和阴气。后引申指互相对立的两种趋势、状态，明亮的、热的、在上的、强壮的、动的、向外的等为阳，晦暗的、冷的、在下的、虚弱的、静的、向内的等为阴。阴和阳是对立统一、相反相成的。在具体事物中，阴消阳长，阳消阴长，阴中有阳，阳中有阴，阴极而返阳，阳极而返阴。阴阳是中国古代哲学的重要概念：它们是万物的起点——阴阳相合，乃生万物；也是事物运行的法则——一阴一阳

谓之道。古人既用它们来说明事物的结构——万物负阴而抱阳，阐明事物间的关系，如君臣、夫妻、父子等；也用它们来解释事物的发展变化，认为引起事物变化的内部原因是阴阳的消长。当阴阳两种力量互相调和时，事物就处于正常状态，反之，则是不正常的，事物会衰亡，机体会生病，社会会产生混乱。在哲学家那里，阴和阳是不可或缺的；但同时，在中国古代封建社会历史上，又有一种尊阳卑阴的倾向，认为君臣、男女等有上下尊卑之分，这种观念对中国社会产生了深远影响。

五行是指水、火、木、金、土五种物质形态，中国古代思想家把它们看作是构成万物的基本材料，用以说明多样性的物质世界的起源——先王以土与金、木、水、火杂以成百物。依据这五种具体物质形态的自然属性，它们之间有一种相生相克的关系：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木生火，火生土；土胜水，水胜火，火胜金，金胜木，木胜土。和阴阳观念一样，金、木、水、火、土的概念在以后的学说中也得到了引申和抽象化。

阴阳说和五行说在战国时期趋于合流，形成了阴阳五行学派，也称阴阳家。他们一方面发展了阴阳、五行说，在科学的研究和方法论方面取得了一些成就；另一方面，也有把朴素的唯物主义观点神秘化的倾向。虽然作为独立的学派，它的影响不及儒、道，但阴阳家们的很多思想却融入后两者之中，对中国文化的许多方面产生了深远影响。科学上，在天文历数方面，阴阳家把阴阳五行与五方（东、西、南、北、中）四时（春、夏、秋、冬）等结合起来，解释季节更替及天象的变化。在医学方面，阴阳五行与五脏、五官、五体、五种情志——喜、怒、悲、恐、思及六腑结合起来，用来解释人体的状态及各部

分之间的关系，而且医治时人们也多本着相生相克的道理，采用阳病治阴、阴病治阳这种辩证施治的办法。此外，《吕氏春秋》还用阴阳五行观念来解释音律，认为阴阳的消长产生数量的变化，从而产生音律的变化。可以说，在中国古代比较发达的科学中几乎都渗透着阴阳五行观念。在社会历史观上，阴阳五行学说认为五行主五德，不同的朝代，帝王有不同的主德，根据相生相克的道理，取代某一朝代、帝王的必定是与之相克的主德。在政治伦理上，阴阳五行学说也极有影响，如董仲舒认为，阳主德，阴主刑，德主生，刑主杀，君、父、夫为阳，臣、子、妻为阴，阳尊阴卑，称五行为忠臣孝子之行。在哲学上，阴阳五行说影响深远，汉代儒学、宋明理学及明清之际的思想家都借鉴了阴阳五行学说的观念，而且这种影响还表现在思维方式上。在中国古代，天、人、自然、社会都能在阴阳、五行这些概念上达到统一。这种天人合一、人与自然和一谐统一的思想与西方强调人与自然、人与神的对立是迥异其趣的。另外，阴阳对立统一、五行相生相克的观念也展示了中国思维注重整体关联与平衡和谐的辩证思维的特点。当然，除了包含许多合理因素，阴阳五行学说也有很多牵强附会的成分。

礼教的根本精神

“礼”的观念在中国源远流长。孔子曾讲过“因于殷礼”、“因于夏礼”，可见，夏朝就已有“礼”的观念了。《说文解字》认为，最初的“礼”是指宗教祭祀用的器物和仪式。殷商时期，宗教祭祀是国家政治、社会生活中的头等大事，故祭祀时须十分虔诚、严肃。每个参与者必须严格遵循并践履与自

己身份相应的次序和仪式，形成了体现尊卑贵贱的祭祀礼节，此所谓“礼者，履也”。同时，人的祭祀资格还与他的政治地位、社会身份密切相关。于是又有了一系列在社会生活各方面应恪守的等级秩序和行为规范。孔子盛赞的周礼，在“因革”殷礼的基础上发展到了颇为完整、系统的程度，其旨在“辨君臣上下长幼之位，别男女父子兄弟之亲”，核心则是《周官》代表的、维护宗法政治结构的那一套周代官制，也包括相应的道德原则、行为规范，以及各种礼节仪式。孔子虽以“复礼”为宗，但也对周礼做了改革，如他讲“道之以德，齐之以礼”，又礼仁并提、礼义联用，主张采用道德伦理的教化手段，维护礼的等级制度和行为规范。后来，《礼记》把孔子的这一思想作了明确规定和引申，称：“礼者，所以定亲疏、决嫌疑、别同异、明是非也。”又说：“乐者为同，礼者为异。同则相亲，异者相敬。乐胜则流，礼胜则离。合情饰貌者，礼乐之事也。礼义立，则贵贱等矣。乐文同，则上下和矣。”可见，“礼”的主要精神在明“序”（辨明宗法秩序）、定“分”（确定等级名分），又与“乐”、“义”相辅，以追求“有序和谐”为目标。

“礼”的基本内容为“始于冠，本于昏（婚），重于丧祭，尊于朝聘，利于乡射”，即所谓冠、婚、丧、朝聘、乡射五礼，皆起于氏族社会为维护内部结构稳定而形成的习俗。进入殷周时期，这些习俗经过加工、整理转而为加强宗法制服务了。《经解》说：“故朝聘之礼，所以明君臣之义也。聘问之礼，所以使诸侯相尊敬也。丧祭之礼，所以明臣、子之思也。乡饮酒之礼，所以明长幼之序也。昏（婚）姻之礼，所以明男女之别也。”按“礼”之内容分别彰显其社会作用和功能。

历史进入宗法封建制后，“礼”经过儒家的修饰，又成了推行教化的工具，礼被称为“礼教”。它适应封建统治者的需要，立为名分，定为纲目，号为名节，制为功名。这是中国特有的封建礼教。礼教的关键是“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之“三纲”和仁、义、礼、智、信“五常”。作为礼教的礼，其作用不仅为“治政安君”，而且贯彻于社会生活各方面，社会一切事务无一不以“礼”为治理手段和准则。宋代以后，理学家还常以“礼者，理也”观念立论，把“礼”提升到“天理”高度，把它权威化、神圣化，用“礼”统帅封建的“三纲五常”。北宋李觏就称：“曰仁、曰义、曰智、曰信，礼之别名也”，断定“礼”是“人道之准，世教之度”。南宋朱熹则强调守礼即是循天理，失礼则是背天理。认为循天理者获赏，背天理者遭罚，“天理”以赏罚两重制约人们据“礼”而行，操持社会的运行。

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由于中国宗法社会结构的继承性，“礼”的基本精神和社会功能被代代相袭且不断加强，所以，“礼”在相当程度上影响了中国文化精神的进程和特性。“礼”与中国文化与民族素质的培养、特征的形成密切相关，具有价值的两重性：一方面，“礼”确实具有推动中国封建社会结构稳定、和谐发展的功能；另一方面，它又以僵化的教条、严酷的名分，约束、控制着人们的思想行为，特别是到了封建社会后期，更成了人们精神上的枷锁。故在五四时期发起的反封建的运动中，其批判矛头主要指向以“礼”为中心的大家族制度和宗法等级观念。

古代的“理气论”

“理”和“气”这两个范畴可以追溯到先秦时代。“理”指事物的规律。例如《庄子》在讲到庖丁解牛时说，依照牛自身组织结构的条理，劈入筋骨相联结的空隙，再导向骨节的空窍，从没有遇着使刀口钝折的阻碍，更不用说那大块的盘结骨了。《荀子》、《韩非子》、《易传》等著作中也多次出现“理”的范畴。“气”的观念起源甚早，战国时开始把气看作是构成万物的原始材料，即极细微的物质。庄子就认为“通天下一气耳”，万物包括人的生成、发展、灭亡都是一气之变化。但直至宋代，“理气”才作为一对哲学范畴提出来。“理气”关系的争论是宋代以来中国哲学的中心论题之一。

宋明时期的哲学家们依据对“理”和“气”何者为第一性问题的回答，区分为理本论和气本论两大派别。宋代的张载是气本论哲学的奠基者。他认为宇宙间弥漫的气是万物的根本，气通过聚与散的运动造成了事物的生灭，而气的千变万化都有一定的法则（理），“理”是事物变化的规律。因而，理依存于物（气），人必须“识造化、然后有理可穷”。离开气的运动变化、就无从谈理了。程颐与程颢则建立了“惟理为实”的理本论哲学。他们反对张载的气本论，而将理作为宇宙的根本，并开始用“形而上”与“形而下”来区分理与气。二程认为，阴阳之气相互作用，产生了事物的种种形态，但这只是表面的现象，在现象背后使阴阳之气运动的却是理，理与气虽然相依不离，但却是先有理而后才有气，有气而后构成万物。理不生不灭、不增不减，是永恒存在的，而它产生的具体

的有形象和数量的事物是能生能灭、千变万化的。所以，理是形而上的宇宙生生不已的法则，气则是形而下的为理所决定的东西，气不断生死的过程就是理的“往来屈伸”。

南宋朱熹继承了二程的理气论并加以系统化，建立了完备的形而上学体系。朱熹把理看作是派生天地万物的最高宇宙本体，认为“宇宙之间，一理而已，天得之而为天，地得之而为地”，它是万物形成的内在根据。而气是形成物的材料，如建房子的砖瓦一样，它是形而下的范畴。在形成具体事物时，朱熹强调形而上的理与形而下的气是相互依存的，天下没有无理之气，也没有无气之理。但他仍把理气看作一种主从关系，一种相当于“人”骑“马”的关系，“理”始终是处于主宰者和决定者的地位。他说，没有天地之前就先有了天地之理，有了天地之理使有了这个天地。如果没有天地之理，也就没有天地，没有君臣父子以及他们之间的关系。宋明理学中，心学一派的代表人物陆九渊，反对朱熹把“理”当作脱离万物的形而上的本体，主张“理气”无形而上、形而下之分，而是统一于主观的“心”。他提出了“心即坦”的观点，从而从“心学”的角度批评了理本气末说。

朱熹的理气论在明清时期遭到很多批评。薛瑄指出，有时人们为了突出理的重要性，就说理在气先，其实理气有侧俱有，理在气中，不可能有先后之别。罗钦顺批评朱熹将理气分为二物，指出天地间只一气，理是气之理，是气的往来、阖辟、升降等运动变化的规律。王廷相更继承和发展了张载的气本论哲学，认为理根源于气，不能独立存在。天地未生时只有元气，有了元气才有造化万物之理，先于天地万物的理是没有的。理是事物运动变化的规律，万物间有共同的规律，每一物

又有一物特殊的规律，且理又是随时间等条件为转移的，离开气说理或以为理在气先都是错误的。明清之际的王夫之，对“理气”哲学范畴作了更详尽的论述。他坚持气一元论，认为阴阳二气充满宇宙空间，天地万物都是由气构成的，气是惟一的实体，气之外没有更为根本的存在。理是气固有的秩序条理，即气运动变化的规律，因此理气不可分，程朱之学“将理气分作二事，则是气外有理矣”。清代戴震等人对程朱的理气论继续有所批驳。戴震认为“理”是生气化流行历程中的条理，存在于生气化的过程之中，“理”便是事物运动的必然秩序或规律。

总之，从宋至清的哲学家在“理气”问题上展开了激烈的争论。理气关系问题是宋明时期理论思维领域最深刻的问题，因而这场争论对中国哲学史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古代的“道器论”

道是指无形的规律和准则，器是指有形的具体事物或名物制度。道器作为哲学范畴，最早是由老子提出来的，老子认为道是万物之宗，存在于万物之先，产生出万物。万物的生成，是作为原始惟一的存在“道”分裂变化的结果。道分裂变化生成器，老子从数字上描述其过程是，由一到二，由二到三，由三至于无数。道不仅是产生世界的总根源，也是脱离物质独立运行的抽象规律。中国古代的重要哲学典籍《周易》继老子之后明确提出了道器的区分，认为“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道是乾坤和阴阳变易的法则和规律，是无形的，故称为“形而上”；而器则是依据道而生成的有形之物，

称为“形而下”。这个说法同该书另一说法“一阴一阳之谓道”一起，成为后来道器之辩中常被引用的论点。先秦时期庄子和韩非也论及了道和器物的关系。庄子认为道无所不在，甚至在蝼蚁、稗草、砖瓦和尿溺中也存在。道使万物成其为万物，但自身并非一种物，它先于物质、独立于物质而存在。韩非吸取并改造了老庄之道，认为道是万物之所以然的总规律，并体现在自然万物之中。

唐朝时孔颖达称无形者为道，有形者为器，认为道先于器，器因道而生。他借用有无、体用来加以说明，认为道是天，是体，器是有，是用。但与他同朝代的崔愬则认为器为体道为用，说天地万物皆有其形质，形质则有体有用，主张道依赖器而有。在宋代，开始展开对道器关系的争论。道器关系常与理气关系交相使用，哲学家们视不同场合或用道器或用理气，二者的含义差不多，另外也同体用关系有联系。张载以气化为道为理、认为理是气之条理，道是自然万物的和谐秩序；道是无形的，是气化的过程，道依于器（理依于气）。程颐、程颢反对张载以天为太虚之气，认为天即是理。程颐认为阴阳是气，是形而下者，使阴阳之所以然的理是道，为形而上者。阴阳之气作为形而下之器，受形而上之道的支配，而且形而上之道是阴阳之气的根源。朱熹继承了程颐的看法，赞同称有形之物为器，称无形者为道，但他又认为道器在具体事物的形成中不可分离，因为任何物的生成既须有这作为其根本之理，又须有气作为其资具，只有道器（理气）两相结合才能产生具体事物。程颢认为道器都根源于人心，不必加以区分，只要人心把握了道，则道与器和同为一，道亦器，器亦道，没有本质上的区别。陆九渊继承了程颢的观点，不同意朱熹区分形而上

与形而下，认为说一阴一阳便已经是形而上了。与理学派相对立的事功学派提出了相反的观点。薛季宣以器为体，以道为用，认为器是道之处所，道寓于器之中。陈亮和叶适也持这种看法。陈亮认为道与事物并不分离，而是存在于事物之中，且不同的事物有不同的道。叶适认为道在器中，两者都在变化，不考察事物的变化便不能认识道的变化。

宋代关于道器问题的争论，为明清之际王夫之进行总结奠定了基础。王夫之继承和发展了张载的道器观，提出了“无其器则无其道”的唯器论。他认为道器不相分离，无形之道不能脱离有形之气。道足器之道，而不是器足道之器，没有弓箭便无射道，人类出现之前洪荒时代则无圣人之道。王夫之反对理学家用形而上、形而下把道器分离为二，提出器本道末的观点，明确指出道作为规律和原则从属于事物，而不是事物从属于规律和原则。同时，他认为道随器的变化而变化，没有恒古不变的道。另外，王夫之还从认识论角度指出，“尽器则道无不贯，尽道所以审器”，主张从具体事物中归纳出一般之道，再由此一般之道去认识更多的个别事物。由此他提出了尽器难的观点，认为把握具体事物难于了解一般原理。

道器范畴实际上具有一般与个别关系的含义。客观唯心主义如程朱理学认为一般之理是独立存在的实体，可以脱离或先于个别之物而存在；主观唯心主义如陆王心学则以心为道器的根源；唯物主义者如王夫之则认为个别之物是客观存在的实体，道为个别之物的规律，认为一般寓于个别之中，并随个别变化而变化，否定永恒不变的抽象原则。

道器说对近代产生了影响。郑观应主张道本器末，认为道就是中国自古以来的伦理纲常，器就是西方科学技术。谭嗣同

进一步以体用论述道器关系，认为道是用，器是体，只要确立了体，用就因之自然而行器存在，道就不会亡，器变，道也变。两种观点代表了近代中国变法维新的不同阶段，都是试图为变法提供理论依据。

古代的人性论

在中国古代，人性问题是与人生问题、伦理道德问题、人生理想等问题紧密相连、息息相关的，是古代哲学的一个核心问题。关于人性，古代有着多种不同的学说，其主要内容集中于“性是什么”和“性怎么样”两个问题上，特点是以善恶论性。在古代哲学家的思想中，性至少有三种不同的涵义：一是指与生俱来的天性，它自然发生，不学而能，即“生之谓性”；二是指人之所以为人的特征，是人贵于禽兽的仁义道德属性和理性活动；三是指人赖以形成生命，体现天命、天理的根本属性和成圣、成佛的根本依据，即“性即理也”。关于性的善恶，也行多种说法：一种是性善论，由战国时孟子首先提出。孟子对性的涵义的理解持第二种观点，他认为人性就是人所独具的“恻隐”“羞恶”、“辞让”、“是非”四种道德心，它们是仁、义、礼、智四德的萌芽，人所固有，不是学习、培养的结果。他举例说，忽然看见小孩子要掉到井里去，人们都会受惊而生恻隐之心，不假思索地跑过去救他。这并不是为了要结交孩子的父母或者要别人称赞，也不是厌恶孩子的哭声，而是受到了固有的善端，即善的萌芽的驱动。因为人有善端，所以后天只要在此基础上加以培养、扩充，使善端扩大为善德，人就成为大人、君子了。孟子的性善说为后世的许多学者

所继承、发展，成为中国古代人性论的基本倾向。与性善论相对的是性恶论，以战国时荀子为代表。荀子首先区别了天性与人为，认为人生来好利多欲，这决定了人的性恶，善的方面则是人为的，是后天改造天性，加以培养的结果。所以，社会应当确立伦理道德规范，制定法律，约束人的恶性，使不正之人归于正。荀子认为，通过道德教育和修养，一般的人也都能成为像禹一样的圣人。性恶论的影响不及性善论，但后世的学者也吸取了荀子的观点，并加以改造，提出了“情”或“气质之性”等是恶的观点。在这两种对立的观点之外，还有性无善恶或性超善恶论。与孟子同时的告子提出，性是生来就有的，无善无恶，善恶是性在后天改变的结果。告子有句话常为后世引用，即“食色，性也”，意思是说，饮食男女是人的本能，本身没有善恶之分。道家则持性超善恶论，认为性是自然朴素的，是绝对完满的，它既不是情欲，也不是与情欲相对的仁义礼智，欲的善恶都不是性，并且有害于性。春秋战国时期是人性问题首次被明确提出讨论的时期。有关人性之善恶的主要观点在这个时期基本上都提出来了，并为以后人性理论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汉唐时期，思想家们依然以善恶论性，提出了性善恶混、性三品、性善情恶等学说。性善恶混论的代表扬雄认为，性中有善恶两面，习善则可以克服恶，习恶也是以抵消、抑制善。性三品说的代表有董仲舒、王充、韩愈等，认为人性分为上、中、下三品，分别对应于善、可善可恶、恶。性善情恶是唐代李翱的观点，认为人性包括性与情两个方面，性本来是至善的，一切不善的方面都源于情。到了北宋，除性无善恶论外，以上各说均被性三元论并包，其集大成者即是朱熹。朱熹在性

的含义上持第三种看法，即认为性即理，并根据这种理解阐述了性的善恶。他分人性为天地之性与气质之性，认为天地之性就是理，没有不善的因素，理与气相合，使生成气质之性，因为气清浊不齐，所以气质之性有善有恶。两者统一于人身上，缺一则“做人不得”。与“天命之性”和“气质之性”相联系的，是“道心”、“人心”。“道心”出于天理或性命之正，本来便禀受得仁义礼智之心，是善的；“人心，出于形气之私，是指饥食渴饮之心。如此，虽圣人亦不能无人心，不过圣人不以人心为主，而以道心为主。数百年后，性二元论又为性一元论所批判。明清之际的王夫之认为，理欲是统一的，仁义礼智等道德观念固然属于人性，声色臭味等物质欲望也属于人性，两者都来自天命之自然，“合两而互为体”，离开人欲无天理可言，天理寓于人欲之中。且人性也不是一成不变的，由恶向善的修养、转化是一个不息的“日生而日成”的动态过程，是主客观交互作用的过程。王夫之的人性理论相比前人的学说，显然是一个很大的进步。

古代的生死观

中国传统文化中儒、道、佛三家，对于生死各有不同的阐述和实践，各自影响所及，民间百姓或统治阶级的丧葬生活也相应地呈现不同的情况。儒家之始祖孔子没有直接阐述过关于死的问题，他的弟子子路问及死亡之事，孔之答“未知生，焉如死。”这与孔子不谈鬼神之事是相同的。孔子对人生持一种非常理性的现实的态度，有意避开死亡和鬼神这类玄乎的对于现世人生和社会不相干的事物，而只注重人的现世生活和人

的所为。成其德行，有所作为，将“仁”作为生的目的和价值准则，这是孔子所主张的。孔子说：“君子疾没世而名不称焉。”对于死亡本身不感到遗憾，遗憾的是到死的时候自己的名声还没有受到人们的称颂。人虽然死了，但是由于生前德行完全而被后人称颂，这样的生是有价值的，死便也不可怕。较此更进一步，孔子认为“仁”是核心，可以作为“不死”的道德依据，也可作为“去死”的伦理规范。孔子说：“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孟子说：“生，亦我所欲也，义，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身而取义者。”孔孟的思想直接孕育了中国历史上的志士仁人“可杀而不可辱”的精神。儒家处理死亡的礼仪典型地反映了孔子的“克己复礼曰仁”的思想。《论语》中记载：孟懿子问孝的问题，孔子曰：“无违”。孔子继而解释“无违”是“生，事之以礼；死，葬之以礼，祭之以礼”。这是孔子对于一种理想的普遍重礼的风气的提倡，其基础来自于当时的社会生活。孔子对丧葬之礼有双重要求：既要遵守严格的礼仪，又要表达悲哀情感。孔子的这个思想对中国古代社会有普遍的影响，以后在民间确立的丧葬礼仪，大多从此承继而来。

中国道家奠基人老子的生死观可以概括为“全生避死”，分别从惜身、避祸、畏死三方面得到阐明。老子认为，人的身体（生命）是至关紧要的，人要爱惜自己的身体，一切身外之物都不值得向往和留恋。避祸的关键在于知足常乐，适可而止。“知足不辱，各止不殆，可以长久。”“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大于欲得，故知足之足，常足矣。”避祸不仅要躲避客观上的危险事物，更重要的是要从自身去寻找法宝，那就是柔弱不争的性格。“勇于敢则杀，勇于不敢则活。”在畏死问题上，

老子从政治利害关系出发，劝告统治者不要把老百姓逼到“不怕死”的地步。他所描绘的“邻国相望，鸡犬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的理想社会景，其先决条件之一就是“使民重死而不远徙”。老子的思想在庄子的“全生”理论中得到了发展。在全身问题上，庄子认为除了不求名和利之外，还不能“伤性以身殉”，与儒家的认识相异，庄子反复申明世俗社会以身殉物的行为是可悲的。在避祸方面，庄子更进一步提了这个问题的两难：树林之中的茂盛大树因其不材得终其天年，家雁因其不材（不会鸣叫）而死。因此他说，人应介于材与不材之间，如此才可避死，解决的办法是“乘道德而浮游”。老庄的“全生避死”的观点，反映了中国人的某种生存智慧。庄子死亡论的核心是“齐生死”。庄子认为事物一面生一面死，生死一体。生和死的过程是“气”的聚散过程，气聚为生，气散为死。由此，人的死亡不是一件悲哀的事情，应该歌咏其回复原无，从社会层面上而言，道家的“临尸而歌”与重血缘、重礼教的中国人从伦理格格不入，其被接受程度远远低于儒家的“临尸而哀”，但其哲学上的探讨意义深远。道教从中国古代的原始巫教和先秦的神仙学说衍化而来，同时吸取了道家的部分思想。道教内容庞杂，门派繁多，但都把信奉神仙和追求长生不死作为主要的内容。晋人葛洪所著《抱朴子·内篇》从理论上论证了神仙的存在和人不死的可能，同时又阐明了成仙与不死的具体途径和方法：服丹。服丹是成仙的绝对必要条件，炼丹需要名师指点，此被称为外丹。从五代北宋开始，道教成仙的途径逐渐由外丹转向内丹，讲究炼养功夫，具体有静功、动功、气功、房中、服食等功夫。

佛教从某种程度上可以被认为是研究死的学问。佛教的轮

回报应说是汉代以前中国固有文化中所没有的特殊学说。按佛教的说法，生死不是线性的，而是永无止境的轮回。生死轮回说和因果报应的教义相结合，产生了一整套理论，如三世、十二因缘、六道等。佛教认为，世俗的个体生命都无法逃脱地依照因果律无休止地生死轮回。佛教修习所要达到的境界是涅槃，涅槃是成佛以后的非自然性的死亡，它彻底摆脱了世俗个体的生死轮回。涅槃说的基础是原始佛教的基本教义“四圣谛”说，认为世俗世界的一切，其本性是“苦”，苦有二苦、三苦、四苦、八苦、十六苦，乃至一百一十种等无法计算的苦，所以要人为解脱，修习成佛，以达涅槃。佛教将死亡作为宗教本体论的问题，与儒道两家思想比较。其对死亡本身的探讨更为深入。在佛教内部，从小乘佛教到大乘佛教，从印度佛教到中国佛教，对涅槃的认识也是不断发展演变的，原始佛教认为人们死后转生，永远在生老病死的世俗世界里轮回，而净土宗则构想人死后的再生世界是“西方净土”，即西方极乐世界，明确表明在佛国净土里一切苦难，浊恶和地狱都不存在。净土宗信仰“阿弥陀佛”，其死后往西方极乐世界的途径和修行方法简单易行，具体修行法门是“念佛”。佛教宗派众多，且有变化发展，其教义思辨、艰涩。但生死轮回、涅槃以及西方极乐世界等说法，相当广泛地影响了民间死亡观念。

古代的价值观

中国古代并没有明确的“价值”范畴，但中国先秦有义利之辩，发展到宋明又突出了理欲之辩，这些辩论探讨了道德原则与物质利益，一己私利和国家、社会公利之间的取舍、轻

重关系，比较系统地反映了中国古代的价值观，同时也体现出中国古代价值观与伦理道紧密相联的特征。

先秦的义利之辩主要发生在儒墨之间。儒家重义轻利，如孔子说“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孔子并没有否定“利”，但他反对见利忘义，主张君子要“义以为上”，“见利思义”。孟子继承孔子，并更强调义与利的对峙，他称“何必曰利，亦有义而已”，并以“为利”还是“为义”作为区别小人与君子的价值标准，提出“去利怀义”的命题，代表了儒家道义论价值观的确立。荀子则认为任何人不可能不考虑个人利益，然应该使个人利益的考虑服从道德原则的指导。他说“义与利者，人之所两有也”，虽尧舜不能排除民之欲利，虽桀纣不能去民之好义，强调“义胜利者为治世，利克义者为乱世”。他提出“义以制利”，即以“好义”的道德性制胜“欲利”之情。所以荀子处理义利关系的基本原则与孔子的“见利思

义”相一致，而与孟子的“去利怀义”有差别。与儒家相对立的墨家则主张义与利的统一，认为义即是利。但墨家的利是“国家百姓人民之利”，而非个人之私利。可见儒墨两家在反对私利这一点上是一致的，只是儒家把道德原则（义）与“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统一起来，代表了古代道义论与功利论相结合的价值观的雏形。

到了汉代，董仲舒提出了



“正其谊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的著名命题，进一步发展了先秦儒家的道义论价值观。但董仲舒又以“利以养其身，义以养其心”立论，主张“养莫重于义，义之养生大于利矣”。其重义轻利、重养心轻养生的价值观曾对后世发生很大影响。宋代二程声称“不论利害，惟看义当为与不当为”，朱熹亦严辨义利，认为二者不容并立，并说“为义之人，只知有义而已，不各利之为利”，把儒家的道义论价值观推向了极端。但李觏却对孟子首倡的“何必曰利”提出了异议，肯定了利的重要。陈亮、叶适也反对割裂义利关系，如叶适指出道义不能脱离功利，为人谋利便是道义。清初的颜元修改了董仲舒的名言，提出“正其谊以谋其利，明其道而计其功”，认为“义中之利，君子所贵也”，把道义与功利相结合起来，对程朱的道义论价值观作了纠偏，实际上是沿着墨子、荀子的思路，倡导一种义利合一的功利主义价值观。然而在古代历史中居于正统地位的始终以孔、孟、董仲舒和程、朱等人为代表的儒家贵义贱利的价值观，与义利之辩相联系，还有个人利益与社会整体利益即公与私的关系。儒家重义轻利，告诫人们不要为了一己之私利而破坏社会秩序，所以中国人一贯把报国保民作为人生的最大价值。

宋明时期的“义利之辩”是与“理欲之辩”纠缠在一起的。“理欲之辩”重点探讨的是道德动机与物质欲望的关系。虽然早在《礼记》中就有记载区分了天理与人欲，但没有明确的解说，并且基本上肯定了合乎一定道德规范的欲的合理性。到宋明时期，理欲之争更为突出，程朱提出“存天理，灭人欲”的口号，陆王主张“存心去欲”，都是把道德动机与物质欲望对立起来，以排除人的物质欲望为道德伦理存在的前

提。对理学家作出了最为尖锐的批判的是清代学者戴震，他深刻地指出，程朱的“天理”已成为专制主义压迫人民的工具，是杀人不见血的软刀子。他强调理与欲的联系与统一，提出理源于欲，欲之中即是理，离欲无理，要求“体民之情，遂民之欲”。这和王夫之提倡的“人欲之各得，即天理之大同”相呼应，构成了明清之际理欲统一的新价值观。

总之，在中国古代的价值问题上有着重义轻利，重德轻才，重理性轻感性，重精神轻物质，重集体轻个人的总体倾向。它一方面维持了中国古代社会的稳定和延续，塑造了中国人以道德为上，重气节、重人格的优良民族性格，另一方面也有压抑感性和物质欲望、扭曲人性的弊端。

古代的荣辱观和贫富观

荣辱观念既是社会对人们行为的一种肯定或否定的评价。又是个人对自己行为的一种荣耀或羞辱的内心体验。古人常说，“人贵知耻”，一旦一个人确立了某种荣辱观，他就会对自己的言行进行反省和判断，从而知道什么是可为的，什么是不可为的。荣与辱的判断标准在不同社会、不同人那里是不同的，有的以贵贱为尺度，有的以贫富为标准，也有的以善恶来区分。在中国古代，荣辱观是与道德判断紧密相联的。孟子说，“仁则荣，不仁则辱”，并以“羞恶之心”作为“义”之端。第一个从理论高度探讨荣辱范畴的是战国末期的荀子，他专门有一篇文章对什么是荣、辱及其关系、类型作了论述。他认为只有区分荣辱，才能使人居安避危，趋利免害。好荣恶辱，好利恶害，这是君子和小人都相同的，但是从一个人在选

择上把义和利何者放在首位，可分别他是荣还是辱：先义而后利为荣，先利而后义为辱。所以他说，“荣辱之来，必象其德”，荣辱之别是与人的品德相一致的。荀子还把荣辱区分为两端，即“义荣”、“势荣”和“义辱”、“势辱”。“义荣”指因重道义、德行高而得到的荣誉，“势荣”，指因权势地位钱财而带来的荣耀；“义辱”指因不行仁义，道德堕落而招致的侮辱，“势辱”指遭人诬陷或外部势力强加于己而蒙受的屈辱。他认为“君子可以有势辱，而不可以有义辱；小人可以有势荣，而不可以有义荣。”尽管荀子没有否定与贫富贵贱相关的“势荣”，并认为真正的君子可以兼有“义荣”和“势荣”、但我们可以看出，他极力推崇的仍是以道德为基础的“义荣”，突出的是“荣”的道义性质（“义”），而不是它的功利价值。以道德为判断荣辱的标准，这是中国古代占主导地位的荣辱观。管子以“礼义廉耻”，为治国之“四纲”，“耻”即知道区分荣辱并羞恶知耻，有耻，就不会顺从邪恶，就能“邪事不生”。明清之际顾炎武认为“礼义廉耻”中“耻”最为重要，“行己有耻”的道德品格是一个人的根本，因为知耻就会自觉约束自己的言行。另一思想家王夫之也说人要知道区分荣辱，知耻力行。他还认为管子的“仓廪实而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的思想是本末倒置的，衣食有助于礼乐廉耻，但不是道德产生的根源，如果以为等到物质条件优裕了才会有道德，那么在此以前为争财夺利，就会无所不为，在事实上就等于取消了道德。他认为应该提倡知荣羞辱的道德去促进衣食、财用的增长，更突出了道德的重要性。

当然，中国人也有以富贵为荣、贫贱为耻的观点。比如《孟子》中就描绘了一个齐国人，他常对他的妻妾吹嘘要到外

边去与富贵人一起饮酒吃饭。有一次，其妻尾随他出门，见城内并没有一个富贵人与他相谈交往，最后，发现他竟在墓场向祭墓者乞讨剩余食物。这个故事就反映出有些人以贫富分荣辱的思想。求官贵，恶贫贱，这是人的普遍心理，无可厚非；但在“义”与“利”或道德与富贵相对立时，中国传统的荣辱观选择的是“由义为荣，背义为辱”。《大戴礼记》说：“富以苟不如贫以誉，生以辱不如死以荣。”富而不仁是最为人唾弃的。中国人历来把卖国、卖人格求荣的人视为寡廉鲜耻之辈，世代所传唱的是孟子宣扬的富贵不淫、贫贱不移的大丈夫气概。顾炎武说：“人生富贵驹过隙，唯有荣名寿金石。”诚哉是言也。

古代的知行观

在中国哲学史上，知与行是一对古老的认识论范畴。所谓知，包括知此物为此物的知觉、认识事物条理性的知识以及关于是非善恶的道德意识；行，指的是个人活动、践履。古人讨论知行问题，多从道德意识和道德行为的关系立论，但也包含着一般认识论意义。

历代思想家对知行问题争论不休，主要有三种观点：一是知先行后。这是宋代理学家程颐、朱熹的说法。程颐认为“德性之知，不假闻见”，一切知识都是先天固有、主观自生的，人心之中固有的“人坦”是认识的源泉。他并把儒家“格物致知”的过程视作先天存在的“理”的自我认识的过程，也是一种先验的道德自我修养的过程。因此，在知行关系上，程颐以为“以知为本”，“识在所行之先”。就是说，知是

行的根本，好比走路需要光的照亮，“行”为派生的、被决定的东西，只能依赖于知，附属于知。这样程颐就抹杀了行在认识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朱熹进一步发挥了程颐“知先行后”的论点，认为“致知力行，用功不可偏。……论先后，当以致知为先；论轻重，当以力行为重”。在知与行两者的关系中，“知”始终处于主导的决定的地位，“知”是人心固有的天理，非从外得，“行”是“知之所发而形于事者”，故“知常在先”。但朱熹又认为知足为了行，明理的目的就是要去践行它们，知与不知要待做与不做来检验。因此，朱熹提出知行“相须互发”，两者互相依赖，好比车子的左右两轮，鸟儿的一对翅膀。两者又交相为用，“知之愈明，则行之愈笃，行之愈笃则知之益明”，好比人的双脚交替向前行来，缺一不可。

第二种观点是“知行合一”。它最初源于孟子的良知良能说。孟子认为人天生就有“不虑而知”的“良知”，“不学而能”的“良能”，这些良知良能是“天之所与我者”，“我固有之也”、他认为人要获得知识和道德，只要扩充本心就行，“学问之道无他，求其放心而已矣”。孟子求“放心”即要找回流荡迷失的心，这只不过是一种主观精神内省的方法，也就是“行”的工夫，行即是知，知即是行，二者完全同一，行是良知良能的自然发展。孟子的这种知行合一的观点被明代的王阳明所深化发展。王阳明的“知行合一”论是建立在“求理于我心”基础之上的，是以“合行于知”为特点的。王阳明认为“心即理”，人心中本来具有的天理良知是判别善恶是非的惟一标准。格物致知就是要“正其不正”，使之“归正”，只要破“心中贼”，去除恶念，良知就能显露出来，王阳明所谓的“知行合一”，包括三层意义：（一）知行互涵，即知中有

行，行中有知，二者统一而不可分离。“知是行的主意，行是知的功夫；知是行之始，行是知之成。”“知之真切笃实处便是行”，“行之明觉精察处便是知”。（二）知行并进，不分先后。王阳明认为“一念发动处便是行”。“人必有欲食之心，然后知食；欲食之心即是意，即是行之始矣。”“未有知而不行者，知而不行，只是未知。”（三）知行合一，即是恢复良知之本体。在王阳明看来，只要通过致良知的功夫，使吾心纯乎天理而没有一丝人欲之杂，人自然就会有仁义之知了，也自然会有仁义之行了。王阳明知行合一说的根本目的是要人们抛弃虚伪的道德空谈，加强道德践履，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第三种知行观是明清之际的启蒙思想家王夫之所倡导的“行先知后”说。王夫之认为，“形也，神也，物也，三相遇而知觉乃发”，强调知识来自感觉经验，不存在什么生而知之者。他明确提出，“行而后知有道”，即“行先知后”。好比下棋，只有在与人对弈的实际活动中才能尽棋谱所设的杀活之机；又好比饮食，只有亲口尝过，才能知饮食之味。总是先行而后知，行是知的来源和基础，同时也是知的检验标准。“行焉，可以得知之效也，知焉，未可以得行之效也。”但不可因此割裂知行，虽“可立先后之序，而先后又互相为成”。知离不开行，不行就无以为知，而知在一定程度上又可指导行，二者各有其不同的功效。可以互相促进，互相为用，在认识过程中达到统一。王夫之这种朴素辩证的知行观集前人唯物思想之大成，是中国古代知行观的最高成就。

古代的方法论之争

如何获得知识并把握本体，即传统所说的“为学之方”与“致知之道”，是中国古代哲学家十分关注的方法论问题。不同时代、不同哲学家从不同角度探讨方法论问题，常发生争论。围绕着方法论的辨争在古代有五次高潮：先秦的名实之争、魏晋言意之争，隋唐佛教顿悟渐悟之争，南宋朱陆“道问学”与“尊德性”之争，明清知行之争。

“名实”之争是先秦百家争鸣的重要内容之一。“名”，指名称、概念，“实”，指事实、实在。孔子提出“以名证实”，认为必须严格遵循既定的名分和规范行事，不可逾越。孔子的“正名”主要是政治主张。而墨子则明确地将“名实”关系作为哲学问题提了出来，他主张“取实予名”，认为仅仅知道名称，还不能算有知识，重要的是在于能认出名所指的实来。老子不同于孔墨，提出“无名”论，认为“道”处于“无名”的领域，名言、概念不足以表达它；庄子一脉相承，认为名是从属于实，由实派生的，且不能完全合乎实，所以“圣人无名”。所期墨家主张“以名举实”，认为概念名称是摹拟实在的，并且还是灵活多变的，反对公孙龙《名实论》中把“彼彼止于彼，此此止于此”绝对化。荀子著《正名》篇，提出了“制名以指实”的命题，强调名与实的一一对应，并且还指出名与实的关系并非是固定不变的，名称概念要适应变化的实际，名言作为社会现象，是历史地约定俗成的。韩非继承荀子的思想，提出“循名实而定是非”，即根据概念和实在是否做，来判断一个人言论的是非。经过这些论争，先秦末期，

“名实”问题在朴素唯物主义和朴素辩证法上达到了初步的统一

先秦时老子首先提出了“言”和“意”能否把握“道”的问题，其后庄子更从抽象与具体、静止与变化、有限与无限三方面的矛盾出发对此加以质疑。到魏晋时，王弼进而发展成“言不尽意”、“得意忘象”的思想。王弼认为语言不能完整地表达思想，认识了世界的本质就可以忘掉具体的物象，如得鱼忘筌，得兔忘蹄，他否定认识起源于感觉，并认为只有圣人才能有把握本质的可能，欧阳建则写《言尽意论》，与王弼针锋相对地指出，主观的名称和语言都是随着客观事物的变化而变化的，名言不仅可以辨别事物，还可以表达思想，强调了言与意的统一。“言意”之辩是先秦“名实”之事在逻辑学方面的进一步发展，并一直贯穿了整个古代哲学史。

佛教中的“渐悟派”认为必须严守戒律，长期修习才能达到对佛教真理的觉悟，“顿悟派”则主张无须烦琐仪式和长期修习也可豁然觉悟，体认佛理。南北朝时竺道生首倡顿悟说，在当时就引起了争论；隋唐时顿、渐之争更为激烈，甚至刀兵相见，逐渐发展为南顿北渐的模式，南宗慧能提倡顿悟，北宗神秀力主渐修。朱熹的“豁然贯通”之说在某种程度上即受禅宗顿悟说的影响。

“鹅湖之会”是中国古代哲学史上一次著名的哲学辩论，中心问题即“为学之方”，也就是如何培养人的问题。朱熹注意从“道问学”入手，通过一日格一物的逐步累积而致知。他强调要广泛地考察求索，在博学的基础上，精思明辨，如此才能推类以通。陆九渊则以朱熹的工夫为“支离事业”，他主张“先立乎其大”，“先发明人心之本心，而后使之博览”的

“尊德性”之法。他从“心即理”出发，提出理在每个人心中，只需反省内求的“简易”、“直捷”工夫即可获得。他说：“既不知尊德性，焉有所谓道问学？”首先要存心，一旦“发明本心”，就“自昭明德”，自然明理了。明代王阳明继承陆九渊的思想，进一步否定了朱熹的方法，提出格物即“格心”，一个人性一重要的努力是“致良知”的学问和践履，而不是首先追求知识。做的方法仍是以反求内省的直觉法为主，与孟子、陆氏兄弟的思路一致。

“知行”之争自先秦延续下来，到宋以后更加突出。宋代程朱学派主张知先行后，强调知的决定性地位，明代王阳明虽然提出知行合一，但实质上，他的行并非主观见之于客观的实践活动，他“行以为知”，以知代行。明清之际，王夫之从理论上系统研究并总结了知行关系，建立了“行先知后”、“行可兼知”、“知行相资”的知行统一学说，突出论述了行优于知、高于知原思想，并认为知行是同功并进的，认识是一个循环往复、无穷发展的过程。他的知行观达到了古代哲学的最高水平。

方法论之争贯穿了整个中国古代哲学发展史，思想家们针锋相对的辩论是在融汇前人思想的基础上提出来的，后人又继承和发展他们的观点，从而不断丰富和深化了中国古代的方法论思想。

古代的经验论

所谓中国古代的经验论，是指古代中国一种坚持以经验作为知识来源的认识论思想。它是中国古代自发的一种认识论传

统，有悠久的发展历史。《墨经》里讲“知，接也”，也就是说知识是感官与外界事物相接触的产物，显然这种知识就是感官经验。但《墨经》并没有完全限于狭隘经验论，而是指出了三种经验：一是“亲知”，即个人的直接经验；二是“闻知”，就是从他人处得来的间接经验；三是“说知”，指由推论得来的经验。实质上也是指出了经验获得的三种方式。到荀子那里，经验论得到了发展，他认为一切知识都是从感官得来的材料加上心的作用而形成的。五官各有所接，各产生其感官印象，心运用“征知”的能力对五官提供的感觉印象施加作用，形成知识。五官与心缺一不可：没有五官提供的感觉材料，心则没有作用的对象；而有五官，如不用心，也不可能有知识。可见荀子超出了狭隘的经验论，不但看到了感官经验在认识中的起源地位，而且强调了心智的活动对知识形成的决定作用，实乃一大进步。韩非也认为知识就是依靠感官和心智去认识事物之理，极力反对主张“生而知之者”的先验论，他把先于感官和心智的认识称为“前识”，斥之为“无缘而妄度意也”。北宋张载认为特殊事物的知识是从感官而来的，而关于宇宙人生的普遍知识则是人心在长期的修养、直觉贯通中产生的，大致说来后者也是一种经验。不过“经验”一词的意义较为宽泛了。经验论的集大成者是明清之际的王夫之。他认为认识过程中“事之来”与“心之往”都很重要，由事而来的是感官经验，这是认识的来源，从心发出的是其“思辨”的能力。他说，以感官认识事物时，五官之感觉活动是主要的，但也不可没有心之思辨功能的辅助；在达到普遍知识时，虽是以心的思辨活动为主，但也不可缺少感官提供的材料。他指出，离开心去感知，就会迷惑于现象而“玩物丧志”，离开

感知去思辨，就会流于空想而“荡志入邪”，丰富、生动的认识过程应是感知与思辨的统一。

总的说来，经验论作为一种倾向自古以来一直存在，即使那些持“生而知之者”观点的人也不否认从感官获得的经验在人认识中的作用，中国古代的经验论有以下几个特点：一是经验论与知行论是紧密相关的，甚至可以认为经验论就是一种知行论，因为中国古代的知行论既是认识论又是方法论。如此，经验论不仅是知识的理论，而且是人用以行事的方法；“经验”不仅是在行动中得到的认识成果，而尤其要在行动中检验、力行的对象。二是经验论强调经验具有一定的直观性或内观性。例如，荀子讲认识中要“虚一而静”，韩非强调认识中应保持感官与心智“虚静”。三是中国古代的经验论几乎一直保持着朴素的唯物论观念，即肯定外物是客观存在的，因此中国古代没有产生极端的主观经验论，即把物也视为感觉经验的集合。总之，中国古代的经验论是一种朴素的、具有唯物主义特色的经验论，它一直伴随着中国古代思想文化的发展。

大学之道

《大学》是《四书》之一，大学就是大学问。此篇集中体现了儒家的政治哲学。《大学》的作者开宗明义就提出：“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明明德”就是修明天赋的光明德性，“亲民”就是善待并管理好臣民百姓，“止于至善”就是达到尽善尽美的境界。这三条在中国古代社会被认为是读书人一生的努力方向、奋斗目标，所以又叫做“三纲领”。三纲领通过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

家、治国、平天下八个步骤来达到，这八个步骤的中心环节是修身。格物、致知、诚意、正心是工夫，目的是为了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是修身的必然效果，身修好了，那么就会家齐、国治、天下平，其中平天下是修身的极致。所以说，修身是根本。

格物致知，即通过接触事物而获得是非、善恶的知识。这是诚意、正心和修身的前提。诚意，即真心实意。《大学》认为，人有了是非、善恶的知识后，就应该真心诚意地去践行它，扬善去恶，做到诚心而不自欺。正心，就是要排除各种感情欲望对理智的干扰。《大学》认为，只有排除情欲等各种因素对理智的干扰，才能使心符合人伦道德规范，从而达到“心正”的境界。以上格物致知、诚意正心都是为了修身这个目的。《大学》认为，个人不断磨炼砥砺，提高自身的道德修养水平，则家可教而齐，使父子兄弟每个人都符合道德规范要求。齐家而后才能治国，治国而后平天下。《大学》视家为国之本，认为家庭道德是国家安治和社会道德风尚的根本，一个家庭讲道德规范，慢慢就会波及开来带动其他家庭，随后整个国家都会如此。《大学》还特别注重统治者自身道德的作用，因为他们的举止言行对一般的老百姓来说，具有上行下效的示范功能。如果统治者以身作则，在自己的家族中做到父慈、子孝、兄友、弟恭，被统治者就会跟着仿效，这样，整个社会的秩序就稳定了。相反，如果统治者自己不行正道，整个社会风气也将随之败坏。《大学》强调了道德修养在社会生活中的重要作用，具有较大的合理性。大学之道的观念作为传统社会教育的第一课，成为长期影响中国人的基本观念。

古代的实证精神

“实证”，作为哲学术语，译自西文 *positive*，意为“明确的”、“精确的”、“直接的”、“确定的”、“肯定的”等。¹⁹世纪法国哲学家孔德主张以实验和归纳为基本手段，并应用于自然和社会等领域，认为实证的感觉经验才是知识的对象，也是人类知识的范围。他提出了“实证哲学”，确立了西方实证精神的基本内涵。中国古代并无西方那样系统完整的实证哲学，但实证观念和实证精神却古来已久。第一次明确使用“实证”一词的是《水经注》，其中记载庐江水“世称庐君，故山取号焉。斯耳传之谈，非实证也”。与“耳传之谈”相对立的“实证”，指的即是以实地考察为基础而获得的确凿的证据。近代学者严复曾用“实测”“内籀”之学来表达西方的实证精神，并以此为西方思想的长处，而“实测”、“内籀”是地道的中国本土国语。其实早在先秦时期，中国人就有了实证精神的初步萌芽，墨子及后期墨家就是其中的典型代表。墨子在“名实”之辩中提出，概念（名）应该受到实践经验（实）的检验，判断一个瞎子是否会分辨黑白，一个人是否会同仁与不仁，“非以其名也，亦以其取也”。他进而提出了“三表法”作为判明是非、真伪的标准。三表法即是：判断某种言论是否正确，首先要“本之于古者圣王之事”，即根据历史事实的间接经验；还要“原察百姓耳目之实”，即考察人们的直接经验，更重要的是“发以为刑政”，即把学说付诸实施，看它的社会效果如何。墨子的观点是一种狭隘的经验论，实际上，单纯依赖感觉往往并不可靠，如墨子凭借很多人所谓

曾看过、听过鬼神而得出鬼神存在的结论，这显然是荒唐的。后期墨家提出“以名举实”的命题，对认识过程中的感性和理性阶段都进行了考察，在肯定感性经验的基础上强调了理性的作用，提出了三种获得知识的途径，即“闻知”、“说知”、“亲知”。“闻知”指由别人传授给自己的间接知识，“说知”指由推理获得的知识，“亲知”指亲自考察获得的知识，从而克服了墨子的狭隘经验论倾向。他们还从逻辑学方面进一步发展了“实证”的精神，他们所强调的推理方法中有类推、演绎和归纳，所以近代实证主义者对后期墨家给予了特别的关注。

纵观中国思想发展史就会发现，古代强调从观察经验入手认识事物，通过实际应用验证知识的宝贵传统源远流长。《周易》强调仰观俯察，观物取象。东汉王充主张“效事”，即以“耳目”的感觉经验为认识的基础，通过事实和效果去判断是非，他正是用了五个观察到的事实证明雷只是火一类的自然事物，并非天怒。南宋朱熹主张“格物”，即通过耳目对自然进行观察，以此作为认识的起点。孔子提出以“观其行”来判断一个人是否有真知，因此强调躬践力行也成为获取和验证知识的重要手段。荀子主张“符验”，强调知行合一，强调理论要得到事实的验证。与朱熹同时代的叶适提出“尽观自为”，不仅要观察，还要在此基础上自己动手。明代王廷相更提出“知行兼举”的方法。到明末清初，一些科学家和哲学家开始注意到科学实验方法的重要性，如徐光启强调“责实”，注重实际考察，提倡实验方法；被誉为“中国狄德罗”的宋应星以“穷究试验”为核心，十分重视实际的考察和实践的经验，更可贵的是他自觉地提出了“试验”即科学实验的方法，并

身体力行从事许多科学实验活动。方以智倡导“质测”之学，即通过“实考”来深究事物的规律和变化，他的“实考”包含了实物考察、实验考察和实事考证三方面。他曾用望远镜观察天象，曾以纸孔照日并上下移动来研究光和影的关系，每接受或提出一个观点。他也总是要举出种种事实论据来加以考证。当然，这些科学实验的方法与西方近代科学方法终有差距，但其中的确体现了中国古人的实证精神。清代乾隆、嘉庆年间，考据学达到全盛时期，以讲究训诂考据为特色的乾嘉学派从对研究对象作详尽分析入手，强调掌握足够多的证据进行考订校勘，具有明显的实证论色彩。

中国古人在强调经验、观察的同时，也看到了其中的局限性。孟子就提出“苟求其故”，即要通过理性思维把握事物所以然之理。王充批评墨子以“闻见”论证鬼神，并提出了利用思维对事物进行考察分析，利用逻辑推敲论证的“考心”之法。而《九章算术》全书正是通过逐层归纳而建构的。总的说来，中国古代在方法上往往是分析与综合并用，归纳与演绎结合，对西方称为“近代科学方法”的归纳法并未给予特别的关注。不过自从墨子首次提出“类”、“故”、“理”三个逻辑范畴以来，注重将事物分类而后归纳以求其理的方法是始终贯穿在思想家、科学家的认识论和方法论之中的。

《西铭》的天人纲领

《西铭》的作者是北宋大儒张载，篇幅仅百余字，但却是一篇有关天人之道的具有纲领性的著作。从程颢、程颐开始，后代儒者大多极力推崇这篇文章，认为有了它就可以省却许多

言语。《西铭》第一段从“乾称父”到“天地之帅，吾其性”，明确了人在天地间的地位，认为宇宙好比一个大家庭，乾、坤是其中的父、母，人好比其中的儿女，作为这个大家庭的成员，人应该担负一个成员的责任和义务。从这个前提出发，就可推出“民吾同胞，物吾与也”，以及以下各种说法。从文法上说，这篇当中关键性的字眼是两个代名词，“吾”与“其”，“吾”是作为人类之一员的个人，“其”指乾坤、天地。这个前提代表一种对于宇宙的态度。从这个态度出发，就可见作为人类一员的“吾”所做的一切道德的或不道德的事，都与“其”有关，因此就有一种超道德的意义。从这个态度出发，也可见作为人类一员的“吾”的遭遇的顺逆，幸运与不幸，也都有一种超社会的意义。从这种意义，《西铭》可以得出结论说：“存，吾顺事；没，吾宁也。”活着时，我就做我该做的事；对于死亡，我坦然处之，视如安息。人类关于生死这样的根本问题，在这里自然而然地解决了。

《西铭》并不是在讨论宇宙的本体究竟是什么，它只是表达人对于宇宙的一种态度；它所说的不是关于宇宙构成的一种理论，而是人的一种精神境界。张载是希望人能扩大心怀，心怀广大就能和天下万事万物合为一体。他说：“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道，为去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可见，天地之心是人所立的。人心的特殊表现是知觉灵敏，人的知觉灵敏就是天地的知觉灵敏。天地之道之所以长久不衰，是因为“诚”。而仁人孝子如何来符合天道，如何亲身实践天道的“诚”呢，无非就是在仁、孝方面永不懈怠而已。古代的君子都把“诚”作为最可宝贵的。这也就是说，仁孝之类还不是最根本的，只是天道之“诚”的某种具体表现，天地之间还

有着超社会、超道德的意义。一个人如果达到这样的境界，他的精神境界就不是道德境界，而是天地境界了。过去时代的圣人就是有这种境界的，这需要继承，而千秋万世的太平康乐也就在于把这种天地之道、圣人之学付诸实践而已。张载不仅讲了精神境界，而且把这种精神境界看作是一种生活方式。这种生活方式，不需要道教所谓的“长生”，也不需要佛教论证“无生”，它只要求在不足百年的有生之年，人尽到自己作为宇宙的成员和社会成员所应负的责任和义务。而责任和义务二者虽被分开来说，但其实一个人并不需要做两种事，对于把握了天地之道的人来说，责任和义务是统一的。

“理”和“心”

在物质与精神的关系问题上，客观唯心主义一派，如朱熹，既承认物质存在的客观性，也坚持精神是独立存在的，同时也认为物质与精神两者不可分离而独存。对两者关系作这样的解决，几乎和康德的二元论一致了。心物二元论因其自身的妥协性，无法从根本上脱离和克服唯心论，所以当朱熹一面临物质性的“气”和精神性的“理”孰先孰后的问题，就最终显示了唯心论的色彩。他认为先有了绝对的理，然后才有气，气化育出天地万物，其中也包括人类。他假设说万一山河大地崩陷了，而理终究是仍然存在的，认为抽象的理是宇宙间惟一的真实。但是，中国古代的客观唯心论者并不刻意追求哲学体系上的纯粹性，朱熹在其唯心论里容纳了唯物论的成分，他所说的理，同时也意味着客观事物内在的普遍法则，即万事万物无一不各自具有的“当然之则”。正是由于肯定了理的客观存

在以及理在事物之中的具体性，他才提倡“格物致知”这样一种认识论上的唯物主义。当然，由于中国传统文化特别是儒家文化中，认识论、逻辑学总是和人生论、伦理学混在一起，往往忽视自然法则和社会规律之间的不同，因而理在事中就可以变成理在心中，格物致和就成了涵养省察或居敬修养了。造化之原既然就在吾心，事物之理既然就在吾身，这样一来，理学的客观唯心主义就和心学的主观唯心主义只相距一步之遥了。主观唯心论者的代表人物是与朱熹同时代的陆九渊和以后的王守仁，史称陆王心学。他们无非是要剔除程朱客观唯心思想中的唯物论因素，使之成为纯粹的唯心论。

陆九渊和朱熹有两次大辩论。一次是本体论方面的，其具体的问题是“无极而太极”；另一次是人生论方面的，其具体的问题是修养方法。本体论和人生论是道学的两个主要方面，也是哲学的两个主要方面，所以他们的这两次大辩论牵涉到道学中的全部重要问题，也牵涉到哲学中的全部重要问题。陆九渊提出宇宙便是吾心，吾心便是宇宙。他反对到客观事物中去寻求事理，认为要“先立乎其大者”，学者的修养是要把这种觉悟转化为自己的精神境界。其主要的工夫就是消除个人和宇宙之间的“限隔”。“宇宙不曾限隔人，人自限隔宇宙”。就是说，个人的心和宇宙本来是一体的，只是人自己把自己同宇宙隔开了。这种限隔的根源是“私”，私把个人从宇宙中分割出来，束缚起来。学者自我解放的过程就是去私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逐渐体会到所谓宇宙并不是一个空架子了，相反，其中充满了一切事物和一切原理、原则，这就是所谓“道”。这样就解说了孟子的“万物皆备于我”的话。有这种精神境界的人，是理学家们所谓的“圣人”，成为这样的“圣人”是理学

和心学的共同目标。但是他们在达到这个目标的修养方法上有很大的不同。心学的方法完全是主观的，理学即物穷理，格物致知毕竟有些唯物论倾向。心学一派承认“心外无理”，可是他们所说的“心”是宇宙的心，不是个体的心。关于理学与心学“性即理”和“心即理”的辩论，其中心问题在于理究竟是形而上的还是形而下的，而不是辩论理是不是普遍有效的问题。王阳明强调“良知”、从经验体会上讲，人的确是有分辨善恶的能力的，但是唯物主义观点认为，这并不是由于“本心的灵明”，而是由于文化的积累。人生在社会之中，长期受到风俗习惯各方面的影响，不知不觉就有了一种见解，似乎是与生俱来的“良知”。心学和理学虽有许多不同，但在道德的基本问题上它们还是一致的。

“致良知”的心学

良知是一种天赋的道德意识，最早是孟子提出来的。识仁和定性是程颢的心学的两大原则，他也提到“良知”，但没有充分发挥。陆九渊的心学没有强调良知问题。到了明代中期，王守仁（阳明）继承了这两大原则，又把“良知”提到主导地位，加以充分发挥，这是他对于心学的发展。有一种说法认为，宋明时期心学的产生，是由于没落贵族阶级对于现实社会的变节感到失望或恐怖，丧失了把握客观存在的能力和勇气，从而一味追求内心的精神满足。这种说法过于苛刻，当然也并不准确。如果把这种说法套到消极遁世的思想流派，或许更合适，而心学家依然是孔孟之徒，他们和消极遁世派有着很大不同，还是持积极奋斗的人生观的。心学的最重要代表人物王守

仁就是一个很有作为的政治家、军事家，他的事功非常突出。即使是陆九渊，他所说的“宇宙便是吾心，吾心便是宇宙”，前边的话就是：“宇宙内事，乃是自己分内事；自己分内事，乃是宇宙内事。”这正是一种积极的态度。所以，一笔抹杀心学，这种态度很不可取。任何思想流派，一旦成为一个时期普遍的潮流，其信奉者不免会鱼龙混杂、泥沙俱下，我们应该看到其中真正的旨趣。心学是要在社会日益颓废、人心日益堕落之际，强调人的精神品格，强调道义的力量。

通常说陆王心学，其实王阳明是心学发展的最高峰。王学有三个基本命题：知行合一、心即理、致良知，其中致良知是关键。所谓致良知，就是要达到、恢复、实行那种天赋的道德意识，在事事物物中求得与天理的符合。现实中具体的人，往往因为私欲的蒙蔽而远离了天理，能找回良知，实践良知，就能克服蒙蔽。既然强调的要点在于我心，就不是要人离开真心而求所谓的事理。内心和行为跟不上的事理即使再头头是道，也是假的、空的。王阳明把万事万物中的理，拉回到心上来说，就是反对心和理、知和行的脱节。他说心即理，决不是他连天地万物的事理规律和每个小我的心思知识两者都分不清，他要达致的是抽象的、廓大无垠的本心。这个本心，才是良知，是和天地间一切事理不相违背的。王阳明认为，每一个人都以他自己的身体躯壳为“我”，而和一切别的东西对立起来，这就是私。一个人的身体是“私”的根本。一般人的思想行动往往以他自身的利益为出发点，这就是从“躯壳上起念”。这种“起念”就是“私欲”。人有了私欲，他的本心就会被私欲所遮蔽，就像空中有浮云、太阳的光辉就要被遮蔽一样，但是，浮云总不能完全遮蔽太阳的光辉，私欲总不能完全

遮蔽“本心”的灵明，“本心”的灵明总还有所表现，这个表现就是人的分别善恶的能力。这是每一个人都不学而能、不虑而知的天赋认识能力，所以称为“良知”。“良知”并不是全知，它的能力就限于分辨善恶。王守仁并不是说，人有了“良知”就无所不知、无所不能。人和其他动物的分别就在于人能分别善恶，作道德的判断，所以要充分发扬人的天赋能力，也就是所谓“穷人理”。王守仁讲“良知”也不是泛泛地讲认识论问题。“良知”是知，“致良知”是行，这个“行”也不是一般的行。他讲“知行合一”，并不是一般地讲认识和行为的关系，也不是一般地讲理论和实践的关系。王阳明讲的良知不是教条，也不需尊奉教条。宇宙和人生都是很复杂的，其中的事物经常互相矛盾，情况也经常变化。人在其中，如果不能灵活应变，必然要寸步难行。总之，王阳明致良知学说体系有纲领，有条目，有工夫，简单明了，直截了当。对于其宗旨，他本人作了最好的阐述：无善无恶是心之体，有善有恶是意之功，知善知恶是良知，为善去恶是格物。王阳明告诫后学，这原是彻上彻下功夫，知行不可有一处放松。以为可以一悟尽透，不在良知上实行为善去恶的工夫，实际上脱不去世俗的习心，又只去悬空想什么本体，一切事都不着实，不过是养成虚寂空疏的流弊。

晚清“中体西用”观念

19世纪中叶，“天朝上国”的门户被西方列强的炮舰打开了，这是中国历史的重大转折点然而当时的中国人，身在其中，并没有对这一重大变局产生深刻的认识，他们一向对

“中华衣冠文物”抱有不容置疑的优越感，因而有所触动的仅仅是西方近代文明的物质外壳，甚至只是惊异于这外壳上几个突起的棱角而已，如坚船利炮。而更多的人连这些近代化武器也看作是“奇技淫巧”，从概念范畴上说和杂耍、微雕之类是一样的性质，可有可无，无关大局。当时最具眼光的思想家魏源，也只是感到中国有必要借鉴西方的军事技术，仿制兵器，“师夷长技以制夷”，而他乐观地认为中国只须用闽粤两省部分精兵巧匠花一二年时间就能赶超西方，这就把问题看得太简单了。随着内忧外患日亟，为数不多的当政者，如朝中办外交的亲王奕忻、封疆大吏曾国藩、李鸿章，出于荡平内忠、抵御外侮的现实需要，发起以“求强”、“求富”为主旨的“洋务运动”。六七十年代，从采办新式兵械，开办西式军工企业，培养实用外语、技术人才开始，有识之士逐步认识到“西器”、“西艺”的发达在于“西学”的高明。崇尚西学，这在旧的社会、思想格局中掀起了轩然大波，引起了各种顽固守旧势力的强烈反对。他们把中西文化严重对立起来，简单化地争论究竟立国之本是礼义还是“权谋”，是人心还是技艺，旨在彻底否定、排斥西方近代文明。而开明人士则主张“以中国之伦常名教为原本，辅以诸国富强之术”，实际是要把一切有利于中国富强的近代资本主义的物质文明和制度文化拿来为我所用。过去学术界通常把“中体西用”一词的发明权归于张之洞，其实在他提出之前报章上已多次出现这种说法，而且很快就成为一个十分盛行的说法，可见这是当时有所觉悟的中国人普遍的思想。“中体西用”利用了体和用、道和器、本与末、形而上与形而下的概念区别来分别指称中西文化，这或是圆滑地迎合了顽固派的中西优劣高下观点，或是不自觉地满足

了自己内心的民族意识和文化情感，但根本上说这是从理论的高度为学习西方打开了方便之门。中国的“体”，可以渐渐消去现行政体、学制等内容、而归结为抽象的精神文明；西方的“用”，也悄悄地从器用扩大为一切有用有益的事项。到后来，“中体西用”论者，进而论证“西学中源”，无非是说西方近代思想和孔孟之道是完全符合的，西方的近代科技是中国固有渊源的产物。由此可见，“中体西用”思想，从早期借“西用”维护旧的“中体”的意图，一变而为移花接木式地调和中西文化，再变而为偷梁换柱式地彻底改造中国文化了。

中国近代化的过程，也是一个学习西方逐渐深入的过程。从最初感到“器”不如人，然后发现“器”的背后是西方系统的近代科技知识，再认识到西学的昌明和西方的富强在于其工商立国的经济运作机制和社会组织结构，进而意识到是西方的政制与国体的先进，最后觉悟到这一切需要从文化思想上寻找根源。从洋务运动，到后来的戊戌变法、辛亥革命、新文化运动，“中体西用”是一个重要的中介环节。以往对其评价主要倾向于严苛的批评，较多地指出其维护旧体制、旧思想的保守性质。其实，第一从逻辑上看，体是本质，用是功能，中国哲学向来明了体用不二的，有什么本就有什么样的用，好比煤炭这个“体”有烧火的功用，石头这个“体”就没有烧火之“用”，这是明白的道理。说“中体西用”就好比说要用石头烧火，那么本质上就是要让石头和煤炭具有相同的性质。也就是说，按照体用一致的逻辑，中西也须等值，而晚清时代汲汲乎“西用”以自强自保，所以“中”这个“体”是一定要向“西”那个隐而不言的“体”转化的。这就在表面的逻辑矛盾中，显示了“中体西用”思想的积极性质。第二从历史的意

义上看，“中体西用”说在当时具有明显的调和论色彩，它更多的是在守旧势力的高压下庇护了新的变革因素，起到了在旧机体中打入异质内容的楔子的积极作用。具体到个人，大凡持“中体西用”论的，他对“中体”的承认和顽同守旧派的观点，旨趣是大不相同的。第三从抽象的意义上看，“中体西用”命题有其思想价值，它比国粹主义和全盘西化主张更具长久的生命力。文化的民族性与世界性二者的关系问题，不仅仅是中国近代史上某个阶段的课题，它是值得各个民族、各个时代认真反思探讨的重要问题。

“和而不同”

孔子讲过，“君子和而不同”。把“和”跟“同”二者对立起来，抽象成两个哲学范畴，这是中国古代辩证法思想的一个很经典的表达。这一思想并非孔子首创，而是有着历史渊源。《国语·郑语》中记载，早在西周末年，史伯就说过：“和实生物，同则不继。以它平它谓之和，故能丰长而物生之。若以同裨同，尽乃弃矣”。史伯的这段话，触及到了辩证法的一些原则。在两个对立面中，这一个对立面是那一个对立面的“它”，那一个对立面是这一个对立面的“它”。事物有了它的“它”，才能发展。不过史伯没有明确认识到对立的“它”是在矛盾斗争中发展的，过多地强调了两个对立面之间的统一性，这又带上了调和论的嫌疑。

晏子发展了关于“和”与“同”的对立统一思想。晏子就是春秋后期著名政治家晏婴，在齐国灵公、庄公、景公三朝任相，自俭而奉公，受到史家的称重，孔子对他也很尊重。

《晏子春秋》主要就是集录晏婴言行的著作。晏子在政治上的改良主义，有着哲学上的基础。《左传·昭公二十年》记有晏子的一段著名的言论，他通过“和”与“同”、“可”与“否”这两对范畴，论述了对立统一的思想。他认为，“同”就是排斥了异的简单同一，譬如水加上水还是水。“同”的缺陷是明显的，琴瑟老弹同一声音就很单调而不成其为音乐，没有异议的同声附和就不可能达致正确的意见。“和”则是对立的统一，即包含许多不同性质事物的统一体。就好比是鱼汤肉羹，要有水、火、鱼、肉、酱、醋、盐等烹调条件。还要使之相互作用，而相互对立的因素具有互补、谐和的功能。水和火仿佛是对立的，但正因有火烧，水才能煮，假如只知用水不知用火，谁爱吃凉水泡肉呢？有了火烧水煮，厨师还要调和滋味，如味道寡淡，要用不同的作料“济其不及”，如果味道过于浓烈，则要“泄其过”，这样才会烹调出美味佳肴。同样，“和”也表现为音乐中的各种配器、音调的清浊、大小、短长、疾徐、哀乐、刚柔、迟速、高下、出入、周疏的相反相济、相反相成。“和”能够形成新的更高的统一。晏子所说的“可”是肯定，“否”是否定，两者也是对立统一的。他以君臣关系为例指出，在国君所肯定的东西中，可能包含有不正确的应当否定的成分，做臣子的就应该把这不正确的部分指出来，向国君献疑，这样就真正促进了国君所肯定的事物；同样，国君所否定的东西中，也可能包含有正确的值得肯定的成分，作臣子的也应该把这正确的部分指出来，这样才能抛弃那些真正需要否定的东西。君臣彼此互补，就能政通人和了。

这种“和而不同”的观念，在孔子那里得到更多的发挥。

孔子强调宽猛相济、刚柔并用，以达到政治上的和谐；而且，他还进一步指出，“和”的恰到好处的状态就是“中”。在一定意义上说，和是达到中的手段，而中庸就是最佳的“和”。中和说对于辩证法对立统一规律的一个方面，即对立面相互依存的特点，有相当正确的认识和详细的分析、表达。但是中和说把对立面的展开限制在一定的“度”的范围内，忽略对立面转化的必然性和必要性，就有可能导致调和矛盾的折中主义。

格物致知

格物致知是中国思想史上一个重要的认识论命题，常与即物穷理相提并论，即物穷理是宋明理学家的一个命题，意思是“就物而穷其理”，它既表明了认识的目的，也指出了获得认识的途径。宋明理学家认为，认识的目的是穷究事物内部抽象的理，理既先于物，但寓于物中，所以要即物，即接触事物。格物致知，语出《礼记》“致知在格物，物格而后知至”一语。原文中对此并无解释，东汉郑玄注曰：“‘格’来也；物，犹事也。”

从宋代开始，格物致知成为一个重要的认识论命题，许多思想家基于不同的哲学立场对它作出了不同的解释。一种认为格物致知的格物即摈弃、隔绝、剥落外物的意思，如程颢和其他一些主观唯心主义者就持这种观点。程颢认为，一切知识皆存于内心，是我们本身所固有的，所以求知就应当求之于内心，在这个过程中，物或物念是障碍，它使我们迷而不悟，要致知就要排除外物的干扰，使心不粘于物。第二种观点认为格

物即穷理。如程颐、朱熹等客观唯心主义者从理先气后的哲学观点出发，认为物中包含有先于物而存在的理，物有理而理寓于物，因而人要穷理，就必须触及物。但理是不依赖于物而存在的，万物只有一理，所以不必穷尽天下之物，只要得到了贯通的理，就可应用于万物。正如朱熹所说，格物如同食果，去其皮，食其肉，咬其核，在这个过程中，物如同皮壳，是可以丢弃的。他认为，大凡道理，皆是我自有之物，非从外得，物只是一种手段和中介，人不过是借助它完成一种自我体认罢了。第三观点认为格物即详尽地考察天下之物，如唯物主义者叶适就持这种观点。与程朱不同的是，他认为物不是可以随便丢弃的，知是离不开事物的。第四种观点认为格物即是格心。格，正也，格心即正心。如王阳明提出，物理存于吾心，物即事，而事是从心的角度而言的。天下之物，本无可格者，其格物之功，只在身心上做。人应格去心中之物，格其非心，迁恶从善。即是说，格心就是要正其不正以归于正，正其不正即去恶，归于正即为善。第五种观点把格物解释成推行为物，强调知与功效、知与行的辩证关系以及亲身实践对知的重要性，王夫之、颜元等持这种观点。

格物致知这一命题的含义的发展、变化，对中国古代认识论的发展有重大影响。从中，我们既可看到哲学本体论对认识论的影响，又可看到中国认识论思想在各个环节上的大致成就，以及整体发展的历程。

黄老学派

在战国思想阵营中，有一个新的学术流派——黄老学派。

黄老学派诞生于战国中期，曾在汉初显赫一时，至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学”后，黄老之学遭受冷遇，渐渐被人们遗忘了。黄老学派的著作只留下一部老子的《道德经》，因而，黄老思想到底是一种什么思想，谁也搞不清楚。

1973年，在长沙马王堆出土一批帛书，其中有《老子》甲本、乙本。在《老子》乙本的前面，附有《经法》、《十大经》、《称》、《道原》四卷古佚书。据专家研究，这四卷古佚书就是先秦黄老学派的重要著作。这对我们了解黄老学派的面貌具有极重要的意义。

从这四卷古佚书来看，黄老学派是一个以道家学术为核心，融合儒、法、形名、阴阳等各家学术而形成的一个学派。

黄学的哲学，以道家哲学的最高范畴道和阴阳家的阴阳学术为基础。黄学所谈的“道”，不光在其形态方面和道家的“道”一样，而且也是万物的本原。“道者，神明之原也。神明者，处于度之内而见于度之外者也。……建于地而溢（溢）于天，莫见其刑（形），大盈，终（终）天地而莫知其名”（《经法·明理》）道“虚无刑（形），其裘冥冥，万物之所从生。……故同出冥冥，或以死，或以生，或以败，或以同”（《经法·道法》）。和阴阳家一样，认为万物都是阴阳平衡，相互调和的结果。当阴阳相互调和时，事物才会兴盛，而偏阴、偏阳都不好。《经法·四度》便说：“极阳以杀，极阴以生，是胃（谓）逆阴阳之命。极阳杀于外，极阴生于内。有（又）逆其立（位），大则国亡，小则身受其殃（殃）。”

在政治上，黄学充分吸收了法家力主耕战、法治和中央集权的主张。如《道法》说：“道生法。法者，引得失以绳，而明曲直者也。故执道者生法而弗敢犯也，法立而弗敢废也。”

《经法·六分》说：“凡观国，有六逆：其子父，其臣主，虽强大不王；其谋臣在外立（位），其国不安；其主不吾（悟）则社稷残。”所以，黄老学派将法度看作政治的根本；权力主张“主主臣臣，上下不越”；“主执度，臣循理”。

黄学也吸收了刑名学术的精华。如《经法·道法》说：“虚无有，秋槁（毫）成之，必有刑名。刑名立，则黑白之分已。……故天下有事，无不自为刑名声号矣。刑名已立，声号已建，则无所逃迹置正矣。”

对于儒家学术，黄学既有摒弃，也有吸收。它和儒学一样，主张“亲亲而贤”。如《十大经·立命》篇说：“吾苟能亲亲而贤，吾不遗亦至矣。”

古代的历史观

关于历史的发展，中国古代思想家围绕着“古今之争”来展开，主要探讨了历史变迁进程以及发展规律。他们大都认为历史是有“变”的，并探讨了变化的趋势，逐渐形成了历史退化论、历史循环论和历史进化论三种观点。

历史退化论认为今不如昔，历史一代不如一代，从而主张复古倒退。先秦儒家始祖孔子“信而好古”，所以要从周复古。《中庸》也明确主张复古。孟子“言必称尧舜”，公开宣扬回到尧舜时代。这种观点一脉相袭，直到南宋朱熹还推崇夏商周三代，鄙视汉唐。另一个尊古悲今、宣扬历史退化的代表是道家。老庄否定人类文明的发展，企图把历史的车轮朝后拉。他们歌颂太古的原始社会：《老子》以“小国寡民”的原始社会为理想；庄子更甚之，他连老子的“小国寡民”也不

要，而主张回到人类的远古蒙昧状态中去，过人和禽兽不分的生活。正如近人严复所指出的，“好古而忽今”的确是中国古代历史观的一大特点。

历史循环论在古代的影响也极大。它在古代中国有深厚的哲学基础。成书于周初的《周易》的历史观就具有很强的循环论色彩，六十四卦从乾卦开始到未济卦结束的排列，就是一个循环，未济意味着一个新的循环义将开始。传统社会一治一乱的兴衰变化，也使人们轻易得出历史循环的结论。《三国演义》一开篇就说，天下大势合久必分，分久必合，这是历史分合的循环说。战国秦汉时代，人们对夏商周三代历史进行总结，得出了三代循环的历史认识。司马迁认为夏代的统治尚忠，忠的弊端是小人粗野；殷人后来承之以敬，敬的弊端是小人好鬼；周人又承之以文，文的弊端是小人不诚实。矫正不诚实没有比忠更好的办法了，也就是说，要再度实行夏朝的主张。三王之道如是循环往复，终而复始。在各种循环论中，影响盛极一时的，当推战国末年邹衍提出的五德终始的历史循环论。邹衍认为，每一个朝代都要受一种“德”的支配或支持。“五德”即“五行”中的水、火、木、金、土的“德”，每一种“德”都有盛有衰，盛时就支持一个朝代，衰时又会使这个朝代灭亡，另一个“德”所支持的朝代又代之而起。比如“虞”即“以土德王”，夏“以木德王”，商“以金德王”，周“以火德王”，以此类推，循环不已。由于这种历史观在当时很有影响，秦王朝统一中国，就自以为是“以水德王”。西汉董仲舒虽说“奉天而法古”，但他并不是一般的倒退论者，他以“三统、三正”表述他的历史循环论。“三正”谓三代之正朔，“正”指一岁之首，即农历五月，“朔”指一月之始即初一。正朔有黑白赤三统，如夏为黑统，以寅（农历正月）为正月，以平旦

(天刚亮时)为朔，商为白统，以丑(农历十二月)为正，以鸡鸣为朔，周为赤统，以子(农历十一月)为正，以夜半为朔。历史就是“三正”、“三统”的循环流转，每一朝代开国均应“改正朔、易服色”以顺天意，表明王者受命于天，各统一正。东汉的《白虎通义》更详尽地发挥了这种观点，认为历史的演化就像连环那样周而复始。汉章帝将其钦定为“国宪”，这种循环的历史观也成为古代极有力的统治工具。

历史进化观认为历史是向前发展的，反对尊古卑今。它在中国也有悠久的传统。墨子虽重视古者圣王的历史经验，但在“古今”关系上与儒家对立，反对儒家的复古主义。法家极为强调古今之变，它的主要代表商鞅、韩非都认为历史是变化的，尤其是韩非，断言人类历史已经历了上古、中古和近古以及当今之世几个阶段，而且历史不断向前发展，那种赞美尧舜汤武的人是愚蠢的。基于此种进化史观，法家反对效法古人，反对礼治而力主法治。西汉《淮南子》认为社会历史因时而变，根本不必法古循旧。东汉王充提出今胜千古，汉高于周的论断，并试图探索国家兴衰治乱的经济根源。南宋陈亮在与朱熹的辩论中提出汉高祖、唐太宗是值得颂扬的人物，他们的历史功绩足以与商汤、周武王相匹。明代王廷相提出“道有变化”、“理随势变”的观点，批评“高谈往迹”的复古主义是“书生之迂阔”。王夫之在总结前人成果的基础上提出了“理势合一”的历史观。他认为“道”随时代而改变，社会历史是一个不断变化发展的过程。远古人类不知礼仪，饮血茹毛，以后才慢慢学会使用火，学会耕种、逐渐获得文明之光，并且不断走向现在，现在也将必然向更高阶段发展。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同时也是它的规律性。王夫之以理势合一来总结历史规律，达到了古代的最高水平。但应该

看到，古代的进化史观常常是不彻底，它往往与循环论交织存在于一个历史观中。

古代的时空观

中国古代哲学家以宇指空间，以宙指时间。他们对时间和空间的探索，经历了从直观到抽象，从具体到一般的认识过程。起初是通过对大量具体事物的生长衰亡过程的观察，逐步形成了诸如春夏秋冬、岁月旬日、时刻分秒等具体的时间概念，以及上下左右、南北东西、大小长短等具体的空间概念；后来，人们对时空不断进行理论概括，形成了从物理学和哲学的角度阐述时空的学说。中国古代学者主要对时间和空间的涵义、时空关系、时空与客观物质世界的关系、时空的相对性和绝对性、宇宙在时间上和空间上的无限性等问题进行了探索，形成了中国古代的时空观。

最早给时间和空间以宇宙意义，并作出科学而简明界说的是战国时代的《尸子》一书。它认为上下和东南西北六个方向的三维空间叫做宇，包括过去、现在和未来的时间叫做宙。这已隐约地包含了时空无限性的思想。庄子认为宇宙即是整个时空，宇是指有实体而无处所，即空间上没有止境的上下四方，宙是指有成长而无始终，即时间上没终始的古往今来。庄子还以宇宙指天地，认为宇宙没有古也没有今，没有开始也没有终止。后期墨家认为，永恒久远的时间包括古、今、旦、暮不同的时刻、时段，空间的宇包括东西南北的一切方位和场所。这种认识，包含了有限时空组成无限时空的深刻思想。后期墨家的突出贡献在于，初步认识到了时空与物体运动的统一

性问题，认为物体在空间的运动，不仅有其特定的区域、场所，而且在时间上也有从旦到暮的变化。西汉末年扬雄认为空间是圆天，其范围限于封闭的天壳内，时间的宙是以辟宇即天地开辟为起点。这种时空有限论，显然比前人的观点退步了。东汉中期科学家张衡持浑天说，认为天地像个鸡蛋，天是蛋壳，地是蛋黄，在天之外还有人们所不知道的宇宙，且宇宙是无穷尽、无边际的。东晋张湛编注的《列子》一书，以寓言的形式论述了时空的有限与无限思想，认为物质世界无始无终，而物质世界又包含了有始有终的具体事物，古、今观念是相对的。这包含了时间从有限向无限转化的思想。此书又提出，上下四方的空间无极无尽，无极的空间之外，再没有无极的世界，无尽的空间之内，再没有无尽的世界。具体万物是有穷的，包含所有万物的空间却是无穷的。这里就触及到了空间是有限无限辩证统一的思想。唐代柳宗元在《天对》中提出，宇宙空间广阔无边，天没有中央，也没有旁边角落。这就深化了空间无限的理论。刘禹锡在《天论》中认为，无形的空间是一种细微的物质形态，它作为占有一定体积的客观实在，并不妨碍客观事物的存在，它依靠有形之物起作用，依赖具体事物呈现出一定的形状。刘禹锡猜测到了空间与物质的不可分割性。同时，他认为时间是具体事物的发展过程，可分为初、中、后，以日而言有今、明、昨，以人而言有幼、壮、老，即使弹一下指头，也有初、中、后之分。即是说，时间和事物的运动密切相联系。北宋邵雍提出时间概念是相对的，从不同的角度看会有不同的时间观，今天以后人看是古，古代以古人看是今。时间是无限的循环，他把时间历程分为元、会、运、世，认为一世三十年，一运十二，世，一会三十运，一元十二

会，一元是天地的一次生灭，下一元又重新开始，这样不停地循环。这种时间循环论后来得到了朱熹的肯定，朱熹也认为天地有终始，而宇宙无穷尽。宋元之际的邓牧认为，无数有限的空间组成整个宇宙空间，猜测到了宇宙空间有限和无限互相依存、互相转上、对立统一的关系。明代的刘基、杨慎、王廷相等人提出了空间有限与无限矛盾而不能统一的思想，认为人们观察及思维所及，只在大体范围之内，大体之外，是人们无法认识的，人们无法认识也就不知道。明清之际方以智认为，时间和空间是统一的，时间的旋轮在空间中不断旋转，空间中有时间，时间中也有空间，说明了宇宙的物质性。王夫之则肯定了时、空的物质性，认为时、空和物质是统一的，宇宙是由事物的时、空不断积累而成，是阴阳二气互相作用和天地不断运动而形成的结果。王夫之猜测到宇宙是有限和无限的统一，是由有限向无限的转化，比前人前进了一大步。

中国古代学者对时空进行思考，提出了宇宙的科学界说，初步认识到了时空的物质性、客观性和统一性，肯定了时空的无限性，表现了中国哲人的智慧，在世界时空理论史上占有重要地位。

三、外国哲学

毕达哥拉斯的“和谐说”

毕达哥拉（约公元前 580—前 500）是毕达哥拉派的创始人，以年代而论，他在赫拉克利特之前。传说有一次毕达哥拉路过一铁坊，听到几个铁锤一起打铁时发出和谐的声音，他发现铁锤的重量有一定的比例。后来他用一个有活动弦马的单弦作实验，发现弦长成一定比例时发出的声音是和谐的，如 $1:2$ 得八度音， $2:3$ 得五度音， $3:4$ 得四度音。于是他得出结论：音乐的和谐是由数的比例所决定的。他还研究了在建筑、雕刻艺术中，按什么样的比例会产生美的效果，提出了著名的“黄金分割”，即认为最美的线形是长与宽成一定比例的长方形。

毕达哥拉派又进一步把这种和谐现象加以夸大，推广到全宇宙，认为和谐无所不在。宇宙中一切都存在着和谐，而且这种和谐是绝对的，这种和谐也就是他所谓的“宇宙秩序”。

毕达哥拉派的“和谐说”包含有对于自然现象的规律性猜测，但它带有某些神秘主义的色彩。而且“和谐说”片面强调和夸大了事物的同一，与赫拉克利特的辩证法是不同的。因此，只能说“和谐说”揭示了辩证法的某些因素，但从根本上说，并不是辩证法的学说。

赫拉克利特的唯物主义辩证法

赫拉克利特（约前 540—前 470）是古希腊著名唯物主义辩证法的奠基人之一。

赫拉克利特提出“火”是万物的始因和本原。他认为“万物都从火产生，也都消灭而复归于火”，这种变换过程是经过火死生气，气死生水，水死生土的下降运动和土死生水，水死生气，气死生火的上升运动实现的。这是以朴素的形式表述的辩证唯物主义自然观。

赫拉克利特明确提出了运动变化的观念。他指出：“一切皆流，无物常住”，并用河流和太阳作比喻，说明事物是不断更新的。他说：“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太阳每天都是新的。”在他看来，世界的运动变化是按一定的规律进行的。赫拉克利特在哲学上的最大贡献，是最先提出了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的思想。他认为对立面是相互依存的，相互转化的，“冷变热，热变冷，湿变干，干变湿”，“后者死则前者生，前者死则后者生。”不仅如此，他还看到了对立面斗争的作用。他的辩证法是古希腊自发辩证法的最高成果，列宁称他为“辩证法的奠基人之一”。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他的辩证法是自发的，朴素的，并带有循环论的性质。

在欧洲哲学史上，赫拉克利特也是第一个谈到认识问题的人，他从朴素唯物主义观点出发，认为世界是可知的，认识要以自然界为对象，“按照自然行事，听自然的话”。他在看到感性认识作用的同时，也承认理必认识的作用。但在社会历史观上，他只推崇少数英雄人物，而轻视人民群众的作用。他

说：“一个人如果是最优秀的人，在我看来就抵得上十万人。”

德谟克里特的唯物主义原子论

德谟克里特（Democritus，约公元前460—前370）是古希腊唯物主义哲学家，唯物主义原子论的创立者，出身于色雷斯阿布德拉城一个富裕家庭，早年漫游波斯、巴比伦、印度、埃及、埃塞俄比亚等地，成为当时最博学的百科全书式的学者。他认为世界的本原是原子和虚空，原子意为“不可分”的物质微粒，时间上永恒，数量上无限，在虚空中作下降运动，由于形状、次序、位置的区别而构成不同事物；原子的漩涡运动按严格的必然性构成万物，不存在偶然性；提出“影像论”来解释人的认识活动：物体表面流射出“影像”，通过空气而传递至感官，并钻入人的心灵产生感觉和思想；但感觉具有约定俗成性，并只能认识事物外表，理性才是真理的认识；灵魂和神也是由原子构成的，有死的。其哲学虽有某些机械的、形而上学的因素，但仍不失为古希腊唯物主义哲学路线的典型代表。其大量的著述基本上没有保存下来。

柏拉图创立的“理念论”

柏拉图（前427—前347），古希腊唯心主义哲学的最大代表，贵族奴隶主思想家，追随苏格拉底，并把他的观点系统化。

柏拉图在欧洲哲学史上第一个创立客观唯心主义哲学，称

作“理念论”。他认为客观存在的事物，不是真实的存在，在这个物质世界之外，还有一个永恒不变的、独立的真实存在的理念世界。他夸大了一般概念的作用，把概念说成是脱离物质而存在的单个存在物，由此建立起的客观唯心主义，是颠倒黑白的唯心主义。但是，他和苏格拉底第一次自觉地提出探索世界的本原问题应从普遍性、一般性的東西入手，体现了哲学对整个世界认识的前进运动。

在认识上，柏拉图提出了“灵魂回忆说”，主张“认识就是回忆”，认为一切真实的知识只是不朽的灵魂对“理念”的回忆。所以，人们要想达到真正的认识，就得努力去回忆灵魂原来认识到的“理念”。显然，这是一种具有神秘主义色彩的唯心主义先验论。

古希腊最伟大的思想家亚里士多德

亚里士多德（Aristoteles，公元前 384—前 322）是古希腊哲学家，古代最博学的人和最伟大的思想家，出身于色雷斯斯塔吉拉城一个御医家庭，从 17 岁入柏拉图学园学习和研究达 20 年。后开始批判柏拉图理念论，建立了自己的“逍遥学派”。主张一般共相决不能脱离个别事物而独立存在，它只是许多个别事物的共同名称，不足个别事物分有的理念，个别事物本身是第一实体，共相、种属只是第二实体；事物存在的原因有四种：质料因、形式因、动力因和目的因；认为每一事物都有质料和形式两方面，低级形式对高级形式又是质料，通过不断从质料上升为形式，最高形式是无质料的纯形式即神，它作为致动因是第一推动力，作为目的因是世界的最终目的；运

动本身是潜能转化为现实，现实自身的目的，最终趋向于神。认识论上提出“蜡块说”，认为客观具体事物作用于感官产生认识，就像戒指印在蜡块上一样，离开感觉经验不能理解任何东西，但数学和逻辑的基本原理却是潜在于心灵之中的。在逻辑学上，不仅是传统形式逻辑的奠基人，也研究了辩证思想的最主要的形式，明确提出了十大范畴（实体、数量、性质、关系等等）的学说。社会政治理论代表中等奴隶主阶层，主张“中间政体”；伦理学上提倡中庸之道，推崇理性的“沉思生活”为最高幸福；阐述了国家和个人的有机辩证关系，认为人不能脱离社会，社会是由个人组成的，“人是政治的动物”。其哲学的主要特点是在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之间动摇，最终动摇到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方面去，但在批判柏拉图理念论时也批判了一般唯心主义，他所使用的范畴如潜能和理实、质料和形式、一和多等等都是流动的、转化的。著述极其丰富，在物理学、天文学、植物学、动物学、人类学、同事物；原子的漩涡运动按严格的必然性构成万物，不存在偶然性；提出“影像论”来解释人的认识活动：物体表面流射出“影像”，通过空气而传递至感官，并钻入人的心灵产生感觉和思想；但感觉具有约定俗成性，并只能认识事物外表，理性才是真理的认识；灵魂和神也是由原子构成的，有死的。其哲学虽有某些机械的、形而上学的因素，但仍不失为古希腊唯物主义哲学路线的典型代表。其大量的著述基本上没有保存下来。

古希腊唯心主义理念论

柏拉图（前 427—前 347），古希腊唯心主义哲学的最大代表，贵族奴隶主思想家，追随苏格拉底，并把他的观点系统化。

柏拉图在欧洲哲学史上第一个创立客观唯心主义哲学，称作“理念论”。他认为客观存在的事物，不是真实的存在，在这个物质世界之外，还有一个永恒不变的、独立的真实存在的理念世界。他夸大了一般概念的作用，把概念说成是脱离物质而存在的单个存在物，由此建立起的客观唯心主义，是颠倒黑白的唯心主义。但是，他和苏格拉底第一次自觉地提出探索世界的本原问题应从普遍性、一般性的东西入手，体现了哲学对整个世界认识的前进运动。

在认识论上，柏拉图提出了“灵魂回忆说”，主张“认识就是回忆”，认为一切真实的知识只是不朽的灵魂对“理念”的回忆。所以，人们要想达到真正的认识，就得努力去回忆灵魂原来认识到的分类学等自然科学和修辞学、美学、艺术学、历史学、经济学、法学等社会科学中，均为一代宗师。对整个欧洲哲学和思想文化的发展产生了极其深远的影响。主要著作有《形而上学》、《物理学》、《工具篇》、《政治学》等等。

法国启蒙思想

法国启蒙思想的主要代表是伏尔泰和卢梭。

伏尔泰（Voltaire，1694—1778）是法国启蒙运动大师，作家、哲学家。他用自然神论反对基督教神学和笛卡尔哲学的二元论，否认天赋观念论。他颂扬理性，认为人类的历史就是理性和迷信斗争的历史，永恒的理性和人性是人类历史发展的支配力量。他提出自然平等论，主张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其主要著作有：《形而上学论》、《哲学辞典》等。

卢梭（1712—1778）是法国启蒙思想家。

卢梭提出的主要问题，是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及其如何实现政治平等的问题。他从人的天赋自由平等观点出发，认为人类的不平等不是从来就有的。政治上的不平等是随着私有财产和国家的产生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而封建专制制度则使这种不平等达到了顶点。他的结论是用革命暴力推翻封建暴政是完全合理的。卢梭用抽象的人性和契约关系来说明国家的起源和本质是唯心主义的，但它对于封建神权和宗族关系来说，是历史的进步。卢梭的资产阶级民主思想对法国资产阶级革命和各国资产阶级革命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在哲学观点上，他承认物质世界的客观存在，认为物质是“在我以外的，作用于我的感官的一切”，但物质是僵死的，“运动的第一原因并不在物质之内”，而是有“一个意志推动着宇宙”。在认识论上，卢梭持感觉论立场，认为一切知识都是从感觉中产生的。恩格斯曾称誉卢梭的《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一书是18世纪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统治时期的“辩证法的杰作”。

法国的古典二元论

笛卡尔（René Descartes，1596—1650）是近代法国哲学家，古典的二元论者。出身于贵族，早年不满于教会学校教育的虚伪，毕业后四处游历，以求得于人生有用的知识，后定居荷兰。和培根一起为近代哲学创始人，从理性主义立场反对经院哲学，主张首先凭个人内心清楚明白的直观确立几条不证自明的公理，为此必须对自己以往全部知识作一番彻底的怀疑，将有疑问的思想统统清除；最后只有“我在怀疑”这一点（即“我思”）不容怀疑，得出第一条原理“我思故我在”；然后由此推论其他东西，首先是上帝的存在，发展了安瑟伦的“本体论证明”；再由上帝存在保证了物理世界的存在，认为逻辑、数学和自然科学的基本原理是由于上帝的天赋而具有清楚明白性的；在这一前提下转向机械唯物论，认为物质实体的惟一属性是广延，世界由物质的漩涡运动而产生，一切物体的运动形式是位移。但这并不能解释心灵实体，精神和物质、思维和广延的二元对立在人的身心关系中构成了笛卡尔哲学最深刻的矛盾。著有《方法谈》、《形而上学的沉思》等。

18世纪法国的一元论

18世纪中叶在法国资产阶级反封建反宗教的启蒙运动中形成的一个强大的唯物论派别。

这一唯物论派的主要理论成就是，克服了17世纪唯物论

的神学不彻底性和二元论的倾向，达到了彻底的无神论和唯物论的一元论。

这一唯物论派理论的基本特点是，力图用自然的、物质运动的原则说明一切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而排除一切超自然的神秘观念；在物质与精神的关系上停留在机械的、片面的物质第一性上，否认意识与思维的能动作用，但对理性思维的能力没有做深入的考察，这一点被后来的德国古典唯心主义哲学片面的发挥了。

法国存在主义哲学

加谬 (Albert Camus, 1913—1960) 是法国著名哲学家、文学家、存在主义的代表之一。他对存在主义哲学问题的探讨局限于道德价值领域，他的基本哲学概念是“荒谬”和“反抗”。他认为，人们无法理解世界，也无法认识自己，尤其当人们意识到死亡不可避免时，荒谬感便油然而生。但是，面对荒谬的世界和人生，人们应创造出一种新的道德价值，创造之手段便是“反抗”。其主要著作有：《西西弗斯神话》、《反抗的人》等。

法国的自然神论

法国启蒙思想家、法学家孟德斯鸠在哲学观点上是一位自然神论者，他承认上帝的存在，同时承认物质世界的存在并按其固定不变的规律运动，而这种不变的自然规律又是上帝意志

的体现。他提出“法”就是由万物本性派生出来的必然关系，认为一切实体皆有其法，神有神的法，物质世界有物质世界的法，人有人的法，所有的存在物都服从法，即服从一定的规律。但人类与其他物质不同，它总是违反或变更其法。因此，为了维持社会和处理公民之间的关系，就要研究法与种种事物的关系，找出支配人类社会的法的原则，即他所说的法的精神。当他考查法与政体的关系时，赞扬君主立宪制，反对君主专制，认为君主专制政府既无法律又无规范，一切都由君主一个人凭自己的意志去处置，而君主立宪制是君主“按照确定不移的法律统治的政府”。他把政治自由与遵守法律统一起来，认为自由并不在于想做什么就做什么，“自由就是做一切法律许可的事的权利”。为了确保法律行事的政治自由，他主张三权分立说，以使使权力互相制约，避免滥用权力。当他考查政体的性质时，提出了民族的精神性格和政体的性质是由地理环境，即领土大小、土壤的肥沃程度、气候条件等地理因素决定的思想。他力图用自然的原因说明社会政治法律制度的不同，这在当时具有反对用宗教神学说明社会政治的进步意义，但他夸大地理因素对社会政治的影响，则是唯心论和形而上学的。主要著作有：《波斯人信札》、《罗马盛衰原因论》、《论法的精神》等。

德国古典哲学

18世纪末到19世纪初的德国资产阶级哲学，它是马克思主义三个来源之一。从康德开始，经过费希特和谢林，到黑格尔发展到了顶峰。费尔巴哈是这一学说的最后代表。它企图调

和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为宗教信仰留下地盘（康德）；或在方法和体系之间自相矛盾，用革命的思想方法得出了保守的政治结论（黑格尔）；或以唯物主义批判唯心主义，却又不愿自称唯物主义者，而以人本主义者自称；宣扬“全人类的爱”的新宗教（费尔巴哈）。德国古典哲学的主要成就是黑格尔哲学中的“合理内核”和费尔巴哈唯物主义的“基本内核”。除费尔巴哈是唯物主义者之外，其余都是唯心主义者。康德是德国古典唯心主义创始人，他建立了先验的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费希特继承和批判了康德，建立了彻底的主观唯心主义哲学。谢林改造了费希特的主观唯心主义，建立了客观唯心主义的“同一哲学”。黑格尔在批判、改造康德、费希特、谢林的唯心主义过程中，建立了庞大的客观唯心主义体系，他是德国古典唯心主义的最后完成者。

德国古典唯心主义哲学的最大成果是创立了唯心主义辩证法。德国古典哲学是马克思主义理论来源之一。恩格斯批判地改造了德国古典哲学，尤其是批判地改造了黑格尔和费尔巴哈的哲学，吸收了黑格尔哲学的“合理内核”和费尔巴哈哲学的“基本内核”，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使哲学思想发生了革命变革，并进入到新的历史发展阶段。

德国唯心辩证法

黑格尔（Georg Wilhelm Friedrich Hegel, 1770—1831）是德国古典唯心主义哲学家，客观唯心论者，唯心辩证法的创始人。出身于官僚家庭，大学毕业后当过家庭教师、中学校长，后任海德堡大学教授、柏林大学教授和校长。全面批判了康

德、费希特和谢林，将德国古典唯心主义推向顶峰，建立了自己的“绝对唯心主义”体系，将具有逻辑本质的、主体和实体同一的“绝对精神”（绝对理念）看作万物的本质和基础、哲学的出发点和对象；这种客观精神在自己的自我运动中实现为一个辩证过程，即从最初的逻辑理念外化为自然界，又经由自然界回到精神，达到绝对精神的自我认识；其哲学因而在逻辑学、自然哲学和精神哲学三大部分，全体由一系列大大小小不同层次的正、反、合三段式构成。“逻辑学”将逻辑、本体论和认识论融为一体，阐述绝对精神在外化为自然界之前的纯粹理念的运动法则，在存在论（质、量、度）、本质论（本质、现象、现实）和概念论（主观性、客观性、理念）的逻辑演进中，建立起包括量变和质变，对立面的统一和否定之否定规律在内的辩证逻辑系统，颠倒地揭示出人类思想，认识发展的真实历史，猜测到事物本身的辩证本质。“自然哲学”力图通过自然界从机械性、物理（化学）性向有机性的上升过程，揭示出自然界向人生成的内在必然性，但却将这种必然性结为自然界的精神本质，否认物质本身有时间上的发展。

“精神哲学”研究人的心理、社会、历史和精神生活，它克服了逻辑阶段的抽象性和自然阶段的外在性，达到了最具体、最高级的阶段，而向绝对精神复归；在“主观精神”阶段从人的个体意识中寻找人类精神的历史发展规律；“客观精神”阶段全面研究了人的政治、道德、伦理、经济和财产关系，看到了人的劳动对于社会历史的重大意义，试图在历史人物的动机底下寻找更深刻的动力，具有历史唯物主义萌芽因素，但却将这一过程视为世界精神的巡行，把普鲁士王国君主制视为最终的目的地；“绝对精神”阶段把艺术、宗教、哲学视为绝对精

神意识到自身的三个步骤，在哲学中则通过哲学史的进展在他自己的哲学中达到了一切发展的终点，结束了整个世界的历史演进。其唯心主义体系终于窒息了辩证法的革命精神，充分体现了其体系和方法的根本矛盾。

德国古典哲学中惟一的唯物主义者

费尔巴哈（1804—1872）是德国古典哲学中惟一的唯物主义者和最后的代表。费尔巴哈从人本主义出发，批判了宗教神学和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哲学。费尔巴哈认为，自然界是惟一实在的，除了自然界和人之外，再没有其他东西，自然宗教的神和基督教的上帝不过是人的自我异化的产物，是人的自身本质的虚幻的反映。

在同宗教神学和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斗争中，费尔巴哈建立了人本主义，并经过人本主义走向唯物主义。人本主义是费尔巴哈唯物主义的核心。他认为要用人取代宗教的上帝和黑格尔哲学中独立自在的思维，而直接崇拜人本身。费尔巴哈认为，思维的主体（人）和思维的器官（大脑）来自于自然界，离开自然界，人便化为乌有，思维自然不能存在，因而，不是精神产生自然，而是自然产生精神。这样，费尔巴哈通过人本主义这一特殊表达方式，唯物主义地解决了哲学的基本问题，建立了自己的“人本学”唯物主义。

费尔巴哈在批判宗教神学和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的过程中，从剖析宗教产生的根源揭露了宗教的本质，结束了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的长期统治，恢复了唯物主义应有的权威，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起了重要作用。但是，由于他长期隐居

乡村，脱离自己的时代，过多把自己哲学的出发点——人了解为脱离具体社会关系的抽象的、自然的人，因此，造成了他哲学思想的严重缺陷。

美国实用主义哲学

实用主义于 19 世纪 70 年代开始在美国形成，20 世纪初起在美国和西欧流行起来的一个哲学流派。它坚持一切知识都起源于经验，宣称经验是最真实的存在，世界上的一切都可以归结为经验。其突出特点是以功利为标准确定真理，认为概念只要能顺利地转移经验，将事物完满地联系起来，能简化劳动，在行动中有用，那就是真的。因而认识和真理不再是绝对的目的，而只是在行动中获得成功的手段。其主要代表人物有：皮尔士、詹姆斯、杜威、胡克、刘易斯等。

杜威（1859—1952）是美国现代最著名的哲学家、教育学家、伦理学家、社会活动家、哥伦比亚大学教授。杜威集实用主义之大成，并试图把实用主义哲学同教育、伦理和社会问题结合起来，被公认为“实用主义神圣家族的家长”。西方报刊吹捧杜威是使“西方文明”摆脱“无神论的，唯物主义的共产主义”的“精神上的拯救者和保卫者”。他是现代著作最多的哲学家之一。

杜威在哲学改造的招牌下，提出所谓“经验的自然主义”。他否认经验之外的客观物质世界，企图用“兼收并蓄”的“经验”，把自然、社会和精神的一切现象，全部包容在“经验”之中。他认为，主体与客体、心与物都是从经验中派生出来的，“经验即是生活，生活即是应付环境，思想不过是

应付环境的工具。他早期还把他的理论称为工具主义。他认为，真理只在于一种功效，观念、概念和理论都是一些作业假设，都只具有工具的性质。既然思维和科学皆为工具，那么它的“真理性”就只在于“功效”，并不在于它是否正确地反映外界的事物。杜威晚期较为重视实验，提出思想活动的五步法，即暗示、问题、一假设、推理、试验，他把这称为实验主义，并认为，哲学上的实验主义与科学上的实验主义是没有差别的。胡适把杜威的观点概括为“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在社会历史观上，他否认社会发展规律，认为社会里一切都是偶然的；反对阶级斗争和社会革命，主张阶级调和与一点一滴的社会改良；反对社会主义，鼓吹民主主义；反对和诬蔑人民群众，鼓吹英雄史观。

英国唯物主义经验论的系统化者洛克

洛克(John Locke, 1632—1704)是近代英国哲学家，唯物主义经验论的系统化者，出身商人家庭，参加过辉格党的政治活动。认识论上提出“凡是存在于理智中的，没有不是先存在于感觉中的”这一经验主义认识论原则，认为没有感觉经验，心灵就是一块“白板”。经验分为感觉的经验（产生红、白、冷、热等观念）和反省的经验（思维、推理、信仰、意愿等的表象）；它们有反映事物的“第一性的质”，即体积、广延、形象、动静等客观状态；有的则反映“第二性的质”，如色、声、香、味等，后者取决于感官特性，这两类都属简单观念；复杂观念如样式、实体、关系则是人心通过分解、组合、抽象、比较而任意构成的，其中三种实体（物质、精神、

上帝）本身究竟是什么是不可知的，我们只能认识我们赋予它们的“名义本质”，而不认识其“实在本质”。整个人类知识无非是这一切观念相互符合的观念体系，分为三个知识等级：直观知识最可靠，其次是证明的知识，最后是感性知识。其唯物主义经验论中杂有许多唯理论、主观唯心论和不可知论因素。社会政治观上主张君主立宪制，提出立法、行政和外交三权分立学说，对西方思想界影响巨大。著有《人类理解论》、《政府论》等。

贝克莱的“存在就是被感知”

贝克莱（1684—1753）是18世纪英国爱尔兰的大主教。他是著名的主观唯心主义者。据说有一次，他同朋友在花园漫步，高谈哲理，朋友一不留神，脚踢在一块石头上。朋友问贝克莱，这被脚踢的石头是否存在。贝克莱陷入窘态，说什么当你有脚痛的感觉，石头就存在，而当你没有脚痛的感觉，石头当然就不存在。

这是贝克莱依据他的“存在就是被感知”的著名公式，所得出的结论。关于这个公式，他曾举桌子为例，说：“当我说我写字的桌子存在着，这就是说，我看到它而且感觉到它；如果我走出我的书房后说桌子存在着，那就是说，如果我在我的书房里，我就能够感知它……。”意思是说，离开了书房，没有直接感知桌子，桌子也就不存在了。

贝克莱把整个世界都看成是自己感觉的产物，这就颠倒了客观世界和人们主观意识的关系。对此，列宁曾指出：“从这个前提出发，除了自己以外，就不能承认别人的存在，这就是

最纯粹的唯我论。”18世纪的法国唯物主义哲学家狄德罗称贝克莱的哲学为“瞎子哲学”。19世纪初，恢复了唯物主义权威的哲学家费尔巴哈，他把对贝克莱的批判寓于诙谐幽默之中。他在讽刺这种主观唯心主义时问道：“如果小猫所看到的老鼠只存在于小猫的眼睛中，如果老鼠是小猫视神经的感觉，那么为什么小猫用它的爪子去抓老鼠而不去抓自己的眼睛呢？”费尔巴哈回答道：“这是因为小猫不愿意为了爱唯心主义者而自己挨饿，在它看来，对唯心主义的爱只是痛苦。”

教父哲学

教父哲学产生于罗马帝国奴隶社会末期。当时，基督教开始向国教演变，宗教神职人员为了更好地适应统治阶级的需要，就进一步把基督教的信条理论化，形成了一整套基督教教义，从而出现了所谓基督教哲学。它是封建社会经院哲学的前身。在历史上，这些制订教义的人被教会尊称为“教父”，其学说被称为“教父哲学”。

教父哲学的主要内容有：一、创世说：认为上帝是从虚无中创造出世界上一切事物。上帝是世界的主宰，是一个有意志、有智慧、有感情、人格化的神，它具有圣父、圣子、圣灵三个“位格”，这三者共于同一个神的“本体”之中，即所谓的“三位一体”论。二、原罪说：认为人类的祖先亚当和夏娃在天堂的花园（伊甸乐园）中偷吃了禁果，犯下了大罪，他们的罪恶就从而遗传下来，所以他们的子子孙孙一生下来就是有罪的。三、救赎说：认为世人受苦受难，无法自救，只能指望上帝派一位救世主下凡，但是这位救世主并不拯救世人脱

离现实的苦难，而是教导人们忍受苦难，信奉上帝，这样，来世便可得救。四、来世赏罚（天国报应）说：认为人们要使自己的肉体死亡之后，升入天堂，就必须服服帖帖地接受天命所确定的身份地位，鄙弃一切物质欲望，否则死后就要打入地狱，遭受永刑。五、天启说：认为人们的认识和理性要服从信仰，与信仰抵触的一切知识都是无用的，信仰完全来自上帝的天启，一切真知都是“天启”的产物。

教父哲学的根本目的是为罗马统治阶级服务的，它的思想内容是原始基督教中那些消极因素和当时流行的各种唯心主义哲学，它是一种粗陋的神学唯心主义理论。

了解教父哲学的主要内容，有助于认识神学唯心主义的虚妄。

安瑟伦关于上帝存在的“本体论的证明”

安瑟伦（1033—1109），他原是意大利人，后到英国，曾任坎特伯雷的大主教，被称为“最后一个教父和第一个经院哲学家”。

安瑟伦为了证明宗教信仰的合理性，费尽心机为上帝存在作出许多论证，其中最著名的就是所谓“本体论的证明”。他断言，每个人的心中都有上帝的观念。即使愚妄人心里说“没有上帝”，这一思想本身也就证明上帝是存在的。因为所谓“上帝”这个观念本身，意思就是“绝对完备者”，不能设想任何比它更伟大的实体。既然我们确定无疑地认为，上帝是最完善者，那他就决不可能仅仅存在于心中。因为假定他仅仅存在于人的心中，我们就能够设想现实中的存在物可能比它更

完善。这就是说，假如上帝仅仅存在于心中而不具有现实的存在，那他就不是最完善的实体了。但我们早已确信没有任何东西比上帝更完善，“因此毫无疑问……他既存在于心中，也存在于现实中”。

安瑟伦的证明之荒谬性是显而易见的。当时就有一些经院哲学家起来反驳他，例如都兰的僧侣高尼罗就写了《为愚人辩护》一文来驳斥他。高尼罗认为，必须把实在的东西和思想中的东西区别开来，实在的东西是一回事，把握这种东西的理智本身又是一回事。即使承认我们心中确实有所谓最伟大的实体观念，但也决不能凭着这件事实，就得到现实存在。例如，人们可以想象大海的某处有一座珍藏各种无价之宝的岛屿，这个岛屿比其他一切国度都更优越，但是，由此不能推断出这个岛的真实存在。

高尼罗的反驳是正确的，可是他只是揭露了安瑟伦关于上帝存在的论证在逻辑上的错误，而不是想否定上帝存在这一信条。

此例有助于认识宗教唯心主义的荒谬和虚妄。

马克思曾经指出，关于上帝存在的本体论证明，在逻辑上不过是一种空洞的，“同语反复”，它只能证明论证者本人的思想或“自我意识”的存在，而决不能证明什么上帝的存在。从哲学上讲，安瑟伦的证明只不过是把人的主观意识中存在的一般观念，作为离开具体事物而独立的客观存在，再从观念推演出现实的存在。实质上，这种说法是贴了一种新标签的柏拉图的理念论。

托马斯关于上帝存在的“五大论证”

托马斯·阿奎那（约1225—1274）是意大利人，他是经院哲学的集大成者。

托马斯知道，上帝存在这条教义是基督教的基石，同时他又看到安瑟伦的本体论证明遭到一些人的驳斥。于是他就因袭亚里士多德的观点，来为上帝的存在作了著名的“五大论证”。

一、不动的推动者之论证：即从事物的运动和变化方面来论证上帝的存在。世界上有些事物是运动的，这在我们的感觉上是明白的，也是确实的。我们也知道，世界上每一件运动的东西，需要某种东西来推动，某种东西又需另一物体来推动。还有，运动不外象亚里士多德说的，是事物从潜在性转变为现实性。一件事物，除非某一现实事物的影响，它决不能从潜在性变为现实性。譬如，用火烧木柴，木柴就发生了变化，这就是以现实的热，使潜在的热变为现实的热。依此推理，如果没有第一个推动者和绝对的现实性，我们将被迫无止境地往上追溯，永远不能达到终点。所以，一定有某种存在是不动的第一推动者，这是必然的，每个人都知道这第一推动者就是上帝。

二、最终因的论证：世间每一结果都有其原因，如果没有一个自因的、不依靠任何东西就存在的东西，我们又被迫在因果系列上趋于无穷，那么有一个最终因，也是必然的。这个最终因，我们就称之为上帝。

三、自身必然性的论证：即从可能性和必然性方面来论证。我们看到自然界中一切事物都生生息息，既存在又不存

在。这样，如果一切事物都会不存在，世界就自始至终不该有事物的存在，因为事物若不凭借某种存在的东西就不会产生。这就是说，一切存在事物不仅是可能的，而且有些事物还必须作为必然的事物存在。不过，在必然的事物中其必然性有的是由于其他事物所引起，有的则不是。要把由其他事物引起必然性的推到无限，这是不可能的。正如第二个论证一样，我们不得不承认有某一东西，自身具有自己的必然性，而所有的人都说它就是上帝。

四、从事物发展的真实性等级存在，论证上帝的存在。一切事物的善良、真实和尊贵等，有多有少，有高有低，这是同最高点比较而言。譬如一事物之所以被称为较热，乃是按它比较最热的东西来决定的。所以，世界上必有一种最善良、最完美和最高贵的存在，我们就称之为上帝。

五、从目的因来论证上帝的存在：我们看到，那些无知的人，甚至那些生物，也都为着一个目标而活动。但是，一个无知者如果不受某一有知者的指挥，那他就像一支不受射手指挥的箭那样，也不能够达到他的目的地。这就意味着必定有一个智慧的存在者。一切自然事物都依靠它指引而趋向自己的目的，这个存在者就是上帝。

轻视反面教员的作用，就不是彻底的唯物主义者。

托马斯用五大论证来说明上帝的存在，可谓煞费苦心。托马斯不像安瑟伦那样从一个本身有问题的观点出发，而是从一个经验的事实和自然的事物出发，如谁都不怀疑的运动的存在和各种事物都有其原因，托马斯进而引导人们形而上学地追问，世界上到底有没有第一推动者或最终因等。这种论证颇有一般性，必须用辩证唯物主义而不是形而上学唯物主义，才能

战而胜之。

从认识论和思想方法角度来说，托马斯的论证有几个重大错误：

一是，把世界上一切运动归结为机械的推动，否认了运动的多样性，根本没有认识事物自身的矛盾是运动的动力和源泉，这种运动观必然导致唯心主义和宗教。

二是，不懂得宇宙是一个无限发展的过程，它在任何方向都没有终点，不论上下、前后和左右，都是如此。

三是，否认宇宙无始无终，认为有时间开端，主张上帝从虚无中创造世界。

四是，鼓吹目的论，提出上帝创造世界是按照等级的阶梯（非生物→生物→人→圣徒和天使→上帝）来安排的。每一级的存在形式都是高一级存在的质料，更高一级的存在是低级存在所追求的目的。

托马斯的神学唯心论，是服务于教会的。13世纪以后，托马斯的体系一直成为封建社会思想领域中占统治地位的官方学说，它是一种比较精致的神学唯心论。

分析、批判托马斯的神学唯心论，既可以提高我们的鉴别能力，又可以检验我们把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论是否真正学到了手。

经院哲学

经院哲学产生于11至13世纪。这种哲学是在教父哲学的基础上建立的。经院哲学给自己规定的根本任务是，为天主教的教条和教义作论证和解释，使其系统化和哲学化。所以它是

“神学的奴婢”。

经院哲学的研究对象不是自然界和现实生活中的客观事物，而是什么超验的世界、上帝、天使和圣人的世界。经院哲学家耗费了无穷的精力，去争论这样一类荒谬的问题：“神用泥土捏成的人的始祖亚当有无肚脐眼？”“亚当被创造时几岁，身长若干，不吃奶吃什么？”“圣灵是否女性，有人说圣灵长达 93 英里，果真如此吗？”“吃人的野蛮人死后肉体复活的情况如何，这个复活的肉体是他自己的肉体，还是他人的肉体？”“把猪带到商场上去的究竟是手呢，还是绳子？”“一个针尖上可以站多少天使？”“天堂里的玫瑰花长得有刺儿呢，还是没有？”

经院哲学的一个主要特点是它的空洞烦琐的形式主义，就是脱离实际，排斥经验，咬文嚼字，玩弄概念。

此例有助于认识什么是经院哲学，什么是烦琐哲学，并努力克服今天现实生活中的经院哲学和烦琐哲学。

列宁说：“经验哲学和僧侣主义抓住了亚里士多德学说中僵死的东西，而不是活生生的东西”。事实上，经院哲学家竭力融合亚里士多德的哲学（如《形而上学》，《物理学》），使其为天主教神学服务，使之成为宣扬天主教的工具。

芝诺否定运动的四个论证

芝诺（约公元前 490—前 430）是巴门尼德的学生。他的哲学思想特点在于，用逻辑论证来说明存在是“一”而不是“多”，存在是“静”而不是“动”。他认为承认“多”与“动”，就要陷入不可解决的矛盾之中。下面是他否定运动的

四个论证：

1. 二分辩。说的是一个物体永远达不到目的地。因为它在到达目的地之前，必须先走完全程的一半，但在走完这一半之前，又必须先走完半程的一半，如此一半又一半地分割下去，可以推到无穷。因此，运动是自相矛盾的，不可能的。

2. 追龟辩。说的是希腊善跑的阿基里斯永远追不上乌龟。譬如假定整个跑道为 200 公尺，阿基里斯的速度比乌龟快 10 倍。让乌龟先跑 100 公尺，然后让阿基里斯从出发点起跑开始追乌龟。那么，当阿基里斯跑到 100 公尺那里时，乌龟已跑了 10 公尺；当阿基里斯跑到 110 公尺那里时，乌龟又跑了 1 公尺；当阿基里斯跑到 111 公尺的时候，乌龟又前进了 $1/10$ 公尺；当阿基里斯跑到 $111\frac{1}{10}$ 公尺的时候，乌龟又必然前进了 $1/100$ 公尺。依次类推，直至无穷。因为阿基里斯和乌龟之间的距离可依次分为无数小段，而阿基里斯又总在后面，所以他总是越追越近，但永远赶不上乌龟。

3. 飞矢辩。说的是飞矢不动。因为飞矢在一定的时间内必存在于与它自身相等的空间里。因此，如果把飞矢在空中运动的过程分为无数个点，则它在每一点上都存在于与它自身相等的空间里。可见，箭的飞动乃是无数静止的总和而不是运动，说飞矢运动是矛盾的。

4. 运动场辩。说的是二分之一的时间可以等于一倍的时间。假定有三列长短相等、相互平行的物体（A, B, C） X# AM # Y# A# B# Y# X# C# Y

A 不动，B 与 C 各从 A 的中点 M 以同样的速度向相反的方向运动。若 B 从 A 的中点 M 前进，走到 A 的 X 点需要的时

间为 T ，则 B 从 A 的 Y 点出发走到 A 的 X 点，需要的时间就是 $2T$ 。 C 对 A 来说也一样。现在 B 与 C 各从 A 的中心点 M 以同样的速度向相反的方向运动，在 T 的时间内， B 、 C 、 A 三者位置相平。上面讲过， A 、 B 、 C 长短相等，同时 B 从 A 的 Y 点走到 A 的时间需要 $2T$ ；那么， B 从 C 的 Y 点到 C 的 X 点所需要的时间也应是 $2T$ 。现在花了 T 的时间， A 、 B 、 C 三者位置相平，也就是 B 到 C 的 X 点花的时间是 T 。这岂不是说 T 等于 $2T$ 或说一半的时间等于一倍的时间了吗？

“运动场辩”的错误是十分明显的。因为 B 从 C 的 Y 点到 X 点需要 $2T$ 时间，是在 C 不动的情况下所需的时间，而当 B 与 C 都从 A 的中心点 M 以同等速度向相反方向运动时， B 从 C 的 Y 点到 X 点所需的时间当然不需要 $2T$ ，而只需要 T 了。在其他三个否定运动的论证中，芝诺都把运动假定为空间可分无穷分割的点，而且把物体局限于点上，把运动看作这些静止状态的点的总和。他不懂得运动着的物体既在这个点上，同时又不在这个点上而不断向前进的。因此，运动着的物体不可能达不到目的而停留在无穷可分的 $1/2$ 的点上。阿基里斯必定会超过乌龟运动所在的那个点而追上它；至于飞矢当然也不是静止的点的机械的总和，飞矢的运动可分为间断的点，但同时它又是连续的，因而不能说它是不动的。

芝诺的错误在于，他不懂得运动是间断性与不间断性的矛盾统一，他形而上学地割裂两者，只承认间断性而不承认不间断性。芝诺否认运动的结论是反辩证法的，是形而上学。

列宁在《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一书摘要》中，摘引了芝诺对运动的四种反驳，并作了批语。列宁指出：运动是时间和空间的本质，表达运动的基本概念是两个，即间断性

(或点截性)与连续性(或不间断性)。“运动是(时间和空间的不间断性与时间和空间)间断性的统一。运动是矛盾，是矛盾的统一。”中国古代哲学家庄子在《天下篇》中说：“飞鸟之景，未尝动也”。这与芝诺的“飞矢不动”是一样的。毛泽东在提到庄子的这一命题时指出：“世界就是这样一个辩证法：又动又不动。静是不动没有，静是动也没有。动是绝对的，静是暂时的，有条件的。”列宁和毛泽东的这些论述，体现了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分析运动的矛盾性。

麦加拉学派的论辩

麦加拉学派的创始人欧几里德(约公元前 450—前 374 年，又译修昔底德，注意不要将他与著名几何学家欧几里得相混)，他是苏格拉底最早的弟子之一。

麦加拉派的一个特点是长于论辩。他们继承并发挥了芝诺、智者派和苏格拉底的争辩术，在辩论中善于揭露矛盾，使人陷入困境，令人生气发怒。因此，当时有人说麦加拉派不是一个学派，而是一团火气。麦加拉派在论辩术方面最突出的代表是欧几里德(公元前 4 世纪)。他提出了许多有名的论辩，如“谷堆辩”、“秃头辩”、“说谎者辩”和“隐藏者辩”等等。譬如“谷堆辩”和“秃头辩”说：一粒谷子和一根头发不能造成谷堆和秃头，再加一粒或减一根也不会，这样继续增加或减少下去，到什么时候成谷堆或秃头呢？

黑格尔分析这些论辩说，这里实际上涉及到量和质的变化。列宁在《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一书摘要》中也作了摘引。

麦加拉学派的论辩，确实包含着概念的辩证法。但是，他们并没有正确地对待这些矛盾问题，因此他们的论辩往往成为诡辩，成为文字游戏。他们利用这些诡辩，是为了说明感觉世界的事物都是充满矛盾的，因此感觉是不可靠的，感觉世界是不真实的。

自知自己无知

“自知自己无知”，是古希腊唯心主义哲学家苏格拉底（约公元前469—前399）的一个命题。

在柏拉图的《申辩》篇中可以看到，苏格拉底是如何借用一个神话故事来论证他的这一命题的。故事说，德尔斐的传神谕的女祭司告诉苏格拉底的朋友凯勒丰说：苏格拉底是人中间最聪明的人。苏格拉底说，他感到自己并不聪明，于是就去证实这个“神谕”。他到处找有知识的人谈话，其中有政治家、诗人、工匠等。他想看看这些人的知识在哪里，是否比他更聪明。结果证明这些人并没有知识，因而发现“那个神谕是驳不倒的”。于是他反躬自问：自己的聪明究竟表现在哪里？他的答案是，自己毫无所知，“自知自己无知”正是他的聪明所在。苏格拉底的学生柏拉图评论道：“人们哪！象苏格拉底那样的人，发现自己的智慧真正说来毫无价值，那就是你们中间最智慧的了。”苏格拉底以自知自己“无知”而自豪，并要人人都“自知自己无知。”

苏格拉底把知识建立在理性基础上，认为一切知识都经由概念，概念是撇开具体事物的特殊属性而形成的，是普遍的、不变的。所以知识也是普遍的、绝对的、永恒不变的。他还认

为知识与工匠的技艺是不同的，人们一般所谓的知识并不是真正的知识，因为它们都是变化的、没有永恒价值的；但他们还以为有知识，而苏格拉底则意识到自己还没有达到那种绝对的、永恒的、真正的知识，从这个意义上说，他“自知自己无知”。

可见，苏格拉底的这一命题包含着一种有价值的思想，那就是认为人们的认识不应停留在个别、具体，而应提高到一般。这种看法在人类认识史上是个进步，是应当肯定的。但是，苏格拉底又过分夸大了一般，有很大片面性。更重要的是，这一命题还带有唯心主义和神秘主义的色彩。因为这一命题意味，从自然本身之中去寻求事物原因的人，是最无知的；而最有知的是神，真正的知是服从神、听神的话。

四、宗教知识

宗 教

宗教是一种意识形态，是人类对自身同周围环境的关系的一种歪曲的虚幻的反映。人类社会最初是没有宗教的，随着人类生活和意识的发展，人类的大脑和抽象思维也得到了发展，为宗教的产生提供了生理基础。而宗教得以产生的主要原因是原始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原始人对大自然的种种变化无法解释，对自然界既恐惧又依赖。他们认为自然界的一切都是有意志有人格的，相信灵魂神圣、不灭，是世界上万事万物的主宰。原始人根据他们的生活样式和需要来虚构神圣的世界和生活样式，规定了一套对神灵崇拜的仪式，来表现人与神灵之间的联系，讨好神灵，乞求它们多赐福，少降灾。宗教就这样产生了。

《中国大百科全书·宗教卷》中，关于“宗教”一词的解释或定义，从词源学的角度是不妥当的。1.书中说：“宗教一词，一说为拉丁语中的 **relicare**，意为联结或再结，即‘人与神的再结’；一说在拉丁语中为 **religio**，意为‘敬神’。”假如要解释英语中的 **religion** 一词，这个解释是正确的，但书中却是给汉语“宗教”一词以解释。假使承认这种用法，那我们势必还要加上希腊语的意思、梵语和希伯来语以及其他一些古代语言中的有关意思才行。但汉语“宗教”一词不能用另一

种与其无同源关系的语言中的某一词来定义，因为，从定义学角度看，这是在循环定义，违反了定义的有关规则。2.书中又说：“在汉字语源中，宗从‘宀’、从‘示’，意为‘宇宙神祇’。宗也有‘尊祀祖先’、或祭祀‘日月星辰江河海岱’之意。宗教是奉祀神祇，祖先之敬。在历史发展中，宗教一词赋予了各种不同的意义。”假使汉语“宗教”一词早就被使用来表示其所指，那么，上述语源学解释便是基本上正确的，因为，作者还没有从训诂学角度解释“教”一词的意义，而事实上“教”一词倒是早就具有现代汉语“宗教”一词的意义，如道教、释教、回教，甚至还有孔教，等等。其次，“宗教”一词的词形虽然像汉语，却是一个外语词，它来自日语，日语虽然也使用一些汉字，但是却不能就此说日语就是汉语。日语借用汉字“宗”和“教”二字（词）造了一个新词“宗教”。在日本词典中关于“宗教”的定义通常为：为获得心灵安宁而信仰、敬畏和尊崇如神、佛等超自然、超人间的东西，以及这样的信仰体系。大约在 1901—1906 年间，中国的留日学生将这个词介绍进了中国。可见汉语“宗教”一词作为一个整体，在古代汉语中是没有词源学解释的，故而是不能使用诸如“以形索义”等训诂学上的方法的。

图腾信仰

图腾(Totem)，从北美印第安人鄂吉布瓦人的方言转化而来，意谓“彼之亲族”、“种族”等等。图腾信仰与母系氏族社会共存。那时，图腾信仰是占有支配地位的思想意识，或者说是一种图腾世界观。它认为，人与某种动物、植物或无生

物之间有一种特殊的血缘关系，每个氏族发端于这种动物、植物或无生物，因而它成了该氏族的共同祖先和保护神，成了该氏族的徽号、标志和象征。也因此，图腾崇拜成了原始宗教的一种形式。

在原始宗教中，自然崇拜大约是最早的一种。随着人类征服自然能力的提高和认识水平的进步，人类抽象思维、幻想活动进一步发展在自然崇拜中，人们逐渐发现有少数自然现象与自己有一种特殊的关系，如饥饿时某种动植物可提供急需；而某些动物又对人类具有威胁，使人们诚惶诚恐。在此情况下，人们很容易将这些自然现象看作是与自己生命攸关的神灵。同时，当时人类正处于母系氏族方兴未艾之时，子女知其母，不知其父，搞不清性交与生育的因果关系。常常把上述神灵看作是自己的来源之一，从而产生了图腾信仰。每个氏族选择作为本氏族图腾的崇拜对象，往往足与各个氏族的生产和生活有密切关系的动植物或生物。

图腾是与母系氏族同时产生的，并且随着氏族的发展而发展，当一个氏族发展为两个以上的氏族时，原来氏族图腾就演变为胞族图腾，新生或女儿氏族则有了新图腾。如傈僳族有一个熊氏族后来发展为三个女儿氏族，跟随而来的出现了狗熊、猪熊和大熊三个图腾。随着母系氏族的解体，图腾信仰也退出历史舞台。最初的图腾形象就是图腾的自身形象，蛇就是蛇，虎就是虎，后来才是半人半兽的形象，如狗首人身、人头蛇身等，最后才是图腾的神圣化，如龙、凤等。

在我国新石器时代考古工作中，有关图腾资料出土不多，也许已有不少出土但尚没有被认识。从目前的考古资料看，也有蛛丝马迹可寻。如北京平谷县上宅遗址出土一种鸟首形镂孔

陶柱，很可能是一种鸟图腾柱，以各供奉之用，在西安半坡遗址发现几件人面鱼纹，不少学者认为它是半坡氏族信仰鱼图腾的反映。在长江下游发现的河姆渡文化遗址中出土的一些工具、器皿和陶器上有不少鸟形象，绍兴出土的战国铜房脊上，还有一个鸟图腾柱装饰。这是越族先民信仰鸟图腾的有力见证。更为有趣的是，在辽宁红山文化和山西龙山文化中均出现了龙的形象，说明我国有关龙图腾的传说是确有其事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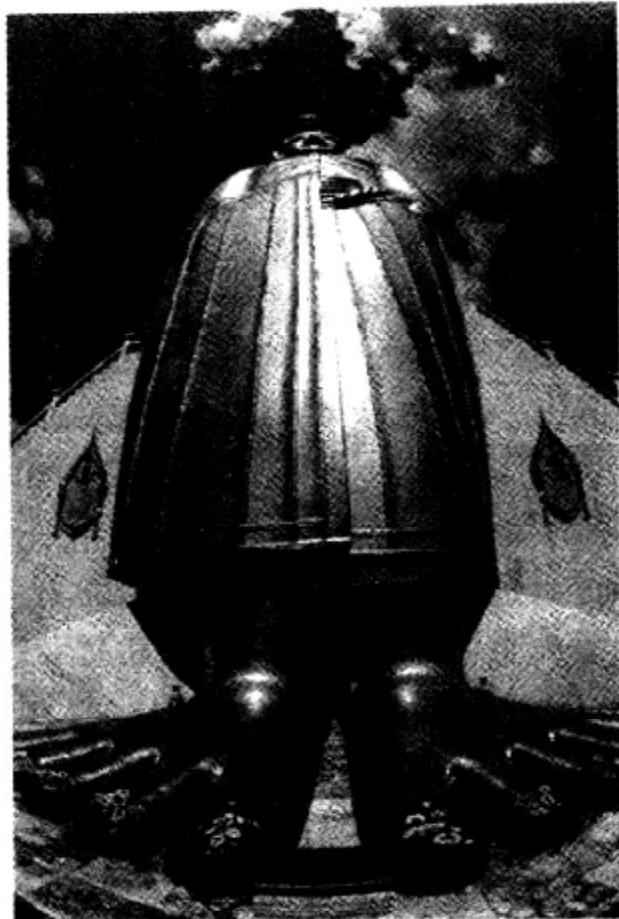
近代许多后进民族都保留着不少图腾信仰的“活化石”。我国台湾高山族信仰蛇、山羊等图腾；壮族以龙、鸟、蛙、枫树为图腾，鄂伦春族以熊为图腾；普米族以虎为图腾；彝族以虎、葫芦、竹子、猿为图腾；傈僳族以虎、蛇、蜂、鼠、熊、猴、羊、竹为图腾；怒族以虎、蜂、鹿子、鼠为图腾；瑶族和苗族以龙、狗、枫树为图腾；湖南湘西有些苗族修筑盘瓠庙，供奉盘瓠，每年都举行祭祀，其间还要进行龙舟竞渡；畲族信奉狗图腾，他们把图腾绘在画上，号称祖图，祭祀时要唱狗皇歌，叙述狗与畲族的骨肉之情，歌颂狗对畲族的种种恩惠。

当时氏族是一个生产、生活单位，也是同一血缘和同一图腾信仰单位。因此，通常又称母系氏族社会为图腾时代。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图腾信仰对巩固和发展氏族制度，实行氏族外婚制均起过进步作用；对当时的经济、文化、艺术、建筑也有重要的影响；所以，认真搜集和研究我国的图腾制度，不仅是宗教史和艺术史的重要课题，也是解开远古之谜的一把钥匙。

崇拜自然的奥秘

在远古的蛮荒时代，人类的祖先脱离了动物界，开始具有直观、玄想、形象的原始思维以后，大千世界的一切：广袤的大地，无垠的蓝天、日月星辰，风雨雷电、山川河流无不使他们困惑、使他们敬畏，低下的生产力又使他们在暴虐的大自然面前显得如此的“渺小”，于是“恐惧创造了神”。原始初民的“万物有灵”观念使他们深信有一物，即有一神，任何东西都是有灵性的，人类要想驾驭自然物和某种控制自然的力，只能对它们顶礼膜拜，取媚于神，以得到它们的庇佑和帮助。于是人类的想象力插上了飞翔的翅膀，使理智的空白得到了填补，支配日常生活的自然力和自然物被幻化改变成了超自然的神物。

我国各民族信仰和崇拜自然神的观念与习俗是非常普遍的。华夏民族的远古传说和各种典籍都有这方面的记载。殷周时代，人们就有迎日祭月的习俗。《周礼·春官》中记载时人“祭日于东，祭月于西”。“以实柴祀日月星辰”。汉族人古时还有二十八星宿崇拜和关于太岁星和扫帚星的种种禁忌观念，以及认为“北斗注生，南斗注死”的观念。风雨雷电等自然力、自然现象也被视为神灵。在中国古老的神话传说中把风神称作“风伯”名飞廉，雨神称作“雨师”名应龙，雷神从最初“鼓腹而雷”的“雷兽”后来变成天帝的下属刑神，专司以雷霹作恶、不孝之人。山川河流也是人们祭祀崇拜的对象。《书·舜典》说：“禋于六宗（即星、辰、风、雨、司中、司命）望于山川，偏于群神”。山岳河流崇拜的地域性、特殊性



较强，可说是山山水水各自有神，传统河神中有洛神、湘君，山神有山鬼等。自秦汉建立封建专制集权之后，对民间纷纭的山岳河流进行了清理，逐渐以“五岳”（泰山、衡山、华山、恒山、嵩山）和“四渎”（长江、黄河、淮河·齐水）为山岳河流神的代表，并将其列入了国家的正式祭典。

这些自然神在古代人类看来是种种自然现象和灾害的主宰，如不加以崇奉祭祀来攘除灾害，就会得罪神灵以至降灾为害。《左传》中就曾说：“山川之神，则水旱疠疫之灾，于是乎之。日月星辰之神，则雪霜风雨之不时，于是乎之”就是专门用来禳灾祛厄之祭。

除此之外，大地、火（灶）、井、巨石和树木等自然物的崇拜也十分普遍，形式多样。

出于对土地滋养万物，孕育众生的神奇能力的崇拜，各民族都有崇拜地公地母之习。依山而居的人们，在山神崇拜的同时也产生了石的崇拜，巨石、怪石、岩洞都成为人们崇拜的对象，其中白石崇拜最为典型，羌族和藏族中的纳木人都有祭白

石习俗，他们将白石置于屋脊或是门窗、室内，认为可保人畜平安。

人们对自然力和自然物的依赖和无知，使古代人类成为受制于自然力的奴隶，崇拜自然是人类赖以生存，获得生活必须的生殖物品的手段。随着生产力提高，这些自然力和自然物的实际上的被征服，神也就不灵了，神话也就被打破了。

人类最早的宗教

人类最早的宗教，称为原始宗教。

宗教需要具备信仰内容（教义）、信仰对象（神灵）、信仰程式（礼仪）、信仰主体（教徒与教会组织）四个因素。原始宗教比较幼稚，它没有明确的信仰内容，没有明确的教义。最初只是崇拜自然，因为自然界出现刮风、下雨、地震、洪水、大火等现象，使原始人类感到惊奇和神秘，因此产生对灵魂和鬼神的崇拜。一切成熟的宗教，他们的信仰必然体现在一套完整的信条之中。但原始宗教缺少这些信条，只有一系列的神话而已。

原始人认为到处都有神。山有山神，水有水神，日有日神，月有月神，每个人也都有一个“守护神”，这种情况被叫做“泛神主义”。到原始社会末期，出现私有



制，有了战争，取得胜利的民族或部落就宣布自己的神是“大神”或“最高的神”，“泛神”就逐渐变成了“一神”。

原始宗教礼仪的方式主要是祭神和巫术、占卜等。祭神时要献上食物或战利品，祭司们要唱颂史诗，赞扬神的功绩，还要跳舞奏乐来“娱神”。巫术和占卜是用某种手段乞求神的保佑和指示。放风筝在原始时代本是一种巫术行为，人们在风筝上画各种鬼脸，作为瘟疫、灾难的象征，放上天后把线割断，表示灾难已经随风飘走。把牛的肩胛骨或乌龟壳放到火里烧，从烧出来的裂纹来判断吉凶，这是原始时代流行下来的占卜。

原始宗教没有现代宗教那样繁杂和固定的礼仪程式，全部落和全民族都是信仰者，仪式由专门的祭司或巫师们承担，他们在部落里有很高的地位和特权。

宗教信仰中的世界

宗教信仰者眼中的世界，就像照相底片上的物象，是倒立的。他们认为在自然界之外，还有一个高高在上的抽象世界，那里住着上帝、如来佛或者玉皇大帝。他们相信神创造世界万物；神监视着人间，掌握着人类的命运，人的祸福生死是由神安排的。他们把自己的命运寄托在神身上，祈求神的恩赐，心甘情愿做神的奴仆。

宗教还颠倒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本来人与人是平等的，但宗教制造了高于一切的神或上帝，有的还把自己打扮成神在人间的代表或使者，称自己是所谓的“天子”、“上帝的儿子”，他们可以侵占别人的劳动成果，公开维护剥削阶级的利益。如鲁迅小说《祝福》里的祥林嫂，自己过着牛马生活，

还十分害怕阴间的惩罚，最后悲惨地死去。所以宗教对人类社会的进步是一种消极力量。

中国宗教的特点

1. 有着强烈的宗法性，在宗教观念上，表现为祖先崇拜的特别重要，守孝祭祖是社会头等大事。敬天祭祖的宗教活动，并没有独立的教团组织加以承担，而是由宗法等级制国家和宗族组织来执行。“天”有时还可以不敬，“祖”绝对不可以不祭。就连主张无鬼神的荀子、王充，也不得不在祭祀亲祖的问题上向有神论妥协。为什么孟子要强调“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呢？因为无后即无法祭祀先祖，香火断绝，祖灵不得血食，而家族财产随即归之他姓。中国人以祖坟被掘为最大耻辱，以“断子绝孙”为最恶毒的谩骂，皆因于祖先崇拜的深刻观念。总之，祖先崇拜是中国历史上其他宗教崇拜的基础，外来宗教如佛教、基督教非但不敢公然攻击它，而且主动表示对它的尊重，向它靠拢，与它保持一致。

2. 皇权始终支配着神权。一个人在宗教祭祀活动中的地位，要由他在宗法等级制度中的地位来决定，而不是相反。政权、族权始终支配着神权。从国外传入的佛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在演变为具有中国特色的宗教以后，教团的势力从未出现超越皇权之上的局面，教团首领从未获得欧洲中世纪教皇那样巨大的权势。以影响最大的佛道二教而言，它们面对君道至尊、皇权至上的既定格局，总是处处依附于皇权，声明本教“有功于化”，表示愿意接受政府的管理。

3. 宗教上的多样性与包容性。除了近百年来天主教、基

督教的传入与西方殖民主义侵略中国有密切关系外，在此以前的外来宗教大都以和平方式，通过正常的中外文化途径传入中国。其中印度佛教的传入，在很大程度上是中国人主动请进来的，取经、译经的活动延绵了数百年。中国人为了理解、消化和改造佛学，态度之认真，思索之深密，耗时之持久，都是相当惊人的。各教之间当然有过磨擦、论辩，个别时期皇权实行过毁教政策，但在多数情况下，皇权能够容忍和支持各教的存在，各教之间亦未发生过大规模武力流血事件，更没有西方宗教史上那样残酷的宗教战争。各教之间不断互相吸收、汇合，从社会功能上的互补，进到理论观点上的贯通。在广大农民家庭中，既祭天地祖先、也敬如来菩萨，兼崇各类神仙精灵，有神必叩头，有庙就烧香。

民族宗教和世界宗教

现代宗教有些只在一国、一民族或一地区流传，有些几乎遍及全世界，因而分成民族宗教和世界宗教两大类。

民族宗教一般是土生土长的。它在本民族中流传，所供奉的神，多是本民族的始祖或守护神，为民族成员所共同信仰。它是原始社会晚期部落性宗教的延伸。教义则往往成为这一民族的民族意识，和国家的政治有比较密切的关系。

公元 5 世纪至 10 世纪间，有三个原来是民族性的宗教脱颖而出，迅速发展成为世界的宗教。这就是以欧洲为中心的基督教，以阿拉伯半岛和中亚细亚为中心的伊斯兰教，以印度、中国为中心的佛教。这三大宗教的教徒总数，几乎占了世界人口的一半。

世界宗教所信奉的神灵，远远超出民族的范围，被看作整个世界的主宰；教义也不限于民族，而着眼于全人类的灵魂和心灵问题；礼仪规戒更能适应不同民族的风俗；传播遍及世界广大的区域。

世界性宗教有着一个各民族、各阶层群众都能接受的教义，使人们感到除了现实的苦难世界以外，还有一个超现实的极乐世界，从而获得相当程度的心理满足。

宗教与封建迷信

宗教也是一 种迷信，但与封建迷信不同。

宗教和封建迷信都是在有神论和灵魂观念的基础上产生的；都是对自然和社会的虚幻、歪曲的反映；都不承认客观规律，不相信人类自身的力量。但两者有很大差别。宗教有自己的思想体系、活动方式，以及它所形成的社会势力、历史作用。这是一般迷信活动不可能有的。

宗教有一套系统的神学理论，作为信仰的思想基础和根据，并回答世界和人生的一些基本问题，如世界和人类的起源，人为何而生，死后又到哪里去等，宗教通过它的经典，特别是其中大量的神话故事，活灵活现地宣扬教义的主张。如基督教有上帝创世说、原罪说、世界末日论，以及围绕这些学说的许多荒诞无稽、却又生动感人的故事。封建迷信只是一些低劣的神鬼传说，七拼八凑的骗人说教。

宗教有明确的崇拜对象；有一整套教规、制度和仪式；有较严密的组织；又有专门的神职人员。封建迷信没有固定的信仰，碰到如来佛像就下拜，看到三清像就磕头，一下子闹神，

一下子弄鬼，有的甚至是一些公开的或秘密的小集团，如会、道、门。

宗教还结成一定的社会势力，并得到社会的承认。在有些国家或民族，宗教甚至直接干预社会政治。有些宗教还具有世界性的影响。

宗教虽然与科学是对立的，但它为了宣扬教义，吸引信徒，对许多自然现象、人体奥秘进行了多方面的探索，客观上对科学的发展起过某些作用。如中国道教的炼丹术、炼金术与占星术，既有许多荒唐的成分，又对医药学、化学、天文学、地理学以至物理学、数学等，都作出过一定的贡献。宗教的雕塑、绘画、音乐、建筑，在人类文明史上享有很高的地位。宗教的经典，保存了许多有价值的文化遗产。历史上多次农民起义和民族解放斗争，都是打着宗教的旗号进行的。这些，都和纯粹的迷信活动有很大的区别。

宗教信仰自由的含义

中国宪法明文规定，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这里包含两方面的意思，既有信仰宗教的自由，又有不信仰宗教的自由；有宣扬有神论的自由，也有宣扬无神论的自由。

社会主义国家所以允许宗教信仰自由，是因为宗教意识在人们思想上根深蒂固，并且具有群众性，不可能在短期内彻底肃清，也不能用行政命令的方法强制解决。实行宗教信仰自由，是为了尊重人们的传统习惯和意愿，让人们从事实对比中，理解唯物主义的正确性，从而让他们自己得出结论，直到自觉地放弃宗教信仰。

宗教还具有民族性的特点，它和民族问题紧紧地联系在一起。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许多兄弟民族的宗教生活与民族意识、风俗习惯密不可分。正确处理宗教问题，对加强民族间团结和合作，有着重要的意义。因此必须尊重兄弟民族的宗教信仰。

宗教还具有世界性的特点。宗教交往是国际交往的一个渠道。实行宗教信仰自由，对于加强我国与世界各国人民友好交往，促进文化交流，有着一定的作用。

“天下名山僧寺多”，宗教还保存着许多历史文化遗迹和文物，实行宗教信仰自由，对于保护这些文化遗产，供人们参观和研究，也是非常有益的。

当然对那披着宗教外衣，以宗教团体为掩护，进行违法活动的人来说，他们的所谓宗教，只不过是骗人的幌子，自然对他们也就谈不上什么宗教信仰自由了。

宗教的消亡

就同人有生必有死一样，宗教也必然要消亡，必将退出历史舞台。消亡的条件是生产力和文明的高度发展和阶级对立的消失。

宗教的一个深刻根源是贫穷。由于生产力水平低，靠天吃饭，贫穷落后，人们就感到无法掌握自己的命运，把希望寄托于尘世以外的救世主，这就容易接受宗教的偏见。只有生产力极大地发展了，人们改造大自然的主观能动性极大地增强了，人们确信人定胜天，确信人是大自然的主人时，才会放弃一切神灵观念和宗教信仰，才会使宗教失去存在的土壤。

宗教另一个深刻根源是愚昧。当人人都具有丰富的科学文化知识，正确地认识自然和社会，认识世界，宗教就无立足之地。比如考古学、人类学的发展，已确认人类社会已经有了二三百万年的历史，这就使《圣经》关于上帝在**7500**年前创造世界的说法，不攻自破了。神学理论所赖以建立的神话依据，将一个个地被科学成果铲除，最后必然导致整个宗教体系的全面崩溃。

值得一提的是，自从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来，剥削阶级总是利用宗教来愚弄和麻痹人民的反抗意志，以巩固它的反动统治，于是宗教也得到了进一步发展。所以，宗教的消亡，不但生产力、科学文化要得到高度的发展，而且，还要阶级对立消失，人与人之间建立起平等和合作的关系，没有压迫和剥削，这时宗教才会退出历史舞台。

佛教的创始人释迦牟尼

释迦牟尼出家前的名字叫悉达多，生活在距今两千五六百年以前，与我国的孔子同时，活了**80**岁。他是释迦族人，“释迦牟尼”的意思就是释迦族的圣人。他出生在古印度北部迦毗罗卫国，位置在现在的尼泊尔境内。他是一个王族子弟，从小就受过良好的教育。成年娶过妻子，生有孩子。

悉达多所以要出家修道，最终成为佛教首领，是因为他有自己的抱负。年轻时整天悠闲奢侈的生活，不但没有给他精神上的慰藉，反而觉得十分空虚。他不满当时婆罗门的神权统治和种姓制度。按照当时婆罗门教法典，人们按种姓划为四个等级：第一等是婆罗门，即祭司，掌握神权；第二等是刹帝利，

即武士、军事贵族和王族；第三等是吠舍，指农民、手工业者和商人；第四等是首陀罗，包括雇佣劳动者、奴隶等。悉达多竭力反对这种神权至上、婆罗门第一的制度，提出了“四姓平等”的主张。

传说他 29 岁那年，一次出游，遇到一个奄奄待毙的老人，一个病人膏肓的患者，一个待葬的死者，使他知道老、病、死为人生所无法避免；又遇到一个贫苦的比丘（修行者），懂得修行可以解脱。从而促使他下定决心，出家修道，为推行自己的宗教主张另闯新路。经过六年苦行，遍访名师，接触了社会各阶层人民，逐渐形成了一整套宗教哲理的观点。后来佛教徒把他这个悟道过程，说成是在菩提树下静思而得的，添加了浓重的神秘色彩。此后，释迦牟尼一直在印度的北部和中部传播教义，发展了很多信徒，逐渐形成一大宗教。

释迦牟尼 80 岁时在娑罗双树下逝世。火化后，他的骨灰被许多国王抢分，尊称为“舍利”。他一生所演说的教义，被信徒们记录整理，形成了经、律、论三大部，就是后世所称的“三藏”。他本人也被尊称为“如来”（意思是“成正觉”），“佛”（意思是“觉悟者”），奉为佛祖。



释迦牟尼开悟

佛教兴起的社会历史条件

佛教产生的时代，正是印度乃至世界宗教哲学运动蓬勃发展时期，在波斯，琐罗亚斯德建立了琐罗亚德教，在中国出现了春秋百家争鸣的局面，在希腊，诡辩派正在开展大规模的活动。这些运动虽然是平行发展的，但也可以找出蛛丝马迹的联系。

公元前 2000 年中叶，雅利安人由中亚经兴都库什山和帕米尔高原涌入印度河上游旁遮普（五河）地方，在公元前 1000 至前 600 年左右又由印度河向东推移至恒河、朱木那河一带地区，恒河流域从此就成为印度次大陆政治、经济和社会活动的中心。当时西北印度和中印度生产力已有相当的提高，人们较普遍地使用了铁器，农业占有主导地位，手工业已从农业中分化出来，分工日益精细。早期佛经提到的有陶工、金匠、锻冶工等等以及他们在王舍城所组织的十个行会。另外，商业也有巨大的发展，据《本生经》载，当时商人已有相当规模的陆运和航运的商队，传说在佛陀作沉思的一条大街上就有 500 辆大车通过。在商品流通过程中已普遍使用金属货币，连一只耗子的价格也用钱币来计算。这些货币由商人发行，并打上标记。贸易的范围东北达缅甸，西北达波斯、阿拉伯等国。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一批批城镇开始建造起来，并以城镇为中心建立起了最初的、统一的奴隶制的国家。据佛教、耆那教经典记载，在公元前 6 世纪时，山喀布尔流域到哥达瓦里河岸存在着 16 个国家，这些国家有的是君主政体的，有的则是共和形式的贵族寡头统治的，另外，在一些地区还残存着若

干部族或部落组织，其中重要的有释迦、摩罗和梨车毗等。

在佛教产生以前印度的社会等级制度即种姓制度就已确立了，当时种姓或瓦尔那有4种：（一）婆罗门即祭司，是精神生活的指导者，享有社会和政治的特权，被尊为“人间之神”；（二）刹帝利即武士贵族，世俗权力的执行者，被视为人民的保护者；（三）吠舍即农民、手工业者和商人，他们是社会的生产者和流通者，但担负着纳税的义务；（四）首陀罗，即非雅利安族的奴隶，是为上面三个种姓的服务者。瓦尔那在社会地位、权利、义务和生活方式等方面都有不同的规范（“法”）。在佛教兴起时期，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奴隶制国家的出现，这种瓦尔那制度也有了相应的变化。婆罗门已经不再是一个单纯以祭祀为职业的祭司贵族集团，他们中的一些人已不是靠所谓“布施”而是靠剥削奴隶来维持生活。刹帝利是当时新兴的专制国家的统治者，从他们那里选出了罗阇（王），刹帝利在建立和管理国家中要求加强自己的权利以及扩大自己的剥削对象，因此，在经济上从而在政治上与婆罗门发生了矛盾。他们不承认婆罗门的至高统治，但是婆罗门和刹帝利都属奴隶主的统治阶级，他们之间的利益也有着基本一致的方面，特别是在他们与广大被剥削群众的斗争中，刹帝利不能不与婆罗门建立政治—精神的联盟。吠舍是当时分化得最为厉害的一个种姓，其中有一小部分已上升为舍地（富商）或富有的伽哈帕蒂（自耕农），侧身于统治阶级之列，早期佛典常常谈到城市中的富有商人——舍地，他们执掌行会，管理贸易与工业，拥有巨大的财产，受到国王或刹帝利的尊敬，也提到农村中的伽哈帕蒂（家主、自耕农）的富有情况，但这个种姓中的绝大部分人还是农奴、佃户和城市穷苦的手工业者。

首陀罗是当时受剥削和受压迫的阶级，他们被剥夺了一切享受宗教和社会生活中的权利，奴隶主可以任意宰割和奴役他们，此外，在种姓以外，还有贱民的存在，他们大部分是被雅利安人所征服的土著居民，主要以捕猎野兽、野禽为生，文化比较落后。

佛教就是在这样的社会历史条件下产生的，它是当时社会变化的反映。

佛教描绘的世界

任何一种宗教，都要向教徒描绘世界的形状。佛教的世界是由“净土——世俗世界——地狱”，也就是“天堂——人间——地狱”三大部分组成的，而人间、地狱又分成许多等级。信徒只有一步一步地不断修行，才可以到达净土，成为佛陀，永远得到安乐和颐养。

净土，又叫“淨刹”、“淨界”、“淨园”，是佛居住的世界，与世俗众生居住的所谓“秽土”、“秽园”相反。大乘教派认为佛有无数，净上也有无数，著名的有如来佛的灵山净土，阿弥陀佛的西方净土，药师佛的东方净琉璃世界等。其中西方净土通常叫做“西天”或“极乐世界”，常为信徒们挂在嘴上，经常称道。

世俗世界又称为“三界”，有欲界、色界、无色界三层。欲界是普通人居住的地方，这里的人们怀有种种欲望。色界在欲界之上，这里的人们已经消除了各种欲望，但还不能离开物质。无色界又在色界之上，这里的人们已不需要物质，但仍不能脱离因果轮回与生死。这三界，佛教统称为“迷界”，需要

经过对生死诸苦及它的根源“烦恼”的彻底断灭的涅槃境界，才能到达净土。而反对佛教，执迷不悟，或者做了坏事、杀生犯罪的人，就要堕入地狱。

地狱，又叫做“不乐”、“可厌”、“苦具”、“苦器”，是佛教虚构的惩罚恶人的地方。

佛教勾画的这幅世界蓝图，主要是引导人们努力修行，扬善避恶。用天堂来鼓励人们多做好事，用地狱警告人们不可为非作歹。从这个意义上说，佛教有劝人从善戒恶的作用。

佛教的基本教义

佛教的基本教义是四谛说、八正道、十二因缘和三法印、因果报应、业报轮回、三世论等。释迦牟尼创立佛教的目的，是要解除人世间的痛苦，因此，他的学说就是要给世人提出世间充满苦，产生苦的原因，苦的消灭和灭苦的方法。整个佛教的体系就是围绕着这些建立起来的。

四 谛

佛教的道理玄秘复杂，基本教义就是四谛——苦谛、集谛、灭谛、道谛，这是佛教对人生的基本看法。据说，四谛是释迦牟尼在菩提树下悟得的道理。

谛是真理的意思，四谛就是四条神圣的真理。其中“苦谛”是说人生、人间一切都是苦的，人摆脱不了生老病死这些苦的煎熬。“集谛”是指明造成人生无尽苦恼的原因，是人

的欲望。人的物质追求和精神享受，也就是所谓七情六欲使人们自寻烦恼、制造痛苦，加上不信佛教，不懂教义，就只能永堕苦海，不能自拔。“灭谛”是讲结束苦难的办法。灭就是死的代名词。佛教把灭看成修行最终目的，是人生的归宿，理想的境界。人死了从此可以脱胎换骨，摆脱世间的一切烦恼与痛苦。当然这个死不是随随便便的完结生命，而要求人在生前的言论、行动、思想都要符合佛教的规定，这样才可以像唐僧所说的，修成正果，超凡入圣，这就是“道谛”。

“四谛”是一种美好的幻想，多少年来，也没有一个人因为信奉佛法而能到达极乐世界的。

佛国的等级

在佛教世界里，有着森严的等级。它按照修行程度的高低、悟道是否彻底来排定。

最高等级是佛陀。佛陀，也有称为佛驮、浮陀、浮图、浮屠的，简称佛。意思是觉悟，或觉悟的人。觉悟又有三个内容：一是自己觉悟；二是能使别人觉悟；三是觉悟佛理非常彻底、圆满。凡人做不到这“三悟”，信徒只能做到前一点，即使菩萨也缺最后一悟，只有佛，才能三悟俱全。

“菩萨”的意思是“发大心愿的人”菩萨自己觉悟，也能使别人觉悟，但还没有达到觉行圆满的最高境界。据说释迦牟尼在没有达到佛的时候，就以菩萨为称号，后来就成了这一等级的尊称。

在一般佛教徒看来，佛的地位太高了，于是就请菩萨作为佛的代表，担负普渡众生的职责。在中国，观音是最有名望的

菩萨，享受香火也最多。还有文殊，他骑狮子，是智慧、辩才及威猛的象征。普贤骑白象，是修行广大、功德圆满的象征。地藏右手持锡杖，表示爱护众生；左手拿如意宝珠，表示要满足众生愿望。这四尊被称为佛教的四大菩萨。

佛教的礼仪与节日

佛教徒相见或向佛行礼，都有严格的规定。这些礼仪有九种：用言词慰问；低头致敬，像今天常见的鞠躬；举手高高作揖；合掌平拱，叫合什；屈膝行礼；长跪；手与膝同时接地；五轮俱屈，双手、双膝与头同时接地，也就是跪地磕头；五体投地，即全身全部伏在地面上。最后两种，是佛教的最高礼节，只有见佛祖时才用。

中国佛教徒常常念诵的“南无阿弥陀佛”，“南无”读成 nà mó 是“致敬”的意思，佛教信徒表明归顺佛的意愿，可以加在任何一个所敬信的佛名和经名之前，如：“南无大慈大悲观世音菩萨”、“南无金刚经”等。阿弥陀佛，是西方极乐世界的教主，能接引念佛的人前往西方极乐世界，又叫“接引佛”。因他与信徒关系密切，所以特别受到重视，在信徒口中念个不停。阿弥陀佛又有许多别名，如无量寿佛、欢喜光佛、智慧光佛等。

佛教的节日很多，最有名的是浴佛节、成道节和涅槃节。浴佛节又叫佛诞节，是佛祖释迦牟尼的生日，中国一般是农历四月初八，蒙古族、藏族一般定在四月十五日，在这一天，佛寺要进行大规模诵经活动，还要用各种名香泡水灌洗释迦牟尼的诞生像。

成道节是纪念释迦牟尼成佛的节日。据传说，释迦牟尼在成佛之前曾苦修多年，饿得骨瘦如柴，想放弃修行。恰好碰见一位牧女，拿出自己的午餐救了他。牧女的午餐是各种粘米混煮的粥，释迦牟尼吃后体力恢复，在尼连河里洗了个澡，然后坐在菩提树下沉思成佛。这天是十二月初八，俗称“腊八”，中国民间的“腊八粥”，就是从成道节得名的。

涅槃节是纪念释迦牟尼逝世的日子。中国、朝鲜、日本一般在每年农历二月十五日。这一天，寺院中举行涅槃佛法会，诵经超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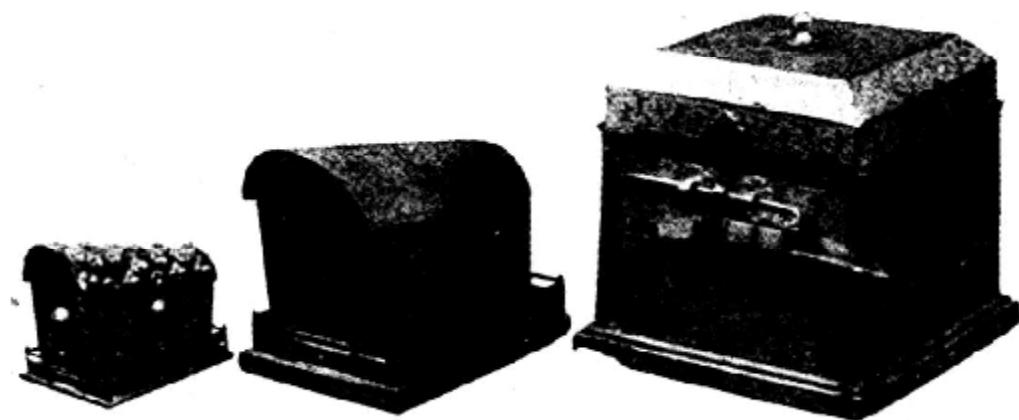
东南亚一些国家则把三大节日合在一起纪念，称为“维莎迦节”。中国西藏称“萨噶达瓦节”，在藏历的四月十五日举行。

佛教的四大道场

俗话说：“天下名山僧占多。”，南宋诗人陆游也说过：“天下名山，唯华山、茅山、青城山无僧寺。”中国除少数名山为道教占据外，几乎是无山不寺，无山不庙。通常所说的中国四大名山，实际上原是佛教的四大道场。

道场是佛教的一个术语，指佛祖或菩萨显灵说法的场所。我国佛教除敬奉远在西方的佛祖如来之外，还特别敬奉他的四个东来使者，也就是四大菩萨，因此，特在五台山、普陀山、峨眉山、九华山，分别为他们建立了四个道场。寺院因名山而增色，名山因寺院而繁荣，使这四大名山既是佛教圣地，又成了著名的旅游胜地。

五台山，在山西省东北部，共有五座山峰，因山高顶平，



舍利金棺

好像平台，所以叫五台山，又叫清凉山。山上最早的寺院，是东汉明帝时建立的显通寺，寺中供奉无量寿佛。它的南面是塔院寺，有一座高 50 多米的舍利日塔，是五台山的象征。东面是罗睺寺，寺里有一座活动莲台，莲台旋转，佛像显露，称为“花开现佛”。相传，文殊菩萨曾在五台山住过，以后就成为他的道场。

普陀山，是舟山群岛中的一座小岛。据记载，五代后梁贞明二年(916)，日本和尚慧锷从五台山请得观音像回国，路过普陀山，船遇大风触礁。这个虔诚的日本和尚，以为观音菩萨显灵，不愿东渡日本，于是便在普陀山上修建寺院，并取了一个有趣的名称，叫“不肯去观音院”。此后普陀山成了观音菩萨的道场。山上的主体建筑是前山普济寺，后山法雨寺，佛顶山的慧济寺。普陀山另有“海天佛国”的别名。

峨眉山，位于四川省峨眉县西南，传说是普贤菩萨显灵说法的道场，佛教又称它为光明山。山上建有仙峰寺、万年寺、报国寺、伏虎寺、洪椿寺、遇仙寺等。山顶有舍身崖，中午以

后往往可以见到水蒸气折射而成的五色光环，称为“佛光”。过去有不少信徒，以为见到“佛光”而跳崖舍身，就可以到达“涅槃”，所以起名“舍身崖”。山上有一个水塘，传说普贤菩萨在这里洗象，人们就叫它洗象池。

九华山在安徽省青阳县西南，有十王、钵盂等九十九座山峰。相传释迦牟尼逝世后一千五百年，地藏菩萨降生在朝鲜半岛上的新罗国，俗名金乔觉。他在唐朝永徽四年（653）渡海到九华山，修行达数十年之久。现在九华山上的月（肉）身殿，相传就是地藏菩萨成道的地方，九华山也就成为地藏菩萨的道场。山上庙宇很多，有祇园寺、百岁宫、甘露寺和其他寺院。

弥勒与韦驮

在所有的佛像当中，要算弥勒最逗人喜欢。他袒露着肚皮，滚圆的脑袋，垂长的耳轮，成天笑眯眯地，似乎在叫你把世界上的忧愁苦恼，一股脑儿扣个干净。

弥勒佛，俗称哈剌菩萨，他的位置是在大王殿正中，那里有一个双向的佛龛，正面供着弥勒佛，背后是韦驮。

别小看这个和气老头。据佛经记载，弥勒是大乘菩萨之一，原籍在兜率天，后来降生到下界，又继承释迦牟尼成了佛。就是说，他还是释迦牟尼的接班人呢！

弥勒虽是佛教人物，但他的形象却是以真人作原型来塑造的。这个人就是五代时的“布袋和尚”。布袋和尚名叫契此，浙江奉化人。他袒胸露腹，成天拄着竹杖，挂着布袋，到处乞讨，讨到东西就装进布袋，哈哈大笑。

与弥勒背靠背坐（或站）着的韦驮，又叫韦天将军，是佛教的守护神。佛教传说，四大天王手下各有八名大将，分工管理所属各地的山、河、森林诸神。韦驮是南方增长天王的大将之一，负责护卫佛法，驱除邪魔。据说当年佛的两颗牙齿被魔王夺去了，就是韦驮拼着命去追回来的。韦驮佛像身穿甲胄，手持金刚杵，威严雄壮，好像勇猛无比的武将。

如来三佛

佛寺的正殿气象森严，匾额上有“大雄宝殿”四个金光闪闪的大字。大殿内供奉着三尊巍峨庄严的大佛。

“大雄”是释迦牟尼的尊号，是古代印度佛教徒对这位至高无上的教主的敬称。意思是说佛的智力无边，勇敢无比，能降伏一切妖魔，没有人能与他对抗。所以，连唐代著名诗人李白也写文章颂扬他：“首出众圣，卓称大雄”。

大雄宝殿内的三尊大佛，代表着佛教的三个世界。正中端坐的是释迦牟尼，主宰娑婆世界；坐在东首的是药师佛，主宰东方净琉璃世界；坐在西首的是阿弥陀佛，主宰西方极乐世界。

释迦牟尼俗称如来佛或大佛菩萨，他是佛教的创始人。药师佛又叫大医王佛，他曾发下十三大愿，要帮助众生解除痛苦，医治疾病，消灾延寿，满足信徒的一切愿望。药师佛手持法轮，掌管人间一切的善恶报应，根据人们修行的程度，安排生前死后的待遇。阿弥陀佛的别称很多，有无量光佛、无量寿佛等十多种，也简称弥陀。佛经中说到，他在做菩萨而还未成佛的时候，曾发下四十八愿，以后长期苦修，终于成佛。现在

有些老太太念佛，口中喃喃唱道：“南无阿弥陀佛”，意思是向阿弥陀佛致敬。据佛经讲，经常虔诚地念阿弥陀的佛号，就会引导念经人到西方极乐世界那里去，从此没有任何烦恼。弥陀佛手上拿的金台，据说就是接应众生的用具。

有的大雄宝殿只供一尊如来，或多到五尊、七尊的。著名佛教胜地四川峨眉山的报国寺，就有一座七佛殿。佛像的姿势也不一样，有立有坐有卧。浙江普陀山大乘庵里的如来佛，拥被半卧，神态悠闲，非常传神。

竖三世佛

“竖三世佛”是指过去（前世、前生）佛燃灯、现在（现世、现生）佛释迦牟尼、未来（来世、来生）佛弥勒。因为这三种佛在时间上是相连续的，为了有别于从空间角度讲的“横三世佛”，故称“竖三世佛”。

什么叫“三世”呢？一般的解释是“三世”也可称为“三际”。“世”是迁流义，用于因果轮回，指个体一生的存在时间，即过去、现在、未来的总称。就众生来说，现在的生存为今生，前世的生存叫前生，命终之后的生存叫来生。佛教中的“世”与中国文字中的“世”很不一样，“世”在汉语中作“三十”讲，而在佛教中却是四十三亿三千万年。

佛国世界里，在释迦牟尼的六位祖师之前，还有一位祖师，这就是燃灯佛。据佛经说，当初，释迦牟尼还是儿童时，偶然看见一位王家姑娘拿着一些美丽而纯洁的白莲花，他于是花五百钱买了五朵献给了燃灯佛。燃灯佛接过莲花满心欢喜，便收他为弟子并预言他将来会成佛。

“三世佛”的排列也自有讲究。燃灯佛是释迦牟尼的老师，当然是过去佛，理应居前，位左；释迦牟尼居中，但居第二位；第二位居右的是弥勒佛，因他还在兜率天宫内院做着弥勒菩萨，还得将近五十六亿七千万年以后下生到人间成佛，所以他是未来佛。

观世音菩萨

在《西游记》里，有一位称为“落伽山上慈悲主，潮音洞里活观音”的菩萨。他神通广大，一只小小的净瓶，可以装纳整个大海的水；净瓶里装的甘露，可以救活枯败的人参果树。那个泼野成性的孙悟空，闹了龙宫闹地狱，闹了地狱闹天堂，龙王、阎王、玉皇都拿他没有办法，悟空见了观音，却是服服帖帖。稍一使刁，观音就有法门治他。取经路上遇到妖魔鬼怪，悟空自己治不了，就一个筋斗翻到紫竹林，请观音帮忙。

《西游记》对观音的描述，与佛经说的观音相像。观音，原叫观世音。唐朝时候，因为唐太宗李世民名字中有个“世”字，为了避讳，才把“世”字去掉。观世音这个名字是释迦牟尼给取的。因为释迦牟尼要他随时观看世人的声音，苦恼的众生只要一心诵念他的佛号，都可得到他的拯救和超度，带到西方极乐世界去。观音殿堂的匾额，有所谓“普渡众生”、“慈航普渡”、“大慈大悲”、“救苦救难”等，就是这个意思。

观音在我国是接受香火最多的菩萨之一。他和父亲阿弥陀佛、弟弟大势至菩萨，一起跟随释迦牟尼出家修行，被合称为西方三圣。又和文殊、普贤、地藏合称为四大菩萨。他最灵说

法的道场在浙江省普陀山。

现在寺庙里的观音塑像，多数是披着白大氅的女士，叫白衣大士；有的塑着众多手臂和眼睛，叫千手千眼观世音；但也有长着胡子的纯粹男性形象。这也是根据佛经来的。佛经说观音可以随机应变，用种种化身来拯救众生，因此就有了种种不同名称和形象。随着形象的不断变换，在民间传说中，观音的籍贯、身世以至履历，都发生了变化。我国从北宋开始就有一种普遍流传的说法，说观音是春秋时楚庄王的第三个女儿，叫做妙善，楚庄王身患重病，只有用亲生女儿的血肉作药，才能治好。大女儿、二女儿都不肯，只有妙善舍身救父，孝心感动了天，终于成为菩萨。

为什么观世音以女性的形象出现

观世音以女性的形象出现其实完全是中国人为，也可以说是中国人在造神过程中的机智与聪明。

本来佛教认为佛、菩萨皆无生无死，亦无性别，他们在世人面前可根据不同需要示现各种化身。唐以前，观音一直是一位伟丈夫，有时嘴唇上还有两撇小胡子。唐以后，观音变成了女性，而且还是一位圣洁绝伦的女性。这主要有以下几方面的原因：

一是佛经的记载为观音的女性形象提供了一定的依据。一些佛经上就有观音为“优婆夷（女居士）”、“妇女身”、“童女身”的说法。

二是从南北朝开始，佛教在中国迅速发展，出家的尼姑开始多起来，上到太后公主，下到平民女子，比丘尼已蔚成气

候。这样就迫切需要一位女神来和这些出家人接近。佛教也乐得借机扩大影响，将错就错推出一位女菩萨，因而观世音女性化自然形成。这说明任何一种宗教在流传过程中都必须向世俗让步才能发展。

三是与中国人的审美传统和审美取向有关。中国人的审美理想是阴柔和平，女性的柔美是中国人普遍欣赏的，而柔性则是中国人历来所信奉的，因为这种性格意味着善良、慈悲、聪慧，美丽。这一点，正与“观”人“世”苦难之“音”，随叫随到，平易近人，可敬可亲的观世音相吻合。观世音除了具备男性菩萨所具备的一切法力之外，还得执行男菩萨所不能完成的法力，诸如送子等。观世音身上的这些美德，正合乎中国人的审美取向，观世音成为女性则属必然。

四是唐以后在亚洲宗教中有一种男著女装的习俗，佛教徒们往往将男菩萨作女性打扮，这也是促进观世音女性化的一个重要因素。

佛教在印度的消亡

佛教产生于公元前 6 世纪，它经历了原始佛教、部派佛教、大乘佛教和密教四个时期。在公元 8、9 世纪后逐渐衰微，13 世纪在印度消亡，其在印度共持续了 1500 余年。

佛教在印度的衰微消亡，主要有三个原因：

一、社会原因。公元 5 世纪后，由于外族的入侵，地方封建势力的兴起，统一王朝瓦解，政治上出现了许多小国，各小国间兵戎相见，崇尚武力，这样，非暴力的理论对他们来说便不再适应了。神权没有王权的支持，自然得不到发展，从而走

向衰落。

二、内部原因。佛教僧团在经历了严守戒律、过清贫生活后，到大乘佛教时期，随着教义上的某些改变，也由于世俗贵族、商人的支持，寺院经济逐步发展起来，不少僧众过着奢侈豪华的生活，发展到密教后，更从禁欲走向纵欲，这样自然不会为一般群众所拥护。同时，再加上婆罗门教的冲击，于是佛教逐渐失去了社会影响。

三、外部原因。由于中亚伊斯兰教诸王的入侵，他们对佛教采取了残酷的镇压政策，强迫幸存者改信伊斯兰教，佛教的寺院文物又遭到毁灭性破坏，僧众离散，到 1203 年，佛教在印度本土终于消亡了。

佛教何时传入中国内地

佛教起源于古代印度，作为一种思想文化传入中国内地后，对中国的思想和文化影响极大，佛教何时传到中国内地，历来说法不一。这些说法大致有如下八种：

1. 三代以前已知佛教。三代，即夏商周，“三代以前”泛指我国远古神话时代——三皇五帝时代。此说不可取。三代以前，佛祖如来尚未降生，更无佛教。
2. 周代已传入佛教。此说为魏晋间道家的编造，不可信。
3. 孔子已知佛教。此说源于寓言，也不可信。
4. 战国末年传入佛教。据传，燕昭王礼贤下士，曾有外来僧人献艺。此说同样不可信。
5. 中国在先秦曾有阿育王寺。阿育王是印度古代的一位大力扶持佛教的国王。据说阿育王曾派鬼兵到中国建佛寺，这

也只是荒诞的神话而已。

6. 秦始皇时有外国僧人来华。此说缺乏历史根据，不足信。

7. 汉武帝时已知佛教。据记载，张骞通西域，归国后，华人始知佛教，此说证据不足，难以令人信服。

8. 西汉末学者刘向发现佛经。此说也是后世佛教徒的附会。

中国历史上曾盛传汉明帝因梦见佛陀而派人到西域求法的说法，并以此作为佛教传入中国的开始。原出于范晔《后汉书》：“世传明帝梦见金人长大，项有光明，以问群臣。”或曰：“‘西方有神，名曰佛，其形长丈六尺，面黄金色。’帝于是遣使天竺，问佛道法，遂于中国图画形象焉。”其实在汉明帝之前，佛教已在中原流传，据《三国志》裴松之注引《魏略·西戎传》记载，西汉哀帝元寿元年（公元前2年）大月氏使者伊存口授博士弟子景卢《浮屠经》。因此这是佛教最初传入中原的比较可靠的记载。

佛教创立于公元前6至公元前5世纪的古印度，开始主要流行于恒河中上游一带地方，到公元前3世纪孔雀王朝阿育王时，得到了空前的发展。阿育王崇信和扶植



洛阳白马寺

佛教，派教徒到印度各地以及周围国家传教。佛教向南传到斯里兰卡和东南亚国家，向北传入大夏、安息以及大月氏，并越过葱岭传入中国西北地区，最后传入中国内地，时间大约相当于西汉末年。可以笼统地说，佛教在两汉之际开始传入中国。

中国人接受佛教的特点

佛教最初传到中国是被当着一种神仙方术接受的。东汉后期，人们又把它依附于老庄思想来理解，在理解与消化的过程中，形成了中国佛教各学派、各宗派。佛教进入中国之前，中国已是具有发达思想文化传统的国家，这是两种文化传统的交流。对于佛教，中国人不是简单地接受，而是在传统文化的基础上批判地汲取。从思想领域来说，中国尊奉儒家为代表的理性主义，重现实，重伦理。又经过百家争鸣以及玄学思辨的训练。因此中国人将佛教向现实与人生靠拢，企图用佛教来解决中国现实中的问题。在中国佛教中，专求寂灭、专重苦行的思想基本没有地位。这是一个特点。

中国人接受佛教的另一个特点，就是义理佛教与民俗信仰佛教的分流。义理佛教主要表现在知识分子中间，民俗信仰佛教即指社会上流行的轮回果报、观音净土等迷信信仰。二者分流，造成中国佛教的独特现象，如居士佛教流行。知识分子反佛大有人在，但所反多在出家、迷信等方面，却很少能在义理精微处作鞭辟入里的批驳；而且不少人在批判佛教蠹国害民的同时，又对佛家理论的价值和作用予以肯定。知识分子习佛中重义理的倾向，冲淡了佛教的迷信内容。

在佛教与中国传统学术的融合中，形成了儒释调和或三教

调和的思想潮流。三教调和思想在中国文学中有非常复杂的表现，中国文人的文学创作往往周流三教，以一种现实的态度各取所需，对于丰富中国文学起了积极的作用。

观音道场——普陀山

全国佛教名山众多，为什么单单普陀山成了观音道场？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

首先是佛典的记载。《大方广佛华严经》记有著名的普财童子五十三参观世音的故事，其中的第二十八参就在普陀洛迦山。这就为普陀山成为观世音道场提供了最权威的依据。

其次是普陀山所在的舟山群岛位于东海，远离大陆，人迹罕见，可望而不可即，云雾缭绕之中，自然给人一种迷离神秘之感。这种环境既同佛经记述相吻合，又有世外桃源的味道，很适合观音菩萨居住。

其三是中唐以后，中日航路南线开通，这就为日僧慧锷供奉观音而成为佛教名山提供了重要条件，使他能与岛民张氏共创“不肯去观音院”，从而使普陀山香火益盛。

其四是宋代皇帝的赐建“宝陀观音寺”，指定普陀山专供观世音菩萨。皇帝的旨意，使普陀山的观世音道场有了法定的意义。

四大菩萨

菩萨在佛教中的地位仅次于佛，使命是帮助佛，用佛教教

义来解脱挣扎在苦海之中的众生，并将他们超度到“彼岸”——极乐世界，抛弃一切烦恼，获得无尽欢乐。中国佛教将文殊、普贤、观音、地藏称为四大菩萨。

按照大乘佛经的说法，普贤是因为苦行而修成正道，文殊是用智慧而生出慈悲之念，观音则是因有慈悲之心而产生普救众生之意，地藏则是因要普救众生脱离苦难，而发下宏愿最终成佛的。四大菩萨正是大乘佛教所说的由自身觉悟到使他人觉悟，以致普济众生的过程。

文殊菩萨全称文殊师利，意译是“妙吉祥”。他的相貌独特，头顶有五髻，用来象征大日如来的五智；手持宝剑，象征智慧锐利；身骑猛狮，象征着智慧的威猛。因此他有“大智文殊师利菩萨”之美称。传说显身说法的道场是在山西省的五台山。

普贤菩萨在中国佛教中又称普贤大士。他常骑的是一头大象，他专司佛的辩德，曾发过十大行愿，要竭力宣扬佛法。据说他显灵说法的道场是在四川省的峨眉山。他与文殊菩萨为佛的左右二胁侍。

观音菩萨全称“观世音菩萨”。据佛经记载，众生一旦遇难，只要念诵他的名字，菩萨就会前去解救他们，据说他还能变化成 33 个身形来普济众生，显身说法的道场是在浙江省的普陀山。

地藏菩萨，因他“安忍不动如大地，静虑深密犹如地藏”而得名。

四大金刚

四大金刚是中国民间对佛教护法四天王的俗称。据佛经记载，须弥山是古印度神话中人类所住的世界的中心，山顶是帝释天宫，山腰上有座犍陀罗山，山上的四座峰就是四大天王和眷属们居住的地方。四大天王各保护一方天下，因此被称为“护法四天王”。即：

东方持国天王。他身为白色，手持琵琶，据说能用音乐使众生皈依佛教。他率神将护持国土，保护东方胜身洲民众。

南方增长天王。他身为青色，手持宝剑，据说能传令众生，增长善根，护持佛法。他率神将保护着南方瞻部洲民众。

西方广目天王。他身为红色，为群龙之首，所以手上还缠绕一龙。据说他能以净眼观察世界，护持民众。他率神将，保护的是西方牛货洲民众。

北方多闻天王。他身为绿色，右手拿伞，左手持银鼠，据说他有大福德，护持民众的财富。他率神将，保护着北方俱卢洲民众。

随着佛教在中国流传，四大天王的形象也逐渐中国化了。他们被装扮成武将，手中的法器——剑、琵琶、伞、龙，也被用来作为风、调、雨、顺的象征了。

十八罗汉和五百罗汉

在寺庙中，有一群数量众多、造型各异的罗汉塑像，有的

十六个，多的达五百个，甚至一千多个。

罗汉是佛的一群高足弟子。从等级来说，他们在比丘（和尚）之上，菩萨之下。比丘经过修行，得了道，便可以上升为罗汉。从修学成果来说，他们达到这样的境界：一叫“杀贼”，就是能断除贪、瞋、痴等一切烦恼；二叫“供应”，就是应当受到天人的供养；三叫“不生”，就是永远进入涅槃，不再生死轮回。据一般佛典记载，他们似乎没有佛和菩萨那样无边的法力，只是受佛的派遣，留在世间，执行普渡众生的任务。

罗汉的多少，说法很多。有十六罗汉说，十八罗汉说，一百零八罗汉说，五百罗汉说，还有一千二百五十罗汉说。现在寺庙塑像，一般是十八罗汉和五百罗汉两种。据《阿弥陀经》、《法住记》记载，最早的罗汉都是十六尊，且都有名号。到了宋代，加上两尊，成了十八罗汉。但加上的罗汉，各不相同，有的加了达摩多罗和布袋和尚，西藏所加的是摩耶夫人和弥勒，民间相传则是降龙和伏虎。

神是人造的，当然也可以由人随意添增。俗话说，“做了皇帝想成仙”，有的皇帝还把自己挤进五百罗汉。清朝的皇帝都笃信佛教，自称老佛爷，有的吹嘘自己是“金身罗汉”转世的。所以，建造在四川省新都县城内的宝光寺罗汉堂，就有两个皇帝：第二百九十五尊是康熙，称閻闍夜多尊者；第三百六十尊是乾隆，称首福德尊者。

“三武灭佛”

佛教传入中国后，由于触犯了统治阶级的利益，历史上曾

发生过多次反佛运动。发起其中三次规模较大的反佛运动的皇帝，在称号中都有一个“武”字，所以史书上称为“三武灭佛”。

前两次灭佛运动发生在南北朝时期。当时佛寺遍布全国各地。仅洛阳城内就有 1367 座。全国的和尚、尼姑达 300 万人。佛寺占有土地财产，僧徒不耕而食，损害了贵族地主的利益，加上北魏太武帝拓跋焘本人信奉道教，因而于公元 444 年下令禁止贵族招揽佛教徒。公元 446 年，拓跋焘发现长安城的寺庙中藏有兵器，僧徒私自酿酒，便禁止佛教传播，拆毁寺庙，勒令和尚、尼姑还俗。这是我国历史上第一次灭佛运动。

第二次灭佛运动是北周周武帝宇文邕发动的。宇文邕为了掌握更多的土地和劳动力，加快北周民族的文明发展速度，在公元 576 年下令禁止佛教和道教的传播，毁坏佛经和佛像，并把庙中的财产赏赐给王公贵族，同时把儒家学说作为国教。

周武帝以后，隋朝皇帝却大力提倡佛教。到了唐朝，佛教又变得非常兴旺。如著名高僧玄奘去天竺（印度）取佛经，唐太宗、唐高宗亲自写文章宣扬佛教，女皇武则天下令造大佛像，唐代宗、唐肃宗在宫里开设道场，养了几百个和尚来拜佛念经。皇帝亲自出马，使佛教地位大为抬高，并享有许多特权。大量青壮年为了逃避赋税徭役，纷纷投奔佛寺，国家的兵源、财源大减。唐武宗眼看不行，终于在公元 845 年发动灭佛运动，共毁了大小佛寺近 5 万座，收回土地几千万顷，解放奴婢 15 万人，还俗的佛教徒达 26 万人。

为什么唐僧要“西天取经”

《西游记》唐僧西天取经的故事，取材于玄奘去印度学习，观察佛教的事迹。那么玄奘为什么去印度？其真实情景又如何呢？

玄奘（600—664），俗姓陈，世家弟子，先人都是做官的。

他父母早亡，自小出家，曾游历各地，遍访名师，但觉得仍有许多疑难问题解决不了，于是“誓游西方，以问所惑”。这便是“西天取经”的缘由。

贞观元年，他离开长安，“私往天竺”，历尽千辛万苦，于贞观五年到达摩揭陀国的那烂陀寺受学于戒贤。在该寺五年，他备受礼遇，被选为十名“三藏法师”之一，后遍游印度各地。在戒日王为其举行的佛学辩论大会上，玄奘讲论，任人问难，结果，前后 18 天，竟无一人能予诘难，一时名震印度，被大乘佛教尊为“大乘天”；被小乘佛教尊为“解脱天”。贞观十九年正月，返



玄奘西行

回长安，受到唐太宗隆重接见。后由他主述，辩机执笔完成了《大唐西域记》一书。此后，他致力于翻译佛经，前后共译经75部，1335卷。他是中国佛教史上一位重要的、杰出的人物。

佛光

关于“佛光”有三解：其一，是佛所带来的光明，是佛、菩萨成道的象征。佛教认为佛的法力无边，觉悟众生犹如太阳破除昏暗，故云。《念佛三昧宝王论》卷中：“金山晃然，魔光佛光，自观他观，邪正混杂。”后来佛教造像中常用头光和背光来象征。头光大多为圆形，背光大多为舟形或莲花形。佛像经佛光的装饰，更为超凡脱俗。其二，指佛像上空呈现的光焰，也指佛像表面的光泽。宋邵博《闻见后录》卷二十八云：“五台山佛光，其传旧矣。《唐穆宗实录》：元和十五年四月四日，河东节度使裴度奏：五台山佛光寺侧，庆云现，若金仙乘狻猊，领其徒千万，自己至中乃灭。”明李贽《与城老》：“（寺庙）既幸落成，佛光灿然。”其三，亦称“峨嵋宝光”。太阳相对方向处的云层或雾层上围绕人影的彩色光环。人背太阳而立，光线通过云雾区小水滴经衍射作用所致。常见于山区，我国峨嵋山最常见。

基于上述，有人说见过所谓的“佛光”，可谓见怪不怪，更何况还有人云亦云之说。

僧人出家的追求

古印度各派宗教都主张出家修行，佛教也予以沿用。僧人出家的目的，不是厌弃世间，而是舍弃常人所不能舍，忍受常人所不能忍，放下物欲、名利，把全部身心投入佛教的事业，施予佛、法、僧三宝及芸芸众生，使众生脱离苦难，得到安乐。所以，世俗所谓，“看破红尘”而出家逃避的说法是误解，并不符合佛家文化的精神。

大乘佛教

公元1世纪左右，在印度佛教内部形成了一些新派别，自称他们能普渡众生，就好像一艘巨船，能运载无量众生从生死此岸到达涅槃解脱的彼岸，成就佛果，所以自称“大乘”，而把原来的原始佛教和部派佛教贬称为“小乘”。小乘佛教认为释迦牟尼佛是一个全知全能的神，在修持方法上主张在家修行，以菩萨为修行理想，在教义上主张“人法两空”。主要传播地区在中国、日本、朝鲜、蒙古。

小乘佛教

其佛教派别本身并不承认“小乘”的称呼，而称自己为“南传上座部佛教”。小乘佛教认为释迦牟尼佛是一个教主、导师、完全达到觉悟的人，在修持方法上主张通过持守戒律，

修习禅定而获得智慧，以修得“阿罗汉果”为最高理想，在教义上主张“人空法有”。斯里兰卡、缅甸、泰国、柬埔寨及我国云南傣族地区是其主要传播地区。

禅宗

中国佛教的重要宗派，是纯粹中国佛教的产物，因主张用禅定概括佛教的全部修习而得名，也称“佛心学”。始于菩提达摩，传至六祖慧能时，禅宗成为中国禅的主流。禅宗基本著作是《六祖坛经》，基本思想是：认为心性本觉，佛性本有，主张明心见性，见性成佛，强调不立文字，顿悟成佛。因为它抛弃了繁琐的坐禅、读经、拜佛等传统，简明易行，所以对世俗社会有着极大的吸引力，成为中国佛教史上规模最大、影响最深远的流派，对后世的哲学、文学、艺术等诸方面也产生了巨大影响。

四大皆空

佛教的基本思想。四大指地、火、水、风，印度古代思想认为这四者是构成一切物质的元素。佛教认为四大和合形成世界，对人来说，四大和合而身性，分散而身灭，生灭无常，虚幻不实，四大最初分离而消散，而人在未死时，同样时时新陈代谢，四大随聚随散，对世间万物来说，也同样是四大合则生，散则灭，故而，人没有一个真实的本体存在，世间也没有一样东西是永恒不变的，所以说“四大皆空”。

轮 回

佛教认为，众生的欲界、色界、无色界的“三界”中像车轮一样回旋不停。这种轮回有六条道路：天、人、魔鬼、畜生、饿鬼、地狱。一个人，只要今生按佛教的“真理”去做，行善积德，下世便可能生到天界；如果违背佛法，下世便要变成魔鬼、畜生，甚至下地狱。

涅槃

(1) 佛教中死亡的代名词。(2) 是佛教所追求的最后修行目标，最高理想境界。这是一种与现实世界对立的，完全排除了外在事物，排除了欲望、烦恼、生死、理智等的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境界，是功德圆满的境界。

六 根

佛教名词，即眼、耳、鼻、舌、身、意。它们被视为心所依者，也称“六情”，它们在接触相应的感受对象时，会引起或喜或悲，或取或舍的感情，于是烦恼就产生了。

无 常

佛教认为，世界万物和各种现象，都处在生灭变化之中，一

切都在“此生彼生，此灭彼灭”的相互依存中，人也在由生到死，由死到生的变化中。这些变化，都是“无常”。佛典中常提到的有：刹那无常，众生无常，世界无常，诸行无常等。

弥勒佛

弥勒本是释迦牟尼的门徒，释迦曾预言他将在来世成佛，继承释迦像事业，来到世上度脱众生。所以佛教认为他是一个未来佛。现在在寺院中常见的大肚弥勒佛，其原型是唐末五代时浙江的一个和尚契此。他身材短胖，言语诙谐，行止无定，常用一枚背一布袋，四处化缘，人称“布袋和尚”。传说他能预测人的吉凶祸福，而且非常灵验。他死后，人们就把他作为了弥勒佛的化身，先是画其图像，后又塑他的形相来供奉，一直流传到今天。

无量寿佛

即阿弥陀佛。佛教称他是“西方极乐世界”的教主，专门接引众生往生“西方极乐世界”。因此也称他是“接引佛”。

夜叉

是佛经中的一种鬼神。其本义是能吃鬼的神，又有敏捷、勇健、轻灵、秘密等意思。夜叉有三种：一是在地的夜叉，二是在空虚的夜叉，三是天夜叉，有“夜叉八大将”等，其任

务是“维护众生界”。夜叉是天龙八部之一。

舍 利

在梵文中的意思是尸体或身骨，后演变成对佛和有道高僧的骨殖的专称。据说释迦牟尼去世后，遗体火化时结成了许多颗五光十色，晶莹闪亮的珠子，加上别的身骨、牙齿、毛发留下来，这就是最早的舍利。舍利在佛教徒心目中，是至高无上的神圣物品，是佛的象征和化身。1900年，在北京西山八大处灵光寺的废墟中，发现了存世仅两颗的佛牙舍利中的一颗，为稀世珍宝。

菩 提 树

原为毕钵罗树，相传释迦牟尼在一棵毕钵罗树下觉悟成道，因此后来就把所有的毕钵罗树都叫做菩提树。“菩提”就是梵语“觉”的意思，其树子可以做念珠。南朝梁时，菩提树传入我国，现大多产于广东。

塔

梵文本意是坟墓，是佛教用来保存供奉舍利的建筑。也用于藏经卷。平面以方形、八角形为多，层数一般是单数，用木、砖和石等材料建成。后又发展出一种塔庙，塔在后部，内无舍利等，仅取其抽象的纪念、象征意味。中国著名的塔有陕

如西安大雁塔、小雁塔，云南大理崇圣寺三塔等。

大雄宝殿

佛教寺院的正殿，或称大殿。大殿坐北向南，“大雄”是称赞释迦牟尼佛威德高上的意思。大殿内奉释迦牟尼佛像，一般在佛像旁塑有佛的两位弟子迦叶和阿难的立像。有的大殿中奉有三尊佛，这是根据大乘教理表示释迦牟尼佛的三种不同的身。除此之外，不同的派别，所奉佛像也各有不同。一般寺院大殿两侧多奉有十八罗汉像，正殿佛像背后，往往有坐南向北的菩萨像。

《大藏经》

指佛教典籍的总汇，是整个佛经的统称。这一名称最早出现在隋代，当时主要用来指中国人自己编集的佛教典籍。近代以来，词义有所发展，有时用以表示各类其他语种的佛教典籍汇编。世界现存的自成系统而有代表性的，主要有巴利文大藏经、藏文大藏经、汉文大藏经三大类。其中又以汉文大藏经规模最大，资料最全面，最丰富。

《金刚经》

全称《金刚般若波罗蜜经》，以鸠摩罗什译本最为通行，全文 5200 字。它宣扬的是世间一切事物空幻不实的大乘般若



《金刚经》册页

空宗思想，即凡有相状（现象）的一切事物，其本质都是虚妄的，空幻不实的，它所表现的只是假相，并非真实，真实的相状是空，非相。如果能达到这样的认识，便已到了成佛的时候，而心不应执著于任何

事物，对外界的一切现象既不着一念，也不受其影响。《金刚经》是在中国流传最广的佛教经典之一。

《六祖坛经》

又称《六祖大师法宝坛经》，禅宗典籍。其主要内容是记叙六祖慧能的生平事迹和语录。中心思想是宣扬一切众生都具有佛性，因此学佛只需要自求内心，一旦豁然觉悟，便能“见性成佛”。由此而主张顿悟说。在修行方法上强调不可执著于一切事物，须使心无所束缚。《六祖坛经》是中国佛教徒著作中唯一被称为“经”的一部。文字通俗，流传甚广。

和尚

印度佛教中，把出家的男子称为比丘。而“和尚”本来

是对有一定资格和水平的人的尊称，即师父的俗称，而且女出家人也可以此称谓。但在现今的中国汉族地区，“和尚”一词已变成对一般出家人的称呼，而且往往只指男僧人。

尼姑

印度佛教中，把出家的女子称为比丘尼，把未满 20 岁的出家的女性称为沙弥尼。而在现今的中国汉族地区，则称女出家人为尼姑。“尼”来源于对比丘尼、沙弥尼的简称。而在尼字后加“姑”，则是俗称。

头陀

指修“头陀行”的僧人，他们遵守严格的戒律，据《十二头陀经》载，共有 12 项修行规定，如穿破烂的僧服、乞食、一天一食，常坐不卧等。修行生活极其艰苦，以苦行来摒弃杂念，又称“苦行僧”、“抖擞”等。有时也用来作为僧人的通称。

行者

指不在固定寺院修行，而在外游方或乞讨的僧人。也指那些在寺院里修行、劳动但又没有正式剃度出家的修行者。

居士

又称“优婆塞”，指并未剃度出身，而在家修行的人。当代的赵朴初、南怀瑾等都是著名的居士。

南无阿弥陀佛

“南无”读作“那摩”，是归恭顺的意思。“南无阿弥陀佛”就是归敬阿弥陀佛。据中国佛教流派净土宗的讲法，在凡界念足一万遍“阿弥陀佛”，如果得了正果，“接引佛”阿弥陀佛便会优先接引他到极乐世界去。故而信佛的人口中常念“南无阿弥陀佛”。

衣钵

衣指袈裟法衣，钵指盛食物的器具。传衣钵是中国禅宗的继承方法。师父在临终前将衣、钵传授给弟子，以此证明其传法授受的关系。据说，禅宗达摩祖师来中国，将佛法传授给二祖慧可，怕别人不相信慧可的师承关系，所以把自己的衣钵传给他，作为证明。这就是传衣钵的由来。

度牒

指由官府发给的，证明僧人合法身份的文件，也可说是允

许僧人出家的许可证。由于僧人取得度牒，要缴纳一定“香火钱”，而且出家的僧人可以享受免除地税、徭役等种种权利，所以，度牒的发放常成为朝廷、官吏积累财富的重要手段，度牒于是拥有了政治、经济等多种社会功能，在宋代甚至直接被当作货币使用。度牒制度于清代被废止。

化 缘

即僧、尼向人求施舍的称谓，意为人因施舍而与佛结缘。另外也指有教化世人的因缘，据称释迦牟尼因为有教化的因缘而入世，这因缘一尽，其身即去。

金瓶掣签

藏传佛教确定达赖、班禅等宗教首领继承人的制度。明确规定，如果符合活佛转世灵童条件的婴童有几名，就要通过金瓶掣签来决定。金瓶掣签制度始于清乾隆年间，当时所赐金瓶现保存于拉萨大昭寺。凡确定达赖、班禅转世灵童时，必须在大昭寺释迦牟尼像前举行金瓶掣签认定仪式。仪式中，把写有众婴童名字、出生年月的象牙签牌以纸包好投入金瓶内，由活佛达赖（或班禅）率众同诵“金瓶经”，然后由驻藏大臣用金箸在瓶中钳出一纸包，其中签牌上的名字就可确定为转世灵童。1995年10月，十世班禅的转世灵童就是采用金瓶掣签确定的。

当头棒喝

禅宗机锋运用的方法，即禅师用棒打，用声喝，让对方从执着中猛醒过来，直接顿悟自心的佛性。有“德山棒、临济喝”之说。禅宗以为文字语言是不能正确表述佛理的，只能用“当头棒喝”的手段。后世借用，称警醒人们执迷不悟的方法为“当头棒喝”。

醍醐灌顶

“醍醐”本是从牛乳或羊乳中提取出的酥油，引申为极甘美可口的东西。“醍醐灌顶”从字面上理解，就是酥油浇到头上。佛教用以比喻灌输智慧，使人得到启发。后来成为常用成语，用以比喻感到清凉舒适。

拈花微笑

中国禅宗虚构的故事。在灵山法会上，大梵天王把一枝金波罗花献给释迦牟尼佛，请他说法以惠众生。佛祖登上宝座，拈起金波罗花，却一言不发。满座弟子不知所以，只有大弟子迦叶似有所悟，破颜微笑。佛祖便说，自己佛法的根本、精华，都已传给了迦叶。禅宗用这个故事来说明“不立文字”、“教外别传”、“顿悟”的道理。

野狐禅

中国禅宗故事，见《五灯会元》。百丈怀海禅师讲法时，有一老人，自称先前在迦叶佛前时，别人曾问：“大修行人还落因果也无？”他回答说：“不落因果。”因为这个回答，他自己五百生堕为野狐之身。他求禅师回答相同的问题，禅师答道：“不昧因果。”老人便悟而解脱了野狐之身。后世则把“野狐禅”作为并非真正坐禅得道而妄称开悟者的称呼。

口头禅

有些参禅者，实际未悟，却妄称已悟，所以不过是在嘴上谈禅，并未真正参禅，这就叫做“口头禅”。后来引申为日常用语，意为经常说的话。

公案

原指官府判决是非的案例，禅宗借用它专指前辈祖师的言行范例，从中领会禅的意义。又名“话头”或“古则”。禅宗认为，是否对禅的宗旨予以领会，应取公案来加以对照。因而，公案既是探讨祖师思想的资料，又是判断当前禅僧是非的原则。著名公案有“南泉斩猫”、“野鸭子话”等。

机 锋

是禅宗的一种神秘主义的教学方法。有时对同一问题做出不同的回答，有时对不同问题做出相同的回答，有时对提出的问题不作直截了当的回答，而是以种种反理性的形式发表自己的看法，也常采用隐语、比喻、暗示等方式。是禅宗教外别传，以心传心思想的体现。例如：云门的弟子问他：“不起一念，还有过么？”云门回答：“须弥山。”他的意思在于告诫弟子，如果把“不起一念”当作精神解脱的原则而执著于此，这个念头就是错误的，回答“须弥山”，是说即使不起一念，错误也还是像须弥山一样大。

参 禅

“禅”是梵文“禅那”的简称，意为“静虑”。参禅则是禅宗的修持方法，指将心专注在一法境上，一心参悟探究，求得“明心见性”。

顿 悟

禅宗的修行方法，意思是：无须长期的修习，只要突然领悟自己本有佛性，便是成佛之时，禅宗认为，众生本来觉悟，本来是佛，顿悟就是对自身佛性的刹那体认，在日常生活的各个领域，都有顿悟成佛的机会。顿悟说简化了成佛的过程，又

扩大了禅的范围，对于禅宗的迅速发展有着深远意义。

慧 能

禅宗六祖。原姓卢，他的父亲原是个小官，被贬到岭南，并且过早去世，家里贫穷，与母相依为命，长大后以卖柴为生，不识字。20多岁时，听人诵《金刚经》，恍然有悟，于是安置了母亲，到五祖弘忍所在的东禅寺住寺做工。后被弘忍选中，暗中得授衣钵，成为禅宗六祖，弘忍又怕他因此受到其他弟子迫害，便送他逃走。他遵师嘱隐居十几年，才由印宗法师正式剃度，后来在宝林寺等地讲法，76岁时逝世。他否认客观事物的存在和变化，曾作偈：“菩提本非树，明镜亦非台。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他认为，一切众生，皆有佛性，主张顿悟成佛，否定文字语言表达佛理的可能性，对禅宗的发展起了很大作用，实际上是禅宗的真正创立人。

达 赖

藏传佛教中影响最大的两大活佛系统称号之一，通称“达赖喇嘛”，“达赖”是蒙古语“大海”的意思，“喇嘛”是藏语“上师”的意思，“达赖喇嘛”意思是“智德深广犹如大海能包容一切的上师”。在藏传佛教中，达赖喇嘛被看做是观世音菩萨的化身，因此具有很崇高的地位，其称号始于16世纪中叶的三世达赖索南嘉措（前两世为追认）。1652年，五世达赖受清顺治帝邀请赴京，受到优厚款待，后被正式册封。此

后历世达赖转世，均须经中央政府册封，才为有效。

班 禅

藏传佛教中影响最大的两大活佛系统称号之一。全称为“班禅额尔德尼”。“班禅”是梵语和藏语的合称，意为“大学者”。在藏传佛教中班禅活佛被看做是无量光佛的转世。其称号始于四世班禅罗桑却吉坚赞（前三世为追认）。18世纪初，由于六世达赖的兴废问题引起了蒙藏地区局势的动荡。清康熙帝为了稳定局势，安定人心，于1713年派员入藏，封五世班禅罗桑益西为“班禅额尔德尼”，“额尔德尼”是满语“珍宝”之意，正式确认他的宗教地位，与达赖并列。此后历世班禅必须经中央政府册封才算有效，成为定制。



极乐世界

“极乐世界”也称净土、乐邦，是佛教徒信仰的理想世界。它源于婆罗门教，认为净土是毗湿奴（护持神）所居住的天界。小乘佛教也有一些人信奉这一思想，但只有大乘佛教才把它发展为一种系统的思想派别。在大乘佛教的经典提到的

净上有兜率天净土、灵山净土、莲花藏世界、琉璃净土等。而最详细描述净土思想的，则是《无量寿经》、《观无量寿经》、《阿弥陀经》等，净土宗就是根据它们而建立的。净土宗认为，人只要念佛，修观，死后便可进入极乐世界。极乐世界的教主是阿弥陀佛。

佛教认为，时间、空间、佛土都是无穷无尽的，而在每一佛土中，都有一位佛教化众生，而极乐世界则是这无穷无尽世界中的一个。按《阿弥陀经》中的说法，它离人们居住的地方有“十万亿佛土”远，那里无量功德庄严、声闻、菩萨无数。在那里，有好住的，宫殿、精舍、楼观等均以七宝庄严，微妙严巧；有好听的，万种伎乐皆是法音；还有好吃的，百味饮食，随意而来。其国人美貌端庄、智慧广博。总之，按佛教说法，在那里，但享其乐，全无痛苦。

达摩

中国佛教禅宗所崇敬的第一代祖师菩提达摩（？—536年）是中国佛教史上最富有传奇色彩的人物之一。据《景德传灯录》说，达摩本是南印度人，通晓大小乘佛法，为印度禅宗第28代祖师。南朝梁普通八年（公元527年）渡海来广州，受到当地官员的欢迎。热衷于佛教事业的梁武帝听说广州来了这么一位高僧，就立即派使前往迎接。

达摩来到南梁的首都金陵（今南京）。梁武帝问他：“和尚从贵国带了什么教法来度化众生？”达摩说：“我没有带一个字来。”武帝又问：“什么是佛教真理的‘第一义’？”达摩说：“没有什么‘第一义’。”因为禅宗是主张“不立文字”

的，所以达摩说他未带来一个字。至于佛教真理的‘第一义’，禅宗认为是不可言传的，所以说“没有什么‘第一义’”。这种深奥的谜语，梁武帝一时无法解开，只好转个话头问：“朕一生致力于造寺度人，写经铸像，常年布施，虔心供养，请问这样做有无功德？”达摩回答说：“并无功德。”禅宗认为，造寺、写经、铸佛像、布施、供养之类，只能算积福（一般佛教认为要算“功德”）；自修身才是功，自修心才是德。武帝不修自己的身心，所以“并无功德”。武帝不懂得他这套玄妙的道理，自己辛辛苦苦为佛教所做的一切都被他否定了，受的打击太大，不能再问自己的事了，于是转而问达摩本人：“你是谁？”不料达摩竟然回答：“不认识。”达摩的意思是说，你眼前的我，根本上虚幻不实的，“我不是我”，所以认不得。这句话更令武帝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了，只得不欢而散。

通过与武帝的一番晤谈，达摩也了解到了武帝缺乏“慧根”，跟他很难找到共同语言，于是决定离开南朝，到北魏统治下的中国北方去。

从金陵去北方得渡过长江，达摩是怎么渡江的呢？佛教传说，达摩来到长江边，顺手折了一根芦苇，扔到水面上，人站上去，芦苇就把他载过去了。这就叫做“一苇渡江”，或写作“一叶渡江”。其实达摩很可能乘船过去的。古代人有把船叫“苇”的。《诗经·河广》中“谁谓河广，一苇杭之”中的“苇”就是船。至于“一叶”，就更明白地是指船了，人常说“扁舟一叶”嘛。

达摩渡江后，在登封少林寺五乳峰上的一个石洞内修习禅定。据说他面壁九年，连小鸟在他肩上筑了巢也不知道，可见

定力之高。但是，很可能由于他当时所传的禅法与其他人修习的佛法迥然不同，所以有的人总想谋害他。据《传法宝记》等资料说，达摩曾逃脱了 6 次被毒杀的危险，但最后还是被人毒死。

达摩去世后，梁武帝曾撰文刻制了《菩提达摩大师碑》，文中有关于“嗟乎！见之不见，逢之不逢，今之古之，悔之恨之。朕虽一介凡夫，敢师之于后”的话，真切地表达了自己因缘法未合而失之交臂的悔恨心情。

三 界

三界指欲界、色界、无色界。这是佛教对众生所存在的世俗世界所划分的三种境界。

俗界指具有“五欲”（财、色、名、食、睡）的众生所居住的地方，包括地狱、畜牲、饿鬼、六俗天和人。其中，地狱有“八处”，人有“四处”，天有“六处”。

色界，位于欲界之上，是高欲的众生居住的地方。色界有“四静虑”十七天，其离不开物质。

无色界为无形众生所居；又在色界之上。包括四天，称“四无色天”、“四空天”。此四处皆以不同定心境界立名，有空无边处、识无边处、无所有处。非想非非想处。

佛教认为，凡修“四静虑”者，死后可生色界；如不进行这种禅定，或达不到水平者死后则生欲界；而修“四无色定”者，死后可生无色界；但不管如何，“三界”都是“迷界”，只有达到“涅槃境界”，才能最终解脱。

因果报应

“因果报应”说的提出，是为了进一步支持佛教教义。因为要人们克服对佛教“真理”盲目无知，要人们抛弃生活的“贪爱”，要人们追求“涅槃”的境界，毕竟还解决不了被压迫的人民的各种痛苦，人们自然要问：按佛教的“真理”去做，究竟有什么好处？不按其做，又会有什么结果？为此，“因果报应”的理论便应“时”而生。

按照佛教的说法，“因”，即产生结果的原因，包括事物存在发展的条件。“果”，即由原因而导致的必然后果，一切思想行为都肯定会引起相应的结果，在没有得到结果以前，“因”是不会消失的；反之，没有“因”，是不会有任何结果的。佛教根据这种观点，进一步提出“三世因果”，即今天人们命运的好坏，是前生行善或作恶的结果；而今生个人的善恶行为，又必然为来世的祸福所报应。《三世因果经》云：“三世因果非可小，佛言真语莫非轻。今生做官为何因，前世贵金妆佛身。前世修来今世报，紫袍金带佛前求。贵金妆佛妆自己，云盖如来盖自己。”这种三世因果报应论给信佛的人们以一种美好的“希望”，拨动了受苦受难的人们的心弦，自然人仍会去信仰它。

轮回

“轮回”比喻众生的生死流转，永无终期，像车轮旋转不

停一样。其原为印度婆罗门教的主要教义之一，后来佛教沿袭并加以发展，注入自己的教义。《法华经》：“以诸欲因缘，墮墮三恶道，轮回六趣中，备受诸苦毒。”《心地观经》卷三：“有情轮回生六道，犹如车轮无始终。”

佛教主张在“轮回”业报面前，“四姓”众生一律平等。据《杂阿含经》卷十二、《长阿含经》卷六等云：下等种姓今生积“善德”，下世亦可生为上等种姓，甚至生到天界；而上等种姓今生有“恶行”，下世亦可生为不等种姓，以至下地狱，并由此说明人间不平等的原因。佛教宣传根据众生生前善恶行为的不同而有五道轮回，后来犊子部北道派于第四位加阿修罗，为六道轮回。“道”指众生轮回往来的道路。《观念法门》：“生死凡夫罪障深重，轮回六道。”

综上，佛教主张的轮回业报同婆罗门教认为四大种性以及“贱民”在轮回中是生生世世永袭不可改变的主张是相对的，是劝世人多积善德，少作恶行。

苦海无边

“苦”是佛教教义的出发点。它认为，人生在世，“一切皆苦”释迦牟尼在波罗奈斯曾对人生之“苦”做过这样的说教：“比丘们，这就是痛苦的神圣的真理：出生是痛苦，老年是痛苦，死亡是痛苦，和不可爱的东西会合是痛苦，和可爱的东西离开是痛苦，求不到所欲望的东西是痛苦，总之是一切身心之苦。”

佛教甚至认为人在娘胎里时，就开始受苦了。它说，胎儿在娘肚子里时，受黑暗的苦，受热汤烫着、冷水冰着的苦。怀

胎十月，胎儿离开母体时，又受狭小产道的压迫之苦。婴儿娇弱及至长大，还受病痛的苦，晚年受步履维艰的苦，最后还免不了受死的苦。死了又生，生生死死，不断受苦。因此说“苦海无边”。

佛 眼

佛教认为，“佛眼”乃五眼之一。佛为觉者，能洞察一切，具有超凡的眼力，故觉者之眼称佛眼，因此有此一说。

《无量寿经》卷下云：“佛眼具足，觉了法性。”《无量寿经义疏》云：“前四是别，佛眼是总。”《法华文句》卷四云：“佛眼圆通，本胜兼劣，四眼八佛眼。皆名佛眼。”《毗尼止持音义》云：“谓具肉天慧法四眼之用，无不见知，如人见极远处，佛见则为至近；人见幽暗处、佛见则为明显、乃至无事不见，无事不知，无事不闻。闻见互用，无所思惟，一切皆见也。”宋苏轼《赠杜介》诗：“何人识此志，佛眼自照瞭”。

另外，佛眼也比喻以慈悲为怀、宽以待人者之眼。

鬼子母

佛教中的送子娘娘鬼子母原本并不是什么“娘娘”，而是一位以专吃小孩为生的母夜叉。

据佛经说，她早年因在王舍城参与庆祝独觉佛出世而早产，于是便发下恶誓，来世要生于王舍城，吃尽当地人的小孩。后来她的誓愿果然应验。她同王舍城的药叉结婚，生下五

百鬼子，因此被称为“鬼子母”。她几乎天天吃王舍城的小孩，佛祖知道后，就劝她不要这样做，但她无动于衷。后来佛祖施法藏起她的一个小孩，鬼子母十分想念，后听说孩子在佛祖身边，就要求还她孩子。佛祖对她说：“你有五百个孩子还心疼，你不想想被你吃掉孩子的人家才有一两个孩子吗？”鬼子母听后如梦方醒，当即皈依佛门并成为佛教的护法神。

鬼子母尽管有吃人的历史，但形象却极为秀丽，佛经上说她作无女形，身着红白相间的天缯宝衣，头戴天冠，耳悬玉饰，白螺做成的手钏，身上挂满了璎珞，华丽而庄严。左右并列侍女眷属，手执白拂，俨然一位女菩萨。大约正因为鬼子母有这样一种形象和痛失爱子的深切体会，自从她皈依佛门后，人们就将她视作妇女儿童的保护神。佛教传入中国后，中国的佛教徒又将她改造成了一位送子娘娘。

本来按照佛教的说法，修行的目的是求得解脱、即跳出“六道轮回”，不生不死。既然主张不生，不要子嗣，为什么佛教还来个“送子娘娘”呢？岂不是自相矛盾吗？实际上这也是佛教传入中国后，对中国传统文化的让步，对儒家忠孝思想的让步，只有这样，佛教才能在中国站住脚。因此，佛教在中国只好入乡随俗，不仅有“送子观音”、“送子弥勒”，而且还有“送子娘娘”——鬼子母。

方丈

“方丈”，系佛教用语，可作两解：一是佛教称谓，将一寺之主称为方丈，即“住持”、“长老”，是用“住持”僧的住所借代进行称谓的；二是指禅宗寺院住持僧的住所。据

《维摩诘经》载，维摩诘居士所居之室，一丈见方，但容量无限，禅宗基于此说，于是用“方丈”二字为住持所居之室命名。亦称“丈室”、“函丈”、“正堂”、“堂头”等。

长、老

“长老”，是佛教称谓，即对出家年岁较高而有德行之高僧的尊称。《十诵律》卷三十九云：“佛言：从今下座比丘唤上座言长老。尔时但唤长老不便，佛言：从今唤长老某甲，如唤长老舍利佛、长老目犍连、长老阿难。”《增一阿含经》云：“阿难白世尊：如何比丘当云何自称名号？”世尊告曰：“若小比丘向大比丘称长老，大比丘称小比丘名字。”

“长老”又是中国佛教禅宗对住持的尊称。《百丈清规》卷二云：“始奉其师为住持，而尊之曰长老。”

三、藏

三藏是佛教典籍的统称。因为包括经、律、论三部分，故称三藏。

“藏”，原指收藏的筐箧，含有容纳和收藏的意思。三藏中，经是释迦牟尼在世时的一些说教以及后来增加的有关少数佛教徒——罗汉和菩萨的说教；律是释迦牟尼为信徒们制定的日常生活必须遵守的规则；论是佛门弟子为阐明佛教教义而撰写的著作。由此也尊称通晓三藏的僧人为三藏法师，或简称三藏。

汉文大藏经

汉文大藏经是兼收自印度和西域传译到中国的大小乘佛教典籍的一部大丛书的名称。

佛教经、律、论在中国流传后，经过历代翻译和编辑，出现了一些在内容和形式上不尽相同的藏经。宋代以前，以书写本形式为主。我国第一部汉文大藏经是在宋太祖开宝四年（961年）至宋太宗太平兴国八年（983年）在四川刻印的，称《蜀版大藏经》，又称《天宝藏》。迄今它已散失殆尽，以后辽、金、南宋、元、明、清历代都曾刻印大藏经。统计资料表明，我国历代刻印的大藏经超过了17种。其中金朝《赵城藏》较为接近《开宝藏》的原貌，今犹存世。

汉文大藏经作为一部规模宏大的珍贵佛教丛书，保存了现在印度都已失传的许多佛教经典，其中也有部分中国佛学研究者对佛教原理的创造性的阐述。它既是研究佛学不可缺少的重要典籍，也是研究东方文化的重要依据之一。

行善诛恶的济公

看过电视连续剧《济公》的人，总忘不了那个“鞋儿破、帽儿破”，“哪里有不平哪有我”的济公和尚。

在佛教中，济公是一个排不上名次的和尚，但因为传说中他热心为百姓做好事，倒比一些菩萨更出名。有书记载，济公是宋朝人，家住浙江天台，出家在杭州灵隐寺当和尚，后来住

在净慈寺。

这位和尚信佛，但不吃素、不念经，又爱管闲事。常常用一些巧妙的办法捉弄、惩办坏人，帮助受委屈的穷苦百姓。后人为了纪念他，在杭州的虎跑泉建了“济颠塔院”。院中塑有济公石像，旁边有四幅浮雕，刻着“济公斗蟋蟀”、“古井运木”、“飞来峰传说”、“疯僧扫寺”四个济公故事。

在北京香山碧云寺的罗汉堂，房梁上也塑有一个蹲着的济公。说来也滑稽，因为在塑像的时候，济公来晚了，没有地方安排他的座位，就让他蹲在房梁上。在苏州戒幢律寺和四川新都宝光寺的罗汉堂，大概也因为这个原因，济公像被塑在过道里。苏州那个济公像，脸孔半边哭、半边笑，据说是哭笑不得的意思。

有人说，济公既然信佛，怎么又可以饮酒吃肉呢？原来，佛教最早并没有吃素的规矩。《戒律广本》中说，当年佛祖释迦牟尼和他的弟子，每天早晨都要托着钵头，接受信徒们的供养，遇荤吃荤，有素吃素。汉代佛教传入中国，和尚靠募化或施舍过日子，也是有啥吃啥。只是到了南朝，萧武帝萧衍十分信奉佛教，并且提倡吃素，才渐渐成为戒律。

美如莲花的佛教艺术

佛教在长达两千多年的历史里，创造了辉煌灿烂的艺术，主要表现在寺庙建筑和佛像雕塑上。

在佛教传播的地方都要兴修寺院，供奉佛祖和讲经。中国著名的佛寺除四大道场外，还有北京的卧佛寺、广济寺、潭柘寺，河南的少林寺、白马寺，江苏的金山寺、寒山寺，上海的

静安寺、玉佛寺，浙江的灵隐寺，广东的广光寺，福建的妈祖庙，西藏的布达拉宫、大昭寺，青海的塔尔寺等。这些寺院不但气势宏大，而且构造精妙。

佛寺中的佛像，也多是精妙的艺术品。上海玉佛寺有一座用整块玉雕成的佛像，高达 1.9 米。佛像圆润丰满，神态安详。河北承德的普宁寺，有一座高 22 米、重 100 多吨的木制千手千眼观音立像，像顶还立着一个一米多高的无量寿佛像。供奉观音像的楼阁高 36 米，六层重檐，像宝塔一样。四川乐山的大石佛，高达 71 米，佛像的头高 14.7 米，肩宽 28 米，足背上可坐一百多人。这座大石佛，先后开凿了 90 年才得以完成。

塔是附属于寺庙的重要建筑物，用以收藏舍利和经卷。山西应县木塔是我国现存最高最大的木结构楼阁塔，高 67 米，底层直径 30 米，八角五层六檐。缅甸仰光市的瑞德光塔，高 97.8 米，塔身贴满金箔，塔顶用黄金铸成，装饰了 5440 颗钻石和 1413 颗宝石，周围还挂有 1065 个金铃和 420 个银铃。金塔周围还建有 64 座小塔，塔的西北角还有一个重达 25 吨的古钟。

除在寺庙里安放佛像外，我国北朝以来，还开凿了许多石窟，著名的有敦煌石窟、云岗石窟、龙门石窟、麦积山石窟、大足石窟等。甘肃敦煌的莫高窟，是现在世界上最大的佛教艺术宝库，其中现存壁画总面积达 4.5 万平方米。柬埔寨境内的吴哥窟，也是非常有名的佛教艺术胜地。

天龙八部

天龙八部是佛教中八个部类的护法神，因为八部中以天、龙为首，故称天龙八部。起初，他们多为妖魔鬼怪，但经过佛祖的教化，都成了护法之神。八部分别是：

天众主要有二十诸天、四大天王、韦驮天神等。

龙众龙在佛经中往往以护法灵物和佛弟子的身份出现，有“龙力不可思议”之说。诸龙王都属这一部众。

夜叉意思是勇健、轻捷。其中金刚夜叉为佛寺山门的守护神。

乾闼婆为香神和乐神。以香气为食，能凌空作乐。飞天即由此而来。

阿修罗身形极其高大，好胜、喜斗，曾与释帝大战而败，被收为护法神。

迦楼罗为金翅神鸟，两翅张开有三万多里，喜食龙肉，临终毒发，引火自焚，死后其心成为释帝髻中的宝珠。

紧那罗意为人非人，似人而头上生角，是八部中的歌神。

摩罗伽大蟒神，人身而蛇首，也是八部中的乐神。

鉴 真

鉴真是唐代的一位高僧，他和玄奘很有相似之处，他们对佛教发展和中外文化交流都作过重大贡献。不同的是，玄奘去“西天”取经，鉴真却东度日本，传播佛典，成为日本佛教律



宗的大师。

鉴真世称过海大师、唐大和尚，俗姓淳于，生于公元 688 年，死于 763 年。14 岁时受父亲信佛影响，在扬州大云寺出家。当时中国佛教的一大宗派——律宗创立不久，鉴真在扬州、长安等地，先后得到律宗嫡传大师道岸、弘景的传授，并受了大戒。他以渊博的知识，刻苦的努力，对佛教三藏（经、律、论）都作了研究。到 45 岁的时候，已成为著名的授戒大师，门徒达 4 万余人。

唐玄宗天宝元年（742），鉴真接受日本留学生荣睿、普照的邀请，准备去日本传播戒律。从此，他开始了东渡传经的经历。

中国和日本虽说一衣带水，但在一千多年以前，没有先进的交通工具，渡海有很大困难和危险。他第一次出发是在公元 743 年 3 月，因风浪阻挡，未能成功。后来的两年中又渡过 3 次，都没有成功。公元 748 年 6 月，鉴真开始第五次东渡。船

从扬州出发，不料刚到南通狼山港，就遇到大风浪，一停将近两个月。随后到了舟山群岛附近，又突然起了风暴，船只失去控制，随海浪飘泊了 14 天，竟漂到了海南岛的西南角。又一次失败了！5 年以后，当鉴真最后一次东渡时，他已是一个双目失明的 65 岁老人，但他仍然率领十余人，毅然登程。尽管又遇到了狂风大雨，海面上不辨东西南北，但终于到达日本。从应邀发愿开始，历时 12 年，经受挫折 5 次，先后有 36 人付出了生命，鉴真始终不屈不挠。第二年，鉴真在奈良东大寺建筑戒坛，传授戒法，后来被日本天皇授予“传灯大法师”的称号。公元 761 年，日本政府又规定：任何人如果没有在东大寺等三个大寺受戒，便不能取得僧籍。鉴真还在奈良新建一座佛寺，以收容更多来学的僧徒，这就是著名的唐招提寺，鉴真后来就逝世在这个寺的云房。

藏传佛教

这是中国佛教的另一支，因其主要在藏族地区形成和发展而得名（俗称“喇嘛教”）佛教于公元 7 世纪吐蕃赞普松赞干布（617—650）时代由汉地和尼泊尔传入西藏。松赞干布崇信佛教，建寺译经，开始了所谓“前弘期佛教”但佛教与西藏固有的本教间斗争激烈佛教在赞普赤松德赞时期得到很大的发展，而在 9 世纪中叶，朗达玛赞普则兴本反佛，佛教受到极大的打击，“前弘期佛教”终止。经过了 100 多年，到 10 世纪末期，佛教在西藏地区复兴，所谓“后弘期佛教”开始，佛教终于取得了对本教的胜利。但在与本教数百年的斗争中，也吸收了本教的若干教义、仪式和神祇，形成了具有明显西藏

地方特点的佛教。藏传佛教在发展中亦形成许多教派，早期有宁玛派（因该派僧人戴红色僧帽，俗称红教），噶当派，萨迦派（该派寺院围墙上涂有象征文殊、观音和金刚手菩萨的红、白、黑三色花条，俗称花教），噶举派（因该派僧人穿白色僧袍及上衣，俗称白教）等。13世纪后期，由于元代统治者的扶植，藏传佛教上层喇嘛掌握了西藏地方政权，逐渐形成了政教合一的局面。15世纪初，针对藏地佛教戒律废弛、信誉低落的情况，宗喀巴（1357~1419）大力进行宗教改革，创立了格鲁派（因该派戴黄色僧帽，亦称黄教）。以后，该派势力逐步扩大，在明清两代中央统治者的支持下，该派牢牢地控制了地方政权。自1542年开始，黄教采取活佛转世制度（又分为达赖和班禅两个系统）。藏传佛教的传播颇广，除藏族外，蒙古族、土族、裕固族、纳西族、羌族、普米族等也信仰它，并且流传到不丹、尼泊尔、锡金、蒙古和西伯利亚等国家和地区。



木 鱼

木鱼是佛教的一种法器，共有两种。最常见的一种是圆鱼形，大小不等，大者置于佛殿，小者置于佛案。二者均用硬木制成，中心挖空，和尚诵经时用木锤敲击它，使发出清脆的声音。其用途是便于掌握诵经节奏与调整音节。

另一种木鱼，悬挂在寺院斋堂附近，呈直角形，扁平而中空，又称作“梆”，敲击声十分响亮，是作为通知僧众进斋饭的信号之用的。和尚敲木鱼除了上述用途外，还有它更深一层的含意，就是“自警”。因为“鱼昼夜未尝合目，亦欲修行者昼夜忘寐，以至于道。”这里说得十分明白，佛教徒在修行中的这种“警众”与“自警”（不寐），乃是他们之所以敲木鱼的宗教内涵。

佛教的节日

佛诞节 纪念释迦牟尼诞生的节日。佛教根据佛陀诞生时有巨龙喷雨浴身的神话，因此在佛诞日时一般要举行象征性的仪式，以香水灌洗佛像，祭拜佛祖，施舍僧众，以及举行龙舟竞赛或相互泼水祝福活动。佛诞节的日期、名称在各个地区有所不同。汉族自宋以后一直以农历四月八日为浴佛节；藏族以农历四月八至十五日为“萨噶达瓦节”；傣族以清明节后 10 天为泼水节；日本自明治维新以后改用公历 4 月 8 日为佛诞节，也称花节。

成道节 纪念释迦牟尼成道的节日，于旧历十二月八日举行，是日我国汉地佛教徒常以米和果物煮粥供佛，称“腊八粥”。

涅槃节 纪念释迦牟尼逝世的日子，由于南北传佛教对佛陀生卒年月说法不同，所以这一节日的时间也不一致。北传认为佛陀死于前**485**年**2月15日**，南传认为是前**543**年，并以此年作为佛历年。

吠舍佉节 亦称敬佛节。东南亚一些佛教国家常常把佛陀的诞生、成道和涅槃放在一起纪念，称吠舍佉节，日期为公历**5月**的月圆日，这个节日是南传佛教国家全国性的传统节日，届时将要举行大规模的庆祝活动。

除上述节日外，在我国汉地和日本颇为流行的有观音诞生、成道节；在泰国有“三重宝节”（敬佛、敬法、敬僧），在斯里兰卡有佛牙节，在老挝有出腊节（逾越雨季安居的节日）等等。很多佛教节日经过长期的流传，目前已演变为民间的习俗或全民的节日。如泰国欢度新年的宋干节，我国藏地庆祝丰收的望过节，青海塔尔寺庆祝元宵的灯节等。

佛教胜地

布达拉宫 位于西藏拉萨市。布达拉为梵文普陀罗的意译，意为“佛教圣地”。是世界著名的古建筑之一，也是海拔最高的古建筑，是原西藏政教合一的传统中心，保存有数代达赖的灵塔和许多珍贵文物。

乐山 位于四川乐山县，著名的乐山大佛高**71**米，是世界上现存最大的弥勒塑像。



云岗石窟位于山西大同市，开凿于北魏，是国内第一座由皇族主持开凿的大型石窟。

龙门石窟位于河南洛阳市。龙门石窟保存了主要塑于北魏、唐的佛造像，被誉为“秀

骨清像”，风靡当世。

麦积山 位于甘肃天水县。麦积山石窟保存有自西秦至明代的佛教壁画和泥塑造像。

敦煌 甘肃敦煌县境内保存有莫高窟、西千佛洞等佛教石窟。其中莫高窟历经从前秦到元代历朝的凿建，现存洞窟 492 个，壁画 45 万平方米，彩塑 2400 余身。是全国石窟之冠，也是世界闻名的艺术宝库。

道教的产生

道教是中华民族的固有宗教，其历史甚早。道教产生于何时，迄今尚无定论，主要观点有如下几种：一、东汉中叶产生道教。《后汉书·方术列传》记载：“初，成帝时齐人甘忠可作《太平经》，言事皆有符验，号曰《太平经》。及王莽篡位，作《太平经》，人所习用，即《太平经》。”这是《太平经》最早的记载。二、西汉末年说。《晋书·五行志》记载：“王莽末，河间人张良作《太平经》，言事皆有符验，号曰《太平经》。”三、东汉末年说。《晋书·五行志》记载：“王莽末，河间人张良作《太平经》，言事皆有符验，号曰《太平经》。”

《包元太平经》“教重平夏贺良、容邱丁广世、东郡郭昌等”，因“假神罔上惑众”，被捕入狱至死。死后，其弟子夏贺良等“复私以相教”。可见，早在西汉成、哀之对，已有类似道教的传布活动了。另外，道教经书也自称《太平经》出现于西汉成帝时。《混元圣记》引佚《后汉书》云汉成帝河平二年甲午，“老君降于琅琊郡曲阳渊。授于吉《太平经》”等等。

第二，道教产生于东汉

说。详见《中国史稿》（郭沫若）、《中国史纲要》（翦伯赞）、《中国古代史》（刘泽华）及有关论著，他们或言“道教形成于东汉”，或说“东汉一代，道教各个派别正式成立”等等。

第三，东汉末年说。主要理由是东汉末曾有农民起义利用道教作为组织发动的形式。如《三国志·张鲁传》注引《典略》的一项记载：“熹平（172—178年）中，妖贼大起。三辅有骆曜。光和（178—184年）中，东方有张角，汉中有……角为太平道，修为五斗米道。”但此说忽略了如下几点：①五斗米道的创始人为张陵，时间是顺帝年间。《后汉书·刘焉传》说：“陵，顺帝时客于蜀，学道鹤鸣山中，造作符书，以惑百姓，受其道者，辄出米五斗，故谓之米贼。”②原始道



张天师像

教的经典《太平清领书》（即《太平经》），顺帝时便有人献之于朝廷。其中的部分文字也屡见于顺帝时君臣对答的文书之中。

第四，东汉顺帝时说。持此说者，主要有《中国佛教史》（任继愈主编）和《宗教词典》。《道教发展史概说》（〔日〕常盘大定）与《道教史》（〔日〕注德忠）也主此说。

道家与道教

学术界长期流行一种见解，认为老子、庄子为道家，这是一种误解。

老子是哲学家，不是宗教家，也未创立宗教。老子的著作是学术性的，不是宗教性的。

为了避免长期积累下来的观念含混，有必要把道家与道教严格区别开来。总括起来，有以下四点值得注意：

1. 先秦无道家，只有老子哲学、庄子哲学，以及与他们的哲学相应老子学派、庄子学派。

2. 汉代的道家代表西汉时期融合各派的一种思潮，它以黄老清静无为思想为基础，包括儒、墨、阴、阳、名、法各家的部分内容。

3. 学术界习惯把老庄学派称为道家，是后起的一种学派分类观念。东汉时期严君平《老子指归》开始有了以老庄为道家的倾向。魏晋玄学早期，“老庄”联称，后期“庄老”联称。魏晋以后，以老庄为道家的分类法得到承认，这个“道家”不同于司马谈的道家。乃属于哲学。

4. 道教是宗教。它有团体、教派、教义、宗教规范仪式、

宗教组织、固定数量的信徒、固定的教派传授系统、共同信奉的经典、固定的传布地区等。以上这些特点，使它区别于道家，与儒、佛并称为三教。

初创道教的色彩

初创时期的道教实践方式大多属招神劾鬼之类，又多利用符篆、咒语来作法。所谓“符篆”，“符”是指神符，即天神授给方士的信符，形象多为篆文或图，有吞服治病，佩符神护两种作用；“篆”则是各种神灵的名册，方士以之为凭可依照天神的旨意“诏令天地万灵，随功役使”。后来道士招神劾鬼之时常把“符”与“篆”并用，故二者常合称“符篆”，《太平经》中曾记有“服开明灵符”、“佩星象符”、“佩五神符”等。《正一修真略仪》中有各种“宝篆”，如“破秽篆”、“长生篆”、“护身篆”、“斩邪篆”等等。咒语又称禁咒、神咒、神祝等，是指神的语言，道士以为念咒即可驱使幽冥之功曹。史称太平道张角“符水咒说以疗病”，“为符祝，教人叩头以思想过”，又称五斗米道张修等所行之法“略与（张）角同”。可见早期道教确是以符篆咒语招神劾鬼而为人们所认识的，因此说初创时期的道教带有很浓厚的原始巫教的色彩。

黄老道与道教

先秦道家后来演变为黄老之学，这种黄老之道，是以道家清静养生，无为治世为主，但汲取了阴阳、儒、墨、名、法各

家的部分内容，已不完全是先秦的道家，而是被称为黄老术的新道家。后来，黄老养生之术演变为道教的修炼方术，奉黄老术的黄老道家便是道教的前驱。

道教的节日

道教把神仙诞辰的日子定为节日，每到节日来临，都要举行比较隆重的斋醮（古代以酒祭神之礼）仪式，包括祭星与设道坛诵经、有的节日还有热闹的庙会集市。

道教的节日很多，北京白云观每年最隆重的节日就有五次：正月初七和初八为香客拜奉本命之神日；正月初九为道教所尊奉的玉皇大帝圣诞日，每年这天都要在白云观举行祭祀以为纪念；正月十九日为“燕九节”，是纪念道教真人邱处机的诞生日；二月十五日为道教老子诞生的生日，是为太上老君圣诞节；四月十四日是道教所奉吕洞宾降生日，传说唐贞元十四年（798）这一天，一只白鹤自天而降，飞入吕洞宾母亲的房中，此时吕母梦中亦见此景，醒后即生下吕洞宾。

后来人们每以此日举行斋醮仪式，以志纪



道教仪式

念。

道教各派还有一些节日活动：如三月三日是王母娘娘的诞生日，俗称“蟠桃会”，三月十五日为张（道陵）天师圣诞，六月二十四日为关（羽）圣斋君圣诞，十二月十二日是王重阳祖师圣诞等等。

阴阳五行说与八卦

阴阳五行说与八卦最初跟道教毫无关系。它们是古代思想家对世界万事万物变化发展的一种解释。认为阴是暗，阳是明，所以月叫太阴，日叫太阳。由此引申开去，称正面、温暖、南方为阳，反面、寒冷、北方为阴。同时认为自然界由金、木、水、火、土五种元素构成，并且相生相克。阴阳五行说后来又发展为八卦，用——两个符号分别配成天、地、雷、风、水、火、山、泽八种事物。

后来道教把阴阳五行说与八卦拿了过去，构成自己的基本教义，并且用来说明社会生活的奥秘，把刚柔、动静、生死、往来、盛衰等一系列概念都纳入阴阳的意义中去。老子：《道德经》里就以此来说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组成情系“万物负阴以抱阳。”道教还用八卦卦象和阴阳五行说来占卜预示人们从生到死，事物从始到终的各种状态和结果。民间流行的看相、算命、求签、画符、念咒、看风水、择吉日等，都与阴阳五行说和八卦有关。

道教的发展

道教产生于东汉末年（约公元 125 年），到东晋、南北朝逐渐完备。当时出现了一批道教的重要人物，如南方的葛洪、陶弘景、陆修静，北方的寇谦之等。他们或是撰写系统的道教著作，宣扬道教理论；或是编写神仙谱系，把道教信仰的真灵、神仙分了若干等级；或是创立整套炼丹术和修炼方法，并在天文学、地理学、历史学，特别是医药上作出了重大贡献。经过这些人的努力，逐步形成了南天师道和北天师道两大派别，道教有了很大的发展。

唐朝皇帝姓李，与老子是同姓，于是有过一场攀亲的闹剧。头代皇帝李渊即位的第三年，就有人告诉李渊，说在羊角山看到一个骑白马的老头（老子），自称是李渊的祖宗，预言姓李的可坐一千年天下。李渊听了当然很高兴，当即在羊角山立了老子庙，第二年又赶到终南山去祭祀老子。以后，唐高宗李治，又尊老子为“太上玄元皇帝”，并下令各州都要建立道观，还把《道德经》列为科举考试的一个科目，创办了道教的学校，由于皇帝的支持，道教得到很大的发展。

宋朝的皇帝都信道教，尤其是宋徽宗赵佶，自称“教主道君皇帝”，信道到了入迷的程度，一时道教大盛。但到了北宋末年，道教威信下降。金元时代，道教再度振作，并又分成两大派别，这就是北方的全真派和南方的正一派。

全真派的创始人叫王重阳，手下有邱处机等七大弟子，后世称为“北七真”。邱处机率领 18 个弟子，经过 4 年的跋涉，公元 122 年见到了赫赫有名的成吉思汗。成吉思汗对他十分重

视，封为“神仙”，拜为国师，叫他掌管天下道教，并派了千名骑兵，送他回到中原，大兴土木，建造道观。今天北京的白云观，据说那是那时建造的，它是北方道教活动的中心。

正一派由五斗米道衍化而来，主要奉持《正一经》，它的活动中心就在龙虎山。元朝统治者对正一派也很重视。元世祖忽必烈曾召见三十六代天师张宗演，封为“辅国天师”，让他当上了江南道观的领袖。两派道士都以太上老祖和玉皇大帝为最高天神。

明朝以后，道教渐渐衰落，分化成民间秘密宗教，如八卦教、白莲教、红阳教、黄天教等。

道 藏

《道藏》是属于丛书性质的道教典籍的汇编。自东汉后期道教形成后，有关道教的经典图籍不断涌现。从两晋开始，有些道教学者陆续将所耳闻目睹的道教典籍编成目录，并汇集而成“藏”。《道藏》之名，则始于唐玄宗时。当时仿效《佛藏》，曾纂修《开元道藏》。五代至宋元时期，统治者亦曾组织力量，编校并刊行过五种《道藏》。现今依然存世的明代《正统道藏》和《万历续道藏》，共有 5485 卷所收集的道书，沿用南朝道士陆修静订立的分类体系，按三洞、四辅、十二类来编排。其中还收录了部分诸子百家的著作。这部《道藏》，不仅是研究道教的原始依据，也是研究中国古代哲学、历史、文化乃至医学、化学、天文学、地理和药物学的重要资料。

炼制长生金丹

道教认为，凡人只要吃了金丹就能长生不死，然而这种金丹无法找到。战国时楚国、燕国的国王以及后来的秦始皇，都曾经派人四出寻访这种长生不死的仙丹，却没有一人能得到。于是一些道士便自己动手炼制金丹。

要炼成长生不死的金丹，原料必须永固不坏。草木类的药物，都容易坏，即使人参，火一烧就焦，水一泡就烂，自己都要“死”的药怎么能使人生长呢？像黄金、白银、汞、铅、砷一类东西，不怕腐蚀，“水火不入”，炼成丹才有作用，于是道士们把它们放在高温里熔炼。其实，金、银、汞、铅、砷等对人体都是有害的，好在用它们炼成的金丹价格十分昂贵，普通人吃不起，所以毒死的只是少数皇帝、大臣和贵族。北魏道武帝和明元帝父子、唐太宗李世民都是因服食金丹，不仅没有长生不死，反而被夺去生命。唐高宗也因服药中毒，五十几岁就眼睛昏暗，难理朝政。

服食金丹对人有害无益，炼丹却是一项有意义的化学实验活动。道士们应用了许多化学方法来炼制金丹，如用金属汞或氯化物水溶液溶解黄金，用砷（俗名砒霜）点铜生成砷白铜。今天还在使用的七星丹、紫金丹、红升丹，最早也是由炼丹道士发现的。《真元妙道要略》中的记载表明，世界上最先提炼出尿类固醇性的激素的人，也是道士。

太上老君与南华真人

一些道观的大殿正中供奉着三尊大神，这是道教的最高神“三清”。其中的道德天尊，又叫太上老君，《西游记》中把孙悟空关在八卦炼丹炉里，想把悟空烧成灰烬的，就是他。

“三清”中的太上老君是道教对老子的尊称，实有其人。老子姓李，名耳，楚国苦县（今河南鹿邑东）人。他是春秋时代的思想家，道家学派创始人，死后六七百年，又被道教尊奉为始祖，并受到历代统治者的青睐。汉桓帝曾在宫中立黄老浮屠祠，并派宦官到苦县祭祀老子。唐高宗封老子为太上玄元皇帝。宋真宗又加封为太上老君混元上德皇帝，还用只有祭天时才演奏的“郊天乐”，来祭祀老子。

老子与道教实际并无关系，后来道教奉他为始祖有三个原因。一是他的《道德经》正合道教宗旨。二是老子出生年代早，捧他出来可以摆摆老资格，与佛教、儒家比个高低。道教的产生比佛、儒晚得多。但老子却比释迦牟尼、孔子大十几岁或几十岁。三是老子有许多神奇的传说，与道教的神仙说正相吻合。司马迁的《史记》就说，老子因为能够“修道”和“养寿”，所以活了一百六十多岁，或者二百多岁；并说老子晚年弃官出走，经函谷关，在那里写了五千多言的《道德经》，最后不知游历到哪里去了。道教在这个基础上，进一步加以神化。说老子生下来，有九条龙吐水为他洗涤身体，并且生下来就能行走，一步一朵莲花，共有九朵莲花。有这样一位了不起的人物当始祖，当然是最理想不过的人物了。

在道教尊奉的神当中，还有一位著名的史人物，就是被

尊为南华真人的庄子庄子名周，字子休，宋国蒙（今河南商丘市东北）人。他是战国时代的哲学家，庄子学派创始人。他继承和发展了老子的理论他描绘那些掌握了“道”的“真人”、“圣人”，可以不吃人间烟火，长生不老，逍遥自在，凌空飞游于四海之外。这些离奇幻想，后来成为神仙信仰的一个根据，庄子本人也被神化了。《真诰》说他在抱犊山中修炼，服下北育火丹，升天成了神仙。信奉道教的唐玄宗封他为南华真人、他的著作《庄子》也被称作《南华真经》。因为佛教有观音等四大菩萨，唐玄宗又把庄子和其他三人封为四大真人，使两者旗鼓相当。宋徽宗时，又加封庄子为微妙玄通真君。

玉皇大帝和王母娘娘

玉皇大帝和王母娘娘在道教供奉的众神当中，地位不是最高。道教最高神是“三清”，其次是“四御”，玉皇大帝只是四御中的第一位。不过在民间传说里，他们两位却是至高无上的天神。

王母娘娘原叫西王母，本是昆仑山一个原始部落的女酋长。《山海经》说她形状像人，豹尾虎齿，善于啸鸣，头发蓬乱，佩着玉制的首饰。到了战国时代，西王母成了一位得道的仙人或半人半仙的人王。她曾给羿长生不死之药，后被嫦娥偷吃。到了东汉，半人半仙的西王母又被说成是一个漂亮透顶的天仙。头上梳着太华髻，戴着太真晨婴冠，穿着黄金丝织成的衣服，脚穿凤纹鞋。这时她已经被认为是众女仙的头领了，同时也被尊为道教的大神。

西王母成了道教的大神之后，应该有一个丈夫，于是编造

了一位东王公成为她的配偶。东王公理所当然成为男仙的头领，地位也一步一步升高，改称为玉皇大帝。西王母也改称为玉母娘娘了。

八 仙

道教尊奉神仙，流传民间的“八仙”就是八位神仙，他们是：铁拐李、汉钟离、张果老、何仙姑、蓝采和、吕洞宾、韩湘子、曹国舅。其中有的在历史上确有其人，但经过民间传说和道家渲染，成了长生不老、神通广大的仙人；有的纯粹是道教编造出来的。

为了吸引道徒和群众，道教编织了大量神话人物，其中玉皇大帝、太上老君令人望而生畏，而“八仙”则“平易近人”。“八仙”在点化成仙之前，都是普通人，而且男女老少、娴静粗野、文士武将、富豪穷汉，一应俱有。他们又是传说中各行各业的祖师爷，如吕洞宾是理发业的祖师，铁拐李是乞丐的祖师。除蓝采和、何仙姑外，其余六人又都是道教各宗派的创始人。八仙还与人间百姓关系密切，他们有的仗义执言，抑富扶贫；有的游戏人间，奖善罚恶；有的行医济世，救死扶伤，都干着点化凡人、引渡成仙的善行。

八仙的事迹，唐代就已有记载，元明两代的杂剧中讲得更多、更详细。只是八仙究竟是哪几位，历代说法不一。但“八仙过海”的故事大都一样。故事说，三月十五日蓬莱仙岛牡丹盛开，白云仙长宴请八仙和五圣共赏牡丹。归途中经过东海，八仙各自拿出法宝显示神通。不料龙王的儿子抢走蓝采和的玉板，并把他拉下海去。八仙大怒，与龙兵搏斗，大获全

胜，吕洞宾还用火葫芦烧东海。最后佛祖如来出面，把他们都请到灵山，经过调解，才消了怨气，重归于好。

三星高照

人们常用“福如东海、寿比南山”祝愿长辈幸福长寿。道教创造了福、禄、寿三星形象，迎合了人们这一心愿，“三星高照”就成了一句吉利语。

三星也是许多民间绘画的题材，常见福星手拿一个“福”字，禄星捧着金元宝，寿星托着寿桃、拄着拐杖。另外还有一种象征画法，画上蝙蝠、梅花鹿、寿桃，用它们的谐音来表达福、禄、寿的含义。

福星根据人们的善行施增幸福。古人认为岁星（木星）照临，能降福于民，于是有了福星的称呼。但道教另有一种说法。唐代道州有侏儒，唐德宗觉得有趣，命令每年要进贡几名作宫奴，供他观赏玩乐。道州刺史阳城认为这不合人道，便冒着犯上的危险，要唐德宗废除这项进贡。道州百姓感念阳城的恩德，奉他为本州的福星，以后又成为道教的福星了。

禄星掌管人间的荣禄贵贱，他的来历不太清楚，因为禄有发财的意思，所以民间往往借了财神赵公明的形象来描绘他：头戴铁冠，黑脸长须，手执铁鞭，骑着一头老虎。在道教的三星群像里，他却是一位白面文官。

寿星又叫南极老人，古人认为南极星可以预兆国家寿命的长短，也可给人增寿，成了长寿的象征。寿星鹤发童颜，精神饱满，老而不衰，前额突出，慈祥可爱。早在东汉时候，民间就有祭祀寿星的活动，并且与敬老仪式结合在一起。祭拜时，

要向七十岁上下的老人赠送拐杖。

道教的大神——关羽

关羽信仰兴于宋，盛于明。宋徽宗崇宁二年，山西解州盐城池有水妖为害，乃遣三十代天师张继先召将缚之，继先投符盐池中，妖遂除。徽宗问所召何将，继先乃召关公神于殿左。于是封关羽为崇宁真君，不久，又追封为忠惠公。大观二年，又加封为武安王，并建关王庙于解州。

明代神宗时，封关羽为“协天护国忠义帝”，万历四十二年，又封为“三界伏魔大帝神威远镇天尊关圣帝君”，并将其庙崇为武庙，与孔子的文庙相称。

关羽信仰本与道教无甚关系，但关羽生为大将，死后率鬼卒，当属道士可以召劾调遣的鬼神，因降魔有功，屡显灵异而得到帝王的信奉和百姓的供奉，于是成了道教的大神。

被道教徒崇奉的吕洞宾

吕洞宾是道教供奉的北五祖之一，号纯阳子，自称“四道人”。道教经书说他曾受钟离权“大道天遁剑法，龙虎金丹秘文”，修得神仙之道。他曾“三入岳阳人不识”，“黄鹤楼头留胜迹”。时而化为贫者，时而化为乞丐、道人或卖药老翁，到处扶贫救困。每逢贪官恶霸，便加以戏弄、嘲讽。所到之处“宝剑光辉，扫人间之妖怪，四生六道，有感必孚”。他两袖清风，积功行善，慈悲济苦，方便度人，专打抱人间之不平，

深受百姓赞誉。他改剑术为断烦恼、断色欲、断贪嗔；改金丹与黄白之术为内功，以慈悲度世为成道路径，对北宋道教发展影响甚大，在道教和民间中影响十分深刻。所以道教非常崇拜吕洞宾，并尊其为“大悲大愿、大圣大慈开启教祖师”、“纯阳演正警化孚佑帝君、兴行妙道天尊”。

被道教徒崇奉的邱处机

邱处机，道教北七真之一，全真龙门派的创立者。号长春子。19岁在宁海昆仑山修道，曾入磻溪六年，龙门七载，隐显莫测，抱道无穷。他所到之处，无不施财舍药，普济众生。特别是公元 1219 年元太祖成吉思汗在雪山诏聘他，他不顾 80 高龄，不畏山高路远，毅然前往。一路上行功累德，除霸安良，给北方人民留下了深刻印象。终于在 1222 年 4 月到达雪山，见到了成吉思汗。元太祖问他治国与修身之道，他主“治国要以敬天爱民为本，修身要以清心寡欲为要”等一席话，深得元太祖信服。之后太祖命他“掌管天下所有出家人”。使得道教全真龙门派不断发展壮大。他还撰有诗词集《磻溪集》、《鸣道集》，还撰有《摄生消息论》、《太丹直指》等炼养术道书，对道教兴盛发展有卓越贡献。所以道教对邱祖特别崇拜和敬慕。

中国著名道观

白云观 位于北京西便门外，是全真道三大祖庭之一，邱

处机住持、羽化地，号称全真天下第一丛林。中国道教协会所在地。

永乐宫 位于山西芮城县，全真道三大祖庭之一，相传原为吕洞宾诞生地。

重阳宫 位于陕西户县，全真道三大祖庭之一，原为王重阳埋藏“遗蜕”之地。

太清宫 位于河南鹿邑城东，相传为老子故里。

中国道教名山

泰山 五岳之东岳，位于山东泰安县，为道教的第二小洞天，其岳神为天齐王，现保存有碧霞祠、岱庙、玉皇宫、斗母宫等。

衡山 五岳之南岳，位于湖南衡山县，道教第三小洞天，其岳神为司天王。宫观有黄庭观、上清宫、降真观等。

华山 五岳之西岳，位于陕西华阴县，历来为道教修炼之所，道教的第四小洞天，其岳神为金天王，现存道观有西岳庙、玉泉院、东道院、玉母宫等。

恒山 五岳之北岳，原在河北曲阳县，后改定山西浑源县，道教的第五小洞天，其岳神为安天王。曾为茅山派祖师茅盈修道处。

嵩山 五岳之中岳，位于河南登封县，道教名胜有中岳庙、鬼谷宅、白鹤观、仙游门、崇福宫等。道教的第六小洞天，其岳神为中天王。

武当山 位于湖北丹江口市。为道教敬奉的“玄天真武大帝”的发源圣地，被尊为“仙山”、“道山”、“七十二福

地”，还是武当拳术的发祥地。著名宫观有紫霄宫、太和宫、南岩宫、复真观等。

崂山 位于山东青岛市自古被称为“神仙窟宅”、“海上名山第一”，有“九宫八观七十二庵”之称，著名的有太清宫、神清宫、遇真宫、华楼宫等。

龙虎山 位于江西鹰潭市。是道教正一派天师道祖庭，天师张道陵修道之所，被尊为“仙灵都会”，著名道观有天师府等。

青城山 位于四川都江堰市，是中国道教的发源地，天师道发源地，宫观有天师洞、上清宫、建福宫等。

丰都“鬼城”

丰都位于长江之滨、四川境内。这是一个充满神奇怪诞传说的地方。这里既有仙人王方平、阴长生修道成仙的丰都福地，又有北阴鬼帝考罚恶人、罪人的鬼城地狱。仙境鬼域，浑然一体；巫道儒佛，杂糅混同，传闻离奇，胜似《聊斋》。进入明清以后，尤其以鬼城地府享益中外，在中国民间及海外华人社会有着巨大的影响。

然而，一座活生生的人间山城，怎样成为“鬼城”的呢？这与丰都的地方历史与道教、佛教的传播有关。

从考古学上证明，丰都自西周以来已成为巴蜀氏羌族人的政治、经济中心之一。所谓“鬼城”，是指这里为氐羌（鬼族）族的聚居地，当初并没有什么神秘的意思。

随着东汉张道陵创立道教，便给丰都增添了神奇的色彩。传说张天师在青城山降伏炼罗鬼国，“五部之鬼自受祖师誓约

之后，归心正道已久故张元伯以忠信立雷府真符，赵公明以威严充玄坛大将，余皆为丰都丑狱之酋长，皆不复为妖也”。这样一来，原先盘踞在四川西部的鬼王鬼师，有的成为张天师的直系部属，如财神赵公明，有的成为丰都鬼国的官吏。

那么，坐镇丰都的鬼帝究竟是谁？据东晋葛洪《枕中书》所言，所来却是张衡。这位张衡为张道陵之子，被道教尊为第二代天师。至于丰都老资格的神仙王方平，也被委派以鬼官之职，纳入道统。葛洪《神仙传》已经让王方平主管天曹，“一日之中，与天上相反覆者十数过，地上五岳生死之事，皆先来告王君”，忙得不可开交。紧接着，南朝道书《上清天关三图经》则直封他为丰都“主焰官”，专职人的寿命长短。

后来，丰都的“鬼气”越来越浓，自唐宋道教丰都派的兴起，即以丰都鬼帝为神，编组了一套丰都鬼神体系，而且援引佛教阎罗王之说，为丰都鬼帝配制了十大阎王。其后又经历代文人的渲染，人们凭着对“阴曹地府”的种种设想，按照人间政权机构的模式，在丰都名山修建了大量的庙宇，使鬼城地府更加具体化这样，由宋至清历时千年，鬼城地府终于演变得非常形象和无所不包了，成为中国民间信仰中阴曹地狱的所在地。

说到这里，尚需进一步追溯“鬼”的由来中国上古社会的鬼，实则指西南、西北地区的氐羌民族。《山海经》说有一个鬼国，其为人“纵目”三眼，吃“黍”为生。从族源上讲氐羌与鬼国有关，氐羌族所信奉的巫教即称“鬼教”。由于张道陵创教吸收了巴蜀氐羌的巫教，信徒中有大量的氐羌人，难怪许多文献都直称早期道教为“鬼道”，道中首领为“鬼吏”，道徒教众为“鬼卒”、“鬼兵”，其道法为“鬼法”。不

过。这里所说的鬼，实际上是人。南朝《度人经》在说到丰都鬼帝及其部属时指出：“惟此鬼神，实与人等，并皆胎生”，他们“还来人间，与人婚宦商贩生业，一与人间”。这些都说明了丰都鬼城的由来与演变，是与地方史与道教的传播有着密切的关联。

财神赵公明

提起财神，人们总是把他与财富的多寡及美满富足的生活联系起来。中国最大的传统节日春节的一项重要活动，即迎财神。这种对财神的崇拜，主要是人们希冀财神保佑自己发财，以满足人的需求。

在道教俗神中，尊奉赵公明为财神，有一段复杂的过程。赵公明的传说起源很早，本为道教中神。道教称其为上天皓庭霄度天慧觉昏梵炁所化生。姓赵名朗，字公明。《搜神记》中说，上帝差三将军督鬼下取人命，赵公明即其中之一。梁陶弘景《真诰》称之为土下家中百气五方神，可见魏晋至南北朝时，赵公明在道教中是被作为冥神、瘟神一类出现的。所以隋唐以后，赵公明又被列为五瘟神之一。至明代，《列仙全传》称赵公明为八部鬼帅之一，周行人间，暴杀万民，作恶多端，于是太上老君派张天师布龙虎神兵，前往歼灭，经过数番斗法，魔高一尺，道高一丈，赵公明等八部鬼帅终被降服。

赵公明祛其邪气、鬼气、瘟气，开始作为财神，当始于元明间的《三教源流搜神大全》。称赵公明终南山人氏，与钟馗是老乡。自秦时避世山中，虔诚修道。汉代张道陵天师入鹤鸣山精修时，收之为徒。并使其骑黑虎，守护丹室。张天师炼丹

功成，分丹使赵公明食之，遂能变化无穷，形似天师。张天师守玄坛（即道教之斋坛），因之被天帝封为“正一玄坛赵元帅”，故又称其为赵玄坛。描绘其形象为：头戴铁冠，手持铁鞭，面黑而多须，跨虎。这是后世供奉财神赵元帅的典型图像，并有“黑虎玄坛”之称。此时的赵公明，身为正一元帅，手下有八王猛将、六毒大神，还有五方雷神、五方猖兵、二十八将等，不仅“驱雷役电，唤雨呼风，除瘟翦疾，保病禳灾”，而且有赐财功能，“买卖求财，公能使之吉利和合。但有公平之事，可以对神祷，无不如意。”自此，赵公明司财，使人致富的神能深入人心，备受欢迎，而其瘟君、鬼帅的面目，日渐淡薄。于是，道教将其与灵官马元帅、关羽、温琼合为四大天将，在建醮祭典中常设四将神像；道士请神作法时，亦必请四将而供赵公明财神像，皆顶盔披甲，着战袍，执鞭，黑而浓须，形象威猛。周围常画有聚宝盆、大元宝、宝珠、珊瑚之类，以加强财源辐辏之效果。

此外，近代民间奉财神中，又有文、武财神之说，说者以殷代忠臣比干为文财神，又以春秋时期足智多谋的越国大臣范蠡为文财神；武财神除赵公明外，又说勇猛无邪的关公大帝为武财神，因为关公在人们心目中属于那种全能的大英雄、大神明，特别加上赐财护财的财神功能，对他来说是很容易的事情。

房中术

所谓房中术是指古代方士、道士节欲、养生保气之术。《汉书·艺文志》录黄帝、容成等八家，谓“乐而有节，则和

平寿考；及迷者弗顾，所生疾而陨性命”。事实证明，纵欲过度，不能永年。古代帝王因为荒淫无度，大多享年不长。《后汉书·方术列传》有冷寿光、甘始等倡导此术。张陵、张衡、张鲁之时的道教业已吸收，名之曰“男女合气之术”。东晋葛洪《抱朴子》曾论及房中术。《隋书》、《新唐书》、《旧唐书》等的艺文志、医方类中均著录其书，可惜宋以后失传，使后人无法知道其内容。

太极图

“太极”是儒家经典《周易》的重要概念。据说，道士陈抟曾作“太极图”，后宋代理学家周敦颐又据之作“太极图”并著《太极图说》，以太极解释宇宙形成的过程。后来的理学家又把“太极”等同于“理”。在宋以后的官方哲学中，太极就成为天地万物的根柢和枢纽，是决定一切和派生一切的精神实体。金元之后，道教将《周易》易理与道教教义和内修理论相结合，并且在法衣法器中广泛采用了太极阴阳的图案。于是太极阴阳图在民间就成了“道”和道教的标志。

阴 阳

阴原指山的北坡，河的南岸，阳指山的南坡，河的北岸。后来阴阳的涵义越来越扩大，如人之男女，生物之雌雄，天象之日月等都可用阴阳来概括，阴阳成为表述事物及其性质的对立的普遍性范畴，阳代表雄、积极、光明等事物和性质，阴代

表雌、消沉、幽暗等事物和性质。阴阳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一个重要范畴。道家创立人老子认为，一切事物都是由对立的两种气——阴阳构成的。后世也广泛用阴阳来解释宇宙天地万物的生成。在道教典籍中，常可见到对阴阳的论述，在风水、占卜之术中，“阴阳”范畴更是广泛被应用。

五 行

即水、火、木、金、土五种元素传统文化中，认为五行是构成宇宙万物的元素，五行相克，即木克土，土克水，水克火，火克金，金克木，循环往复。后阴阳说与五行说被结合起来，构成宇宙图式，来说明自然、社会乃至政治、伦常等生成、更替的基本原理。五行说也是道教炼丹术的重要理论依据。

八 卦

是儒家经典《周易》的重要概念，指《周易》中的八种基本图形，卦形由阳爻“——”，阴爻“--”组成，每卦三爻，共组合成八卦：乾、坤、震、巽、坎、离、艮、兑。后世包括道教在内的各种命相之术都以八卦和天干地支相配测算人的天命吉凶。另外在道教内丹炼养的论著中，用八卦的象数学说来阐述修养要领，得到了广泛应用。和太极阴阳图一样，八卦图案也经常出现在道教的法衣、法器中，也是民间“道”和道教的标志。

内 丹

内，指身体内部；丹，指小而圆的精神意识的产物。内丹修炼术是集道教各种养生术以及中医藏腑经络学说而成的重要功法。内丹术分为筑基、炼精化气、炼气化神、炼神还虚四个阶段。把人的身体比做“炉鼎”，把人体内循环运行的经络比做内丹修炼的通道，在人为的精神意识的严格控制下，利用体内元气的推动力量，使精、气、神凝为“丹药”。丹药炼成后，可以从脑户出入，化为身外之身，永世长存。

三 清

道教用语。既指天神所居的三处胜境，即在清微天的玉清圣境，在禹余天的上清真境，在大赤天的太清仙境，合称三清境；又指分别居住在上述三清境的三位至高神，即元始天尊（也称玉清大帝）、灵宝天尊（也称太上大道君、上清大帝等）、道德天尊（也称太上老君、混元老君、降生大帝、太清大帝等）。

城 隍

道教所供奉的神祇，由《周礼》腊祭八神之一的水（即隍）庸（即城）演化而来，是幽冥世界中的府、县地方之神。

钟馗

传说故事中的人物。相传唐玄宗曾于病时梦见一大鬼追一小鬼，大鬼戴帽，穿蓝衣，袒露一臂，裹双足，捉住了小鬼，“齧口而啖之”。大鬼自称名钟馗，生前曾应武举未中，死后决心要消灭天下妖孽。唐玄宗梦醒而病患。于是命画工吴道子将梦中所见画成图像。其记载可见沈括《梦溪笔谈》。旧时民间风俗，在端午节悬挂钟馗像，据说能驱除邪祟。

陈抟

五代宋初著名道教学者。自号扶摇子。他在五代的乱世中，20余年间寄情山水，长住华山云台观。曾习睡功“锁鼻术”，能一睡3年，或“多百余日不起”。周世宗曾赐予他官职，他没有接受。北宋建立，他认为天下大定，欢喜得从驴背上摔了下来。后宋太宗给他很高礼遇，赐号“希夷先生”。在思想上，他继承汉代以来的象数学说，并把黄老清静无为思想、道教修炼方术和儒家修养、佛教禅观会归一流，对宋代理学有较大影响。

道教的世界影响

道教是中国土生土长的宗教，主要在中国的境内流传。但随着中外文化的交流和华人移居海外，道教也远播海外，在世



界产生了一定的影响据调查统计，国外道教活动场所及传道士的分布情况如下：北美洲设道坛或庙 54 座，有传道士 25000 人；南美洲设道坛或庙 85 座，有传道士 27000 人；欧洲设道坛或庙 98 座，有传道士 29000 人；非洲设道坛或庙 54 座，有传道士 3400 人；大洋洲设道坛或庙 130 座，有传道士 9500 人；亚洲除中国外，有道坛或庙 636 座，信徒 93140 人。道教在海外的流传以亚洲尤其是东亚、东南亚为最盛。

近年来，海外道教界与中国道教界之间进行了许多友好交流，这种交流在目前有进一步加强的趋势。

基督教信仰的造物主——上帝

上帝是基督教所崇拜的至高神。新教借用了中国古典文献《尚书·立政》中“尊上帝”一语，将 GOD 译为上帝。而天主教则援据《史记·封禅书》中“八神：一曰天主，祠天齐”这句话，将 GOD 译作天主。基督教认为，上帝是世界万物的创造主，并且主宰和管理着世界，还对人类进行赏善罚恶。

基督教的救世主耶稣

耶稣，又称基督。“耶稣”是希伯来文的音译，意思是“神的救助”；“基督”来自希腊文，意思是“救世主”。

据《圣经》记载，耶稣是亚伯拉罕（犹太人始祖）的后裔，古希伯来王国的第一任国王——大卫的子孙。他父亲是木匠约瑟，母亲玛利亚未婚而孕，约瑟想暗暗把她休了。正当这个时候，上帝派使者给约瑟托梦，说玛利亚是贞洁的，是受圣灵怀孕，她将生下一个儿子，代表上帝去为人类赎罪。

耶稣从小跟着约瑟学木工手艺。30岁左右开始传教。他宣称天国将至，人们应当悔改，信他的可以得救，不信的将被定罪。由于他在传教的同时施行了许多“神迹”，如给人驱鬼治病，使瞎子复明，跛子复原走路，甚至使死人复活，用五个饼、两条鱼让五千人吃饱等，因此很快得到了“驱魔者”的称号，提高了传经讲道的声誉，听道的人很多。他挑选了彼得、雅各、约翰等12个门徒，授予他们传教的使命和权力，并分派到各地去传教。



耶稣受难

耶稣的传教活动，受到犹太教上层势力的嫉恨在提庇留皇帝时代（公元 14—37 年），由于门徒犹大出卖，被罗马驻犹太总督彼拉多以谋叛的罪名，判处极刑，钉死在十字架上。三天以后，人们发现耶稣的墓门自行打开，耶稣的尸体不见了，原来他已经复活。再过 40 天，他应上帝之召，升天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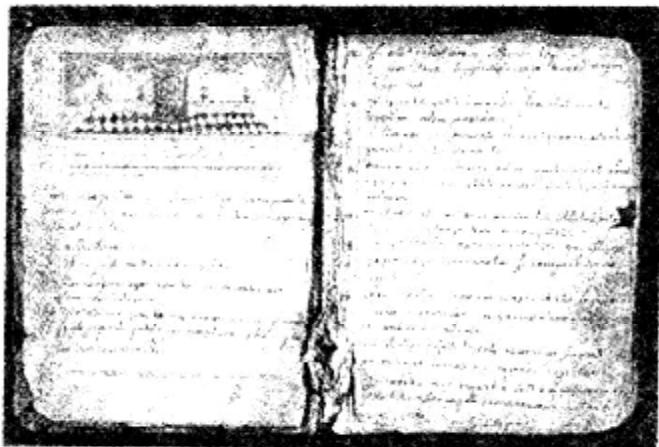
基督教的经典《圣经》

《圣经》是基督教经书的汇集，是基督各派宗教思想的核心和指南。它分《旧约》、《新约》两个部分。《旧约》又名《约书》，原是古代犹太教的经书，形成于公元前 6 世纪至前 2 世纪之间。

《圣经》说，上帝曾和洪水遗民挪亚及其子孙订有盟约，以后不再加害于他们。但挪亚后裔越来越多，上帝担心他们人多心齐，无法控制，便设法变乱他们的语言，分散他们的住处，使他们难于交流。随后只和“上帝的选民”以色列民族立约，称为“永远的约”，条件是要选民尊奉上帝。《约书》的名称就是这样来的。基督教承袭《约书》的说法，宣称耶稣降世之后，上帝和人又重新订了盟约，增编了《新约》。《新约》形成于公元 1 世纪末至 2 世纪上半叶。

《旧约》包括《律法书》、《先知书》、《圣录》三部，汇集了约公元前 1300 年至前 100 年的资料。其中有关于宇宙和人类起源的神话故事，有关于巴勒斯坦及其邻近民族的重要历史故事，有关于道德准则和宗教条规的记载，有政论作品和哲学论文，有宗教诗和爱情抒情诗，有民间流传的寓言、格言、谜语、比喻，还有一些生造的历史故事等。

《新约》包括《福音书》、《使徒行传》、《使徒书信》、《启示录》四部。主要内容叙述耶稣的生平、事迹和言论，记录早期教会情况和传教活动，一些门徒所写的书信，所作的启示式预言等。



《圣经》书页

《圣经》曾被封建统治阶级用来作为奴役人民的重要精神工具，但是，它又是一部不可多得的古代历史资料，一部未经详尽考订的原始百科全书，具有相当高的研究价值。除了宗教以外，它的范围包括人类知识的各个方面。其中有些章节，也反映了古代社会不平等和人们渴望自由思想的。西方许多诗歌、小说、音乐、绘画、雕塑中，以《圣经》人物和故事为题材的作品，多得不胜枚举。

“三位一体”论

按照基督教的教义，统一宇宙万物的只有一个神，叫做上帝或天主。但它宣称耶稣既是上帝，又是上帝的儿子，这就有了矛盾。于是又用“三位一体”的理论来解释。认为上帝只有一个，包括圣父、圣子、圣灵三个位格。圣父生圣子，圣父与圣子相爱，共同发出圣灵（神秘的精灵）。圣母玛利亚就是感受了圣灵，还未结婚就生下耶稣的。

基督教认为三位一体是奥秘的启示，不可能靠理性来领

悟，只能靠信仰来接受。三位一体，好比一个三角形，三只角合在一起成为一个整体，拆散了就构不成图形。这一教义增加了神秘色彩，使信徒感到上帝会以各种形态出现在自己身边，从而增加对基督教的信仰。

基督教有许多赞美诗，表现对三位一体的歌颂。其中有一首的大意是：早在天地还没有形成的，圣父的恩德就已显现了出来；他创造了宇宙和日月星辰，使它们的光芒照亮了人间。圣父的儿子叫基督耶稣，他代替人民赎罪而献出了肉体；教徒们永远跟随圣子前进，就会生命茂盛、世界光明。圣灵代表圣父、圣子的精神，它引导信徒寻求真理，爱慕善良；靠圣灵的启迪内心感动，弃暗投明会有无限的前程。

救赎论

救赎论是基督教的教义之一，即阐述基督是如何完成拯救人类的使命的。

东部教派及东正教认为，人所以得到救赎，在于信徒身上的人性和神性的神秘结合。上帝为救赎人类而派遣其子“道成肉身”，降世为人，并使信仰他的人通过一种神秘的力量，使人性被神性所吸收。“基督成为人，使我们能成为神”。

西部教派天主教及新教则认为，基督的救赎能促使上帝和人之间的关系发生变化。但各派又存在着客观救赎论和主观救赎论之分。客观救赎论中，还有赎金说，胜魔说和满足说。基督把自己的牺牲当作一种赎金交给魔鬼，从而将世人从魔鬼的管辖下释放出来——这是赎金说。基督借助复活战胜了魔鬼，使魔鬼无法再统治世人，也得不到赎金……这是胜魔说。上帝

为维护其尊严，要对犯罪而冒犯了他的世人加以刑罚，而基督作为上帝的儿子以其无罪之身代人受死，由此满足了上帝主持“公义”的要求——这是满足说而基督舍己赴死，在世人中起到了榜样作用，感动了世人，使世人改变了对上帝的态度，通过忏悔罪过归向上帝，达到了神、人的和解，则为主观救赎论。

圣诞节的来历

每年 12 月 25 日是基督教的著名节日——圣诞节。圣诞节是纪念耶稣基督诞生的日子。也称“主降生节”。

现在，人们把圣诞节定在 12 月 25 日，而实际上，耶稣到底生于哪年哪月哪日，《圣经》中却没有任何记载，历史学家迄今也未研究出来结果。按传统说法，耶稣诞生于公元元年，但据历史文献记载，耶稣生活在罗马帝国希律大帝（希律王）在位时代，而希律死于公元前 4 年，这样就可肯定耶稣必生于公元前 4 年之前，而非公元元年。至于生于哪一天，更无历史记载，因此在基督教产生后的最初 300 年中，各地教徒在不同日



期纪念他的生日。直到公元 354 年（一说 336 年），罗马教皇莱伯里乌斯下令以 12 月 25 日为圣诞节，庆祝日期才统一起来。

今天，圣诞节已从基督徒的宗教节日发展为西方普遍的民间传统佳节，这一天，不仅全国放假，联合国也要休假一天。至于庆祝活动，并不限于这一天，多数人从“圣诞前夜”（平安夜）开始延续到 1 月 6 日主显节。也有的国家，如挪威从 21 日，瑞典从 13 日开始，最长的是墨西哥从 12 月 6 日 ~1 月 6 日。

除此之外，基督教还有其他一些节日。复活节是为纪念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三天后复活，日期在每年春分后第一次月圆后的星期日，一般都在三、四月间。而升天节、显现节、圣灵降临节已不为多数教会所重视。

天主教的教阶体制

天主教实行严格的三级教阶体制，即教皇、主教（又分枢机主教、总主教或大主教、一般主教等）和司铎。教皇、枢机主教都拥有很大的权力。

教皇制是逐步形成的。开始，天主教没有教皇这个职位，各教区只有主教，地位平等。到公元 5 世纪中期，罗马帝国面临崩溃的局面，为了挽救危机，不得不求助于教会，把罗马城封赠给罗马主教，并封罗马主教利欧一世为全罗马帝国教聚会首领，全国主教都归他管辖。从此就出现了教皇这个职衔。据记载，天主教的教皇到目前为止，历任已经有 260 多位。

教皇，又称罗马教皇，是天主教的最高领袖，梵蒂冈城国

的首脑。他自称是“基督在世的代表”，“在理论和信仰上永无谬误”。教徒尊奉他为“上帝降到人间的嫡长子”。教皇由枢机主教选举产生，可以终身任职。但不能世袭，不能指定继承人，可以辞职，可以因有异端罪而罢免。

历史上，教皇的权力不仅在宗教内部，而且还有惊人的世俗权力，在中世纪甚至可以任免国王，成为最高国家领导。公元 1076 年，教皇格列高里七世与罗马皇帝亨利四世发生激烈的权力斗争。教皇宣布开除皇帝的教籍。皇帝为了保住皇位，被迫脱了帽子，光着脚丫，在教皇门外站了三天三夜，以表示自己的恭顺和忏悔。但是皇帝重新得势以后，又报复性地带兵攻占罗马，赶走并废黜格列高里七世，另立了新教皇。现在，教皇的世俗权力，已今非昔比了。

枢机主教，我国一般叫红衣主教（因着红色礼服而得名），在许多电影、小说和戏剧中常可见到。他是天主教的最高级主教，罗马教廷的咨议大臣。枢机主教团是教皇的高级咨询机构，16 世纪时规定总数为 70 人，1958 年后逐渐增加，一直到 145 人枢机主教由教皇直接任命，分别掌握教廷各部和许多重要教区的领导权，并有权选举教皇和被选为教皇。

教 堂

教堂一词源于希腊语，意为“主的居所”。是基督教举行宗教仪式的建筑物与专用场所

在基督教流传的最初阶段，教会主要是利用犹太教会堂或信徒的家来举行宗教会和礼仪的。到 4 世纪初期，随着基督教的国教化，才出现了专门的教堂。最早的教堂大多山宫殿改建

或仿照宫殿式样建造。以后，教堂建筑形式先后出现过罗马式、哥特式、文艺复兴式等，东正教和其他东方教会还有拜占庭式等几种类型。20世纪中期，一些新独立的国家也建起了具有民族特色的教堂。现在欧美国家摆脱传统教堂格局的束缚，采用现代建筑艺术，设计出许多新颖、别致的教堂。

弥 撒

弥撒是基督教为纪念耶稣牺牲而举行的宗教仪式。

据《新约》记载，在耶稣宣传基督教的第三年，他预感到自己将要被捕受刑而死，于是在纪念犹太教逾越节的晚上，便和门徒共进最后的晚餐。在晚餐上，耶稣将无酵饼和葡萄酒分给大家，并暗示说：“这（指无酵饼）是我的身体，为你们而牺牲的”，“这（指葡萄酒）是我的血，要为你们和众人而倾流”，在耶稣死后，门徒们为了纪念他，便经常举行聚会来重温耶稣留下的遗训，并举行分饼等仪式。后来教徒们将这两种宗教活动发展成一整套的宗教祭献仪式。在神学上，是重演耶稣那种以牺牲自己为救赎人类而祭献的行为，由此成了基督教会生活的中心内容。



弥撒在教会中，只能由神父

和主教主持而且东西派教会在做弥撒的具体形式上，也存在着差别。现在世界上大多数教会都用本民族语言和特色来举行弥撒仪式。而新教则大多仅仅保留圣餐礼，以示纪念。

马丁·路德领导的宗教改革

公元 16 世纪，欧洲爆发了一场大规模的宗教改革运动。这个运动的爆发点在德国，马丁·路德是发起人与领袖。

中世纪的教会，已日益趋向独裁和腐败。13 世纪在法国里昂附近，大主教法庭树起了四根粗壮的绞刑架，经常一次同时绞死 12 个人。尤其是 1220 年，教皇洪诺留三世下令建立的所谓异端裁判所，专门镇压一切对封建统治不利的人士。这个臭名昭著的裁判所建立以后，西班牙在 300 年中，有 34 万人被烧死，仅罗马一地，在 150 年中，就烧死了 3 万多人。神职人员贪赃枉法，霸占地产，奸淫妇女，为所欲为。教会一片混乱，教廷被称作“全世界的臭水沟”。1515 年，罗马教皇向教徒大量推销“赎罪券”，说买了赎罪券，生者可以免除罪孽，死者可以上升天堂。卖券的收入，一半归主教，另一半上交教皇，供修大教堂使用。

1517 年万圣节，马丁·路德发表《九十五条论纲》，反对推销赎罪券，指出它既给人民带来沉重的经济负担，也给人民造成莫大的精神压力。路德的主张得到大批教徒的支持。

《九十五条论纲》揭露了教会剥削教徒的本质，马上招来教皇的嫉恨。教皇首先宣布路德为异端分子，并在 1520 年发布谕令，要路德在 60 天内公开认罪。路德并不妥协，又接连写了要求进行宗教改革的宣言，并把教皇的谕令和教会法书

籍，放在一起烧毁。但路德始终主张以和平的方式进行改革，反对平民使用暴力。只是思想的闸门一旦被打开，就没有人能阻拦得住了。1524年夏天，德国黑森林地区爆发了反对封建统治的农民战争，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图林根农民在闵采尔领导下的起义，几乎席卷整个德国。

路德的宗教改革思想又传播到法国，以后又传到英国，成为波及全欧洲的宗教改革运动与宗教战争，一直延续到17世纪。

路德的宗教改革运动，实质上是16世纪欧洲新兴资产阶级在宗教改革的旗帜下发动的一次大规模反封建的社会政治运动。这场运动对欧洲历史的发展起了推动作用。路德的著作影响整个西方基督教世界，并形成强调个人的信仰而不强调遵守教会规条的路德教派。马丁·路德还主张宗教仪式可以用民族语言，以代替过去规定统一使用的拉丁语，推动了基督教的民族化。

基督教的主要礼仪、习俗

洗礼 基督教的入教仪式。行礼时，主礼者口诵规定礼文，给受洗人注水于额上或头上。也有将受洗人全身浸入水中的，称“浸礼”。

礼拜 基督教新教的主要宗教活动。该教认为耶稣是在星期日复活的，所以在该日举行礼拜。一般包括祈祷、读经、唱诗、讲道等内容。

祈祷 基督教特指向上帝（天主）和耶稣基督呼求、感谢、赞美等。祈祷方式分为：不出声“默祷”和出声“口

祷”；个人单独进行的“私祷”和集体进行的“公祷”等在新教内，举行出声的公祷时，一般有一位领祷人（常为牧师）主领祈祷，祷毕由全体参加者同声说“阿门”（“但愿如此”之意）。

圣餐 基督教主要仪式之一天主教称圣体圣事，对其礼仪则称弥撒；东正教称圣体血；新教则称圣餐。据《新约全书》记载，耶稣受难前夕与门徒晚餐时，手持面饼和葡萄酒祝祷后分给门徒们吃，并称其为自己的身体和血，是为众人免罪而舍弃和流出的。该教根据这个故事，规定在举行“圣餐”时分食少量的饼和酒，作为纪念耶稣的仪式。

祝福 基督教在聚会、礼拜或弥撒结束前，由主礼人祈求上帝（天主）赐福给参加者所举行的简短仪式。新教多由牧师作一简短的随口祷告为大家求福。天主教、正教皆由神父宣读规定的祝福词。神职人员平时亦可为个人或某特定对象祝福。

婚配 指教徒在教堂由神父主礼，经教会规定之礼仪正式结为夫妻。仪式主要内容为：由神父询问男女双方是否同意结为夫妻；在双方肯定回答之后，主礼人诵念规定的祈祷经文，并对结婚双方祝福。

终傅 天主教和东正教“圣事”的一种。意为终极（指临终时）敷擦“圣油”。在教徒年迈或病危时，由神父用经过主教祝圣的橄榄油，敷擦病人的耳、目、口、鼻和手足，并诵念一段祈祷经文，认为借此赋恩宠于受敷者，减轻他精神上和肉体上的痛苦，赦免其罪过。

教名 在欧美各国，长期以来盛行基督教。婴儿出生以后，必须由父母抱到教堂接受洗礼，同时由牧师或神父予以命

名，这种由牧师或神父取定的名字，就称为教名。教名与由父母给孩子取的名字是两回事，教名一般不在日常生活中使用。

教名经常采用基督教的天使、使徒和圣人的名字，例如约翰、彼得、保罗、约瑟、雅各等等。犹大也属教名，他原是耶稣的十二门徒之一，由于是他出卖了耶稣，西方人常用犹大当作叛徒的代称，在教名中自然没有用犹大来命名的了。在英语世界里，最普通的教名是约翰，最常用的是史密斯。

十字架

十字架是基督教的标志。教堂的尖顶竖着十字架，神甫的手里拿着十字架，许多教徒的脖子上挂着十字架，作祷告时也不停地在胸前划着十字……凡有基督教的地方，就必定有十字架。

十字架原是古罗马帝国残酷的杀人工具。按照拉丁文原意，十字架是叉子的意思。它用两根木料交叉而成，就像汉文的“十”字。古罗马要处死奴隶、革命者或没有公民权的外乡人，就把受刑者的双手平伸钉在横木上，双脚并叠钉在直木的下端，然后将木架竖起来，让受刑者活活地流尽鲜血，痛苦死去。当时罗马统治者用苛捐杂税来盘剥人民，人民处在水深火热之中，不断地举行武装起义。公元前 73 年到 71 年爆发斯巴达克奴隶大起义，失败后，六千多奴隶被钉死在罗马城大道的十字架上，十字架密如森林。公元 66 到 70 年爆发在巴勒斯坦全境的犹太人大起义，失败后，耶路撒冷尸横遍野，十字架上钉满了死人。因此，最早的十字架是血的凝聚，泪的控诉。

传说耶稣被处死的时候，也是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死

后，他所创立的犹太教拿撒勒派信徒们，就拿十字架做了自己教派的信仰标志。这时的十字架，既是为了纪念耶稣，又是对当时统治者无言的声讨。后来，十字架的象征意义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成了圣洁的信物，福音的象征，被教徒们称为“十字架的福音”，就像佛教的念佛珠差不多了。划十字礼，则表示信仰、祈祷、献身或祝福。教徒在祈祷时还同时口念“阿门”，表示“真诚”的意思。

十字架作为徽号，式样很多。一般有两种类型。即希腊式的十字架，它是四臂等长的；拉丁式十字架，直杠的下端长于其他三臂；三出十字架，呈“T”形；斜置十字架，呈“X”形。划十字礼作为手式，也有大十字、小十字两种。前者上下从额头一直划到胸部，左右各划到肩头；后者则仅划在头部或胸部。

原 罪 说

《圣经·旧约全书》一开头就讲了上帝创造世界的故事，其中也有一段人类始祖亚当和夏娃不顾神的告诫，偷吃禁果，



被逐出伊甸园的故事。《圣经》通过这个故事宣称：人类由于他们的始祖犯了“原罪”，这种罪孽要世世代代留传下去，后代人们即使刚出生的婴儿也是有罪的。

基督教的原罪说，是要让人们相信，世上一切苦难不是别人造成的，都是因为自己的老祖宗一开始就种下罪果，因此靠人类自己是无法摆脱的，只能依靠全能的救世主——上帝。基督教又宣称，仁慈的上帝已经派出他的独生子耶稣来拯救人类，耶稣的死是为人类赎罪。所以只有相信耶稣，才能赎回原罪，信教是永远得救的根源原罪说是基督教的基本教义之一，也是吸收信徒的一个重要理论。

“世界末日”与“天国福音”

基督教宣布世界是上帝创造的，有朝一日世界也要终结。人们面临“世界末日”，耶稣会给你指明“天国福音”。

它宣扬“世界末日”到来时，所有的人都要接受上帝的最后审判。上帝是全知全能的，他对每个人的表现，了如指掌。如果虔诚地信仰上帝，遵守教规，时时做好事的，等于“救赎”了自己的罪恶，上帝就把他请到天堂去。在那里，黄金铺地，宝石盖屋，可以让人眼看佳景，口尝美味，耳听音乐，享受不尽幸福和欢乐如果没有“救赎”，就会被发落到地狱里去。那里是一个无底深渊，到处有狂火烧人，蛇蝎咬人，让人在肉体和精神上受到无休止的摧残。魔鬼在这一天也会被扔到硫磺火湖中去。

历史上，曾有不少神学家宣布过某年某月某日就是“世界末日”，那一天或者是发生地震，地球大爆炸，或者是别的

星球与地球相撞，整个世界会被撞成无数个碎片，或者发生世界核大战等等。但预言的日期一个个过去了，“世界末日”并没有出现。

按照基督教的说法，人类因始祖亚当、夏娃偷吃禁果而有了“原罪”，在现实中又会时时受到魔鬼的诱惑，又要胆战心惊地等待“世界末日”的来临，人的生活还有什么指望和乐趣！因此，它又向人们宣布了“福音”《圣经》告诉人们：有八种人可以得到上帝的恩宠，获得幸福，称为“真福八端”。即：虔心的人必有天国；哀痛的人必得安慰；温柔的人必承受土地；慕义的人必得饱食；怜恤的人必蒙怜恤；清心的人必得见上帝；使人和睦的人被称为上帝的儿子；为义被逼迫的人有天国。这就是所谓的“天国福音”。

清教徒

清教徒，英文 **Puritans** 的意译，指英国加尔文派信徒。英国宗教改革中所建立的英国国教会，不再以属于罗马教皇，而以英王为教会的首领，但保留了天主教的主教制、重要教义和仪式。因此，国教会成为封建专制王权的重要工具。16世纪后半叶，随着激进的加尔文教在英国的传播，资产阶级和新贵族对国教会日益不满。16世纪 60 年代，清教开始作为国教内部的一个派别而出现，主张依照加尔文教“纯洁”国教会，清除国教会中的天主教影响，如废除主教制和圣像崇拜，减少宗教节日反对贵族的骄奢淫逸，提倡“勤俭清洁”的生活等。

“清教徒”即由此得名。16世纪 70、80 年代，清教徒人数激增，并脱离国教会，建立了独立的宗教组织。其内部事务由选

举产生的长老管理。都铎王朝对清教徒大加迫害，迫使后来许多教徒移居北美与荷兰。16世纪末，清教徒分为两派，较为温和的称长老派，代表大资产阶级和新贵族上层的利益；较为激进的称独立派，代表中小资产阶级和中小新贵族的利益。清教徒所开展的活动，称为清教运动。英国资产阶级革命中的领导人，几乎都是清教徒。

圣母玛丽亚

基督耶稣的母亲。据《福音书》称：玛丽亚与木匠约瑟订婚，但尚未出嫁，便受“上帝圣灵”的感动而怀孕。约瑟想解除婚约，但上帝在他梦中显现，告知他玛丽亚所怀的孩子是从圣灵来的，约瑟便与玛丽亚结了婚。玛丽亚生的孩子便是耶稣。后来玛丽亚在基督教中的地位越来越高，成为没有“原罪”的第一位“受造物”。天主教和东正教奉其为“圣母”，新教则不强调这一点。

天主教

是基督教的一个派别，和东正教、新教并称为基督教三大教派。亦称“公教”，有时也被称为“旧教”，以区别于基督教的新教。其领导中心设在梵蒂冈，首脑是教皇，掌握世界各地的传教事业，是大部分的天主教徒的精神领袖。目前全世界约有天主教徒 8亿多人，约占世界人口 19%。

东正教

基督教三大教派之一。基督教在产生之后，逐渐分化为东西两派。1054年，两派教会为了争夺领导权及神学上的分歧，公开决裂。西派发展成为天主教，东派则以君士坦丁堡为中心，发展成为东正教。现在东欧的绝大多数国家都是东正教占据着宗教的主导地位，各教区独立，其最高首脑为牧首。教义保守，修行生活神秘严格，与世俗社会联系紧密，宗教气氛浓厚，气势庄严、华丽。

新 教

与天主教、东正教并列的基督教三大派别之一，是16世纪宗教改革运动中脱离出来的新宗派和后来继续分化出来的众多新宗派的统称，它强调因信称义、信徒人人都可为祭司和《圣经》具有最高权威三大原则，反对崇拜圣像和圣物，拒绝天主教的弥撒，而采取讲道、同唱赞美诗等崇拜仪式的改革。全世界约有4亿新教徒，三分之二集中在欧洲和北美。中国的新教各教会自称基督教或耶稣教，而不称新教。

宗教裁判所

亦称“异端审法庭”，是天主教会侦查和审判“异端”分子的机构。于13世纪上半叶，由罗马教皇通令建立，直属

于教皇，地方主教和世俗政权不得干涉。宗教裁判所可说是西欧封建社会中最黑暗的场所，无论什么人，一旦被指控为“异端”，就难以幸免，被判决死刑者在火刑柱上烧死。凡被定为“异端”的人，财产一律没收。宗教裁判所也被天主教会用以对付宗教改革家，后有不少进步科学家、思想家如布鲁诺、伽利略等，因其科学发现与教会传统观念相抵触，也受到宗教裁判所的残酷迫害。宗教裁判所在 17 世纪后逐渐衰落。

宗教改革

指 16 世纪欧洲基督教国家的宗教改革运动，由此产生脱离天主教教会的新教教会。宗教改革首先在德国爆发。教士马丁·路德提出反对教会销售旨在搜刮民财的赎罪券的《九十五条论纲》，后又公开烧毁教皇通谕，并全面阐述其改革思想，创立了路德新教。宗教改革运动席卷西欧，瑞士、英国和法国相继爆发改革，其中加尔文及其教派在日内瓦建立了共和国，加尔文教成为西欧资产阶级反封建的理论武器。宗教改革动摇了天主教会的神权统治，改变了政教合一的局面，对人文主义的发展也起到了推动作用。

清教徒运动

16 世纪中叶，英格兰国教会内部以实现加尔文主义为目标的改革运动。清教徒运动主张清除国教会内的旧制和繁冗仪节，提倡“勤俭清洁”的简朴生活。它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

面都对英语世界产生了深远影响，清教徒精神成为一种特定的生活方式。

梵蒂冈城国

罗马教廷所在地，简称梵蒂冈，位于意大利罗马西北部梵蒂冈高地，由中世纪所筑围墙构成边界，面积约 0.44 平方公里，是以教皇为君主，政教合一的独立主权国家。其公民约有一千人，均为在教廷工作的教士和修士。

教会

一般指由信奉基督的教徒组成的集体，他们在一起参加崇拜聚会和礼仪。

教皇

天主教会的最高元首。享有最高立法权、行政权、司法权，并有权就教义和伦理问题发布权威声明，制定或废止教会法规，创立教区，任命主教，管理传教事务等。教皇当选后即终身任职，但无权指定继位人。他有权指定人员组成教廷协助行使职权。教皇有超越国家管理教会的权力，但此种权力现已逐渐衰微。中国天主教会即摆脱了其政治干预。

主 教

《新约全书》中指对一定地区教会进行监督管理的人。在教会中传称为使徒的继位人。通常是一个教区的主管人。

红衣主教

正式名称为“枢机主教”。因从 13 世纪起，教皇规定枢机主教穿红色法衣，故在中国被称为“红衣主教。”红衣主教是天主教罗马教廷中的最高级主教，地位仅次于教皇，由教皇直接任命，分管教廷各部和许多国家重要教区的领导权，参与和协助教皇管理教廷的政教大事。是教皇的得力助手和高级顾问。有选举教皇和被选举为教皇的权利。

弥 撒

基督教纪念耶稣牺牲的宗教仪式。《新约全书》记载，耶稣预感到自己将被捕受刑而死，于是在与门徒共进最后的晚餐时，将无酵饼和葡萄酒分给大家，暗示说：“这是我的身体，为你们而牺牲的”；“这是我的血，要为你们和众人而倾流”。耶稣死后，门徒为了纪念他，经常聚会重温耶稣的遗训，和举行分饼（圣餐或圣体、圣事）等礼节，后由这两部分发展成整套的祭献礼仪——弥撒。弥撒在教会中，只有神父、主教有权主持。

异 端

基督教指一切违背正统信仰的言论、行为甚至思想。中世纪的宗教裁判所对其所认定的“异端”分子进行残酷迫害。

洗 礼

基督教徒的入教仪式。分注水洗礼和浸礼两种。注水洗礼是由主礼的称神人员把少量的“圣水”倾注在受洗者的额头上，同时口诵“我奉圣父、圣子、圣灵的名给你施洗”；浸礼则是主礼者口诵经文，引领受洗者全身浸入洗礼池中片刻。基督教认为，洗礼是耶稣规定的圣事，通过洗礼可以赦免入教者的“原罪”和“本罪”，亦能接受上天的“恩宠”，有权领受其他圣事。一般说来，小孩出生后 8 天就要受洗。

忏 悔

据传是耶稣为“赦免”信徒在领洗后对上帝所犯诸罪，使信徒重新获得上帝恩宠而亲自订立的。在忏悔（告解）时，教徒要向神甫或主教告之对上帝所犯的罪过，并表示忏悔；神甫或主教对教徒所告诸罪应指定补赎方法，并为其保密。

阿 门

希伯来文“真诚”之意。最早见于《旧约·民数记》，后来在《旧约》中多次使用，表示“诚心所愿”、“但愿如此”、“同意”等。因此，古犹太教在读经、讲经结束时，信众齐声说“阿门”。基督教沿用了这个词作为宗教仪式的结束语，比如在祈祷时即用“阿门”做结束。

教 父

(1) 古代基督教著述家的泛称，意为“教会父老”，他们的著作大都对后世基督教义和神学有较深影响。(2) 指基督教新人教者接受洗礼仪式的监护人。男称“教父”，女称“教母”。一般由教会内虔诚而有名望的教徒担任。婴儿受洗时，他们代替受洗的教子(女)申明信仰。当教子(女)的父母没能尽到对儿童进行宗教教育责任的情况下，教父(母)有代行这项职责的义务。

修道院

是根据教会规定而供修道士们共同居住和活动的场所。拥有修道院的不是全体基督教徒，而只是他们中的一部分。欧洲的基督教修道院出现于封建时代。修道院神职人员有高低之分。高级神职人员大多出身于贵族家庭，掌握修道院的大权。

各大修道院一般不但占有大量土地，而且设有学校。

复活节

是基督教纪念耶稣复活的重要节日。《新约全书》中说，在受难后的第三天，耶稣复活了，来到门徒们中间，告诉他们要相信基督的受难和复活，要他们去传“悔改赦罪”的福音，“使万民做我的门徒”。据此，教会规定，每年春分后第一次月圆后的第一个星期日为复活节，因此复活节的具体日期每年各不相同。西方国家的人们在这一天盛行互赠“复活节彩蛋”，因为鸡蛋象征着生命。

狂欢节

原欧洲民间节日。亦称“谢肉节”。因为教会规定，复活节前的 40 天为斋戒期，在此期间禁止肉食和娱乐，于是人们就乘斋戒期未开始之前举行各种欢宴跳舞，尽情作乐，并举行盛大的游行等。但此节日并不限于欧洲，拉美等其他信奉基督教的地区也十分盛行。如巴西的狂欢节就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狂欢节。

礼 拜

是新教的主要崇拜活动，内容包括祈祷、读经、唱诗、布道等。一般是星期日在教堂内举行，由牧师主礼，没有教堂的

地方可在教徒家中进行；没有圣职人员的地方，也可推举一位教徒主领。’

犹 大

《新约》中记载的耶稣的十二门徒之一。他为了 30 块银币，向罗马巡抚本丢·彼拉多出卖了耶稣。他与前来捉拿耶稣的罗马士兵约定，被他当众亲吻的就是耶稣。耶稣受难后，犹大负咎上吊而死。在西方，“犹大”成为了叛徒的代名词，而“犹大之吻”则指那些貌似亲切，实际暗藏阴谋的行为。

第一个神学家

保罗原名扫罗，他既是《圣经·新约》中的人物，又是基督教早期教会的创始人之一。

据《使徒行传》载，保罗出生于小亚细亚大数城，属于以色列族便雅悯支派的后代，早年时期曾在耶路撒冷读经习典，成为一个虔诚的犹太教徒和法利赛人。保罗和当时许多犹太人一样，对刚产生的基督教抱有敌害，他曾参加过迫害基督教徒的行动。在一次去大马士革搜捕基督教徒的途中，保罗忽然看见天空中有奇光，并听到耶稣在光中向他说话，吩咐他停止所干的迫害行动。随后保罗双眼失明，三天不吃不喝静思冥想。第四天保罗重见光明后，转而信奉基督教，受了洗。从此何罗不顾犹太人的反对，在大马士革宣扬耶稣基督。

一开始，保罗的传教十分艰难。一方面他得躲避犹太人的

杀害，另一方面他必须让受他迫害过的基督教徒重新认识他的信任他。他曾三次远途传教，不畏艰辛劳苦，足迹遍及小亚细亚、马其顿、希腊及地中海东部各岛，成了基督教第一个去外邦宣传基督福音的使徒。在犹太教徒眼中，保罗是一个叛教者，他们从未放弃对他的迫害。保罗曾被犹太当局捕捉关押，但在狱中他仍未停止工作，不断给教会写信。出狱后，他又到各地传教，最后被残酷迫害基督教的罗马皇帝尼禄处死。

保罗在外传教期间，给各地教会写了许多书信，具体地解答了他们提出的各种问题，并通报了各地初期教会发展的情况。保罗的所有书信不仅是《新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基督教教义、教规、神学的重要依据，是研究早期基督教思想史的重要文献。

保罗在演讲和书信中所表现出的思想大致可分三个方面。第一是基督论。为了让更多的外邦人信奉基督，保罗对耶稣的事迹进行了理论性的概括。在他的讲道书信中，基督形象占有至高的地位。正是因为保罗，“基督”不只是一个称号，而成为真正的名字，信徒与基督融为一体。第二是因信称义。所谓因信称义，是指信仰是人能得到救赎的能与上帝交往的必要条件。保罗宣传要靠上帝的恩惠，信奉基督，才能洗涤自身的罪恶，而赦罪得救。他的这个核心思想与犹太教传统的恪守律法而称义的思想是针锋相对的。第三是期望、等待、行善。保罗深信世界末日即将来临，他热切地期望和等待着在那一天里与主耶稣相会并永远与主同在。因此，他号召基督教徒在末日到来之前，应多行善事，要顺从上帝。另外，保罗是犹太人，从小深受犹太文化的影响，因此，保罗的思想中还具有许多犹太

文化的特征。他坚信《旧约》是上帝启示的，犹太人是上帝拣选的子民，《旧约》中的摩西五经是上帝所晓谕的律法。尽管保罗后来认为基督徒不必拘守这些律法，但他确信，犹太人的历史延续在基督的一生中。

保罗的思想对基督教产生了深远巨大的影响。他是基督教当之无愧的第一位神学家。

基督教在中国的传播

基督教最早传入中国，是在唐太宗在位时期。公元 635 年，叙利亚人阿罗本经波斯（今伊朗）到我国长安（今西安），进行传教译经，受到了唐太宗的礼遇。三年后，建立教寺，称波斯寺，后又称大秦寺。随后又逐步向全国各地发展。公元 781 年还立了“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景教是我国对基督教的称呼。这块高 2.36 米、宽 1.86 米、厚 0.25 米的石碑，现藏于西安陕西省博物馆中。碑文计汉文 1780 字，并有古叙利亚文的题名，对基督教传入我国的活动作了具体的记载。

“景教”在我国传播了 210 年以后，在唐武宗灭佛时受到牵连，教士 2000 余人被逐。此后基督教在中原地区趋于绝迹，但在契丹、蒙古等地继续流行。直到 13 世纪，随着蒙古军西征，很多基督教徒被编进蒙古军中，不少蒙古官吏、士兵也信奉了基督教。元朝与罗马教廷还有信使往来。

随着元朝的灭亡，基督教在我国又一次隐退。直到 16 世纪初，葡萄牙教士开始来我国传教。16 世纪中叶，葡萄牙殖民者强占我国澳门以后，教士又随着进入澳门。公元 1582 年，著名的意大利教士利玛窦来到我国，先后从广州肇庆到达北

京。他先以“西天竺僧”名义申请来华，后又以儒生面目出现，重点活动于士大夫当中。利玛窦等人用数学、天文、历法、地理等知识开拓人们的眼界，传播教义。明朝礼部尚书、著名科学家徐光启就是经利玛窦启发入教，并成了天主教传播的支持者的。到清康熙年间，全国已有 28 个城市建立天主教堂，教徒达 11 万人。

鸦片战争以前，帝国主义就不断派遣教士来我国，他们披着宗教外衣，刺探情报。鸦片战争以后，腐败的清王朝与帝国主义签订了许多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在这些条约保护下，大批教士进入我国。有一些教士胡作非为，引起我国人民的不满，发生了一系列反对外国传教士的事件。

伊斯兰教的命名

“伊斯兰”是阿拉伯语的音译，意为“和平、纯净、顺从”。该词在《古兰经》里共出现过八次，是作为宗教的名称提出的。如：“今天，我已为你们成全你们的宗教，我已完成我所赐你们的恩典，我已选择伊斯兰做你们的宗教。”“真主所喜悦的宗教，确是伊斯兰教。曾受天经的人，除在知识降临时你们之后，互相嫉妒外，对于伊斯兰教也没有异议。”

据此，伊斯兰教学者在阐释“伊斯兰”的意义时强调指出，“伊斯兰”一词就宗教方面的意义而言，就意味着“归顺安拉的旨意”，“服从安拉的戒律”，这种归顺与服从必须是无条件的。一个人只有通过对安拉的无条件归顺与绝对服从，才能享受到长久的纯洁，获得真正的和平。

事实上，公元 7 世纪初，穆罕默德在进行他发动的这场

“宗教革命”时，选择“伊斯兰”作宗教名称，正反映了阿拉伯人民反对战乱，要求和平与安定的强烈愿望，适应了时代发展的潮流。他的伊斯兰教主张一提出，就受到了广大中下层人民的拥护，特别是受到广大奴隶及妇女的拥护，这绝不是偶然的。

伊斯兰教的上帝安拉

安拉本是古来氏部落的保护神。后来穆罕默德创立伊斯兰教时，接受了犹太教、基督教一神崇拜的影响，排斥阿拉伯半岛上原来的多神崇拜，安拉就成为整个伊斯兰教惟一的神了。

伊斯兰教宣称：除安拉外，再无神灵。安拉是绝对的、伟大的、创造宇宙万物的、主宰一切的、无所不在的和永恒的神，他给予人类所需要的一切：生命、粮食和住所；人在忧愁时，他带来希望，人在有所需求时，他给予帮助。他全知全能，无形象，无方位，无始无终，大仁大德，同时，又威严无比，刑罚迅速，不可匹敌。

《古兰经》里有安拉创造世界与人类的故事

安拉在两天之内造好了大地，又花了四天的时间造好了人类需要的各种东西。他登上宝座，高挂起日月，安置好星辰，并使它们各按一定的时间运行。天之所以能够悬于高空而不跌落，是安拉用巨柱支撑着；地之所以能稳在一处而不移动，是安拉用大山压着。安拉还安排昼夜，洒降雨水，生长粮、果和牧草，使人类得以正常地工作、休息和生活。

安拉又决定创造人类，让众天使尊敬人类。于是，他用黑泥创造了第一个人阿丹，并造出了他的妻子，使他们住在乐园

中，而且具有无限的智慧。众天使中有个叫伊卜里斯的魔鬼妄自尊大，拒绝了安拉的意志。他到了天国乐园里，装出真诚的样子，诱使阿丹夫妇吃了园中智慧树的果子。安拉惩罚阿丹夫妇，命他们离开乐园住到大地上，而伊卜里斯成为人类的敌人，直到世界末日那天被安拉放到火狱中烧死。

安拉又有“真主”和“拉赫曼”等叫法。“拉赫曼”的含义是“特别仁慈的”。在通行波斯语的国家，教徒们把安拉称作“胡大”，中国维吾尔族也称他“胡大”。

安拉的使者——穆罕默德

穆罕默德是伊斯兰教的创始人。他出生在阿拉伯半岛麦加城古来什部落哈申家族的一个没落贵族家族，父母早亡，是山祖父、伯父抚养长大的。早年曾放牧，并随商队去过巴勒斯坦和叙利亚等地。25岁，受雇替麦加富孀赫彻经商，并同她结婚，生有三男四女。由于接触各阶层人物，有感于贫富悬殊，战争不断，国家四分五裂，人民渴望统一和脱离苦难，穆罕默德受当时流行于阿拉伯半岛的犹太教、基督教和哈尼夫（阿拉伯半岛一神信仰者的通称）的影响，到40岁时，自称在希拉山的一个山洞里，接到了安拉通过天使吉卜利勒给他的启示，让他充当安拉在人间的“使者”和最后的“先知”，传扬安拉的启示。自此，穆罕默德开始了以宣传安拉为宇宙唯一主宰、末日审判、死后复活、行善济贫者进入天国，作恶者坠入火狱等教义为主的传教活动。

穆罕默德的传教活动主要分两个时期：麦加时期（610—622）和麦地那时期（622—632）。在麦加时期，传教活动主

要在亲友和下层人士中进行。因为遭到古来什部落以阿布·苏富扬为首的贵族的反对和迫害，教徒纷纷逃出麦加城。面对这种情势，穆罕默德找到了新的传教圣地麦地那。在当地一些部族的支持下，他一面继续传教，制定各种制度和律例，一面建立起政教合一的宗教社团，并组织军队，同麦加贵族和麦地那犹太教徒之间展开征战。战争的胜利巩固了他在麦地那的统治。630 年，穆罕默德以万人大军轻易占领了麦加城，迫使麦加贵族皈依伊斯兰教。

在此期间，穆罕默德还派出大批使者到世界许多地方宣传伊斯兰教。632 年 2 月，他亲自率领大批穆斯林到麦加进行了伊斯兰教史上的第一次朝觐。同年 6 月 8 日，穆罕默德在麦地那逝世。

《古兰经》

《古兰经》是伊斯兰教的神圣经典。“古兰”的意思是“诵读”，要求教徒们世世代代诵读下去。教徒们还给它加上许多赞美的别名，如光、真理、智慧、诫戒、启示、天赐圣书、圣书之母等。

《古兰经》共有 30 卷，114 章，6300 多节，分成《麦加篇章》和《麦地那篇章》两大部分。它是穆罕默德在 23 年的传教过程中，作为“安拉的启示”，陆续发表的言论。内容有穆罕默德在传教期间同阿拉伯半岛多神教徒、犹太教徒和基督教进行辩论的记述；传播信仰安拉的宗教信条；提出阿拉伯社会的种种主张和伦理规范；还有大量的传说、故事、歌谣、谚语。

穆罕默德在世时，《古兰经》只是零散记录。后经第一代继承人艾卜·伯克尔叫人搜集整理成书，第三代继承人奥斯曼进行校订后流传至今，史称“奥斯曼本”或“定本”。

《古兰经》上的许多规定，长期以来已经成为伊斯兰教徒的共同习俗。如戒食猪荤，戒酒，要吃洁净的食物，死后要用清水擦洗身体，并用白布裹好土葬等。



五条信仰

这是伊斯兰教的信仰纲领。具体指：

信安拉。伊斯兰教是典型的一神教，安拉则是该教所信仰的绝对惟一神。在《古兰经》中，安拉被推崇为宇宙万物的创造者、恩养者、主宰者和受拜者。他全知全能，自在永恒，可以支配一切但不能被一切所支配。人类只有顺从他、^敬拜他，并求得他的怜悯和恩赐。

信天使。天使在《古兰经》中，被说成是安拉用光创造出来的妙体，是安拉的忠实奴仆。他们受安拉的差遣，执行安

拉的命令，天使人数众多，但都有各自的职责，有的管理天园，火狱，有的监护人类；有的专门惩罚不信之人，等等，他们的行动很神速，但不具神性，因而在祭祀之列。

信先知。伊斯兰教相信安拉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向不同的民族派遣过使者或先知的人。这些使者或先知虽然也是血肉之躯，但他们蒙受安拉的指引，到本民族劝人趋善避恶，宣传信仰一神，并因接受安拉的启示，能显示奇迹，穆罕默德则是安拉所派遣的最后一位使者和先知。

信经典。伊斯兰教认为，安拉既然超越非凡，可先知或使者却是普通人，两者之间要想取得联系，就有赖于安拉降示启示。而先知们曾接受过安拉的启示，这些启示汇集到一起，即为经典。对经典的信仰，既在于信仰它的神性，同时也必须恪遵其中的戒律。经典虽一脉相承，但有些则难免失传，而《古兰经》会受到安拉的保护，是永不变更的。

信末日赏罚。《古兰经》上说，天地迟早要毁灭，今生短暂，后世永存，后世才是人生的最终归宿。在世界末日降临之后，安拉将使一切生命物复活，让它们接受审判。审判的结果将是，生前信安拉独一并能行善的人，将进入天园即后世的极乐世界；生前不信安拉而作恶者，将下火狱受苦。

在伊斯兰教这五条信仰纲领中，信安拉、信先知、信经典是核心的部分。

礼 拜

礼拜，阿拉伯语称“撒拉特”，波斯语称“乃玛孜”，中国穆斯林亦称之为“拜功”或“礼功”。这是穆斯林面向克尔

白天房诵经、祈祷、跪拜、叩首等一套宗教仪式的总称。

作为穆斯林每天要进行“五番乃玛孜”，即晨礼（阿拉伯语称“苏布哈”或“法吉尔”，波斯语称“邦搭”）、晌礼（阿拉伯语称“祖合尔”，波斯语称“撇失尼”）、晡礼（阿拉伯语称“阿苏尔”，波斯语称“底盖尔”）、昏礼（阿拉伯语称“贝厄里布”，波斯语称“沙目”）、宵礼（阿拉伯语称“尔沙伊”，波斯语称“虎夫滩”）。

穆斯林认为，礼拜是一种融合智慧的静修、精神的奉献、道德的提升与身体的运动等为一体的实践规范。礼拜能给人带来精神方面的快乐和欣慰。

伊斯兰教与回族

伊斯兰教与回族属于两个不同的概念，回族是中国五十六个民族之一，也是中国信仰伊斯兰教的十个民族之一。而伊斯兰教则是一种宗教，是世界三大宗教之一，其诞生于公元 7 世纪的阿拉伯半岛。

同一种宗教，可以被不同的民族所信仰。仅就中国而言，就有回族、维吾尔族、哈萨克族、柯尔克孜族、塔吉克族、塔塔尔族、乌孜别克族、东乡族、撒拉族、保安族信仰伊斯兰教。

在同一民族中，可以有不同的宗教信仰。如汉族人，有的信佛教，有的信道教，有的信基督教等等。又如，中国蒙古族、藏族、傣族等是信仰佛教的民族，但其中也有不信仰宗教的，还有些人信仰伊斯兰教。

有的民族，历史上曾先后信仰过多种宗教。维吾尔族的先民们就曾先后信仰过萨满教、摩尼教、祆教、景教，10 世纪

末至 18 世纪，维吾尔人才逐渐信奉伊斯兰教。这种宗教信仰的改变，并没有也不可能改变其民族成分。

因此，不能在伊斯兰教与回族这两个根本不同的概念之间划上等号。

为什么穆斯林不吃猪肉

禁食猪肉是阿拉伯人的习俗，伊斯兰教继承了这一习俗。《古兰经》是这样规定的：“禁止你们吃自死物、血液、猪肉，以及诵非真主之名而宰杀的……准许你们吃一切佳美的食物……”刘智在解释这一点时说，猪是畜类中最污浊的，“其性贪，其气浊，其心迷，其食秽，其肉无补而多害。乐从卑污，有锯牙，好攫，嗜生肉，愈壮愈惰，老者能附邪魅为祟，乃最不可食之物也”（《天方典礼择要解》卷十七《民常篇·饮食下》）。

可见，猪系肮脏丑陋之物。伊斯兰教认为，若要保持一种纯洁的心灵和健康的身体，就应对人们赖以生存的饮食予以特别的关注。饮食之物有善者有不善者，有洁者有不洁者。穆罕默德说，“一口不洁，废四十口之功”。《古兰经》明文规定：“准许他们吃佳美的食物，禁戒他们吃污秽的食物。”

综上，穆斯林不吃猪肉。当然“凡为势所迫，非出自愿，且不过分的人，（虽吃禁物），毫无罪过”（《古兰经》）。

为什么伊斯兰教禁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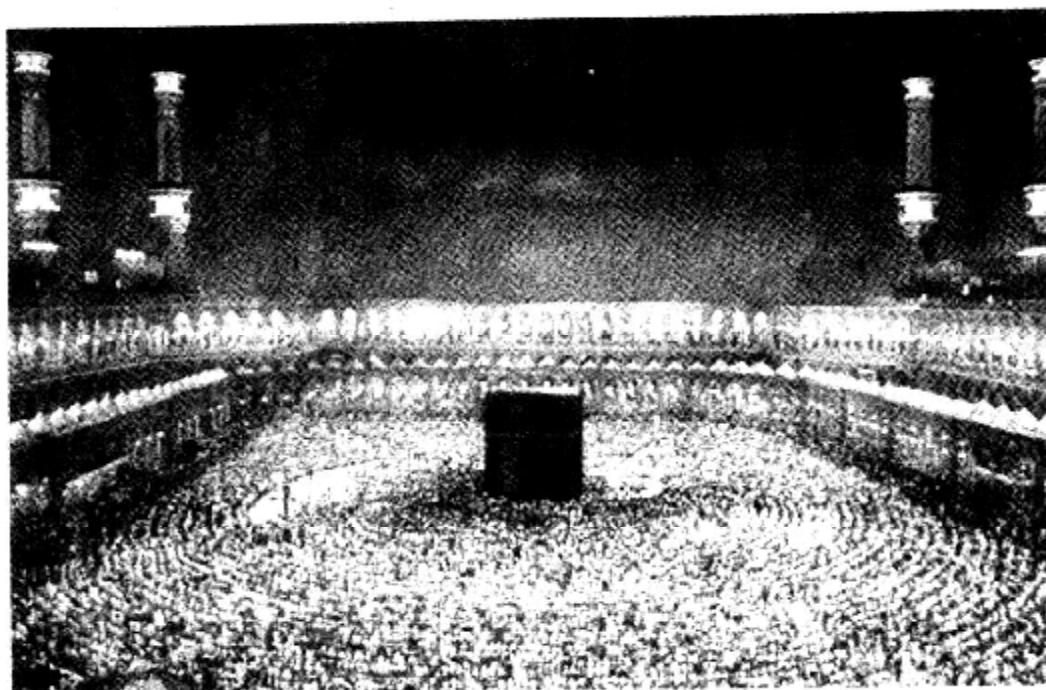
饮酒为伊斯兰教所严禁，其经过了一个渐进的过程。

古阿拉伯人素有饮酒的恶习，但在该教初传时，并未有所禁止。有一次圣门弟子酒后礼拜，读错了经文，造成了不好的影响。于是有了如下一段经文：“信道的人们啊！你们在饮酒的时候不要礼拜，直至你们知道自己所说的是什么话……”这以后，针对当时穆斯林中的酗酒、赌博恶习，又颁降了一段经文：“他们问你饮酒和赌博，你说：‘这两件事都包含着大罪，对于世人都有许多利益，而其罪过比利益还大……’”据传，因未明确严禁，由饮酒而争斗、导致流血时有发生，于是穆罕默德传达了一段严厉禁酒的“天启”：“信道的人们啊！饮酒，赌博、拜像、求签，只是一种秽行，只是恶靡的行为，故当远离，以便你们成功。恶靡惟愿你们因饮酒和赌博而相仇恨，并且阻止你们记念真主和谨守拜功。你们将戒除吗？你们当服从真主，当服从使者，当防备罪恶。如果你们违背命令，那么，你们须知我的使者只负明白的通知的责任。”这是对饮酒发出的最严格的禁令。从此，饮酒遂被断为“孩拉日（非法）”，予以严禁，违者必遭严惩。

麦加朝圣和克尔白黑石

麦加朝圣是伊斯兰教一项重要的宗教礼仪活动。伊斯兰教规定，凡是身体健康、经济条件允许的穆斯林，不分男女，一生中至少应到麦加朝圣一次。而只有到过麦加的穆斯林，他们的名字前方才能加上“哈吉”（意为“朝圣者”）的荣誉称号。这在穆斯林看来是十分荣耀的。

麦加城坐落在沙特阿拉伯的中西部。它是伊斯兰教创始人穆罕默德的诞生地，又是伊斯兰教的发源地。麦加的大清真



寺，是伊斯兰教三大圣寺（另两座是麦地那先知寺、耶路撒冷远寺）之一。穆斯林除了要亲自来此朝圣以外，平常每天的礼拜也要面朝这个方向。《古兰经》宣称：“为世人而创设的最古的清真寺，确是在麦加的那所吉祥的天房，全世界的向导。”

大清真寺的总面积达 7.5 万平方米，可以同时容纳 50 万穆斯林作礼拜。全寺原有 25 道门，现已增建到 64 道。《古兰经》规定这个寺内不准狩猎、杀生、斗殴以及进行一切邪恶行为。因此，它又有“禁寺”的别名。现在从吉达到麦加途中，还立着一块牌子，上写“非穆斯林禁止入内”。这条禁令已有 1300 多年历史了。

大清真寺的中心是天房，音译叫“克尔白”。镶嵌在克尔白东南面壁上的黑石，原是一块陨石因为古代阿拉伯人崇拜天，就把这块从天而降的黑石看作是圣石。穆罕默德率领教徒

重返麦加时，打碎了神庙内的所有偶像，惟独把这块黑石保留了下来，并奉为全体穆斯林朝圣的对象，神庙也因此成了大清真寺，麦加也因之而继续保持了它圣地的地位。穆罕默德曾经吻过黑石，所以穆斯林都把吻黑石看作圣行。

“清真”的含义

伊斯兰教在宋元时代传入中国，传教的人选用了汉语中的“清”、“真”、“净”、“正”、“觉”等字眼来概括伊斯兰教的教义，表示它“纯正”的特点。到了元末明初，中国称伊斯兰教为“清真教”，把伊斯兰教礼拜的地方叫做“清真寺”，其他有关的事物都加上“清真”两字。照一些人解释，“清”指真主安拉“超然无染、无所不在、无始无终”，“真”指安拉“永存常在、至高无上”。

在中国一些地方的饭馆的门上，往往悬着一块木牌。牌上画着汤瓶或者用阿拉伯文写着“清真教门”几个字，有的画着穆斯林宣讲经文时手拿的拐杖（叫“呼图白棍”），下面系一块绿色布条。这块木牌叫清真牌，表明这家饭馆是按伊斯兰教的饮食习惯经营的。

清真寺

清真寺是伊斯兰教聚众礼拜的场所，又称礼拜寺。其建筑形式经历了一个由简到繁的发展过程。初期主要为周围有廊的露天大院，讲求清洁即可。后来形成由院、屋顶和讲台组成的

朴素的礼拜场所，随着伊斯兰教的不断发展，各教区结合各自的建筑传统，建起了具有特色的清真寺。清真寺建筑的中心部位是礼拜大殿，大殿建筑一般呈凸字形，内部的陈设和装饰则简朴淡雅。大殿正而后墙墙壁正中，有一圆形凹壁，原是供伊玛目进出领拜的小门，后演变成礼拜朝向的一个标志。殿内右前方设有讲台，供宣讲教义时使用，规模较大的清真寺，往往还建有宣礼塔，这是用来召唤穆斯林前来礼拜的，塔的外形为细长，塔顶呈尖形，因而又被称为尖塔。在中国，清真寺的建筑风格一般是殿宇式的，也有尖塔圆顶式的，主要由大殿、望月楼、宣礼楼、经堂、教育讲堂和浴室等组成。

在伊斯兰国家，清真寺直接归政府宗教基金部领导，由国家管理，并拥有一定的寺产，作为寺内宗教人员的主要生活费用。在中国，清真寺内有开学阿訇、学员、寺师傅（沐浴室管理人员）等人员，现今还有民主管理委员会，负责清真寺的管理事务。

伊斯兰教的主要节日

开斋节，我国新疆地区根据波斯语的音译叫做肉孜节，通用汉语的穆斯林也叫大开斋。伊斯兰教把每年九月作为受神的启示传颂《古兰经》的口子。公元 623 年，穆罕默德迁居麦地那以后，亲自规定这个月为斋月，教徒必须全月斋戒。每天黎明前到日落后禁绝一切饮食和房事，以表示对安拉的虔诚，并赎掉一年来所犯的罪。这叫做“封斋”或“闭斋”。病人、旅途中的人可以延缓斋戒，但以后要依所缺的天数补齐。孕妇、哺乳期的妇女和体弱的老人，可以通过赎罪性的施舍免予

斋戒。斋月的最后一天，以看见新月牙儿为准。如果看到，第二天就可以开斋；否则，还要继续斋戒，但一般最多只延续三天。

开斋时，教徒们要热烈庆祝，并持续三天四天，有如基督教的狂欢节。第一天，教徒们沐浴盛装，从日出到正午举行集体礼拜仪式，听教长讲道。随后，大家走亲访友，登门祝贺，并炸油香、馓子等食品待客，互相馈赠礼品，还要上坟悼念死去的亲人。

宰牲节，又叫古尔邦节、库尔班节、献牲节、忠孝节，通用汉语的穆斯林则叫小开斋。它在教历十二月十日。教历十二月上旬，是教徒去麦加朝圣的日子，最后一天以宰杀牛羊骆驼来举行庆贺。这个节日的形成还有一个传说：

先知易卜拉欣有一次做梦，梦见安拉命令他宰杀自己的儿子易司马仪献祭，以检验他的忠诚。易司马仪顺从了父亲和安拉的意旨，愿意作牺牲。第二天早上，易卜拉欣将儿子带到麦加附近的米那山谷，正要挥刀砍下去的时候，安拉的谕示到。谕示说：易卜拉欣已经表现了忠诚，可以用肥羊来做牺牲。从此，穆斯林为表示对安拉的感谢，每年这一天都要宰牲献祭。中国的哈萨克族、柯尔克孜族和塔吉克族，在这一天还要举行赛马、摔跤等活动。

登霄节，原意为“阶梯”或“上升”，特指传说中穆罕默德升天之行。《古兰经》称穆罕默德五十二岁时，于某夜晚由天使哲布勒伊陪同，乘“天马”由麦加到耶路撒冷，又从那里“登霄”，遨游七重天，见过古代先知和天国、火狱等，黎明重返麦加。此后穆斯林将耶路撒冷视为“圣地”，并以每年希吉拉历 7 月 17 日为“登霄节”，并在夜晚举行礼拜、祈祷

以示纪念。

其他节日还有阿术拉节（教历 1 月 10 日），拜拉特夜（教历 8 月 15 日）、盖德尔夜（教历 9 月 27 日）等。

伊斯兰教的教派

伊斯兰教共有 80 多个派别，其中最有影响的是逊尼和什叶两派。

穆罕默德去世后，阿拉伯统治集团在“继承者”问题上发生了严重的分歧：跟随穆罕默德从麦加迁移到麦地那的穆斯林（称“迁士派”），与麦地那的追随者（称“辅士派”）组成了圣门弟子团，主张通过选举，由阿布·伯克尔等人依次担任继承人；而穆罕默德出身的哈希姆家族，主张只能由穆罕默德的堂兄弟兼女婿阿里继任，并实行世袭。最后圣门弟子团获胜，但分歧没有解决，因此形成逊尼、什叶两大教派。

逊尼派由圣门弟子团发展而成，是伊斯兰教的最大教派。“逊尼”的意思是遵守逊奈的人，又有正统的含义。“逊奈”是道路、行为的音译，他们认为穆罕默德在创教中的种种行为都是“圣行”，是穆斯林必须遵守的规范，是法律的源泉。由于逊尼派主张穆罕默德的四个主要追随者都是合法继承人，这种主张赢得了伊斯兰教国家政权和多数教徒的支持，所以，这个教派一直处于正统和优势地位。一般认为，世界的穆斯林大多数属于这派，我国的穆斯林也属于这派。

与逊尼派相对立的是什叶派。“什叶”的原意是追随者，专指拥护第四代哈里发（即“继承人”）阿里的人。什叶派认为，阿里是一个从来不犯错误的超人，而且永远受到安拉的保

护。什叶派还把阿里及他以后的各代继承人叫作“伊玛目”，是最高导师、教长和君主。公元 898 年，什叶派的第十二代伊玛目穆罕默德·马赫迪突然失踪，他们认为，是被安拉藏到人所莫及的地方去了，将来会以救世主的身份再降人世，并一直盼望马赫迪再降。公元 1502 年，什叶派在伊朗被定为国教，伊朗同时也成为什叶派活动的中心。

犹太教

犹太教是犹太人所信奉的一神教。

现代以色列人的祖先叫希伯来人，他们是古代闪族的一支，原来居住在两河流域的乌尔城，因不堪忍受汉谟拉比的迫害，在亚伯拉罕的率领下，来到迦南地（即今巴勒斯坦地区）。初到此地的希伯来人，经济文化都落后于迦南人。为防止被强盛的迦南人征服和同化，亚伯拉罕便借助了宗教的力量来团结部众。他坚称希伯来人的部落神耶和华是万能的神，希伯来人是神的选民；耶和华与希伯来人订立了“圣约”，赐福并保护他们。耶和华这一名称是基督教会将犹太教的上帝“雅赫维”（意为永存者）的误读，后来就将错就错，均称耶和华。亚伯拉罕原名亚伯兰，有一天他声称耶和华显灵，命他改名为亚伯拉罕，意为“万民之父”。就这样，亚伯拉罕初步创立了崇拜耶和华为惟一神主的一神教，这就是萌芽状态中的犹太教。

亚伯拉罕之后，因大旱灾希伯来人进入埃及，遭受法老奴役 400 年，后在摩西带领下返回迦南。据传，在西奈山上，耶和华授给摩西十条戒律，这就是圣经中著名的“摩西十戒”。

它规定：除了耶和华之外不得信其他神；不可自己雕刻和崇拜任何偶像；不可妄称耶和华的名字；当守安息日为圣日；当孝敬父母；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伪证陷害人；不可贪婪他人的一切。“摩西十戒”的创立标志着犹太教的诞生。

此后，希伯来人经历了大卫及所罗门时代的鼎盛后分裂为以色列和犹太王国。以色列先被亚述灭亡。公元前 6 世纪，犹太王国也被新巴比伦王国所灭，国王、祭司、贵族和工匠数万人被押往巴比伦，在那里度过了半个世纪的囚徒生活，史称“巴比伦之囚”。

在巴比伦之囚时期，沦为异族囚虏的希伯来人酝酿着新的宗教思想。他们祈求耶和华派遣救世主弥赛亚来拯救他们，以摆脱异族的统治，复兴他们的国家。这种思想最先由一个名叫以西结的“先知”在服苦役的希伯来人中间传播。先知是那些被认为接受了上帝的启示，因而具有超凡预言能力的智者，实际上他们是一些有渊博学识和敏锐洞察力的知识分子。公元前 538 年，波斯灭亡新巴比伦，波斯国王居鲁士允许希伯来人返回巴勒斯坦，重建耶路撒冷圣殿。先知的“预言”得到了部分实现。据说，首批回国的约有 4 万人。希伯来祭司在耶路撒冷建立了政教合一的神权政体，臣服于波斯帝国。公元前 516 年，重建的圣殿竣工。与此同时，希伯来人着手编订《圣经》，制订教规教仪，这标志着犹太教最终形成。

犹太教在犹太人的生活和历史中有过重要影响。对基督教、伊斯兰教的形成也产生了巨大影响。唐朝时，已有犹太人来中国，宋时（1163 年），在开封定居的犹太人建筑了犹太会堂，创立了中国犹太教社团，当时，被称作“一赐乐业教”

(即以色列的异称),中国古代民间对之俗称“挑筋教”。

阿訇

伊斯兰教救职称谓。原为伊斯兰学者、宗教家和教师之意。在中国信仰伊斯兰教的各少数民族中，也是对具有伊斯兰专业知识者的通称，维吾尔族穆斯林称之为毛拉。欲任阿訇者须到清真寺学习多年，其中毕业后可受聘到清真寺任职的称为开学阿訇，因其讲经传道，主持家教仪式，料理宗教活动，故又称“教长”；不任职者称为散班阿訇，也可应邀为教徒举行宗教仪式。

穆斯林

阿拉伯语音译，意为“和平者”、“顺从者”，专指顺从真主旨意，信仰伊斯兰教的人。

朝觐

伊斯兰教五功之一，是穆斯林赴麦加清真寺克尔白石殿所进行的一系列宗教礼仪活动的总称。主要分正朝（大朝）和副朝（小朝）两种。伊斯兰教规定，穆斯林男女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一生中至少应去克尔白朝觐一次。正朝是指在伊斯兰教历每年 12 月 8 日至 12 日之间的朝觐，副朝则是指一年四季任何时间对克尔白的朝觐。

原教旨主义

每当伊斯兰世界出现内外危机时，一些穆斯林往往就把问题归结为信仰的淡漠或是违背了伊斯兰教的原始教义，要求严格遵循《古兰经》和“圣训”，摒除后来附加于伊斯兰教的东西，返回伊斯兰教的原始教义，恢复宗教在政治和社会中的支配地位。这种主张就是伊斯兰原教旨主义。**19**世纪苏丹的马赫迪运动，**20**世纪伊朗由霍梅尼领导的“伊斯兰革命”，都是原教旨主义运动。

圣地耶路撒冷

耶路撒冷是希伯来人的称呼，“耶路”意为“城”，“撒冷”意为“和平”，合起来意为“和平之城”。耶路撒冷位于巴勒斯坦东部，东临死海，西濒地中海。这座城市在宗教史上占有无与伦比的地位：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这三大世界性宗教都把它视作自己的圣地。

耶路撒冷城最早是犹太人政治和宗教活动的中心。公元前**11**世纪，犹太人建立的希伯来王国便定都于此。公元前**10**世纪，希伯来国王所罗门在老城东南角的神庙山西侧，为犹太教的神主耶和华建造了一座宏伟华丽的大圣殿。从此耶路撒冷便成为犹太教的圣地。从公元前**586**年到公元**640**年，耶路撒冷先后被巴比伦、罗马占领，圣殿数次被毁。后来，犹太人用原主殿用过的石料在圣殿西墙的位置垒起一道长**48**米，高**18.3**

米的大墙，并认为是当年圣殿留下的惟一遗迹，因而是犹太教最神圣的祈祷地方。据传说，当罗马人占领耶路撒冷期间，犹太人经常聚集在围墙里举行传统的宗教仪式，追忆往事，每当想起圣殿被毁的情景，不免嚎啕大哭，故圣殿围墙又名“哭墙”。位于“哭墙”东侧的神庙山场地，犹太教徒认为耶和华开天辟地的第一道光就是从此处射向全世界的，耶路撒冷是神赐给他们的“许诺之地”。

基督教徒也把耶路撒冷视为自己的圣地。据《新约圣经》记载，基督教创始人耶稣诞生在耶路撒冷以南的伯利恒。后来，耶稣被门徒犹大出卖，被罗马当局处死后葬于耶路撒冷城内。在基督教的传说中，犹太人是迫害耶稣的罪人（后来反犹活动的策划者就经常以此来煽动基督徒）。313年，罗马皇帝君士坦丁颁布“米兰敕令”，承认基督教的合法地位。此后，罗马帝国又宣布基督教为国教。罗马统治者还在耶路撒冷传说中的耶稣墓地上建造了圣墓教堂，后来又在伯利恒修建了耶稣降生教堂。

耶路撒冷也是伊斯兰教的圣地之一。据传说，公元621年7月17晚，穆罕默德乘天马从神庙山场地上的一巨石登霄，邀游七重天、天国和地狱，于黎明前又乘天马返回麦加。穆斯林把神庙山场地上的一巨石视为圣石，认为它与麦加禁寺天房中的玄石同等神圣。耶路撒冷城内共有38座清真寺，其中最著名、在伊斯兰世界最有影响的清真寺是萨赫拉清真寺和阿克萨清真寺。阿克萨清真寺的西墙与哭墙相连接。在穆斯林心目中，阿克萨清真寺是位居麦加禁寺和麦地那先知清真寺之后的第三大清真寺。伊斯兰教律规定：“去阿克萨清真寺朝觐安拉会赦免他的罪过”，“死在圣城犹如死在天上”。自这两座清真寺建成

后，各地的穆斯林纷纷涌向耶路撒冷，使它成为仅次于麦加和麦地那的伊斯兰教第三圣地。

犹太教的主要象征

六角星 被称作“大卫之星”，在许多会堂中、各种宗教用品上，都以此为标记，它象征希望。称作“大卫之星”，因

为大卫是统治耶路撒冷的第一个犹太君王，此后，他的名字便与以色列人对自由与幸福的憧憬联系起来。



九臂烛台（也可七臂或八臂）最初为纪念公元前 165 年犹太人起义胜利。此后在犹太会堂或犹太人家庭中往往以此作为象征。

律法小匣 传统的犹太家庭入门处都挂有小匣，内放《律法书》经句，作为犹太家庭标记，也有的教徒随身携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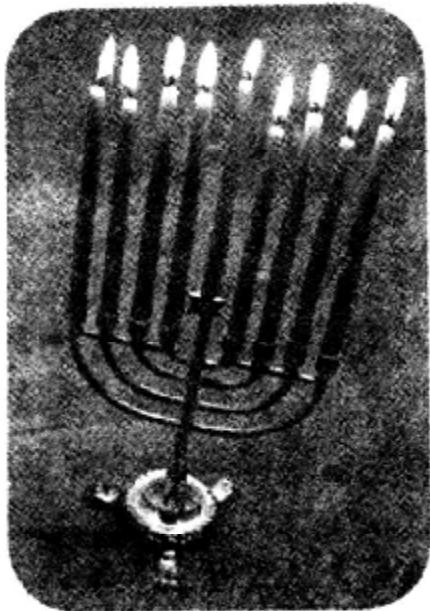
犹太教的主要节日

安息日 在犹太教的圣日中，除“救赎日”外，安息日是最神圣不可侵犯的圣日。它的由来是《出埃及记》 中耶和

华借摩西颁给以色列人“十诫”，其中第4诫说：“应守安息日为圣日，**6**日勤劳作工。”每星期五下午日落前，由家庭主妇点燃蜡烛开始，至星期六日落是安息日，这是以色列人家庭中愉快的休息日，在此期间，信徒不得从事任何劳动。

赎罪日 犹太历每年七月九日晚到十日晚。它是犹太教年历中每年最重要的节日，被称为“安息日中的安息日。”赎罪日前夜，在犹太教会堂举行祈祷仪式，求耶和华免除以色列人在一年中未践的誓约，集体反复吟唱古代祷歌“一切誓约，祈求废除”，情绪深沉感人。在赎罪日，凡**12**岁以上信徒实行禁食，认罪祷生。

逾越节 犹太历每年正月十四日。它的山来是《出埃及记》记述，当摩西组织以色列人从埃及出逃前夕，耶和华命令以色列人在犹太历正月十四日晚，家家杀羊吃烤肉，然后把羊血涂在门框、门楣上。当夜，耶和华走遍埃及，将一切头胎出生的人与牲畜都杀死，惟独见门框上有羊血的便越过去。耶和华吩咐：“这一天将是你们的纪念日，要当作主的节日来庆祝；你们要世世代代过这节日，作为永远的法规。”它在每年春季犹太历一月（**3、4**月间）十四日前夕开始，共延续八天。以色列人以逾越节作为全家团圆的节期。在此期间，家庭的长者向全家讲述以色列人祖先从埃及为奴走向自由的故事，并以烤鸡蛋作为节期食品，象征以色列民族，被放在火上的时间越



长，鸡蛋就越硬，越难破碎。

祆 教

祆教，在中国史籍中又称为“火祆教”、“拜火教”。也有人按其创始人的名字而称为琐罗亚斯德教，是公元前 6 世纪由琐罗亚斯德在波斯东部创建。琐罗亚斯德出身于安息骑士贵族家庭，据说 20 岁弃家过隐居生活，30 岁受“神的启示”，对波斯传统的多神教进行改革，创立了新宗教，但备受官方迫害。直到公元前 588 年，大约 42 岁时受大夏国王及宰相的支持，该教才取得了巩固地位并向波斯其他地区发展。公元前 551 年，在大夏内部的争夺权力斗争中，琐罗亚斯德被杀于神庙中，时年 77 岁。

该教的主要教义是善恶二元论。该教认为，在元始的时候，存在着善和恶两种神灵。善神阿胡拉·玛兹达（意为智慧之主）代表光明、生命、忠诚、正直、美德、真理，而与之对立的阿里曼统辖着一切黑暗和邪恶势力，它是人格化了的黑暗、死亡、破坏、谎言和恶行等一切罪恶的渊薮，二神互相对立斗争。阿胡拉·玛兹达为了战胜阿里曼特意创造了世界作为他们斗争的场所，因此光明与黑暗、善与恶的斗争过程就是世界创造和劫灭的过程。该教把世界的进程划分为 4 个时期，每一个时期为 3000 年，共 12000 年。在第一个时期中，阿胡拉·玛兹达创造了不朽的精神世界；在第二个时期创造了物质世界，首先创造了火，之后又创造了人类的始祖。在这个阶段，善、恶两神的斗争已经开始；第三时期，经过斗争，阿胡拉终于取得了胜利，在创世 9000 年时，琐罗亚斯德诞生，他

的出生表示世界已进入了光明的时期；第四时期时，琐罗亚斯德指定第三个儿子索希扬为救世主并彻底肃清了魔众，引导人类进入了“光明、公正和真理”的王国，从而人类完成了最高的历史使命。在光明与黑暗、善和恶的对峙中，人有决定自己命运的自由意志，“从善者得善报，从恶者得恶报”，人死后，他的灵魂必然要受到最后的审判。

祆教出现后，几经兴衰。公元 3 世纪波斯萨珊王朝创建后，该教取得了国教的地位。阿拉伯人击溃萨珊王朝后，琐罗亚斯德教从此一蹶不振。至今仅存信徒十几万人。但在阿拉伯人的高压统治下，大批教徒东迁，约 516 ~ 519 年之间，该教传入中国，因其以礼拜圣火为主要仪式，又叫拜火教，此时正是北魏南梁时期。隋唐两代祆教在中原有了新的发展，唐朝在长安洛阳都有祆祠，在丝绸之路上也随地都有祆祠。公元 845 年唐武宗罢黜佛教和其他外来宗教的同时，祆教也受到了排斥。南宋时的中国典籍已很少提到它，13 世纪后，祆教在中国内地的活动基本停止了。

摩尼教

摩尼教是公元 3 世纪在波斯兴起的世界性宗教。其创始人摩尼于 216 年出生于底格里斯河畔的玛第奴，24 岁时自称一再受到神的启示，自命为“推茵神”派到尘世的“光明使者”，开始传教活动，但自始至终都受到祆教的激烈抵制和反对，被宣布为异端予以取缔。公元 277 年，摩尼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尸体被残忍地剥皮实草，悬挂在城门外。

摩尼教教义的核心是三宗三际说。三宗指光明与黑暗，也

就是善与恶；三际指边际、中际、后际，即过去，现在和将来。根据摩尼教的说法，光明和黑暗两个国度在初际各据一方彼此无犯，后来黑暗魔王嗅到了“一些快乐”的气味，便发动了对光明王国的入侵，双方开始一场殊死大战。大战的结果，黑暗的魔王为了防止最后失败，驱使恶魔们创造了人类的始祖亚当和夏娃，人类的肉身山黑暗物质组成，而灵魂山光明物质组成。摩尼自称是大明尊为了拯救人类灵魂而派到人间的最后一位使者，指导人们修炼自己，拯救灵魂。而那些堕落不悟之人将在世界末日随黑暗物质一起埋葬到地狱中去，那时支撑世界之神将卸任而去，天崩地裂，燃起毁灭世界的熊熊大火。

摩尼遇害后，摩尼教徒在本国受到迫害，流落世界各地，约7世纪时传入我国新疆并传入内地。在《旧唐书》和《唐会要》中都记载了贞观十五年，久旱不雨，请摩尼法师施法祈雨，可见摩尼教在唐朝受到重视。而摩尼教在回鹘曾取得过国教的地位。天宝十四年“安史之乱”后，唐僧回纥（回鹘）兵叛，摩尼教借回鹘势力取得在唐统治区传教设寺的许可，势力增长很快。但回鹘恃功在长安横行不法，特别是每年以大批弱马强行换取唐朝数以万计的绢帛，引起唐朝极大不满。会昌3年（843年），唐朝出兵大破回鹘后，唐武宗下诏罢废天下摩尼寺，收缴摩尼教经书和神像，并处死和发配大批教徒。二年后，武宗在“灭佛”同时勒令摩尼教徒还俗，外国人则送远处收管。摩尼教遭此沉重打击，其在中国内地的势力转衰，但并未绝灭，从五代至元明都有它的活动，在民间的势力还相当可观。明代时对摩尼教严令禁止，使其走向衰败。清代沿习明律。这个宗教终于从朝野记载中消失。

祆教、景教和摩尼教，是唐代的三种主要外来宗教。它们都是来自波斯的古代宗教，传入中国的时间几乎是在同时，在教义上又有相通或继承的关系，唐人一时不易分辨清楚，便统统称之为“波斯胡教”。

婆罗门教

雅利安人在公元前 2000 年代中期开始进入印度，后来氏族制度逐步解体，阶级和国家开始形成。公元前 7 世纪，随着阶级矛盾的日益激化，被称之为婆罗门的僧侣集团为了巩固贵族奴隶主阶级的统治和抬高自己的地位，在印度和雅利安人原始信仰的基础上，创造了婆罗门教，以《吠陀》为其经典。

该教认为：最高主神是梵天（宇宙灵魂），另外两位主神是毗湿奴湿婆，三者代表宇宙的创造、保全和毁灭。梵天是宇宙的创造者，是永恒、惟一、真实的存在，世界万物只不过是梵天的化身，都是虚幻无常的，每个人的真实的“自我”——灵魂也



梵天

来自梵天。婆罗门教要人们信仰梵天，以便超脱虚幻的现实，最后达到“梵我一致”，即重新与梵天合为一体。其次，婆罗门僧侣根据万物有灵和灵魂转移的观念创造出“业力轮回”学说。按照这种学说，人在现实生活中必造业，一造业必有果



报，有果报就要轮回转世，而轮回转世的好和坏，决定于前世的善行或恶行。婆罗门教竭力维护等级森严的“种姓制度”，称婆罗门种姓是梵天口中所生，其它三个种姓（刹帝利、吠舍、首陀罗）分别是神用自己的双臂、双腿、双脚创造出来的。因此，婆罗门宣扬说，生在高等种姓的人是前世善行的果报，生在低等种姓的人是前世恶行的果报。婆罗门僧侣还制定了各等级所应遵循的行为规范——“法”（达磨），作为区分善行和恶行的标准。各个等级只有按照这种“法”行动才能有好报，才能超脱轮回转世之苦，最终达到“梵我一致”。

公元前 6 世纪佛教兴起并广泛传播后，冲击了



婆罗门教的优势，使其有所削弱。至公元 8~9 世纪之间，经商羯罗等人改革，吸收佛教等教的某些教义，此后改称印度教，又称新婆罗门教。

锡克教

锡克，原意是门徒，因其门徒自称是祖师的门徒而得名。

锡克教产生于 16 世纪初期印度西北部的旁遮普地区。此时印度正处在德里苏丹王朝末期和莫卧儿帝国初期。这两个政权都是伊斯兰教神权政体，对印度教徒进行大规模的宗教迫害。但传统的印度教根深蒂固，非暴力所能征服，伊斯兰教反而受其极大影响，两者之间出现了相互的融合，锡克教就是这种融合的产物。

锡克教的创始人是那纳克（1469~1539），他敏感地把握住时代脉搏：传统印度教如何图强自新，迎接伊斯兰教的挑战？面对穆斯林社会，印度教徒怎样生存发展，建立新型的思想体系？这些问题自穆斯林入侵印度几个世纪以来一直存在的现实问题，也是印度教其他改革家一直试图解决的问题。

一天清晨例行的沐浴过后，那纳克失踪了。3 天后他又神奇的出现在人们面前，但一直保持沉默。直到第二天他才开口说话，而且一语惊人：“神选择了我做使徒”。据说他被带到天堂，神向他下谕：“既无印度教徒，也无伊斯兰教徒”，“神只有一个，在神面前人人平等”。显然，那纳克套用伊斯兰教创始人穆罕默德的方式借先知传言，试图调和现实的矛盾和冲突。他站在印度教立场上，以表面上对印度教和伊斯兰教的同时否定掩盖着不彻底的自我改良和革新，实质上是印度教徒对

穆斯林统治的不满和软弱反抗的反映。



在随后的几年中，那纳克云游四方，足迹遍布印度和波斯各地。吸引了愈来愈多的信徒。据说连强盗也

被感化而从善。那纳克的信徒最初大多数来自商人阶层。

那纳克被信徒尊为“古鲁”（祖师）。“古”意即黑暗，“鲁”意指光芒，比喻那纳克为黑暗中的万丈光芒，给信徒指明方向。

锡克教信奉一神论，强调神是惟一的；神是宇宙的创造者和主宰者；它超越时空、不生不灭、无处不在、无所不能，无形无像；神也是一种真理、真名、一种圣洁的光辉。只靠人类理智无法理解神，只有依靠祖师的指导，通过神秘的直觉才能与神交接、亲证神。

锡克教反对印度教的种姓制度和烦琐教规，反对偶像崇拜，提倡平等友爱、劳动的尊严和非暴力等。锡克教鄙视不劳而获的寄生虫生活，强调劳动的价值，认为人人都应参加劳动，工作没有贵贱之分。锡克教反对歧视妇女，那纳克曾对印度教的童婚、寡妇殉葬等陋习作了抨击。

由此可见，锡克教的伦理思想是进步、合理的。这些思想像一股劲风，冲击着当时的世俗偏见和陈规陋习，使人耳目为之一新，因而具有很强的感召力。许多印度教徒，尤其是低级

种姓的教徒改信锡克教。目前，锡克教徒占印度人口总数的 2%，锡克教还传入了东非、英国、加拿大、美国、泰国和香港等地，仅美国就有 20 多万信徒。

各国国旗上的宗教含义

国旗是一个国家的标志和象征，是该国历史的剪影，因此，各国政府对国旗的颜色、图案的选择都十分慎重，国旗都有特定的含义。从全世界看，多数国家国旗的颜色和图案的选择富于政治的意义，但也有一些国家的国旗具有宗教意义。

伊朗 建立于 1970 年的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绝大多数人民信奉伊斯兰教。国旗由绿、白、红三个相等平行的长方形构成，白色长方形上下边用阿拉伯文白色字体书写“真主伟大”字样，上下各 11 句，共写 22 次，这是为了纪念伊斯兰革命胜利日——1970 年 2 月 11 日，这一天是伊斯兰教历的 11 月 22 日，在虔诚的穆斯林看来，22 日是值得纪念的。

旗地白色长方形中间是共和国的国徽。国徽为红色，由四弯新月、一把宝剑和一本经书组成。四弯新月和经书组成阿拉伯文的真主“安拉”。新月是传统的伊斯兰国家的象征，经书代表“古兰经”，位于图案顶端，表明伊斯兰教义高于一切，是共和国行为的依据。宝剑象征坚定与力量，新月、经书和宝剑又交错组成阿拉伯文之名言：“除安拉外，别无神祇”。呈圆形的图案是地球的象征，表示“安拉”的伊斯兰思想遍及全球之意。

梵蒂冈 1927 年 7 月成立的梵蒂冈城国是罗马教廷所在地。国旗带有强烈的基督教的色彩。这是一面正方形的旗帜，

由黄和银白色两个垂直长方形构成。传说黄和银白二色是基督教初期教会的首领、耶稣的十二门徒之一彼得的两把钥匙的颜色。靠旗飞角一边的银白色中绘有教皇保罗六世的徽章，这顶教皇三重冠是主教冠和人间皇冠结合的产物。两把交叉着的黄和银白色的钥匙是基督交给彼得的，同时附有《新约全书》中《马太福音》一章中的一段话：“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

印度 印度是世界上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国之一。宗教对其社会与政治生活有着深刻的影响，它是佛教、印度教、锡克教、耆那教的发源地。至今，全国 95% 以上的居民信仰印度教、伊斯兰教、佛教、耆那教、基督教、锡克教、祆教等多种宗教，其中印度教徒多达五亿二千五百万，占总人口的 83%。印度的国旗由橙、白、绿三道宽度相等的平行长方形组成，白色长方形中心有一蓝色的轮子，带有二十四根轴条，这个轮子是印度历史上著名的孔雀王朝阿育王时代，佛教圣地石柱柱头的狮首图案之一，它是“法轮”，是印度人心目中的神圣之轮，真理之轮，向着进步转动之轮，永远回转苍穹之轮。橙色象征勇敢、献身和自我牺牲的精神，它是法衣的颜色，也是舍身为国的英雄的颜色。白色象征纯洁和真理，绿色表示信心，代表人类生命所依存的生产力。

泰国 泰国是目前世界上惟一以佛教为国教的国家。泰国国旗由红、白、蓝三色的五个平行长方形构成。上下方为红色，它代表泰国的泰、老挝、马来、高棉等三十几个民族，象征各族人民的力量与献身精神。蓝色居中，其宽度相当于两个红色或两个白色长方形的宽，它代表王室，在这个君主立宪政

体国家里，国王享有绝对的权威。蓝色的上下两边是白色，它是宗教的象征，表示了宗教的纯洁。居中的蓝色正是王室生活在各族人民和纯洁的宗教之中的象征。

沙特阿拉伯 沙特阿拉伯王国是伊斯兰教的发源地。伊斯兰教历来在这个政教合一的王国中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国旗十分突出地表明了这个国家的宗教信仰。这是一面长方形的绿色旗帜，对虔诚的穆斯林来说，绿色是吉祥的颜色，它受到人们的珍爱。国旗上白色的阿拉伯文赫然书写着一句伊斯兰教的名言：“世界上除真主外，别无神祇，穆罕默德是先知，真主的使者。”这句话的下面画有一柄锋利的宝剑，那是圣战和武力的象征。

以色列 以色列国是一个犹太教居于事实上的国教地位的国家。以色列的国旗是根据 1891 年犹太复国主义者运动的旗帜制定的，是一面呈长方形的有犹太教六角星形标志的旗帜。旗地为白色，上下各有一道与旗边保持等距离的浅蓝色的宽带。据说，旗的颜色来自犹太人祈祷者用的地毡颜色，这种地毯为白地带蓝边。旗地白色部分中间的六角星形标志是大卫王之星，也叫大卫王之盾牌。据《圣经》记载，大卫是古代以色列王国的国王，以色列国旗的这一标志即是对他纪念。

土耳其 土耳其绝大多数人信奉伊斯兰教。土耳其的国旗是一面红旗，靠旗杆一边的旗地上绘有一弯白色新月和一颗白色五角星。新月和星星是这个国家的标志，在穆斯林看来，它们是幸运的象征。关于新月的传说，可以追溯至公元前 339 年亚历山大大帝的父亲腓力二世时代，他几次率兵包围、攻打拜占庭（后称君士坦丁堡，现为土耳其最大的城市伊斯坦布尔），都被该城人民击退。一天晚上，当他再次调兵遣将集中

兵力猛攻时，天空突然出现一弯新月，月光使得使其部队的部署暴露无遗，该城人民因此得以再次击退敌人的进攻，城堡安全无恙。此后，拜占庭人民就将新月作为该城的城徽。**1453**年穆罕默德二世攻占了君士坦丁堡后，为了区别率兵的一般红旗，穆罕默德二世把新月的标志绘在红旗上，并解释为君士坦丁堡位于鲜血的土地上。至于那颗白色的星，被认为是凌晨之星，是《古兰经》说到的吉祥之星。

汉民族历史上的多神崇拜

汉民族所崇拜的神灵，数目之多难以确切统计，按其来源，大体可以分为三类：

第一类是从远古时期代代相传下来的或在历代悠久的传说中形成的神。诸如：

天，古代亦称“皇天”，“上天”、“上帝”、“昊天”、“皇天上帝”，后受道教影响，亦称“玉帝”，“玉皇大帝”等。为宇宙间最高主宰神。汉民族崇拜天的历史，起于远古，文字记载亦可追溯到夏代。历代作为天子、皇帝的最高统治者都把祭天作为一件大事，并身体力行。祭天在古代为天子所专有的行为。后世方成为从皇帝到庶民百姓均可进行的祭祀活动。

地，古称“地示”、“后土”、“后土皇祇”等，多与天合称“天地”、“皇天后土”等，乃司生育万物及山河秀美之女神。后代又有“土地”神，为镇守和管理一方并司五谷丰登之神，为一男性老者形象，俗称“土地爷”。

祖先神灵，仅限于自己宗族之祖先。中国历代从天子、皇帝、王公大臣直到一般百姓、士农工商等大都拜祭天地和他们

自己的祖宗神。此外还有：

西王母，亦称“王母娘娘”，象征长寿，美丽的女神。

城隍，各地保卫和治理城市之神。

灶君，司饮食及一家功过祸福之神。

太岁，每年轮换控制各个方位的凶神，由此引起许多民间禁忌。

龙王，司云雨和洪水之神。

南极寿星，即老人星，众星神之一，司长寿之神。

瘟神，司降人间瘟疫疾病之神。

第二类是在长期的历史过程中从其他宗教转化过来的神，尤以佛教为多。诸如：

如来佛，本佛教始祖，即释迦牟尼，在民间则变为法力无边之神。

弥勒佛，本佛教菩萨，后成为笑容满面、袒胸露腹、受人喜爱的欢乐幸福之神。

观世音，原为佛教菩萨之一。后转变为救苦救难的慈悲之神，并转化为美丽的女性形象。

阎罗王，本佛教神，地狱之王，司惩罚罪恶之神。

太上老君，即春秋战国时的老子，后被古代道教奉为教主，并被唐代皇帝奉为祖先。为长寿、智慧、救世、渡人之神。

太白金星，诸星神之一，在民间和古典文学中流传极广。（金星，即九大行星中之金星，光亮辉煌。中国古代将黎明出现于东方的金星称为启明星，傍晚出现于东方者称为长庚星，黄昏出现于西方者称为太白星，实则一星）。

赵公元帅，原为道教神灵，后民间奉为财神。

第三类系历史上或传说中的著名人物死后受崇拜而形成的

神。诸如：

关帝，亦称“关圣帝君”，即三国时蜀汉名将关羽，后世被尊为忠义勇武之神。过去对此神的信仰异常广泛，汉地佛教、藏传佛教和道教寺庙中均供奉有此神。许多少数民族也信仰关帝，其中尤以东北的达斡尔族崇拜为其。

华佗，三国时名医，后世尊为医病之神。

祝融，传为古代司火之功臣，后代奉为火神。

圣人，即春秋末期之孔丘，后成为道德、教育之神。不过他始终具有半人半神的身份。

属于这一类型的还有不同行业专门祭拜的神，如：

鲁班，传为古代著名木匠，后世为木工业行业所尊奉之祖师。

嫘祖，传说是养蚕缫丝的创造者，后奉为蚕丝之神。

陆羽，唐代品茶名家，著有经典性茶业专著《茶经》，后世称之为茶神、茶圣、茶仙。

杜康，传说是最早的酿酒人，后奉为酒神。

仓颉，传说他根据飞鸟在沙滩上留下的足迹，创造了文字，后世称之为造字神。

蒙恬，笔祖。

蔡伦，造纸业的祖师。

邪 教

邪教的第一个特点是反传统教义。宣扬要获得拯救，要靠活着的教主，这就是他们的救派领袖，把对来世的希望寄托在教派领袖身上。邪教的另一个特点是，几乎都搞迷信活动，宣

传奇迹、巫术、反科学的歪理邪说。第三个特点就是宣扬末世论，只有教主才能拯救信徒，拯救人类。邪教依靠这些邪说来搞精神控制，使相信它的人丧失理性，丧失正常的判断能力。邪教一般还会宣传一种世纪末的悲观论调，在信众中造成恐怖气氛。有一些邪教组织还会组织、参与一些反社会行为，如日本邪教组织在东京地铁中施放毒气等。还有一些邪教组织利用信众的盲从心理大肆敛财。美国的“人民圣殿教”、日本的“奥姆真理教”等都是邪教。中国的“法轮大法研究会”也是具有邪教性质的组织。

印度教

是印度古统治地位的宗教，也称新婆罗门教，为印度中世纪初期流传至今的传统宗教。它是在婆罗门教基础上吸收了印度民间信仰、佛教、耆那教等因素而发展起来的一整套包括宗教、政治、文化、生活等包罗万象的庞杂内容的总称，基本信仰可分为种姓分离，业报轮回及解脱，承认吠陀的权威，貌似多神崇拜，实质上是一神论——梵；纵欲主义和苦行主义并行。印度人自身并没有“宗教”的说法，他们认为宗教古来有之，天经地义，所以“印度教”实际上是西方人对印度人生活方式的看法。

日本的神道教

日本最古老的宗教是神道教，是祖先崇拜和自然崇拜两者

的结合。神道教的神是神灵或者叫卡秘。最重要的卡秘是太阳女神，即天照大神。

“神道”一词的意思就是“神的道路”。原先，神是死去的祖先的灵魂，隐藏在诸如瀑布、海浪或者火山口等自然景物里。后来，神成了代表拥有超常能量的自然力，例如太阳、月亮、树木或大风，有些是有益的，有些是有害的。种种传说于公元 8 世纪这些传说首次被编成书，记述了世界的创造、神的诞生以及日本的创始。众神都有使者：白狐是稻荷神的使者，保护人免受苦难，并给人带来财富。做任何事之前，例如，出门旅行或参加考试、给病人治病、诅咒敌人、消除晦气、或者在孩子出生前祈求好运，都要求神保佑。

19世纪，日本政府把神道教定为日本的国教。